政府公報

一九一五年二月

第996号至1008号

（影印本）

第五十册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整理編輯
上海書店出版
南京古舊書店發行
華東工學院教學服務中心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星期二第九百九十六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一外埠購報每年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發報夫發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爲至要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爲限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免

第50冊1

大總統策令

國務卿徐世昌

任命達克丹彭蘇克吹庫爾僧格爲翊衞副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丹巴達爾齋爲翊衞副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張煥相授爲陸軍少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命令

大總統策令

姚任支給予三等嘉禾章余鵬翀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胡承祜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業喜海順沙木胡索特爲翊衛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四日

大總統策令

國務卿徐世昌

任命達克丹彭蘇克吹庫爾僧格爲翊衞副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丹巴達爾齋爲翊衞副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張煥相授爲陸軍少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司法部呈稱署浙江高等審判廳推事徐麟祥署河南開封地方審判廳推事牛葆愉詳請辭職徐麟祥牛葆愉准免署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司法部呈請將例應迴避本籍之署貴州高等審判廳推事花相署安徽高等檢察廳檢察官本任安徽懷寧地方檢察廳檢察官胡慶道署吉林吉林地方審判廳推事蘇文中署吉林長春地方審判廳推事劉光寰署貴州貴陽地方審判廳推事徐翼孫開去署缺本缺另候任用等語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司法部呈請任命趙希舜署四川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孫如鑑署湖北夏口地方審判廳長林

烦勳署江蘇上海地方檢察廳檢察長何宗翰署安徽蕪湖地方檢察廳檢察長蔡銑署四川成都地方檢察廳檢察長朱鼎蓁署山東濟南地方審判廳推事淩錫蕃莫宗友署湖北武昌地方審判廳推事王崇銘劉鴻鈞署湖北夏口地方審判廳推事莫芳春署四川成都地方檢察廳檢察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茲制定權度法施行細則公布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教令第五號

權度法施行細則

第一條　權度器具之種類物質式樣如左

種類	物質	式樣
度器		
直尺	金屬象牙骨木竹	直形
曲尺	金屬木	直角形
摺尺	金屬象牙骨木竹	摺疊形
卷尺	麻布鋼	帶形繩形
鏈尺	金屬	鏈形
量器		
一勺至二斗 一公勺至二公斗	木金屬	圓柱形
一合至二斗	木	方形
一公勺至二公升	玻璃窰磁	圓柱形 圓錐形
一斛	木	方錐形
槩槩	金屬木	
衡器		
天平　台秤　桿秤	金屬木骨	

錘	桿秤　台秤	金屬	
法	一毫　一毫　五毫 一公絲　一公絲　五公絲	鉑　金　銀　鋁	
	一釐至二分 一公毫至五公釐	鉑　金　銀　鋁　鎳 黃銅　白銅	四角片形
	五分至五兩 一公分至一公斤	鉑　金　銀　鎳　黃銅　白銅 玻璃　窰器　玉石	圓立體
馬	五兩至五〇〇兩 一公兩至二〇〇公斤	鎳　黃銅　白銅　鑄鐵	圓立體 方立體

第二條　度器之分度除縮尺外應依權度法第三條長度名稱之一倍二倍五倍並此倍數之十分之一百分之一千分之一製之

第三條　量器之全量應依權度法第三條容量名稱之一倍二倍五倍製之

第四條　量器有分度之分量應依權度法第三條容量名稱之一倍二倍五倍並此倍數之十分之一百分之一千分之一製之

第五條　法馬及衡桿分度所當之重量應依權度法第三條重量名稱之一倍二倍五倍並此倍數之十倍百倍千倍及十分之一百分之一製之但用甲種斤之名稱者得取其四分之一八分之一十六分之一製之

第六條　權度器具之記名應依權度法第三條權度名稱記之但乙種名稱得依權度法附表第二號西文首列字母記之

第七條　權度器具之分度及記名以明顯不易磨滅爲主

第八條　權度器具所用之材料以不易損傷伸縮者爲限木質應完全乾燥金屬易起化學

第 50 冊 8

變化者須以油漆類塗之

第九條　權度器具須留適當地位以便鑒蓋檢定檢查圖印凡不易鑒印之物質應附以便於鑒印之金屬

前項所附之金屬須與本體結合不使易於脫離

第十條　竹木製摺尺每節之長在半尺或一公寸以下者其厚應在一、五公釐以上在一尺或二公寸以下者其厚應在二公釐以上

第十一條　麻製卷尺其全長十六尺及五公尺以上者其每十六尺及五公尺之距離應加以重量十八公兩之彈力其伸張之長不能過一公分

第十二條　量器爲金屬製圓柱形者其內徑與深應相等或深倍於徑但得以一公釐半加減之

第十三條　量器爲木質製圓柱形者其內徑與深應相等或深倍於徑但得以三公釐加減之

第十四條　量器爲木質製方柱形者其方柱形之內邊應依左列之定限但得以三公釐加減之

種類	內方邊之長度
一合	五六公釐
二合	七二

五合	一〇〇		
一升	一二八		
二升	一六〇		
五升	二一〇		
一斗	二五六		
二斗	二九〇		

第十五條　量器爲木質製方錐形者其內口方邊及內底方邊應依左列之定限但得以四公釐加減之

種類	內口方邊之長度	內底方邊之長度
一斛	二一二	五一二

第十六條　概之長度應較所配用量器之口長五公分以上

第十七條　木製量器一升及一公升以上者口邊及四周應依適當方法附以金屬

第十八條　有分度之玻璃容量器須用酮熱之物質

第十九條　玻璃窯氣量器最高分度與底之距離不得小於其內徑

第二十條　衡器之刃及與刃觸及之部分應具有適當之堅硬平滑其材料以鋼鐵玻璃玉石爲限

第二十一條　衡器之感量應依左列之限制

天平　感量爲秤量千分之一以下

臺秤　感量爲秤量五百分之一以下

桿秤　感量爲秤量二百分之一以下

第二十二條　衡器分度所當之重量不得小於感量

第二十三條　天平應於適當地位表明其秤量與感量台秤桿秤應於適當地位表明其秤量

第二十四條　試驗衡器之法應先驗其秤量再以感量或最小分度之重量加減之其所得結果應合左列之定限

一　天平及台秤之有標針者　其標針移動應在一、五公釐以上

二　台秤　其桿之末端昇降應在三公釐以上

三　桿秤　其桿之末端昇降應爲自支點至末端距離之三十分之一以上

第二十五條　桿秤上支點重點之部分應用適當堅度之金屬

第二十六條　桿秤秤紐應用金屬革絲綫麻綫綿綫等物質

第二十七條　秤紐至多不得過二個有二個秤紐者應分置秤桿上下其懸鈎或懸盤應具有移轉反對方向之構造

第二十八條　秤錘用鑄鐵製者應於適當位置留孔填鉛便於鉛印之金屬並使便於加減

其重量

第二十九條　木桿秤秤錘之重量不得小於秤量三十分之一

第三十條　木桿秤秤桿之長度如左

秤量	秤桿之長度自重點至秤量分度
三〇〇斤以上	一四四公分以上
一〇〇斤以上	一一二公分以上
五〇斤以上	九六公分以上
三〇斤以上	六四公分以上
一五斤以上	四八公分以上
一〇斤以上	四〇公分以上
五斤以上	三二公分以上
五斤以下	二八公分以上

第三十一條　權度器具之公差如左

一　度器公差

名稱類		別	公差
直尺曲尺摺尺	甲種分度二釐及大於二釐者		長度之二千分之一加五毫
	乙種分度二分之一公釐及大於二分之一公釐者		長度之二千分之一加四分之一公釐
	甲種分度小於二釐者及爲縮尺者		長度之四千分之一加四分之一釐
	乙種分度小於二分之一公釐者及爲縮尺者		長度之四千分之一加八分之一公釐
鏈尺	甲種		長度之二千分之三加五釐
	乙種		長度之二千分之三加二公釐
卷尺	非鋼鐵甲種製者		長度之二千分之三加五釐
	乙種製者		長度之二千分之三加二公釐
	鋼鐵甲種製者		長度之一萬分之三加一釐
	乙種製者		長度之一萬分之三加五公毫

第 80 冊 13

二　量器公差

全量種類	公差
二公勺以下	容量之五十分之一
五勺至一合	容量之一百分之一
五公勺至一公合	
二合至一升	容量之一百五十分之一
二公合至一公升	
二升以上	容量之二百五十分之一
二公升以上	

有分度之分量	公差
十分之二勺以下	容量之二十分之一
二公撮以下	
二勺以下	容量之五十分之一
二公勺以下	
一合以下	容量之一百分之一
一公合以下	
大於一合者	容量之一百五十分之一
大於一公合者	

三　法馬公差

甲種重量	公差	乙種重量	公差

九毫以下	○、一五公絲以下	○、一	○、一
二釐以下	○、二二公毫以下	○、二	○、二
五釐以下	○、三五公毫	○、三	○、三
一分	○、四一公釐	○、四	○、四
二分	○、六二公釐	○、六	○、六
五分	一、○五公釐	一、○	一、○
一錢	二、○一公分	二、○	二、○
二錢	三、○二公分	三、○	三、○
五錢	五、○五公分	五、○	五、○
準是一兩以上每三箇爲一組其重量各以十倍進其公差各以五倍進	準是一公分以上每三箇爲一組其重量各以十倍進其公差各以五倍進		

第三十二條　凡合於第一條至第三十一條之權度器具爲合格之權度器具

第三十三條　各地方自奉到頒發地方標準器滿四個月後不得再行製造或販賣不合於權度法及本細則所定之權度器具

第三十四條　長度在一尺或一公尺以上者其計算之法不得用小於一尺或一公尺之度器

第三十五條　容量在一升或一公升以上者其計算之法不得用小於一升或一公升之量器

第三十六條　乾物容量在百斗或百公斗以上者其計算之法不得用小於二十斗或二十公斗之量器

第三十七條　各種權度器具製造後應受權度檢定所或辦理權度事務之官署之檢定

第三十八條　應受檢定之權度器具須具稟請書連同權度器具送請權度檢定所或辦理權度事務之官署檢定

前項稟請書之程式由農商部定之

第三十九條　權度檢定所或辦理權度事務之官署接受前條稟請書後應依權度法及本細則之規定檢定之

第四十條　權度器具檢定後認爲合格者應由原檢定之官署鑒蓋圖印其不能鑒印者則給與證書

第四十一條　受檢定之權度器具應繳納檢定費如左

種類	甲類每件檢定費	乙類每件檢定費
度器　木竹製　二丈	〇、一二圓	〇、一二圓
一丈	〇、〇六	五公尺　〇、〇六
五尺	〇、〇三	二公尺　〇、〇三
二尺	〇、〇一	一公尺　〇、〇一
一尺	〇、〇〇五	五公寸　〇、〇〇五
一尺以下	〇、〇〇五	五公寸以下　〇、〇〇五
度器　金屬牙骨麻鋼鐵等製	甲	乙

種類	每件檢定費		種類	每件檢定費
一引以上	一圓五〇		五公丈以上	一圓五〇
一引	〇、九〇		五公丈	〇、九〇
五丈	〇、五〇		二公丈	〇、五〇
二丈	〇、二四		一公丈	〇、二四
一丈	〇、一二		五公尺	〇、一二
五尺	〇、〇六		二公尺	〇、〇六
二尺	〇、〇二		一公尺	〇、〇二
一尺	〇、〇一		五公寸	〇、〇一
五寸	〇、〇〇五		二公寸	〇、〇〇五
五寸以下	〇、〇〇五		二公寸以下	〇、〇〇五
量器量乾體用者 無分度量液體用者				

第 50 冊 18

甲				乙			
種類	每件檢定費	種類	每件檢定費	種類	每件檢定費	種類	每件檢定費
一斛	〇、二〇圓			五公斗	〇、二〇圓		
二斗	〇、一五			二公斗	〇、一五		
一斗	〇、〇八			一公斗	〇、〇八		
五升	〇、〇四			五公升	〇、〇四		
二升	〇、〇二			二公升	〇、〇二		
一升	〇、〇一			一公升	〇、〇一		
一升以下	〇、〇〇五			一公升以下	〇、〇〇五		
槩每件檢定費〇、〇一圓							
量器有分度量液體用者							

種類	每件檢定費	甲	乙
二公升	〇、八〇	天平	
一公升	〇、六〇		
五公合	〇、五〇		
二公合	〇、四〇		
一公合	〇、三〇		
五公勺	〇、二〇		
二公勺	〇、二〇		
一公勺	〇、一〇		
一公勺以下	〇、〇五		

種類	每件檢定費	種類	每件檢定費
一〇〇斤以上	二、〇〇圓	五〇公斤以上	一、五〇圓
一〇〇斤以下至五〇斤	一、五〇	五〇公斤以下至一〇公斤	一、〇〇
五〇斤以下至一〇斤	一、〇〇	一〇公斤以下至一公斤	〇、八〇
一〇斤以下至一斤	〇、八〇	一公斤以下	〇、五〇
一斤以下	〇、五〇		

臺秤

甲

種類	每件檢定費	種類	每件檢定費
五〇〇斤以下	一、〇〇圓	二〇〇公斤以下	一、〇〇圓
一〇〇〇斤以下至五〇〇斤	一、二〇	五〇〇公斤以下至二〇〇公斤	一、二〇
二〇〇〇斤以下至一〇〇〇斤	二、〇〇	一〇〇〇公斤以下至五〇〇公斤	一、五〇

乙

種類	每件檢定費	種類	每件檢定費
桿秤			
甲		乙	
二〇〇〇斤以上每千斤加	〇、五〇	一〇〇〇公斤以上每千公斤加	〇、八〇
二〇〇〇斤以下至一〇〇〇斤	〇、八〇	一〇〇〇公斤以下至五〇〇公斤	〇、六〇
一〇〇〇斤以下至五〇〇斤	〇、六〇	五〇〇公斤以下至二〇〇公斤	〇、四〇
五〇〇斤以下至二〇〇斤	〇、四〇	二〇〇公斤以下至一〇〇公斤	〇、三〇
二〇〇斤以下至一〇〇斤	〇、三〇	一〇〇公斤以下至五〇公斤	〇、二〇
一〇〇斤以下至五〇斤	〇、二〇	五〇公斤以下至二〇公斤	〇、一二
五〇斤以下至二〇斤	〇、一二	二〇公斤以下至一〇公斤	〇、一〇
二〇斤以下至一〇斤	〇、一〇	一〇公斤以下	〇、〇八
一〇斤以下至一斤	〇、〇八		

一斤以下	〇、〇四

錘 每件檢定費 〇、〇二圓

法馬

甲

種類	每件檢定費
二〇斤	〇、一五圓
一〇斤	〇、一五
五斤	〇、〇八
二斤	〇、〇八
一斤	〇、〇四
五〇〇兩	〇、三〇
二〇〇兩	〇、一五

乙

種類	每件檢定費
二〇公斤	〇、一五圓
一〇公斤	〇、一五
五公斤	〇、〇八
二公斤	〇、〇八
一公斤	〇、〇四
五〇〇公分	〇、〇四
二〇〇公分	〇、〇四

一〇〇兩	〇、一〇		一〇〇公分	〇、〇四
五〇兩	〇、〇八		五〇公分	〇、〇四
二〇兩	〇、〇四		二〇公分	〇、〇三
一〇兩	〇、〇四		一〇公分	〇、〇二
五兩	〇、〇四		五公分	〇、〇一
二兩	〇、〇四		二公分	〇、〇〇五
一兩	〇、〇四		一公分	〇、〇〇二
五錢	〇、〇三		一公分以下	〇、〇〇二
二錢	〇、〇二			
一錢	〇、〇一			
五分	〇、〇〇五			
二分	〇、〇〇二			

第 50 冊 24

前項檢定費因特別事故經農商部核准得減少或免除之

第四十二條　檢定時所用圖印或證書之式樣由農商部定之

第四十三條　檢定合格之權度器具除玻璃窯瓷量器外應定期或隨時受權度檢定所或辦理權度事務之官署之檢查

前項檢查期限由權度檢定所或辦理權度事務之官署擬定詳請農商部核准

第四十四條　檢查時認爲不合格之權度器具應將以前檢定合格之圖印或證書消滅或取消之

第四十五條　前條之權度器具應令於一定期限內修理完善送請覆查

前項期限由權度檢定所或辦理權度事務之官署定之

第四十六條　覆查後認爲合格者再行加蓋圖印或改給證書准其行用

第四十七條　檢查時認爲不堪修理或覆查後仍不合格者應將該器加蓋特別圖記發還之

前項權度器具發還後不得再行使用

特別圖記之式樣由農商部定之

第四十八條　檢查時所用圖印由農商部頒定於一定期限更易之

前項更易之期限由農商部定之

第四十九條　檢查時所用檢查器具由農商部頒發

一分以下　〇、〇〇二

前項檢查器具應由權度檢定所或辦理權度事務之官署隨時校準

第五十條　農商部應會同內務部擬定檢查執行規則並得就各地方特別情形另定該地專用之檢查規則呈請　大總統核定

第五十一條　權度法施行前所用之權度器具其種類名稱合於權度法第二條第三條者自權度法施行之日起五年以內准其行用但須由權度檢定所或辦理權度事務之官署檢查認定加蓋特別圖印並受定期或臨時之檢查

前項期限屆滿時即行廢止不得行用

第一項之特別圖印由農商部定之

第五十二條　權度法施行前所用之權度器具全於權度法不合者自權度法施行之日起二年以內暫準行用但須由權度檢定所或辦理權度事務之官署檢查認定加蓋特別圖印並受定期或臨時之檢查

前條第二項第三項之規定於本條之情事適用之

第五十三條　前二條之權度器具檢查時認爲不合格者依第四十七條之規定辦理

第五十四條　第五十二條之權度器具得由權度檢定所或辦理權度事務之官署酌量情形令其改造

第五十五條　依前條規定改造之器具應依第四十五條之規定送請覆查

第四十六條第四十七條之規定於前項之覆查準用之

第五十六條　第五十二條之權度器具檢查時認爲不堪改造者準用第四十七條之規定

辦理之

第五十七條　檢查事務由權度檢定所或辦理權度事務之官署會同地方官署行之

前項事務得由地方官署委託他之機關代行之但須經農商部核准

第五十八條　各部依權度法第十條之規定就主管事務分別指定一種權度後應咨明農商部

第五十九條　各部於主管事務範圍內應協力推行劃一權度事務

第六十條　農商部應隨時派員視察各官署及各地方關於權度之情狀並編製權度統計

第六十一條　本細則施行日期別以教令定之

大總統申令

茲制定官用權度器具頒發條例公布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教令第六號

官用權度器具頒發條例

第一條　中央及地方官署應以農商部頒發之權度器具爲準則

第二條　應行頒發權度器具之官署由農商部咨商主管各部及地方最高行政長官定之

第 50 冊 27

第三條　前條各官署應依農商部所定權度定價表將價銀解交國庫仍分報農商部財政部

第四條　農商部接到前條之報告時應依請領之權度器具即行頒發

第五條　各官署所管事務限於一部分者得聲敘理由擇定權度器具之種類及件數請領

第六條　各官署之權度器具應依權度法及權度法施行細則受權度檢定所或辦理權度事務官署之檢查

第七條　依前條之規定檢查後認爲不合格者應繳由農商部飭令權度製造所修理

前項之權度器具亦得由該官署自行交營修理權度器具業者修理但修理後之覆查應依權度法施行細則之規定行之

第八條　各官署之權度器具檢查後認爲不堪修理或覆查後仍不合格者應將該器具繳回農商部再行請領同種之器具

依前項之規定再行請領權度器具時適用第三條至第六條之規定

第九條　本條例施行前中央及地方官署所存之權度器具應一律送交農商部

前項權度器具之處置方法由農商部定之

第十條　本條例施行前各省領有帖照之牙行所用權度器具準該管地方官署用器論

前項牙行應領之權度器具應稟由該管地方官署請領依第三條至第六條之規定行之

第十一條　牙行違反前條之規定者應由該管地方官署撤銷其帖照

第十二條　本條例施行日期別以敎令定之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一門節義彙請褒揚繕單請舉由

應准彙案題給匾額交由該部轉行頒發以資激勵餘如所擬辦理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遵例彙請褒揚以端風化繕單請訓示由

應准一體題給匾額交由該部分別轉發以示褒嘉餘如所擬辦理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江蘇東台縣警務長陸維達積勞病故擬查照警察官吏郵金給與條例分別給郵由

准如所擬給郵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印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呈武昌造幣分廠廠長蔡康擬請暫緩覲見由

蔡康准其緩覲交政事堂銓敘局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印

大總統批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自齊呈酌擬各鹽運使保薦場知事審查辦法請鑒核由

准如所擬辦理交內務部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印

大總統批令

司法部呈奉交廣東巡按使關於編纂法典呈摺謹抒管見呈請訓示由所見甚是即由該部行知廣東巡按使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法律編查會副會長汪有齡會長章宗祥副會長董康呈彙報三年分編查各項法律繕單請鑒由據呈已悉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值班台吉巴圖瓦齊爾圖病請假由准予給假即由該院轉行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請將前缺伊犂章京魁祿烏爾禮圖兩員特准以免試知事交新疆任用由

魁祿烏爾禮圖均著發往新疆交該巡按使酌量任用並交內務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熙凌阿新授翊衛使代呈謝恩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籌辦全國煤油礦事宜熊希齡呈調派法制局參事李大鈞赴川考察油礦呈明請鑒由

呈悉交政事堂銜法制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科爾沁親王阿穆爾靈圭呈報奉派拈香行禮事畢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參政院參政孫多森呈奉授上大夫恭陳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河南巡按使田文烈呈署西華縣知事劉澤青因案被控遵議解交平政院訊辦呈請鑒核由

呈悉交平政院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田南道屬匪風日熾該道尹宋安擴未能盡職應即調省察看遺缺遴派知兵人員呂春培署理以資整頓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銓敘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總呈

參謀本部呈署陸軍第一師參謀長陸鎔就職以來成績昭著擬請補實並可否邀覲請示文並　批

令

爲陸軍第一師署參謀長陸鎔擬請補實仰祈鈞鑒事竊陸軍第一師參謀長一缺前由本部呈請以陸鎔署理於民國三年九月二十一日蒙　大總統任命照准在案查該員就職以來成績昭著實勝參謀長之任擬請補實以專責成如蒙允准即乞　大總統俯賜任命再陸鎔係屬薦任人員例應覲見以符定制惟陸軍第一師現正整飭操防參謀長職務重要可否飭令該員暫緩覲見抑或令遵章來京覲見之處謹乞　大總統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陸鎔已另有令任命矣並准其暫緩覲見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參謀本部呈援案頒發各省陸軍測量局關防開單呈鑒文並　批令（附單）

爲呈報頒發各省陸軍測量局關防以資信守仰祈睿鑒事竊查本部所屬北京陸軍測量局中央陸軍測量學校製圖局等前由本部頒發木質關防業經呈報在案至各省陸軍測量局其所用之關防率由本省自刊形式紛歧名稱復不一致實不足以昭畫一而資信守茲擬援案辦理由本部各刊木質關防一顆頒發各該局計全國測量局已成立者共十八省業經分別頒發令即日啓用以資辦公而昭信守所有援案辦理頒發各省陸軍測量局關防緣由理合開單呈報伏乞　大總統睿鑒謹　呈

批令呈悉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計開

直隸　東三省　河南　山東　江蘇　浙江
福建　廣東　廣西　江西　安徽　湖北
湖南　雲南　貴州　山西　陝西　四川

國務卿呈據情轉請獎給司務所得力人員潘宗瑞等勳章繕單乞鑒核文並　批令（附單）

爲司務所辦事得力各員據情轉請給予勳章事據司務所詳稱竊查司務所經理全堂庶務會計所有僉主各員庶事紛勞實較他局爲甚茲本堂機要銓叙主計印鑄各局得力人員業蒙分別獎給勳章所有在本所任事較久最爲得力之員擬擇尤援案懇予給獎謹將僉事潘宗瑞等五員開具清單詳請轉呈分別獎給勳章以昭激勸等情理合據情呈請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獎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請獎勳章各員繕呈鈞鑒

計開

僉事潘宗瑞　楊葆益

以上二員擬請給予五等嘉禾章

第 50 册 36

主事馬丕緒　陸大湘　辦事員薛錫珍

以上三員擬請給予七等嘉禾章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教育部兼署參事覃壽堃應否免覲祈鑒文並　批令

爲教育部兼署參事覃壽堃應否免覲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詳稱准教育部咨開本部薦任秘書覃壽堃兼署參事業於本年二月四日呈奉策令照准等因查該員曾經覲見此次應否呈明免覲希即見覆等因查該員前奉任命教育部秘書業於三年六月一日覲見在案此次係兼署員缺應否照准免覲之處理合詳請轉呈等情爲此呈請鑒核伏候批示遵行謹　呈

批令覃壽堃准其免覲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財政部呈臚舉辦理工藝人員黃華成績可否仍將該員發往山東交該省巡按使委辦實業工藝等事請訓示文並　批令

爲臚舉辦理工藝人才成績仰祈鈞鑒事竊查前山東候補道黃華講求工藝有年曾充山東工藝傳習所總辦製有各種毛毯繡貨及玻璃絲陳設品復在博山創辦瓷業發明電綫所用瓷管瓷葫蘆並仿製茶色天青三彩各種瓶盂碗蓋等品物堅緻精美推陳出新頗爲社會歡迎運往南洋勸業會及德義兩國博覽會均得有最優等優等金銀獎牌並經前山東巡撫孫寶琦遵章保薦給予四等商勳有案民國元年自膺奉令都督山東時與研求推廣工業之法該員條陳所及首先以改良博山玻璃公司爲主嗣以款絀未能舉辦該員旋以有家事未能兼顧堅請辭職然山東工藝自該員去後雖有人經理率皆循守故轍不能展拓新機以致博山瓷窰亦停工未辦伏思中國實業久未振興工藝一端尤爲亟敗有能發明新製者自當獎掖誘勸俾竟其

功黃華經營山東工藝基礎已立成效漸著中道廢棄良用惋惜查該員年力尚富辦事精勤曾隨自齊供差知之最稔現當提倡實業之際用敢臚陳該員事實上請鑒訾可否仍將該員發往山東交該省巡按使委辦實業工藝等事以資熟手而便發展之處出自鈞裁所有臚舉辦理工藝人才成績緣由理合具呈謹乞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黃華准其發往山東交由該省巡按使酌量委用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財政部呈各省查追官產擬歸該管地方行政官廳辦理毋庸交由法庭審判以清權限而免窒礙仰祈鈞鑒事竊據湖南財政廳長陶思澄詳稱官產一項前清時經管官廳積習相沿任憑書吏掌管有收益者照例收租無收益者竟至無人過問而產業四至之廣袤及收益增減與徵免各項從未清查整理光復後衙署改組書吏被裁檔案因之散失創始清查甚形棘手其有查出已被人民侵佔或冒認之產業以及欠租霸莊之佃戶均經飭縣查追惟侵佔冒認兩項均屬刑事範圍欠租霸莊亦關民事訴訟查長沙縣知事並未兼理司法審理此項案件諸多不便執行若送交法院處理必依法院訴訟手續官廳亦立於私人地位審訊時被告人雖保不施以狡詐伎倆僞造證據請用律師强爲辯護官廳既係依法訴訟勢亦不能不用律師以資論辯而法院又當按照訴訟程序調集證據傳達日期方能開庭訊理必非一時所能判決設當事人借故拖延歷數級上訴手續之繁訟費之鉅姑置勿論而時日遲滯於清查前途尤多障礙擬懇規定臨時專條凡關於官產之侵佔

冒認以及霸莊欠租等事其情節較輕者即由該管地方行政官廳審判處以相當之懲罰其案情較重者仍由法院審判詳請察核示遵等情到部查官有產業久失清理致被人民侵佔冒認或爲佃戶霸莊欠租自應妥速查追以重官帑若歸法庭審判官廳立於私人地位誠如該廳所詳時日遲滯於清查前途大有障礙惟原詳請以情節輕重爲行政司法之分並無一定標準權限仍未明晰伏查法律規定官廳所以有時立於私人地位者蓋以公法人而爲私法上之行動故受民刑訴訟範圍今官產係國有性質當清查之時此項產業或應留爲公用或應分別租賣尙未確定不得謂有私法上之行動卽不得立於私人地位況立憲國既採三權分立之制司法機關無審查行政官廳是否違法之權則行政官廳對於人民侵佔冒認之官產以官廳權力或稟承上級官廳之命令收回國有之時純係行政處分人民縱有不服只能依照訴願法及行政訴訟法辦理不能向法庭請求判斷此侵佔冒認無庸屬之司法者也至官產出租雖近於私法上之行動然收入悉係公款卽與漕糧無異若對於欠租霸莊不能施以行政權則凡前淸之屯田學租及放墾荒地無一非官產性質卽無一非私人行動恐人民皆有恃無恐而國課將不堪設想且國家於民田應徵之糧得施以行政權於官田變賣後應徵之糧亦得施以行政權而獨於完全官田上應徵之租反立於私人地位法理亦欠圓滿似應比照錢糧概歸行政處分較爲一律以上各節均就法律上及事實上再三研究實無屬於司法之必要擬請准將官產被人民侵佔冒認及欠租霸莊等事悉由該管地方行政官廳辦理毋庸交由法庭審判以期速結如蒙允准此等事實非湖南一省所獨有當由部通行各省一體遵照所有查追官產擬歸行政官廳辦理緣由理合具文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辦理卽由該部通行遵照並交司法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司法部呈京師各廳法官節經比照敘等謹繕單補行陳明請准備案至外省法官應如何辦理請裁奪文並　批令（附單）

爲京師各廳法官節經比照敘等謹繕單補行陳明具呈仰祈鈞鑒准予備案事竊查司法官官等官俸法草案曾於中華民國二年由部提交參議院會議未能議決此項官等官俸本與行政官各有不同然以尚未議決施行不能不另擬辦法以爲暫行之具旋經前國務會議議決除大理院長比照各部總長支俸外餘自總檢察長以下各缺權其輕重視其繁簡悉比照中央行政官官等官俸法斟酌損益暫照支俸行之兩年尚無窒礙惟是重祿所以勸士特非明敘等級爲之進退則妙用不彰是以京外奉准任命各廳法官因未呈請敘等對於各該員執行職務遇有勸懲升降之處無可依據運用因而不靈伏讀上月政府公報竊見外交部呈核外交領事官官制官等官俸法一案奉批令各項官等官俸尚須通盤籌畫酌量釐定應先與所設額缺暫准如擬辦理等因比例參觀此項司法官官等官俸本應分別參照辦理惟念各該法官不無在職日久資勞較深之員既經比照中央行政官等行之有年自與外交官之別訂官等者微有差異復查審計院平政院肅政廳國史館等項官制公布在中央行政官官等表之後然各該員缺任命以後隨即比照該表分別呈請敘等雖行政司法職分不同然同在中央服務似未便獨令向隅擬請准予援案辦理以資激勸其有資勞較深之員並擬查照歷屆行政官進敘等級辦法另案呈請酌予進等所有敘等進等各項辦法其等級之始點及其止點悉就現支俸給比照中央行政官官等官俸各法一律辦理茲謹繕具京師法官節經比照中央行政官官等官俸法敘等員名清單敬呈鈞鑒單內所列係照各該員現支俸額比照敘等奉行有年如蒙批准擬請飭交政事堂轉飭銓敘局查照備案至京師法院書記官長書記官以及典獄長凡係曾經比照敘等支俸各員茲併列入單內以歸劃一再京外法官本爲一體但財政情形各省不能一致應否准其比照敘等而俸給數目則仍依各該省目前情形照舊支給抑或另案辦理之處統候裁奪所有京師法官節經比照敘等繕

單補行陳請備案各緣由是否有當謹乞　大總統鈞鑒批示祇遵謹　呈

批令呈悉京師各廳法官仍准暫行比照中央行政官官等分別支給官俸至外官官等俸級尚未釐定所有外省法官應俟釐定外官官等時再行彙同核辦交政事堂銓敘兩局查照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京師各級法院法官暨書記官長書記官典獄長節經比照敘等各員名補繕清單敬呈鈞鑒

總檢察廳檢察長羅文幹

以上一人前經比照中央行政官官等法敘列一等月支一等一級俸

大理院推事充庭長姚　震　大理院推事充庭長汪爔芝　大理院推事充庭長余棨昌　總檢察廳簡任檢察官朱　深　京師高等審判廳長林　棨　京師高等檢察廳檢察長楊蔭杭（尚未就職）　署京師地方審判廳長黃德章　署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長尹朝楨

以上八人除楊蔭杭尚未就職外其餘七人前經比照中央行政官官等法敘列二等月支二等三級至二等二級俸

大理院推事胡詒穀　大理院推事林行規　大理院推事潘昌煦　大理院推事陸鴻儀　大理院推事馮毓德　大理院推事李祖虞　署大理院推事李懷亮　大理院推事張孝杉　大理院推事徐維震　大理院推事錢承誌　署大理院推事許卓然　署大理院推事孫鞏圻　署大理院推事李景圻　署大理院推事朱學曾　大理院推事郁　華　大理院推事祁耀川　大理院推事陳爾錫　署大理院推事陳彭壽（尚未就職）　總檢察廳檢察官李杭文　總檢察廳檢察官張祥麟　總檢察廳檢察官熊兆周

總檢察廳檢察官汪祖澤　總檢察廳檢察官梁　宓　署總檢察廳檢察官麥鼎華

以上二十四人除署大理院推事陳彰壽尚未就職外其餘二十三人前經比照中央行政官官等法敘列三等月支三等二級至三等一級俸

京師高等審判廳推事庭長龔福震　京師高等審判廳推事庭長潘恩培　署京師高等審判廳推事庭長林鼎章　京師高等檢察廳首席檢察官馬彝德　大理院書記官長楮棨泰　署總檢察廳書記官長楊尤升　京師第一監獄典獄長王元增

以上七人前經比照中央行政官官等法敘列四等月支四等三級俸

京師高等審判廳推事張式彝　京師高等審判廳推事譚汝鼎　京師高等審判廳推事吳炳樞　署京師高等審判廳推事陸大勳　署京師高等審判廳推事曹祖蕃　署京師高等審判廳推事徐　煥　署京師高等審判廳推事吳憲仁　署京師高等審判廳推事張更生　署京師高等審判廳推事呂世芳　署京師高等審判廳推事葉在均　署京師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張　燿　署京師高等檢察廳檢察官邵修文　署京師高等檢察廳檢察官許澤新　署京師高等檢察廳檢察官本任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姚桐豫　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胡錫安　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胡爲楷　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李受益　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王克忠　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楊　潤　署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劉德薰　署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李昌憲　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石福籛　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李在瀛　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陳寬香　署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朱養廉　署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沙彥楷　署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鮑忠淇　署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徐九成　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李震彝　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俞致霈　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王國鈺　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李文藻　署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吳汝讓　署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沈秉誠　署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馮壽祺　署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陳　誠　署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蕭德潤　署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陳耀奎　署

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王起孫　署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何　堪　署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艾作屏
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胡國洸　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周慶雯　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楊士毅
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王毅霖　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劉元樑　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錢承鈞　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王維翰　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胡宏恩　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楊占鰲　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黎世澄　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龍　燾　署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徐造鳳　署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錢鴻業　署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楊天壽　署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羅　潛　署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區　樞　署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劉瑞琛　署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張明哲　署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高方潞　署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石秉鑄　署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田鳳翥　大理院書記官王勁聞　大理院書記官桂　齡　大理院書記官汪樂寶　大理院書記官林志章　大理院書記官彭昌植　大理院書記官沈兆奎　大理院書記官劉世瑗　大理院書記官朱祖諤　大理院書記官增　琦　大理院書記官童益咸　大理院書記官閔錫來　大理院書記官張逢源　署大理院書記官鄭耿光　大理院書記官宋庚蔭　大理院書記官黃懋相　大理院書記官袁勳賢　大理院書記官唐　愷（尚未就職）　總檢察廳書記官高祖培　總檢察廳書記官左一芬　總檢察廳書記官王傳本　京師高等審判廳書記官長鄭禮鏗　京師高等檢察廳書記官長楊　燧　京師地方審判廳書記官長宋　洪　京師地方檢察廳書記官長張宗華　京師第二監獄典獄長梁錦漢

以上八十七人除大理院書記官唐愷尚未就職外其餘八十六人前經比照中央行政官官等法敘列五等月支五等七級至五等六級五等五級俸

稅務處呈民國三年分應還各國賃款賠欵一律付清並送清單文並　批令（附單）

爲民國三年分應還各國賃款賠款一律付清繕單具陳仰祈鈞鑒事竊查新常兩稅抵賃各國賃款賠款民

國二年十一月間飭據總稅務司擬具辦法由本處核定繕具節略呈請　大總統鑒察在案一面函達外交部照會各國駐京公使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准外交部函復准領銜公使照會內開各國駐京公使會商議定將總稅務司所擬辦法允行經本處飭令總稅務司遵照辦理去後自民國三年一月起至七月止新常各稅比較元年二年所徵之數業已加增自八月歐戰發生出入口貨頓形減少稅收異常短絀截至年底比較短收之數竟至五百四十餘萬兩之多雖常稅略增而不敷仍鉅且金價奇昂付出銀款竟溢出平時五分之一有奇其困難情形無俟縷述茲據總稅務司開單請核前來查自歐戰發生後屢奉　大總統面諭設法籌集款項清付債款賠款履行國家信用等因　士詒等即隨時商同財政部鹽務署暨督飭總稅務司悉心籌畫力任其艱幸能按期應付一律付清稍紓厘系至單內所列債務項下除支付各款外下存規平銀五十萬一百二十餘兩係留還四年一月到期借款之用合併陳明所有三年分債賠各款一律付清緣由理合繕具清單恭呈鈞覽伏乞　大總統睿鑒謹　呈

批令呈悉交外交財政兩部查照單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民國三年分全年付還債賠各款並新常稅款除抵還不敷由鹽課提補各數目清單繕呈鈞覽

計開

債務項下

一收入由總稅務司洋稅撥入債務帳目之款規平銀三千五百七萬九千五十五兩五錢九分（內有規平銀四萬九千一百五十一兩九錢九分係外國銀行暫存洋稅項下逐日所得之利息）

一收入由總稅務司經理七處釐金撥入債務帳目之款規平銀二百三十三萬八千六百兩
共收入規平銀三千七百四十一萬七千六百五十五兩五錢九分
一支出債款規平銀二千五百四十六萬八千三百二兩七分
一支出撥入賠款項下規平銀一千一百九十四萬九千三百五十三兩五錢二分
除支出外存餘規平銀五十萬一百二十七兩九錢五分
賠款項下
一收入由債款餘銀撥到賠款帳目之款規平銀一千一百四十四萬九千二百二十五兩五錢七分
一收入由總稅務司常稅撥入賠款帳目之款規平銀五百二十萬五千五百二十五兩（內有一千九百十四年一月一日存款規平銀一百八十六萬一千三百六兩五錢四分又外國銀行暫存常稅項下逐日所得利息規平銀四千一百五十九兩五錢二分）
一收入由鹽務署提補賠款不敷之款規平銀九百八十六萬八千一百七十二兩四錢八分
共收入規平銀二千六百五十二萬二千九百二十三兩五分
一支出賠款規平銀二千六百五十二萬二千九百二十三兩五分
收付兩訖
統計債賠兩項收入支出存餘規平銀五十萬一百二十七兩九錢五分

京兆尹沈金鑑呈勘估籌修北運全河及李遂鎮決口辦法繪具圖說請鑒核文並　批令

爲勘估籌修北運全河及李遂鎮決口辦法繪具圖說呈請鑒核事竊查前請撥款派員勘估北運河籌修決口工程一案呈蒙　大總統批令所需經費四千元應准在永定河搶險節存項下動支至籌修北運河全工經費應由財政部查核籌款並交內務部查照單併發此批等因奉此京兆尹遵即撥發經費轉飭北運河防局局長單晉緜帶領熟悉河工員弁周歷履勘認眞估報去後茲據該北運河防局局長單晉緜詳稱奉飭

遵查北運上游順義縣境李遂鎮潮白河東岸自前清光緒三十四年至今決口四次屢堵屢潰終無善策若再拘執一隅徒事堵合不但漫溢堪虞虛擲公款即香賓境內之災禍亦必日深一日故不得不探本尋源統籌兼顧以爲澈此沈災之計當即督同理事李兆年下游縣佐沈鴻達並調派素諳河工委員孫澄郭天佑吳其昇高瑞元測繪委員鄧瀛洲把總徐九成汛官鄧玉和王佩等先由潮白兩水匯流之牛欄山入手測勘計牛欄山水平較李遂高至三十七丈有奇是以潮白之水一出牛欄山勢若建瓴奔騰浩瀚洶湧異常查李遂鎮上下傍阜經流向無隄防汛水漲發隨處漫流逐漸抽刷竟成決口前者連次決塞皆以鉅款難籌因陋就簡但於決口之處築就單隄敷衍堵合高與原阜相平山水驟來漫流如故且該處土性沙鬆形勢不順加以隄內河形甚深防守極難此李遂疊次潰決之由來也李遂決口之水下達趙莊與箭桿河匯而爲一經通縣三河香河諸邑水流所至其勢極順前此最淺窄之箭桿河今被沖刷寬自二十丈至五六十丈深八九尺不等既可容納亦利輸消及入寶坻縣境之獨立莊地勢低窪水始散漫無可匯歸查該縣形如釜底一片汪洋幾淹全境此決口河流近時情形及寶坻被害之原委也局長旋又折回通縣履勘運河兩岸計西岸自范莊起東岸自通縣起循岸南至楊村以下隄岸率皆卑薄河身淤墊日增水勢提挫坐灣險情疊出千瘡百孔治術將窮且自蔡村以下河面漸窄尤難容納洪流欲挽潮白狂瀾歸復運河故道殊無把握此北運受病之大概情形也繼復至青龍灣查勘閘口內外大河河底逐段淤墊龍骨益形低矮洩水過多即有奪溜之處減河以下河身亦被淤墊南隄以外地勢甚爲低窪河底高於平地七八尺不等至七里海原爲蓄水之區近來雖淤較之他處尚易修治惟樂善莊之惠濟橋攔水梁壩河流不能通暢橋之迤下潮流頂托淤成平陸尤非設法疏濬不可此青龍灣減河之大概情形也後至窪兒港由閘口起至天津縣境之金鐘河口節節被淤河形淺窄水流經行不能宣暢此窪兒港引河之大概情形也局長周歷各河詳細履勘按照地勢之高下妥籌疏濬之方法既不敢偏執己見尤不敢曲從人意隨時隨地與委員等虛心研究權衡重輕設若堵合李遂虛擲金錢何如就天然形勢使潮白別由一道得有去路順水之性不至旁趨較堵李遂似有把握且潮白之水從

前本由鮑邱以入薊運達海明季因漕運不足方引潮白入運在前清行運之時修費充足擇要疏濬不致被淤停運之後無款修理任其自然是以河身日漸淤高節節生險灘寬河窄受病遂深今溫榆通惠涼水諸河之水已慮不能容受近復加入洋河一支水勢益大更不易治況下游淺窄淤高旁趨漫溢勢使之然再四籌思祇有就水之性別擇一道擬議辦法五條以備採用一擬於李遂口門上下兩壩估做挑水箝口壩埽及護壩邊埽藉以收束水力並可障護該村期免續坍再將斜對口門之雞嘴灘兩處裁去不使支溜東移迤下挖深舊河挑濬李家橋至平家疃等處淤淺以分潮流入運如此辦法潮白盛漲既可宣洩運水不足復能接濟再於趙莊迎溜之處建築磚壩以資抵禦以上共計工段湊長七千四百二十三丈二尺五寸需洋十萬零三千四百一十七元五角一潮白之水自出決口入香河境內田莊後身大溜直趨東南而東北分出一支即匯鮑邱以達寶坻之支流也此支固可宣洩盛漲然日久恐奪溜勢本應建築石閘因工程繁多同時並舉籌款固難應手趕辦亦有不及擬先做挑水壩以挑其溜稍緩時日再就壩基接建石閘以垂永久共計工長八丈需洋六千四百七十六元零六分四釐一自香河境之甘石壩起挑築新河西隄自焦莊後起挑築新河東隄接至青龍灣以束水流而護村落再以青龍灣南隄改作北隄另築南隄一道至油香淀復將油香淀之圈隄至潘莊之南隄加培完整北岸自大唐莊以下均估加培藉資防護其臨河小趙莊李家牌八道沽高莊戶四村挑築圈埝免受淹浸以上共計工段湊長三萬五千八百六十二丈需洋二十三萬八千六百零一元零七分四釐一決口之水流經各縣自闢河道勢皆暢順及至寶坻縣境之獨立莊散漫全境强欲收束其勢不能必須擇一河槽寬深之處方可截流趨入新河茲查香河縣境之達古莊前河形坐灣擬即於該處估築堵閉以截其流一面就達古莊迤上之天然河頭估挑引河一道挽決口之水改河南下迤邐經安口屯鎮劉宋鎮至龐家灣穿青龍灣減河循南隄外低窪之處另築南隄改河而去再穿油香淀至潘莊仍入青龍灣減河匯流以達七里海擇其淤墊之處挑挖寬深以暢其流而免壅塞惟樂善莊之惠濟橋攔河大壩必須拆去另擇地勢挑挖引河藉收尾閭通暢之效聞此橋在光緒三十三四年間寧河縣民以該處直通北塘潮汐往來鹹

第 50 册 17

水灌入不能爲飲料之用與寶坻興訟多年方始築壩堵閉今若仍復故道不但有害民食且以工長四十餘里計之需費亦鉅擬就原河形勢斜趨東北改由柯樓沽迤南匯入薊運以達海口工長計三十里形勢既順經費亦省似此辦法油香淀以上民田廬墓毫無妨礙樂善莊以下且可享受水利誠一舉而兩得者也共計工段湊長六萬零零三十六丈八尺七寸五分需洋一百六十二萬零八百零三元三角二分七釐一北運河受溫榆諸河之水已不能容再以潮白之水分流入運更形危險必須擇其最險之工撙節估修埽壩河形灣曲之處擇要裁灣卑薄之隄酌量加培庶可以資抵禦不致旁溢爲患共計工長五萬八千二百七十一丈需洋十八萬二千四百零九元七角六分九釐以上五條共計估洋二百一十五萬一千七百零七元七角三分四釐用款雖鉅然李遂決口既議不再堵築而欲祛運河之患拯救災區不得不爲潮白另尋出路古云治水先於低處下手是以注重尾閭以期胸臆不致受病此實釜底抽薪之至計似非舍本治標之末策也他如上游接築兩隄青龍灣升高龍骨田莊建立石閘等工既不同時並舉尙可暫從緩議應俟大工完竣再行從事估計以紓財力至寶坻紳民請築李遂口門其意專爲寶坻一隅而於全局利害未嘗計及豈知今昔情形不可强同與水相爭勢必禍患頻生不可收拾然民情所向局長亦不敢故拂其意茲再擬具堵合李遂口門挽潮白仍歸北運統籌全局辦法六條附請酌核一自牛欄山起挑築東隄至李遂鎮並補還李遂原隄隄前做埽以資搪護共計工長六千一百五十七丈需洋九萬七千零五十六元一角八分四釐此次辦法雖挑築東隄擬從牛欄山入手然邊外諸山高過牛欄山者何止倍蓰盛漲時上游來水牽皆漫山踰嶺挾石奔注而下誠恐徒拋鉅款漫決諸險勢仍不免所以未敢漫然勘辦者職是故也一擇河南村河流坐灣之處估築堵閉一道以村東順流之處作爲河頭開挖引河經該河村以達李家橋之北使水直趨西南以免奔注東北致衝李遂新隄共計工長二千四百六十五丈需洋四十二萬五千六百二十七元四角五分五釐一挑挖李家橋至通匯橋淤淺加培潮白河東西兩隄共計工長六千五百五十一丈五尺需洋七萬四千三百九十三元三角六分一擇要修理北運河兩岸隄工辦法如前需洋一十八萬二千四百零九元七角六分九釐一挑挖青

龍灣筐兒港兩減河以資宣洩共計湊工長三萬二千八百零四丈需洋一十四萬一千一百三十二元六角七分四釐一北運河必須開寬挖深方可容納湖白溫榆通惠涼水諸河之水現時河已結冰水之深淺無方丈量然以北運河工長五萬餘丈即開寬十五丈挖深六尺平均計之約需洋三百餘萬元尤須預將運河之水另籌瀦蓄之區方可從事工作以上六條共約需洋四百餘萬元似此修辦或保無虞然需款較鉅尤非急切所能集事兩層辦法何去何從非局長愚昧所敢取決謹各就現時形勢分別繪具圖說繕造估册詳請核辦等因前來據此京兆尹查北運河下游自南漕停運以來年久失修河底逐漸淤高隄身益形卑薄近年連遭決溢雖因來水驟大然亦半由容量窄小之所致也此次既議籌修欲祛全河決溢之患必須減殺上游水勢該局長所擬引潮白之水別由一道自是正辦其挽潮白仍歸北運一節非特需款較鉅恐從此北運多事防不勝防東決則仍爲香甯一帶之害西決則他邑必遭昏墊熟權輕重利害分明不待智者而喻但香甯一帶被災紳民固執己見罔念全局竟有潮白改河之說竟請築復李遂決口者贏幾盈尺經該河防局長勘估所至隨處勸諭仍難共曉京兆尹忝爲行政長官凡有民隱不敢壅於上聞該局長籌議兩層辦法係屬變通河道人民生產所關重大未便專斷應請　大總統飭下內務部派員覆勘核明辦理至河工關係緊要轉瞬春融萬難再緩除詳內務部並將此次勘估所需經費核實册報請銷外所有勘估籌修北運河全工及李遂鎮決口辦法緣由是否有當擬合備具圖說估册呈請　大總統鑒核俯賜訓示遵行再籌修全局工程治大需費過鉅仍請飭下財政部預籌經費以便及時興作無誤要工合併陳明謹　呈

批令河工需款巨鉅姑准先由內務部派員覆勘預定計畫主能否即時舉辦應由內務財政兩部通盤籌畫有無的款再行呈候咨奪圖册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鎮安左將軍孟恩遠
吉林巡按使孟憲彝　呈已故吉林都督陳昭常政績卓著功德在民據情呈請於立功省分建設專祠並將政績宣付史館立傳以彰勞勳文並　批令

爲已故吉林都督陳昭常政績卓著功德在民據情轉呈懇請於立功省分建設專祠並將政績宣付史館立傳以彰勞勳而順輿情仰祈鈞鑒事案據吉林士紳趙憲章松毓峻昌王文珊佟慶山文祿張光鼐何棫樸富蔭楊鶴齡侯蘆臣衣秉璋楊夢齡何裕樸馮成奎沈德涵伊鑅額沈崇毅初憲章韓登舉沈崇祺等稟稱祀善旌能國家特隆勳典感懷銘報社會尤重輿情查故前吉林都督兼民政長陳昭常督吉六年勳勞卓著當其初辦延吉邊務正值間島交涉困難之頃彼時稍一讓步領土已非因歷勘鴨綠圖們兩江源流及紅丹石乙紅土山諸水考諸史乘稽之界牌旁參新舊地圖遠證日韓邦志嚴重交涉遂得良好結果該故督之功在保全國土者此其一迨升任吉林巡撫後其時初改行省百廢待興該故督竭慮殫精悉心籌畫殷殷於軍警之聯合實業之提倡教育自治之維持而尤注重於財政大端創設統稅局畫一稅目收入銳增數十倍積弊立除新政推行於茲入手且有內地所不及辦而邊地已開風氣之先者該故督之功在刷新政治者又其一當武漢起義大局岌岌可危吉林地處邊陲外患內憂環生迭起設一措置失宜何堪設想該故督體察情勢一以保持現狀爲宗旨當設立保安會分部治事仍一面嚴密籌防不旬日間部署已定轉危爲安洎乎大局甫定而蒙旗烏泰之禍又作洮南告警吉邊戒嚴鶴唳風聲人心大恐幸經該故督定戰守境外之計晝飛檄各軍隊馳赴郭爾羅斯前旗與奉黑諸軍隊併力防剿蒙亂遂以削平仍一面聯絡該盟各王公俾爲我用長春集會遂益堅其內嚮之誠遠慮深謀保全者大該故督之功在定傾扶危者又其一試思軍興以來各省騷然而吉林獨稱完善若非該故督始終擘畫何克得此某等撫臆論報沒齒難忘記曰有勳勞於國家者則祀能禦大災則祀能捍大患則祀爲此仰懇呈請　大總統援照各功勳先例准於建功省分設立專祠並將政績宣付國史館立傳以示表揚等情據此查已故吉林都督陳昭常宦轍所蒞以在吉爲最久其政績亦以在

第 50 冊 50

吉爲尤多於間島問題則緩急兼權收回領土於巡撫任內則洪纖畢舉次第進行洎乎武漢起義大局動搖吉林介乎兩大之間勢尤危急而該故督對外則聯以感情對內則持以鎭定對於蒙旗變亂則爲戰守境外之計畫立靖鄰氛卒能轉危爲安俾吉省始終完善綢繆搘拄勞苦功高實有造於國家宜羣情之感戴恩遠憲彝同官吉省知之尤詳據平昔見聞證以該士紳等所陳述誠有不可沒其勞勩者合無仰懇慈鑒准予陳故督在立功地方建設專祠並將政績宣付國史館立傳以酬宏勳而順輿情除咨呈政事堂外所有吉林士紳稟請爲陳故督建立專祠並將政績宣付史館立傳各緣由理合據情轉呈伏乞　大總統鑒核訓示遵行再此案係憲彝主稿會同恩遠辦理合併聲明謹　呈

批令該故都督陳昭常政績卓著遺愛弗衰應准建立專祠並將在官政績宣付國史館立傳用彰勳勩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甘肅巡按使張廣建呈賫調查省城各區段戶口總分圖表請核示文並　批令

爲呈賫調查省城各區段戶口總分圖表仰祈鈞鑒事竊以警察職務手續甚繁而最要關鍵全在調查戶口蓋戶口不清則地方利病人民消長風俗美惡奸宄有無皆茫無所據雖有良法亦扞格而不適用矣故欲警察之整理完善非先自認眞調查戶口不可廣建上年履任之初即飭省城警察廳長王宗祐擬定調查細則暨冊式證票分飭管轄各區署悉心調查詳晰塡註去後茲據該廳詳報總分一覽圖表到署細加核閱辦法極爲詳贍所有調查戶口數目暨分別職業籍貫男女區域崗位亦甚完備總計甘肅省城關廂內外除各衙署軍營官長戚友以及附居之軍警雜役人等將來另案調查外其住戶商戶合本籍客籍共一萬五千三百六十二戶六萬二千六百二十八丁口內男三萬九千三百七十八丁女二萬三千二百五十口是爲該廳第

第 50 册 51

一次調查之確數以後每屆六個月照依異動之數比較增減列表造報一次並擬由省推廣各道縣次第仿照舉辦俾全甘戶口確數瞭如指掌以重戶政惟此次調查係屬創辦雖經該廳悉心研究仍恐不無闕略之處下屆調查尤當飭其另求詳備以仰副　大總統整頓警務之至意謹將甘肅省城警察廳初次調查戶籍暨詳賫管轄區段戶口圖表緣由除咨陳內務部查照外理合將所編查裝訂各區戶口總分一覽圖表一本呈請　大總統鑒核伏乞訓示祇遵謹　呈

批令呈悉交內務部查照表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綏遠都統潘矩樓呈轉報土默特總管章夔一接印任事並啟用關防日期文並　批令

爲轉報土默特總管接印任事並啟用木質關防日期仰祈鈞鑒事竊於本年一月十三日奉　大總統策令署綏遠都統潘矩樓呈請以章夔一補土默特總管等語應照准此令奉此當以土默特總管係屬新設之缺應否另頒關防章夔一可否緩覲電呈請示旋准政事堂電開奉　大總統令開電悉土默特總管關防已交政事堂鑄印局刊發章夔一幷准緩覲交陸軍部查照等因合達遵此均經先後恭錄飭知並由矩樓暫行刊刻木質關防一顆文曰土默特總管之關防飭發啟用茲據該總管章夔一詳報業於一月二十三日接印視事總管公署亦同時組織成立幷即日啟用木質關防等情請爲呈咨前來除取具該總管履歷咨陳陸軍部暨分咨查照外所有土默特總管接事及啟用木質關防日期理合據情呈報伏祈　大總統鑒核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三第九百九十七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爲限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免

如遇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爲至要

第 50 冊 53

目錄

命令
軍令
呈
內務部呈遵令添製京師孔子廟樂器繪具圖考並酌擬祀天典禮應增樂器併案陳明請訓示並批令
陸軍部呈湘南鎮守使屬前守備隊第二區審判官濮職一案組織軍法會審判決文並批令
海軍部呈海軍輪機上尉梁蓉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文並批令
定武上將軍長江巡閱使張勳呈遵查晴山等處剿匪出力人員林慶元等繕單分別擢尤請獎文並批令
河南巡按使田文烈督辦濮陽決口堵築事宜徐世光使朱家寶按察使孫檮督辦河南軍務劉承恩呈天寒河凍情事變遵將經款延期各情形合詞陳請訓示文並批令
直隸巡按使朱家寶山東巡按使孫檮督辦山東軍務陸建章呈請將第十六混成旅旅長馮玉祥特補陸軍少將附具履歷請訓示文並批令
黑龍江巡按使朱慶瀾呈東興鎮協領明祿撤任暫委本蘭縣知事馬六舟先行兼署文並批令
戒嚴期內第三師各旅團營獲匪出力人員擇尤擬獎繕摺請訓示文並批令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栽缺秘書科長劉紹獻等才堪任用援案請以僉事分交各部記名任用文並批令
中國紅十字會會長呂海寰呈請辭職文並批令
管理將軍府事務陸軍總長段祺瑞呈報遷署並啟用印信日期文並批令
蒙藏院呈據護理甘珠爾瓦呼圖克圖稟稱暫將察哈爾左翼四旗三牧廠印務交與心會寺副達喇嘛護理文並批令
陝西巡按使呂調元呈轉報榆林道道尹吳廷錫到任日期文並批令

咨

司法部咨各省巡按使熱河都統大理院院長
修改刑事訴訟審限規則由部通行遵照等情請查照文
大理院致政事堂印鑄局錄送本院三年分發文號數請登公報函（附表）

勳

司法部飭三則

通告

陸軍部通告
大理院民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命令

大總統策令

任命阿穆爾靈圭爲鎮蓋旗漢軍都統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丹增著加給副都統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請任命王石清爲綏遠陸軍混成旅步兵團長鄭金豐爲綏遠陸軍混成旅騎兵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軍官處露泉等因公死傷請照章給卹由

准如所擬給卹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兵士盜取官物該管軍官李恩承匿贓不報請予褫革歸案辦理由

呈悉李恩承著即褫革原官原銜歸案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本部差遣吳元鈞積勞病故請照章從優給卹由

准如所擬給卹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湖北陸軍小學校教職各員三十六員等擬給一等獎章由

准如所擬給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會核紅十字會副會長沈敦和條陳各節均多室礙情形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局長顧鼇呈將核准各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長史紀常等開單請鑒核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年班來京蒙古王公台吉等照章請授翊衞使副使翊衞官等差繕單呈請明令施行由

呈悉已另有令分別任命矣餘如所擬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青海霍碩特前左翼首旗協理丹增有功民國援案請獎給副都統銜以昭激

勸由

呈悉丹增已另有令加給副都統銜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定武上將軍長江巡閱使張勳呈拏獲鄒山積匪出力管帶梁克發等請予獎叙以昭激勸由

交陸軍部查核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鎮安左將軍督理吉林軍務孟恩遠呈商團拏獲巨匪訊明法辦擬懇將在事出力邢世昌等破格獎叙由

邢世昌盧永貴均准如擬給獎交陸軍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其凌維琪么培珍

二員並交陸軍部查核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呈迭次擊獲綁亂要犯訊明正法賫供呈請鑒核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照摺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昌武將軍督理江西軍務李純呈奉頒匾額褒章恭陳謝悃由

據呈已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軍令

陸海軍大元帥批令第四十九號

德武將軍趙倜補報西征報銷支用款項暨不敷尾數由

准予支銷並找發尾款此批

陸海軍大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呈

內務部呈遵令添製京師孔子廟樂器繪具圖考並酌擬祀天典禮應增樂器併案陳明請訓示文並

批令

爲遵令添製京師孔子廟樂器繪具圖考並酌擬祀天典禮應增樂器併案陳明祈鑒核事竊上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承准政事堂交政事堂禮制館長遵議京師孔子廟添製樂器辦法一件奉　大總統批令准如所擬辦理交內務部查照等因到部案查原呈內開建鼓之外加設應鼓靖鼓與在制相符應由部查照闕里現設應鼓靖鼓形製依式精造以麗鼓一名晉鼓周禮以晉鼓鼓金奏是即起樂之證三門鼓門鐘設之辟雍與推樂無涉亦足以資觀聽而崇禮制應如所擬由該部查取闕里現設形制麗鼓門鼓門鐘一律依式添製以備樂典而昭觀瞻等語與本部原擬辦法均屬相同而刪正繁複按據詳晉尤見折衷至當值此新邦締建禮重明禋器數聲容詔宜闕略溯上儀於方策徵舊典於尚官應幾粲然大備益昭魯壁之遺播諸方來聿隆漢京之制本年春丁祀孔典禮瞬即舉行此項應添樂器應即先時製設查闕里文獻考及聖門樂誌二書於應鼓麗鼓靖鼓門鼓門鐘形制記載皆詳足資仿造迭經督飭員司逐條考核並旁證經史亦復與現制相符當即飭工依式添製計麗鼓一門鼓門鐘各一應鼓靖鼓各二均參照闕里現制辦理仍一面將考擊節次先行摘錄飭知樂舞員生遵照致演統限於春丁祀期前一律設備完全用昭隆重謹繕具圖考恭呈鑒核再此項樂器祀天典禮應否一律添製原呈未經陳明現在制作伊始允宜一併規畫籲請古者郊天義取掃地爲壇則門鼓門鐘設可勿肩添設惟靖鼓爲起樂之需記曰將事之先藉以儆衆自可倍昭嚴肅靖鼓應鼓前代郊祀大典每多用之擬均比照孔子廟一律設置所有遵令添製京師孔子廟樂器繪具圖考並酌增祀天典禮樂器各緣由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如呈備案至所請祀天典禮一律增置靖鼓之處交政事堂禮制館核覆圖考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湘南鎮守使屬前守備隊第二區審判官潘職一案組織軍法會議判決文並　批令

爲軍官判罪錄案呈請鈞鑒事竊准湖南將軍咨稱前湘南鎮守使趙春廷電稱營長翟鴻陞受賄誣陷一案曾電飭趙春廷將全案犯證解省訊辦旋據解到訊據翟鴻陞供稱與李忠綱素不相識實無受賄串誣李忠域情事證人李昌朗供亦無代爲過付之事前次係由隊長黃翼臣法官曹國興逼令誣供等語質之李忠域所供亦同因即組織軍法會審提同隊長黃翼臣法官曹國興開庭質訊據黃翼臣等供稱此案先因鎮署參謀長黃誦芬授意承審非辦翟鴻陞不可故曾暗囑李昌朗誣供翟鴻陞受賄屬實因李當庭反悔故曾棍責二次等語法官曹國興所供亦同除參謀長黃誦芬已另案正法免予置議外黃翼臣應照新刑律第一百四十四條判處三等有期徒刑四年褫奪公權全部十年並褫革其步兵少校曹國興情節較輕依同條判處四等有期徒刑二年褫奪公權全部五年翟鴻陞請開復原官照章作成判決書咨請宣告判決命令等因到部本部卷查此案前准湖南將軍電轉湘南鎮守使趙春廷電稱營長翟鴻陞受賄陷害李忠域請先褫革軍官等情業已由部呈奉　大總統批准將翟鴻陞步兵少校實官褫革在案茲准前因翟鴻陞既係被誣受賄自應准予開復原官黃翼臣曹國興承審要案竟敢迎合參謀長意思嚴刑逼供致斃證實屬罪有應得覆核原判所擬情罪尚屬相當所有黃翼臣等分別褫官科刑翟鴻陞請復原官各緣由理合錄案呈請　大總統鑒核示遵謹　呈

批令呈悉此案既據訊明判決翟鴻陞應准開復陸軍步兵少校原官黃翼臣等褫革陸軍步兵少校與曹國興照擬執行餘并如擬辦理仰該部轉行遵照判決書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海軍部呈海軍輪機上尉梁蓉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文並　批令

爲軍官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恭呈仰祈鈞鑒事據福州海軍學校校長王桐詳稱本校協教官海軍輪機上尉梁蓉係由福州船政後學堂輪機班畢業於前清光緒二十一年十一月間起歷充後學堂管輪教員迨民國二年十一月本校收歸部有復蒙委任協教官職務於上年冬間因患濕溫之症於本年一月二十五日在職身故請予給卹等情前來本部詳加覆覈與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十五條第四項所載尚屬相符已故協教官梁蓉擬請照上尉例暫依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四表丁項給予一次卹金一百五十元並暫擬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殯殮費四百元以示體恤是否有當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卹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定武上將軍長江巡閱使張勳呈遵查碭山等處剿匪出力人員林慶元等繕單分別擇尤請獎文並

批令

爲呈請事竊照上年十二月准河南趙將軍兩電以接歸德寶鎮守使電稱夏邑匪勢猖獗該處與魯蘇皖轄境毘連此剿彼竄不易剿除電請不分畛域滅此醜類綏靖邊氛等因准此查河南山東邊邑均與江蘇碭山緊連當經札委右路統領周金城督率所部馳往碭山會同剿辦去後旋據該統領迭次呈報剿辦情形均經勳隨時獎勉兼施不准稍涉怠忽幸各將士尚能用命先後生擒匪首李鴻昌等四名斃匪三十餘名擊斃匪

首尚得功等五名燒斃淹斃槍斃不下三百餘人獲槍六十餘桿匪徒經此痛剿業已一律肅清三省邊境從此綏安是皆我　大總統恩威遠播有以致之地方人民感戴曷極所有據報情形已於敬電轉陳旋承准處電奉訓令內開敬電悉據呈周統領剿辦碭境悍匪一律肅清等情該統領周金城督率有方殊堪嘉尚著給予二等嘉禾章出力各員准予擇尤請獎兵士賞銀五千元由江蘇財政廳撥付其餘傷亡官兵飭陸軍部優卹以資激勸等因奉此除飭令周統領金城遵照分別獎卹一面派員赴蘇請領賞銀外理合將此案出力人員遵飭查明擇尤開單呈送伏懇鑒核准予所請分別給獎以示鼓勵實爲公便謹　呈

批令呈悉所請補官加銜暨給予勳章各員交陸軍部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分別核獎至所保免試縣知事人員交內務部歸入第四屆知事試驗審查辦理單鈔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河南巡按使田文烈
督辦濮陽決口堵築事宜徐世光
直隸巡按使朱家寶
山東巡按使蔡儒楷

呈天寒河凍情事變遷謹將耗款延期各情形合詞陳請訓示文並　批令

爲天寒河凍水積水漲情事變遷施工困難合詞具呈仰祈鈞鑒事竊　世光勘工估報後疊將工次情形繕具節略請由政事堂轉陳各在案查自本年一月以來續調東省河營多募人夫督催工員趕將東壩旱工迅速築做一面興築西壩壩基並添派委員廣購正雜料物分投趕辦不遺餘力截至是月初十以後東壩土工已築成底土四百餘丈正雜料物水陸聚運頗形踴躍方幸天氣晴和一切順手東壩等處旱工陰曆年前早可竣事不惟正初進占且擬年前先進淺水占埽以收尺寸之益不意一月十二三四等日北風猛厲繼之以雪天氣沍寒河冰凝結所有河運正雜料物已運者凍結河中未到者堆存河岸各路土塘凍如鐵石勢不能畏

難而停輟繞遠鑿冰取之甚屬匪易陸運料物亦因畏冷退縮不能如前迅速此天寒河凍工程困難之情形也總望天氣回陽從速補苴無如中泓冰釋而下游未泮層冰堆積下注勢若排山形同倒嶽多有衝上隄頂之處一經壅遏水勢抬高一二三尺不等西壩臨河水多漫灘料園土塘及工員兵夫住所逐漸被水並漫淹附近七八村莊情事岌岌東壩已築之工有水灌漾者有被浸塌陷者未做之工亦被漫漶新隄頭水深尺餘及二三尺不等背河前首均有微溜其料園營垣率多上水土塘尤甚當經分別圈築小埝晝夜搶護力保無虞惟念工艱時迫無論如何爲難敢不竭力進行然取土艱難萬狀計惟趕築土路兩條以便施工而新隄頭又有水溝深三四尺及六七尺者必須用料軟廂中日之工乙日即形蟄矮朝則敲冰取土午則水中撈泥棘手情形莫此爲甚新隄後面係屬包方計有工人二千名此外現錢跑號計有三千人夫爲數不少祇因分投搶險日僅做工數丈及十丈不等然又不敢停止用椿料夾廂塡墊冒風雪人夫趲催計至本日所得五百丈以外舊曆年內能否趕築完竣尚難逆料此冰積水漲工程困難之情形也世光伏查此段工程不爲不鉅經營又晚原擬迅捷趕辦以速補遲詎料風雪屢作奇寒且久冰融之後復於二月一日至四日又遭風雪沍寒尤甚重見堅冰洵爲多年未有之事所以估報冊內曾經聲明情形變幻靡常工程順逆無定也經此周折既屬耽延時日又須消耗錢文焦灼之情不可勝道現幸正雜料物分別實已到工者約有六七分數不致有缺乏之虞惟望交春後下游冰先解釋河水順流天氣多晴土塘早涸比時工款應手自當廣集人夫晝夜盡力趕辦總期合龍成功早慶仰副　大總統重工衛民之至意所有會逢變異耗款遲延各情形未敢緘默不言函電往復意見相同謹合詞具文呈報係由世光主稿仰祈　大總統鈞鑒訓示祇遵至被水失所之民已飭濮陽知事並各委員河防營妥爲安置合併聲明謹　呈

批令據呈各節尚屬實情仍應由該督辦督飭工員認眞趕辦並隨時會商各該巡按使妥籌辦理以重要工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兼署黑龍江巡按使朱慶瀾呈東興鎮協領明祿撤任暫委木蘭縣知事馬六舟先行兼署文並　批

令

爲東興鎮協領篆務委木蘭縣知事暫行兼理恭陳仰祈鈞鑒事案據木蘭縣知事詳報民國三年七月分禁煙報告表內查獲東興鎮屯田界內私種煙苗二十餘起當以署東興鎮協領明祿辦理屯田是其專責近在咫尺顯係有意縱容當即飭令撤任以示懲儆本應揀派旗員前往接署惟查東興鎮地屬木蘭協領專管旗務辦理旗兵屯田向無干預地方行政之權民國肇始該鎮紳民請設縣治未經照准該協領明祿竟將屯田界址認爲該管行政區域無知商民從而附和設立各種自治機關儼然與木蘭縣對待分立兩年以來疊經嚴飭取銷並派員查辦鎮與縣仍有畛域之見若另委旗員接管恐地方之意見未融於行政事宜仍多窒礙查木蘭縣知事馬六舟兩任斯土地方情形既極洞澈民旗感情亦復融洽飭其暫行兼理協篆以期權責之劃一藉平歷年之囂爭嗣後或仍派員專任或將協署裁撤應俟察酌情形再行擬定辦法呈請鑒核除咨陳陸軍內務兩部查照外所有東興鎮協領撤任暫委木蘭縣知事兼理緣由理合具文呈請　大總統鑒核示遵謹　呈

批令呈悉交內務陸軍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成武將軍督理陝西軍務陸建章幫辦陝西軍務劉承恩呈請將第十六混成旅旅長馮玉祥特補陸軍少將附具履歷請訓示文並

批令

爲呈請核補實官事竊查前准陸軍部咨開所有各軍隊暨各機關應補人員尚未經請補者從速請補等因當即分別轉飭遵辦去後旋准前第七師將已改編之兩混成旅暨步兵團人員分別等級造具履歷表冊懇請轉咨補授實官前來已由建章復加查核尚與部章相符即於去歲八月二十七日咨部核補在案嗣於民國四年一月二十一日復准陸軍部咨開前准貴將軍咨請補授陸軍第七師改編十五十六混成旅並陝西陸軍步兵團軍官佐人員實官一案業經本部先後核辦除授官人員飭文證書應俟另案頒發外其餘資格不合或履歷未到各員揆諸定章礙難核准相應咨覆貴將軍查照飭知可也此咨等因准此惟查第十六混成旅旅長馮玉祥自去歲出發以來東西奔馳不無微勞例應以旅長現職請補陸軍少將實官轉咨陸軍部有案當因該旅長出防平涼旋回靈寶往返需時以致履歷遲期咨部未能照補可否仰邀殊恩特令補授以免向隅而資策勵是否有當伏乞訓示祇遵謹 呈

批令已另有令特補明發矣交陸軍部查照履歷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呈謹將郴亂戒嚴期內第三師各旅團營獲匪出力人員擇尤擬獎繕摺請訓示文並 批令

爲郴亂戒嚴期內第三師各軍隊拏獲亂黨多起擇尤擬獎彙呈仰祈鈞鑒事案准長江上游警備總司令第三師師長曾鍵咨開案照上年秋間准尊處電以郴縣兵變永興耒陽相繼失守情形緊急囑派隊往剿等因敝軍曾經一面特編混成一旅前往痛剿一面於岳州一帶宣布戒嚴蓋岳州處洞庭下游備川廣門戶向爲

第 50 册 69

各匪所注意其時據密探報稱岳之東北臨湘雲溪驛時有匪徒出沒莊謠言郴縣北軍屢次失敗在僻靜地方開會放票意欲搶刼本軍軍械響應湘南又據報稱平江退伍兵及幫匪均蠢蠢欲動又據報稱本軍於岳之輪船上下時拾有亂黨僞票又據報稱各匪乘機私運軍火到岳希圖響應郴匪又據探稱湘南退伍兵共約十餘萬均無所事當此兵變更屬浮動等語敝軍特編水陸游擊隊在各處險要晝夜梭巡以岳之兵力不敷分配特電駐宜昌之步十團回岳移駐湘陰扼平江等處之咽而利長岳交通之途其雲溪驛等處則分撥步馬隊迅往彈壓其無兵可撥之處則多設偵探以通消息維時步五旅在沙市先後分撥兵力戡擾各處於六月十二日破獲匪黨機關拏獲僞連長曾慶安崔占標童玉書僞排長趙得勝任道善應洪順僞書記官朱建勳等七名旋於二十日又拏獲在逃之僞排長汪華軒劉得海二名稽查處於六月二十三日在岳州拏獲僞兩湖連絡使龍大爲僞岳漢交通部長章靄僧僞岳州偵探長楊本璋僞岳州司令彭蹈遙等四名旋於七月初八日又在岳州余家壠拏獲票匪李玉成方大元夏大才余少卿等四名礮三團於七月十八日在城埠拏獲亂黨徐玉堂張立漢王福祥等三名旋於二十二日又拏獲洪匪逸歸慶一名步五旅於七月二十三日在沙市拏獲在逃僞營長周子彭匪黨林振漢士匪楊作大等三名旋又拏獲亂黨石金山業玉青朱連山等三名步十團於八月初六日在宜昌拏獲劉漢會匪首劉洛八一名馬三團第十二連於八月初九日在雲溪驛拏獲僞改進會首李茂蘭盧從北李少卿何上元孫雲龍等五名馬三團於八月二十三日在臨湘拏獲匪黨安應龍宋鎮南理瑛等三名旋又拏獲會匪孫貴榮一名輜重營於九月二十二日在岳州塔前街拏獲會匪陳三全外號麻老虎一名步五旅於九月初九二十四等日在湘潭拏獲匪人李金修王萬鑫劉貴生郭順秋張玉林等五名又於十月二十八二十九十一月初六等日在湘潭拏獲匪黨蕭連臣蕭良臣張連勝黃梅生呂蘭桂匪首余鬍子即余勉等六名均經訊明直供爲匪不諱曾經先後電稟正法地方賴以安謐查步五旅前在沙市拏獲僞連長曾慶安一案敝軍電稟於三年六月十六日奉統率辦事處銑電開奉　大元帥令文電悉據陳沙市地方拏獲亂黨曾慶安等七名已飭執法官前往訊辦等情既係證據確鑿著即就地正

法以昭炯戒所有在事出力各員應由該總司令開單請獎等因比因宣布戒嚴分防各處營隊陸續破獲亂黨機關甚夥未便分起獎敘應俟事平彙案請獎以免煩瀆現在桂亂平定岳州一帶亦已解嚴其先後擊獲亂黨共計十餘起之多所有在事出力人員不無微勞足錄相應擇尤開具各該員銜名清摺備文咨請即祈察照酌給獎敘呈請　大元帥鑒核施行再查敝軍當時調遣分防隊伍轉運一切貴署顧問官胡仲麒幫同照料得力居多亦係有勞足錄自應同邀獎敘尚祈准將該員列入此案一併請獎該員已得受四等文虎章此次請晉給三等以勵有功實爲公便等因並清摺一扣准此查上年桂亂發生勢頗猖獗各處匪徒復蠢蠢欲動幸賴總司令曹錕籌畫周詳一面調軍助剿一面於岳州一帶宣布戒嚴節次飭令分防各軍隊極力防範並密遣偵探分途偵緝匪黨俾免叛兵勾結經各軍隊先後在岳州湘潭沙市等處破獲亂黨機關十餘起擊獲匪徒四十餘人均經訊供嚴辦是以匪徒悉膽大局不至搖動現在岳州一帶安謐如常業經宣布解嚴所有戒嚴期內辦匪出力各官佐似應分別獎敘以勵勤勞茲准咨開在事出力各員姓名前來除咨參謀陸軍兩部查照外理合繕具清摺分別酌擬獎敘是否有當伏乞　大元帥鑒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張鴻逵等應給勳章已另有令照准公布其餘請補授中級軍官暨加銜給予勳獎各章人員應一併照准交陸軍部查照分別辦理並由政事堂銓敘局查照清摺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裁缺秘書科長劉紹獻等才堪任用援案請以原事分交各部記名任用文並

批令

爲裁缺秘書科長才堪任用援案擇尤保薦仰祈鑒核示遵事竊查桂省前行政公署秘書及內務財政教育

實業四司各科科長俱係曾經薦請任命之員該員等服務勤能各有專長於主管事務均能悉心贊畫臂助良多不無微勞足錄上年七月公署改組於政務廳成立後所有該秘書及各司科長原缺一律裁撤雖經分別委供別差及留充公署掾屬而原有薦任資格已爲無形之取消伏查直隸黑龍江安徽河南山東等省保薦裁缺秘書科長請以各部僉事記名任用均奉　大總統批令交內務部查案辦理經部核議呈覆蒙恩批准在案桂省事同一律自應援案擇尤薦拔以勵賢能而昭激勸茲查有裁缺行政公署秘書劉紹獻學術淹洽守潔才優又裁缺內務司科長兼代財政司科長張德潤心細才長任事切實又裁缺實業司科長湯丙南任事勤懇才識閎通以上三員均擬請分交各部以僉事記名遇缺薦任俾免向隅鳴岐爲激勵人才起見除咨陳內務部外所有援案保薦裁缺秘書科長緣由理合開列各該員履歷考語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交內務部查照前案辦理履歷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中國紅十字會會長呂海寰呈請辭職文並　批令

爲呈請辭職伏祈鈞鑒事竊查中國紅十字會肇於日俄戰事風氣未開經營匪易自與各國締盟後始行創立已逾十載忝任會長又屆三年海寰自任事以來艱阻屢逢因應鮮效上年贛寧亂平曾請辭職經黎副總統及上海會員再三挽留函電交至勉任仔肩溯自辛亥年起屢有戰事以及水患幾於靡役不從近者歐戰驟發中立區域醫賑兼施悉索以供迄未竣事雖蒙　大總統撥款補助策勵進行顧措施未盡完全斯衆望不無缺憾幸賴副會長沈敦和不辭勞瘁竭力扶持從善如登接人以襁海寰忝居領袖乏術補苴縱無伴

食之嘲胡免厚顏之愧又況辛亥以後風會所趨各立門戶假慈善之名稱開權利之淵藪既不聽總會之節制遂致軼救濟之範圍長此因循伊於胡底每一思及夙夜咎心幸蒙　大總統教令申明特頒條例從此劃一辦法遵守不變可望實行但當整綱飭紀之時貴有挈領振裘之概　海寰自慚衰朽計畫多疏若再勉事敷衍且恐鄰邦譏笑爲此呈請辭職緬懇　大總統鑒其愚忱俯予照准另簡賢員接替辦理庶幾會務得以維持是所厚幸　海寰更有陳者比年以來迭荷　大總統不棄愚陋優加禮遇既濫參知之列復邀垂問之殷悃已過於蒲安禮宜竭其芹曝祇以會事重要責任漸繁設有疏虞轉滋咎戾是以不憚覶縷上瀆鈞聽伏希鑒允不勝企禱之至謹　呈

批令呈悉該會長任事多年諸資籌畫現在條例業經頒布辦法既歸劃一會務正賴維持軍民公益所關中外觀聽所繫幸勿辭職俾策進行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管理將軍府事務陸軍總長段祺瑞呈報遷署並啟用印信日期文並　批令

爲呈報遷署並啟用印信日期仰乞鈞鑒事竊將軍府於三年七月奉令組織當經勘定舊鹽政院地址爲辦公處所嗣因該處爲警察廳借用久未還讓遵借陸軍部房屋開辦一切公文均暫用陸軍部印信現在舊鹽政院地方業已修繕完竣於本年二月八日遷往辦公所有前奉頒發將軍府印信即於是日啓用理合呈明　大總統鑒核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蒙藏院呈據護理甘珠爾瓦呼圖克圖禀稱暫將察哈爾左翼四旗三牧廠印務交興心會寺副達喇嘛護理文並　批令

爲呈報事據護理甘珠爾瓦呼圖克圖印務商卓特巴扎薩克喇嘛阿噶旺彥林丕勒稟稱爲稟請轉呈交署察哈爾左翼四旗三牧廠印務事卑扎薩克進京呈報善後事宜並赴歸化整頓所屬廟務在廟事務亦屬紛繁卑扎薩克暫將察哈爾左翼喇嘛印務處事務及管理察哈爾左翼四旗三牧廠各寺僧衆之印信一顆交與心會寺副達喇嘛阿噶旺達格暫行護理一俟卑扎薩克回廟再行接管等情到院理合具文呈報謹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陝西巡按使呂調元呈轉報榆林道尹吳廷錫到任日期文並　批令

爲轉報陝西榆林道道尹任事日期並感激下忱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本年一月三十日據榆林道道尹吳廷錫詳稱竊道尹前在陝西巡按使公署秘書職內接署陝西巡按使宋飭知中華民國三年六月十日奉　大總統策令任命吳廷錫爲陝西榆林道道尹此令遵即呈請赴覲旋於七月二日奉　大總統批示應准覲見當將秘書職事交竣起程北上十月到京於十九日由內務部帶領覲見　大總統仰蒙獎示欽悚莫名二十二日復蒙　大總統傳見一次訓勉周詳益深銘感二十四日領到銓敘局憑限執照旋即出京十一月十日依限到陝奉暫署陝西巡按使鈕飭知赴任旋奉將軍陸巡按使呂會飭委赴延長查訊案件沿途雪雨阻滯四年一月十九日行抵榆城即於二十日就任陝西榆林道道尹之職伏念道屬地處邊隅轄境較廣東通幽冀一河遙隔於晉陽西入甘涼九鎮早開於明代蒙疆近接教務稍繁居上郡之要衝扼北垂之形勝地方民稱樸厚道尹職在拊循問俗觀風須識綏懷之要安民察吏當尋培養之原任重材輕彌深兢惕惟有勤求治本勉竭愚誠邊徼防維敢忘足食足兵之訓民生彫勉思切爾田爾宅之謀遇事隨時秉承巡按使認眞辦理以盡職守用副　大總統逾格裁成之至意等情詳請轉呈前來理合據情轉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據呈已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第 50 册 74

咨

司法部咨各省巡按使熱河綏遠察哈爾都統京兆尹大理院院長奉諭鈔交修改刑事訴訟審限規則由部通行遵照等情請查照文

爲咨行事二月五日承准政事堂交片本日國務卿面奉　大總統諭刑事訴訟審限規則現經覆加修改應即鈔交司法部通行遵照等因此交等因除飭各廳處轉飭遵照外相應鈔錄規則咨請貴巡按使都統京兆尹院查照此

咨

計鈔規則一件（規則見飭文內）

司法總長章宗祥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　日

大理院致政事堂印鑄局錄送本院三年分發文號數請登公報函（附表）

逕啓者本院三年分發文號數分類列表並具說明於後錄送貴局即請查照登載政府公報爲荷此致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一日

大理院三年分發文分類編號表

公文類別　編列號數

呈　六

咨呈　一

咨　二六六

第 50 册 75

公函 三六五七
電 一二二
飭 一五
院令 四九
訓令 四二
批 一五
示 二〇
附載 三四二
通告 三三八〇
通知書
備考

本表所列各類發文號數以新舊公文書程式所規定者爲限通電通函一稿而分行各省各級審檢廳者仍以一號計算此外關於審判所用通告通知書二項另編號數故附列表後

飭

司法部飭第一百八十一號

爲飭知事派員書同辦理技正職務月支津貼一百五十元此飭

司法總長章宗祥

右飭本部辦事員員書同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九日

司法部飭第一百八十二號

爲飭知事派翁翬辦理技正職務照技士第二級俸支給此飭

司法總長章宗祥

右飭本部技士翁翬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九日

司法部飭第一百九十六號

爲飭知事二月五日承准政事堂交片本日國務卿面奉　大總統諭刑事訴訟審限規則現經覆加修改應即鈔交司法部通行遵照等因此交等因除分咨外合鈔錄規則飭仰該廳處轉飭所屬各廳遵照此飭

計鈔規則一件

司法總長章宗祥

飭

京外高等審判廳廳長
京外高等檢察廳檢察長
總檢察廳檢察長
新疆司法籌備處處長
熱河
察哈爾都統署審判處處長
綏遠
京師地方審判廳廳長
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長

右飭　准此

部令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　日

修正刑事訴訟審限規則

第一條　刑事訴訟之審限除簡易案件依簡易庭規則辦理外分爲左列三種

一偵查期限　二豫審期限　三公判期限

偵查期限自獲犯之翌日起算豫審及公判期限自接收人卷之翌日起算

第二條　偵查豫審公判應於左列期限內終結

一偵查十五日　二豫審十五日　三公判二十日命盜及其他重案限四十日

上訴審案件過繁時公判期限得加展二十日

第三條　前條偵查豫審之期限於初審及大理院初審並終審案件適用之前條公判之期限於各審級均適用之

第四條　覆判案件限二十日其發還發交覆審案件亦同

第五條　第二條之終結以左列日期爲準

一偵查以起訴不起訴或中止處分之日爲終結日　二豫審以終結決定之日爲終結日　三公判以宣

第 50 册 78

告終局判決之日爲終結日

第六條　左列時期於期限內扣除之

一例應休息之日期　二因關提共犯或其他處分及訴訟行爲涉及管轄區域外之程期　三因囑託處分或訊問人證提取文件至得覆後之期間　四豫審諮詢檢察官意見之期間但每案不得過三日　五委任或指定辯護人準備辯論之期間但每案不得過三日　六當事人請求變更日期查係適法許可延展之期間　七因被告精神障礙或疾病應停止公判之期間　八受先行判決依法得爲上訴或上訴審判決確定卷到之期間　九依法得爲抗告或上訴審決定確定卷到之期間　十其他依法令各該職務必待進行之期間

第七條　有左列情形者期限另行起算

一續獲共犯別應調查證據或爲其他之處分者自共犯人犯到案之翌日起算　二接續偵查或豫審及指定移轉管轄者自接收人卷之翌日起算　三依法例更新審理者自前審失效原因終了之翌日起算但係陪席推事更易原期限尚未過半者不在此限

第八條　特別重要案件未能依限終結者由各該推事或檢察官聲叙理由請求該廳院長官核准展限

前項展限該廳院長官負監察之責其須詳報該管上級長官者應於核准後詳報查核

請求展限核准後各該推事或檢察官應即迅速進行不得再逾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期限

第九條　再訴再審發還或發交案件由審檢廳分別程序準用第二條第一項各款之期限但再訴偵查自檢察官知有新證據或新事實之翌日起算再審偵查自檢察官知有法定再審原因之翌日起算

第十條　地方審判廳或檢察廳之長官應作刑事案件進行期間表按月彙報該管高等廳之長官但高等檢察長應於查核後將檢察官刑事案件進行期間表詳報總檢察廳檢察長並咨送高等審判廳長

高等審判廳長查核刑事案件進行期間表每二月彙爲總表詳由該省最高行政長官咨報司法部但京

第 50 冊 79

師徑詳司法部

高等審判廳或檢察廳之長官亦應作刑事案件進行期間表按月詳由該省最高行政長官咨報司法部但京師徑詳司法部

第十一條　偵查豫審公判或覆判終結後由該廳院書記官於該案卷面註明偵查若干日豫審若干日公判若干日或覆判若干日以何日起算以何日另行起算應扣除某某時間若干日並無逾限字樣其經詳准展限者並註明詳准展限若干日字樣

第十二條　縣知事兼理司法之審限限六十日

第八條之核准由縣知事詳報該高等廳之長官行之

縣知事刑事案件進行期間表於距省遼遠設有高等分廳或分庭地方並詳報高等分廳或分庭及該管道尹

第十三條　兼理司法之縣知事有違背本規則之規定者由該管高等廳長官詳請該省最高行政長官依知事懲戒條例酌予處分

第十四條　各廳院之推事檢察官有違背本規則之規定者在法官懲戒法未頒布以前由各廳院長官詳咨司法總長參照知事懲戒條例酌予處分

第十五條　本規則關於高等廳長官職權之規定於未設高等審判廳及檢察廳地方之籌備處長審判處長亦適用之

第十六條　本規則自民國四年三月一日施行

通告

陸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陸軍第一預備學校學生李毓奇直隸東光縣人現在因病退學吳德馨奉天承德縣人現已開除自應照章通告各軍事機關勿予錄用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一日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民二庭二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列後

一鄧希甫等與楊霞甫等因地畝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李春溪與李兆麟因債務糾葛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葉輝與趙炳勳因擔保涉訟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張敬業與宋東範因沙地糾葛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一庭二月十七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一上告人鄒心齋對於貴州高等審判廳就鄒心齋私擅逮捕及傷害人致死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常續對於京師高等審判廳就常續殺人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朱福太對於陝西高等審判廳就朱福太行使僞造有價證券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劉思有對於奉天高等審判廳就劉思有殺人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賴玉山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賴玉山收藏被略誘人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廣東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蔡維良殺人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黃道炎對於江西高等審判廳就黃道炎侵占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陳康才對於安徽高等審判廳就陳康才竊盜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張承恩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張承恩和誘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趙進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趙進和誘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查本廳執行民事案件所有查封各該案內之不動產業經遵章出示拍賣並將該拍賣布告黏貼各該不動產處所並隨時彙登北京日報及市政通告有案惟京都遼闊深恐未及周知茲將所有現在拍賣中之各不動產依次彙齊再行開單送登公報俾衆周知特此通告

第 50 册 81

王潤卿訴金子芝債務案　拍賣新街口萬茂首飾樓舖底　最低價一百六十元
王桂林訴楊七債務案　拍賣施家胡同普通齋靴鞋舖舖底　最低價一百五十元
希蘭訴劉瑞亭債務案　拍賣阜成門外通順祥布號舖底　最低價七百元
顏許氏訴蔡紹亭債務案　拍賣右安門外關廂二條住房十五間　最低價六百五十元
朱阜亭訴呂廣福債務案　拍賣安定門內馬將軍胡同源聚成糧店舖底　最低價八百三十元
孫作善訴張伯平債務案　拍賣廊房頭條同順館舖底　最低價二千八百元
張老三訴孫老二何張氏孫鑠債務案　拍賣後門外永振興琺瑯舖舖底　最低價一千六百元
鮑崔氏訴宋玉魁債務案　拍賣朝陽門外靈雲寺寶和囊廠　最低價九十元
富楊氏訴常松山債務案　拍賣三里河茂盛裕羊肉舖舖底　最低價一百六十元零一角
崇文門大街祥盛裕羊肉舖舖底　五百一十九元
愛禮司洋行訴復成染坊債務案　拍賣崇文門外欄杆市復成染坊舖底　最低價三百三十五元五角
錫德蘭伯倫訥訴三益和債務案　拍賣西河沿三益和金店舖底　減最低價三千六百元
張新科訴楊峯春債務案　拍賣大市街萬豐成嫁妝舖舖底及動產　最低價三百二十元
童雲山訴恩少岩債務案　拍賣安定門內國祥胡同九號住房一所　最低價二千二百元
慶王氏訴童義昶債務案　拍賣禮士胡同五十一號住房一所　最低價六千五百元
文印訴武惟之債務案　拍賣西安門內長春木廠舖底及動產　最低價一千五百元
楊朝棟訴張竹亭債務案　拍賣西四牌樓義源永竹記糧店舖底　最低價二千五百元
劉濬豐訴徐振瑛等債務案　拍賣果子巷益和公舖底　最低價三百元
禮和洋行訴艾文渭等債務案　拍賣花市大街德豐號舖房　減最低價一千七百元
向景崙朱米氏訴劉濟厚等債務案　拍賣齊化門內南小街義聚劉記糧店舖底　最低價七百元
姜月樵訴劉長清債務案　拍賣錦什坊街丁章胡同永元局舖底　最低價二十元
張樹梧訴田錫銘債務案　拍賣抄手胡同源豐煤舖舖底　最低價一千二百元
慧安訴陳茂春等債務案　拍賣西四牌樓西元泰煙燒舖舖底及動產　最低價四百元
高樹林訴趙朝祿等債務案　拍賣錦什坊街永興齋蒸鍋舖舖底及動產　最低價二百十元
趙地山訴董文祿債務案　拍賣東安門內騎河樓大興煙燒舖舖底　最低價四百元

第 50 冊 82

馮義訴侯學倫等債務案　拍賣交道口義順煤舖舖底地安門外方磚廠義豐煤舖舖底　最低價三六百元

張榮卿

長峯洋行訴呂朗川債務案　拍賣前門大街乾昇錢舖舖底及動產　最低價四千零四十六元

吳梅村

張榮卿
吳梅村訴呂朗川債務案　拍賣鼓市口復茂永錢舖舖底　最低價三百五十元

黃槐亭訴蘇蘭亭債務案　拍賣西單牌樓頭條胡同天順木廠舖底　最低價六百元

陳健久訴宋恩禮債務案　拍賣西直門內陸德糧店舖底　最低價一千元

張際金訴許湘干債務案　拍賣禮士胡同源昌恆堆房舖底東四頭條恆通和裕糧房舖底　最低價五百元六百元

魏林山訴傅玉傑債務案　拍賣鼓樓東義合木廠舖底　最低價一千元

孫尚軒訴杜秀峯債務案　拍賣鼓樓東天德木廠舖底　最低價七百元

趙少圃
邵宗綸等訴合元當債務案　拍賣宣武門外合元當舖底　最低價一千七百元

國鼎臣訴崇善債務案　拍賣德勝門西水關五號住房一所　最低價八百四十元

陶爾鴻訴劉芳債務案　拍賣王廣福斜街廣華居舖底及動產　最低價二千一百四十一元

謝樓訴駱光耀債務案　拍賣藥王廟錢串胡同住房十三間　最低價一千二百元

胡吳氏訴曹作舟債務案　拍賣天橋五盛和煙酒舖舖底　最低價四百元

李同俊訴李申債務案　拍賣安定門外駱駝橋住房十六間半　最低價二千八百元

劉魏氏
張存淮訴李蔚文
常維德等債務案　拍賣前門大街裕成德盞鐵舖舖底　最低價一千五百元

孔錫五訴李遠亭債務案　拍賣當街廟同和木廠舖底及舖房一所　最低價六千六百元

張李氏訴英宗臣債務案　拍賣西四牌樓馬市住房一所計六間　最低價六百元

李韓氏訴張育才等債務案　拍賣禮士胡同甜水大院內稠院住房一所計十四間　最低價一千八百元

彬蔚春訴馬國卿債務案　拍賣東四牌樓同義長錢舖舖底　最低價一千六百元

王紹周訴鍾麟債務案　拍賣東單豫王府福家胡同住房五間　最低價四百元

孫鈞圃訴韓國祥債務案　拍賣刷子市後坑乾豐泰煤舖舖房及住房　最低價一千元

第 50 册 83

李任亭訴魏厚齋債務案　拍賣花市西口義長厚錢舖舖底及動產　最低價二千元

金濤訴羅峯亭債務案　拍賣地安門外三十九號聚美齋舖底及動產　最低價二千五百元

金周氏訴羅峯亭債務案　拍賣地安門外二號聚美齋舖底及動產　最低價一千五百元

唐永在訴王秀峯債務案　拍賣崇文門外下寶廊胡同住房十六間　最低價二千元

劉張氏訴王質齋債務案　拍賣地安門外聚元恆錢舖舖底　最低價二千元

劉張氏訴魏蔭圃債務案　拍賣皮庫胡同二十八號住房十二間　最低價七百元

齊鑑仁訴王永年債務案　拍賣南大市永通皮箱舖舖底　最低價二百元

高廷翰訴孫興五等債務案　拍賣東四祥義昌紙舖舖底　最低價一千一百元

敖奎訴方傑債務案　拍賣棋盤街元記車廠及動產　最低價三十二元五角

王善甫訴許志元張鳳庭訴鄧守臣債務案　拍賣東四牌樓天義成鞍轡舖舖底　最低價一千二百元

佛王氏訴合聚瓷器舖債務案　拍賣東四牌樓合聚瓷器舖舖底　最低價二千元

存張氏訴陳厚齋債務案　拍賣鮮魚口小橋源通雜貨舖舖底及動產　最低價一千零四十元

郝鳳丹訴那式瑛債務案　拍賣西四牌樓運西胖和木廠舖房十五間半　最低價一千五百元

王靜軒訴楊福魁債務案　拍賣米茅胡同福香茶室　最低價七百元

張德志訴謝作民債務案　拍賣西長安街廣聚碓房房產　最低價一千元

王貴訴吉璋等債務案　拍賣南羅鼓巷小菊胡同住房一所舖房一所　最低價舖三百元住房九百元

姜堃訴時儲洋債務案　拍賣當街順德隆號木廠舖底　最低價七百元

張鳳廷訴孟昭林債務案　拍賣弓箭大院永順興包金作舖底　最低價七十元

王祥齋訴歐陽弁元債務案　拍賣廣安門大街天德合房十二間　最低價八百四十元

曹俊峯訴張鴻藻債務案　拍賣東四五巷內隆陞舖底　最低價四百元

葛霞仙訴馬文良債務案　拍賣菜市口仲三元燃舖舖底　最低價一千八百元

金蘭階訴牛星垣債務案　拍賣打磨廠吉順店舖房十間　最低價一千五百元

郝錫五訴于介債務案　拍賣前門外抄手胡同陽春園飯館舖底　最低價一千六百元

常壽如訴王潤田債務案　拍賣東直門內南小街裕泰糧店舖底及動產　最低價二千元

梅會馨訴奎星五債務案　拍賣交道口住房一所計十一間　最低價七百元

楊德山訴李紅業債務案　拍賣土兒胡同整容行會房二十五間　最低價二千元

阿旺根敦訴黃紅護債務案　拍賣東四牌樓恒昇號舖底　最低價八百元
耆壽峯訴王香谷債務案　拍賣錦什坊街太平橋永來號舖底　最低價四百元
義錄業訴董若泉債務案　拍賣崇文門外中四條住房一所二十四間半　最低價三千四百元
劉金鐘訴胡吳氏債務案　拍賣崇文門外下二條住房十四間　最低價六百五十元
施祿訴羣兆丹債務案　拍賣珠寶市天裕金店舖底　最低價二千元
蘇關圖訴楊王氏債務案　拍賣東單牌樓二條住房二十七間　最低價四千二百元
保齡訴車世元債務案　拍賣東四牌樓天街樓舖底　最低價一千四百元
施祿訴羣兆丹債務案　拍賣布巷子天盛布店舖房一所　最低價四千元
趙地山訴董文祿債務案　拍賣東安門內畸祠樓大興煙袋舖舖房　最低價四百元
張元祥
趙賢甫訴金明甫債務案　拍賣三座橋路東柵欄內五號住房一所　最低價二千三百元
大清銀行訴穆松卓債務案　拍賣大經廠二十九號住房十四間　最低價九百元
德信洋行訴劉峯堂債務案　拍賣東四牌樓大豆腐巷豐成號舖底　減最低價一百八十元
　　護國寺泰山肉店舖底
伊林布訴趙德順債務案　拍賣北新橋西三義羅圈舖舖底　最低價一百五十元
潘錫九訴王彥明債務案　拍賣錦什坊街增福齋煤油舖舖底　最低價二百元
莫彥承訴齊斌債務案　拍賣大柵欄恆興車廠舖底　最低價四千元
謝錫芬訴徐世業債務案　拍賣鼓樓東小經廠天源棚舖舖房　最低價七百元
馬桓曾
姜龍人訴劉彩臣債務案　拍賣東四牌樓廣泰磁器舖舖底　最低價四百元
鄧單氏訴李英債務案　拍賣東直門內北門倉住房二所共八間　最低價二千二百元
陳李氏訴劉昆債務案　拍賣西便門外峯窩村園地四畝　最低價二百元
朱長福訴王連壽債務案　拍賣南下洼子廣德木廠舖底　最低價四十元
王松軒訴吳鄭氏債務案　拍賣京畿道住房十六間　最低價一千二百元
劉署吾訴喬德懋債務案　拍賣西單牌樓華鹿洋貨舖舖底　最低價三百元
張蔚卿訴王寬債務案　拍賣羊尾巴胡同住房十間　最低價六百元
王韓氏訴王俊川債務案　拍賣香廠七神廟住房九間　最低價八百元
雷李氏訴沈瑞生等債務案　拍賣丞相胡同住房二十一間半　最低價一千八百元

德本芝訴王海泉債務案	拍賣織機衛西口雙隆泉劉頭鋪鋪底	最低價二十元
	東安門內東昇木廠	三千元
大清銀行訴王可齋債務案	拍賣東馬市返源木廠	最低價五千元
	東安門內葡萄園住房二十五間	五千元
劉濬生訴趙文英債務案	拍賣饈子庫一號住房二十四間	最低價六千元
盧瑞岐訴李玉債務案	拍賣德勝門外皇寺西雙旗桿住房四間地六畝	最低價三百元
安振瀛訴任玉田債務案	拍賣菜市口天德隆布店鋪底	最低價二千元
馬瑞符訴董文祿債務案	拍賣騎河樓大興油鹽店鋪房六間	最低價四百元
盧東興訴賈壽臣債務案	拍賣絨線胡同普香樓肉鋪鋪底	最低價二百元
李任亭訴魏厚齋債務案	拍賣花兒市西口義長厚錢鋪鋪底及動產	最低價二千元
鍾文廣訴邢傑臣債務案	拍賣西四羊市祥茂木廠鋪房	最低價一千八百元
吉佑訴李潤田債務案	拍賣豆嘴胡同住房八間	最低價三百五十元
德來格訴齊潤生債務案	拍賣帥府胡同住房十間空地一段	最低價二千一百五十元
李潤堂、周鑑亭、崔風亭訴王瀛海、鏡秋債務案	拍賣西四牌樓南三道柵欄住房四十二間	最低價一萬一千元
王吉慶訴曹伯平債務案	拍賣大蔣家胡同裕豐厚鋪底	最低價五百元

第 50 册 86

廣告

張伯烈律師事務所通告

本律師代理北京各級審判民刑訴訟及一切法律行爲凡欲委任者請於每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在宣武門內王公廠永寧胡同本律師事務所接洽不誤　電話南局一千四百六十五號

周樹標啓事

鄙人原隸進步黨因現充法官并察哈爾複選區辦理選舉人員奉令脫黨特此宣告

教育部普通文官甄別委員會通告

爲通告事本部依照文官甄別法草案舉行普通文官甄別現委員會已組織成立自應依法辦理除現在本部供職應行甄別各員外其前被停職人員若在職曾滿一年以上願與此次甄別者亦須將應行查驗之履歷及各項證書送核爲此通告各該員等務將此項文書於二月二十日以前送交教育部內本會審查以憑分別辦理逾期槩不收受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日

發售新華儲蓄票廣告

本公司承新華儲蓄銀行委託凡(京兆)(津海)(保定)(大名)(熱河)(綏遠)區域內之有獎儲蓄票均歸本公司一家承售承售人以下尚有分售人代售人兩種辦法亦均享極大之利益現在本公司承售區域內除保定全道及文安縣歸保定協義公司包定天津縣青縣滄縣靜海縣灤縣獲鹿縣歸天津同利號包定鉅鹿縣歸訂心恒包定邢台縣歸交通銀行包定外尚有京兆津海大名熱河綏遠所屬各縣未經議定如有願在一道一縣一鎮爲本公司分售人或零躉批發爲本公司代售人者即請速臨本公司取閱章程訂立合同或用函札商訂及購買可也

北京富源公司謹啓　寓煤市街掌扇胡同　電話南局二百六十二號

宣告脫除黨籍

軍人不得列名政黨世界通例揖唐既受軍職應遵明令脫除黨籍特此宣告

王揖唐啟

宣告脫黨

鄙人原隸共和黨籍現因辦理選舉謹遵　大總統申令脫離黨籍特此宣告

署湖北均縣知事錢昌頤佈

司法例規出版廣告

本書係司法部參事廳編纂自民國元年起至最近止凡關於司法各項例規均按公布先後分類纂輯內容分爲約法官制官規審判民事刑事監獄外交公式服制禮儀公報統計報告會計戒嚴行政訴訟雜錄共十七類各類中其曾經修正或廢止者仍摘要將原文載入並註明於某年月日修正或廢止以醒眉目全書一千六百頁用極精紙張印刷皮脊洋式裝訂計一厚冊定價大洋三元五角十本以上八折由司法部訴訟用紙發賣處發行出書無多購者從速

第三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三年第三期法令全書職員錄現已出版法令全書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六冊定價大洋一元四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批發四十部以上均照八折國外郵費另計特此廣告

發行所　王府井大街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

孫毓筠啓事

鄙人賦性疏庸難不適於政黨生活現已脫除政友會籍特此宣告

宣告脫黨

鄙人現任山西覆選區選舉監督謹遵　大總統申令脫離各黨以後無論何黨與鄙人概無關係特此宣告

金永敢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星期四第九百九十八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一如遺報失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爲至要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爲限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免

第 50 册 89

目錄

命令

呈

內務部呈遵例彙請褒揚以端風化繕單請訓示文並　批令（附單）

內務部呈江蘇東台縣警務長陸維達積勞病故擬查照警察官吏郵金給與條例分別給郵文並　批令

財政部呈武昌造幣分廠廠長蔡康擬請暫緩覲見文並　批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自齊呈酌擬各鹽運使保薦場知事審查辦法請鑒核文並　批令

司法部呈奉交廣東巡按使關於編纂法典呈摺謹抒管見呈請訓示文並　批令

法律編查會（副會長汪有齡　會長章宗祥　副會長董康）呈彙報三年分編查各項法律繕單請鑒文並　批令

蒙藏院呈請鑒文並　批令

蒙藏院呈值班台吉巴圖瓦齊爾因病請假文並　批令

蒙藏院呈請將裁缺伊犁章京魁祿烏爾棍圖兩員特准以免試知事交新疆任用文並　批令

河南巡按使田文烈呈署西華縣知事劉澤青因案被控遵諭解交平政院訊辦呈請鑒核文並　批令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田南道屬匪風日熾該道尹宋安樞未能盡職應即調省察看遺缺遴派知兵人員呂春琯署理以資整頓文並　批令

科爾沁親王阿穆爾靈圭呈奉派拈香行禮畢文並　批令

附錄

四川運司調查雲安場場產表

廣告

命令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准正紅旗滿洲都統志鈞奇擬以陰煜達崇阿補包衣佐領志連德斌英啟鳳林全德起榮達富勒琿補各等護衛瑞斌寶昌補與衛各缺請准予補放由

准如所擬分別補授單二件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法律編查會會長章宗祥等呈修正刑法草案請提交參政院議決頒布由

呈悉縷陳各節深中肯綮所呈修正刑法草案存俟審核後再行提交議決其修正理由仍督飭會員迅即編竣呈候參核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稅務處督辦梁士詒等呈請將自製工品擇要酌量減免關稅以興實業祈鑒由

准予分別減免交財政農商兩部查照並由各該部通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奉天巡按使張元奇呈奉省協撥山海關旗兵餉糈米價請准截留移辦他項要政由交財政陸軍兩部核議具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興武將軍督理浙江軍務朱瑞
浙江巡按使屈映光

呈奉令准將浙江全省定爲懲治盜匪法施行區域分別督飭所屬遵照辦理由呈悉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第 50 冊 92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成武將軍督理四川軍務胡景伊呈會承業任將軍府參軍代陳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籌擬各縣儲穀章程繕單咨發由

交內務部查核備案單咨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被劾知事陳爲銑畏罪潛逃久未緝獲擬請明發命令通緝由

呈悉該知事係經明令交訊豈容任其畏罪遠颺應由各省一體嚴緝務獲解案訊辦交內務部通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貴州巡按使龍建章呈轉報黃西道署成立日期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貴州巡按使龍建章呈報啟用新印日期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開武將軍督理雲南軍務唐繼堯呈警員全奐澤等從公多年著有勞績懇請獎給勳章以資策勵由

准如所擬給獎應由政事堂銓敘局查照辦理並交內務部查照履歷并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雲南巡按使任可澄呈遵令組織文官普通考試委員會擬定章程繕單請訓示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爲新疆回民將甘肅安西一帶婦女搶劫出關從嚴懲辦并將被搶婦女派員護解回籍乞鑒由

呈悉馬福興馮四經盧殿魁陳宗器均著傳令嘉峪所需經費准其歸入決算案內核銷交內務財政司法三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留任署察哈爾都統何宗蓮呈達哩崗崖牧羣總管回羣調取戰馬被庫倫總管車博克扎普搶去應請電飭畢專使迅予交涉並將被擄之調查員棍布扎普釋放回羣由

交外交部查核辦理並交陸軍部蒙藏院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呈

內務部呈遵例彙請褒揚以端風化繕單請訓示文並　批令（附單）

爲遵例彙請褒揚以端風化仰祈鈞鑒事案褒揚條例施行細則第十二條規定凡通例每屆三個月彙案陳請一次本部現値第二屆彙案之期當將先後報部請獎各案逐一審查除合於特例者業經隨時呈請褒揚不合例者分別駁復外其合於通例應歸二屆彙案呈請者計共二百二十七起如盧雲富等孝則歡承菽水養潔蘭豚或應感而芝生或緣誠而筍茁恪共子職無間人言節則柏舟誓守荻畫垂型或希嵓嶺之蹤或表娥江之烈芬揚彤管訪待黃車推至致身効守土之忠赴義重知交之諸慈祥養性博濟爲懷師范氏之遺規置莊田而贍族本鄭公之良法散賑粥以活民是皆義行卓然彰彰可考他如耆英望重獨行名高齊齒髮於松喬允推人瑞養神明於園綺式協昌期凡此義行所流聞光昭星嶽均出風聲之采訪美洽鄉閭典合褒榮事皆翔實謹遵例繕具清單並擬匾額字樣呈請核定頒給單內生存盧雲富等一百五十六名均應給予銀質褒章其已故兒道濬等七十一名照例應免給褒章合併聲明所有本部第二屆彙請褒揚緣由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大總統印

批令應准一體題給匾額交由該部分別轉發以示褒榮餘如所擬辦理單存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合於通例應予褒揚人氏簡明事狀開具清單彙案請獎呈候鑒核

計開

一現存孝子盧雲富奉天鳳城縣人業農夙昔以孝聞父先卒母歿之後廬墓至今已閱四年

一現存孝子扈恒祥奉天鳳城縣人幼喪母事父極孝家貧無以爲養每日爲人工作以供甘旨父歿廬墓守制

一現存孝子扈恒寶奉天鳳城縣人爲恒祥胞弟性亦極孝亦以傭工佐甘旨父歿與恒祥俱廬墓焉

一現存孝婦王汪氏熱河凌源縣人已故王補之妻事姑極孝侍姑疾歷四十年始終無懈

以上共計現存孝子三名孝婦一名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款相符按照條例第九條所載第五條規定由部擬定匾額字樣呈請　大總統親書押印並給與銀質褒章至前項之匾額題字其行誼同一者用同一字樣合併聲明茲將匾額題字謹擬如左

孝闓增光

祥徵甘露

恪共婦職

一已故孝子吳道潛江西新建縣人民國二年十二月因父喪哀毀以殉

一已故孝子王玉泉奉天海城縣人民國三年七月因父喪哀毀而歿

一已故孝子馮運乾安徽蒙城縣人民國二年八月二十五日因其父爲匪所害乃襲擊一匪斃之匪衆嘗至遂慘遭肢解而死

一已故孝子高永銘福建屏南縣人事親至孝親歿喪葬皆中禮孀慕終身鄉人至今稱道不置

一已故孝子曹西周河南商城縣人民國三年一月匪擾商城因救母爲匪所戕

一已故孝婦劉素蘭雲南曲靖縣人劉應興之未婚妻聞夫故遂往夫家守貞善事衰姑凡二十六年姑卒遂以身殉

一已故孝婦張孫氏河南濬縣人張之堂之妻奉事翁姑曲盡婦道姑疾病衣不解帶者三月鄉里之中至今稱道之

以上共計已故孝子五名孝婦二名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款相符按照條例第十條規定應免給褒章由部擬定匾額字樣呈請　大總統親書押印茲將匾額題字謹擬如左

雙闕峰標
光耀門閭
織草流馨

一現存節婦趙許氏年七十歲湖北房縣人趙鴻清之妻十六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五年
一現存節婦趙張氏年五十一歲湖北房縣人趙運熙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趙盧氏年五十二歲湖北房縣人趙運謙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張郭氏年五十一歲湖北房縣人張世玖之妻十六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五年
一現存節婦嚴鄭氏年七十五歲湖北麻城縣人嚴國銑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薛喬氏年七十一歲陝西褒城縣人薛經元之妻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孔夏氏年五十八歲江蘇高淳縣人孔憲揚之妻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吳齊氏年六十歲江西餘干縣人吳有周之妻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徐呂氏年六十六歲江西德安縣人徐國樑之妻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熊陶氏年六十一歲江西德安縣人熊象文之妻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姚黃氏年六十五歲安徽桐城縣人姚茂叔之妻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現存節婦連林氏年五十歲福建龍巖縣人連培基之妻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方胡氏年六十歲安徽桐城縣人方毓華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現存節婦聶陳氏年五十八歲江西德安縣人聶宗仁之妻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李郭氏年五十八歲江西崇仁縣人李寬德之妻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五歲

一現存節婦蔡李氏年六十八歲江蘇沛縣人蔡法程之妻二十七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蔡李氏年六十二歲江蘇沛縣人蔡法學之妻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五年
一現存節婦孟蔡氏年六十三歲江蘇沛縣人孟傳丁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四年
一現存節婦李符氏年五十九歲湖北蘄水縣人李鏞之妻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陳朱氏年五十八歲江西德安縣人陳崇範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現存節婦馮方氏年五十八歲安徽桐城縣人馮兆瀛之妻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朱蕭氏年六十一歲安徽婺源縣人朱培浩之妾二十五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朱王氏年六十三歲安徽婺源縣人朱錫藩之妻二十二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湯蘇氏年五十五歲奉天新民縣人湯湧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三年
一現存節婦湯畢氏年五十三歲奉天新民縣人湯廣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現存節婦趙尹氏年五十六歲雲南騰衝縣人趙培根之妻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現存節婦屈劉氏年七十歲奉天遼陽縣人屈銘勳之妻二十二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九年
一現存節婦屈孫氏年五十一歲奉天遼陽縣人屈明善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張郭氏年六十五歲奉天黑山縣人張振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胡金氏年五十三歲安徽婺源縣人胡維堃之妻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鄭王氏年五十二歲江西上饒縣人鄭建興之妻二十二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謝羅氏年五十歲江西上饒縣人謝紹統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宋劉氏年五十三歲奉天台安縣人宋德瑞之妻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宋傅氏年五十歲奉天台安縣人宋德安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宋王氏年四十九歲奉天台安縣人宋文彬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袁屈氏年六十歲湖北漢陽縣人袁業才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年
一現存節婦陳余氏年四十七歲福建古田縣人陳立宇之妻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呂王氏年六十六歲山西興縣人呂世臻之妻二十六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年
一現存節婦蔣李氏年七十一歲湖南零陵縣人蔣文光之妻二十六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五年
一現存節婦魏張氏年五十九歲陝西華縣人魏大謂之妻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王張氏年七十五歲陝西華縣人王恒春之妻二十五歲夫故計守節五十年
一現存節婦劉李氏年五十歲湖南安仁縣人劉澤涛之妻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劉侯氏年五十三歲湖南安仁縣人劉澤浤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三年
一現存節婦郝惠氏年七十六歲陝西清澗縣人郝熙封之妻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王惠氏年五十七歲陝西清澗縣人王儒坊之妻二十七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孟李氏年六十三歲湖南瀏縣人孟振家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年
一現存節婦蔡謝氏年五十二歲安徽懷遠縣人蔡培瑤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姚王氏年五十二歲安徽潁上縣人姚春第之妻二十二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文喻氏年七十九歲湖南寧鄉縣人文家庠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九年
一現存節婦文何氏年六十五歲湖南寧鄉縣人文家沼之妻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文李氏年六十九歲湖南寧鄉縣人文世珍之妻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張蘇氏年七十九歲湖南新化縣人張繼任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五十八年
一現存節婦伊劉氏年五十一歲福建寧化縣人伊光垣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祖金氏年五十五歲奉天鐵嶺縣人祖雲魁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現存節婦吳金氏年六十四歲奉天鐵嶺縣人吳毓楠之妻二十六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現存節婦汪羅氏年五十九歲安徽婺源縣人汪立元之妻二十五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五年
一現存節婦吳陶氏年五十八歲湖南益陽縣人吳晉卿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現存節婦李武氏年五十歲陝西華縣人李治祥之妻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盛沈氏年七十歲浙江杭縣人盛赤文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蘭李氏年六十三歲陝西長安縣人蘭敬華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三年
一現存節婦程張氏年五十一歲安徽祁門縣人程國英之妻十七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現存節婦韓鄭氏年五十九歲江西鉛山縣人韓炳麟之妻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黃汪氏年六十八歲安徽黟縣人黃光達之妻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年
一現存節婦龐王氏年六十一歲熱河凌源縣人龐治平之妻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劉段氏年七十七歲湖南長沙縣人劉卓撰之妻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五十八年
一現存節婦張周氏年七十一歲奉天旗人張福起之妻三十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杜周氏年七十二歲奉天旗人杜士傑之妻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八年
一現存節婦賀陳氏年七十九歲河南桐柏縣人賀天春之妻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袁樊氏年五十七歲河南項城縣人袁世珍之妻二十六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田許氏年五十七歲河南睢縣人田志清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林榮氏年五十六歲河南睢縣人林傳道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六年
一現存節婦馬田氏年七十五歲河南項城縣人馬式圍之妻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王于氏年五十九歲河南項城縣人王上理之妻二十六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三年
一現存節婦張陳氏年六十六歲河南遂平縣人張清海之妻二十五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袁宋氏年六十歲河南中牟縣人袁鴻業之妻十九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郭張氏年七十三歲河南溫縣人郭學文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三年
一現存節婦徐王氏年六十二歲河南溫縣人徐思明之妻二十六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六年
一現存節婦苗王氏年五十四歲河南汝南縣人苗今長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現存節婦袁王氏年五十六歲河南項城縣人袁平理之妻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姬許氏年五十九歲河南修武縣人姬兆文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九年
一現存節婦王劉氏年六十五歲河南溫縣人王玉祿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四年
一現存節婦李鄧氏年六十六歲河南永城縣人李瑞芝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六年
一現存節婦徐王氏年八十三歲河南永城縣人徐樂賢之妻二十六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李馮氏年六十歲河南開封縣人李蓮波之妻二十七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三年
一現存節婦趙周氏年九十歲河南考城縣人趙瑞之妻二十五歲夫故計守節六十五年
一現存節婦繆臧氏年六十歲河南開封縣人繆玉成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年
一現存節婦厲張氏年七十歲河南開封縣人厲森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五十年
一現存節婦李周氏年七十五歲河南鞏縣人李永祿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五年
一現存節婦朱趙氏年六十三歲河南武安縣人朱雲中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崔黃氏年五十三歲河南杞縣人崔叙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三年
一現存節婦李李氏年六十八歲河南杞縣人李興遠之妻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年
一現存節婦糾張氏年六十四歲河南杞縣人糾獻鈐之妻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六年
一現存節婦趙翟氏年五十八歲河南杞縣人趙文昇之妻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李陳氏年六十四歲河南杞縣人李興讓之妻二十六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現存節婦閆李氏年五十四歲河南杞縣人閆鳳藻之妻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十三

一現存節婦李劉氏年五十一歲河南杞縣人李允績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劉馬氏年六十一歲河南杞縣人劉宿垣之妻二十七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現存節婦李許氏年五十一歲河南杞縣人李道南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朱徐氏年五十二歲河南杞縣人朱鳳翥之妻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現存節婦林段氏年五十一歲河南杞縣人林永芳之妻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尹孟氏年五十一歲河南杞縣人尹道禮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張朱氏年五十四歲河南杞縣人張心泉之妻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魏魯氏年五十六歲河南杞縣人魏廷彥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三年
一現存節婦糾陳氏年五十四歲河南杞縣人糾文傑之妻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袁徐氏年五十歲河南杞縣人袁敬修之妻二十六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馬段氏年六十歲河南杞縣人馬毓鐸之妻二十六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現存節婦莫孫氏年五十四歲河南杞縣人莫時升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現存節婦尙雲氏年五十三歲河南杞縣人尙喜成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馬李氏年五十二歲河南杞縣人馬慶桂之妻二十二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江薛氏年五十九歲河南杞縣人江世澤之妻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五年
一現存節婦劉李氏年六十歲河南杞縣人劉金銘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劉侯氏年五十一歲河南杞縣人劉毓秀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魏陸氏年七十歲河南杞縣人魏鴻儀之妻二十六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四年
一現存節婦馬陳氏年八十五歲河南杞縣人馬効敏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六十四年
一現存節婦張章氏年五十歲河南滑縣人張修謂之妻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在節婦俞丁氏年五十七歲河南永城縣人俞繼驛之妻二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在節婦張丁氏年五十一歲河南永城縣人張渭臣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在節婦傅田氏年五十二歲河南蘭封縣人傅卜巖之妻二十二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在節婦朱張氏年八十歲河南考城縣人朱雲從之妻二十七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三年
一現在節婦何常氏年六十三歲江蘇丹徒縣人何廷棨之妻三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三年

以上共計現在節婦一百二十名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二款相符按照條例第九條所載第五條規定由部擬定匾額字樣呈請　大總統親書押印並給與銀質褒章茲將匾額題字謹擬如左

不愧禮宗
臺峻懷清

一已故節婦范孫氏河南項城縣人范錦宇之妻二十一歲夫故六十八歲卒計守節四十七年
一已故節婦孟安氏河南孟津縣人孟東昇之妻三十歲夫故六十歲卒計守節三十年
一已故節婦寇劉氏河南開封縣人寇文學之妻二十三歲夫故六十一歲卒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已故節婦馬鄭氏河南溫縣人馬春芳之妻二十四歲夫故六十七歲卒計守節四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李曹氏河南永城縣人李殿元之妻十九歲夫故七十一歲卒計守節五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李晁氏河南杞縣人李允剛之妻二十三歲夫故五十一歲卒計守節二十八年
一已故節婦林秦氏河南杞縣人林鳳鳴之妻二十七歲夫故六十一歲卒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糾孫氏河南杞縣人糾獻璠之妻十九歲夫故五十四歲卒計守節三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馬陳氏河南杞縣人馬占元之妻二十九歲夫故七十五歲卒計守節四十六年
一已故節婦馬趙氏河南杞縣人馬效成之妻二十八歲夫故五十九歲卒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馬吳氏河南杞縣人馬效瑞之妻二十六歲夫故五十一歲卒計守節二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蕭張氏河南陽武縣人蕭先成之妻十七歲夫故三十一歲卒計守節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段張氏河南開封縣人段振棟之妻二十六歲夫故五十一歲卒計守節二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梁王氏河南洛陽縣人梁傑之妻二十八歲夫故六十八歲卒計守節四十年
一已故節婦陳曹氏河南蘭封縣人陳清和之妻二十五歲夫故八十四歲卒計守節五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徐吳氏奉天錦縣人徐琅之妻三十歲夫故八十八歲卒計守節五十八年
一已故節婦薛范氏陝西韓城縣人薛愼重之妻二十歲夫故五十二歲卒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孔陳氏江蘇高淳縣人孔昭洽之妻二十五歲夫故七十二歲卒計守節四十七年
一已故節婦葛林氏福建閩侯縣人葛成渠之妻二十八歲夫故四十九歲卒計守節二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何羅氏湖南寶慶縣人何自强之妻二十歲夫故八十一歲卒計守節六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何李氏湖南寶慶縣人何松生之妻十九歲夫故五十一歲卒計守節三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齊焦氏山西廣靈縣人齊自化之妻二十五歲夫故八十三歲卒計守節五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丁胡氏安徽五河縣人丁起鈞之妻二十八歲夫故七十五歲卒計守節四十七年
一已故節婦周張氏熱河平泉縣人周治典之妻二十八歲夫故四十四歲卒計守節十六年
一已故節婦雷陶氏湖北黃岡縣人雷錫餌之妻二十歲夫故六十二歲卒計守節四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石李氏直隸天津縣人石作孚之妻十九歲夫故四十九歲卒計守節三十年
一已故節婦陳王氏陝西鄠縣人陳遇隆之妻二十四歲夫故五十歲卒計守節二十七年
一已故節婦黃許氏安徽黟縣人黃光達之妻二十八歲夫故五十八歲卒計守節三十年
一已故節婦李孫氏雲南羅次縣人李國豐之妻二十四歲夫故六十五歲卒計守節四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李張氏雲南羅次縣人李國順之妻二十八歲夫故七十七歲卒計守節四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劉李氏雲南曲靖縣人劉滂生之妻二十五歲夫故六十四歲卒計守節三十九年

十六

以上共計已故節婦三十一名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二款相符按照第十條規定應免給褒章由部擬定匾額字樣呈請　大總統親書押印茲將匾額題字謹擬如左

彤管揚芬

門標行義

一已故烈婦劉周氏安徽合肥縣人劉善同之妻夫故後絕粒以殉時年二十五歲

一已故烈婦張氏湖南長沙縣人劉昌淇之妻夫故後飲毒以殉時年三十一歲

一已故烈婦呂朱氏陝西石泉縣人呂應鍾之妻因遇匪不屈遭槍斃畢命時年二十七歲

一已故烈婦朱葉氏安徽六安縣人朱棟雲之妻夫故後民國三年一月遭匪亂自縊而死時年四十七歲

一已故烈婦郭馮氏山西大同縣人郭成仔之妻因其翁淫亂無禮羞忿服毒而死時年十七歲

一已故烈婦陳季氏直隸天津縣人陳華銳之妻夫故後遂以身殉時年二十五歲

一已故烈婦丁蔣氏湖北均縣人丁源泰之妻夫故後遇匪不屈身死時年三十三歲

一已故烈婦郭楊氏安徽合肥縣人郭光徽之妻夫故後吞金以殉時年二十歲

一已故烈婦袁婁氏安徽合肥縣人袁爾瓊之妻夫故後絕粒以殉時年二十六歲

一已故烈婦張王氏河南汝南縣人張樹培之妻夫故後懸梁而死時年二十八歲

一已故烈婦索李氏河南杞縣人索鴻仁之妻夫故後服毒以殉時年二十八歲

一已故烈婦黃周氏河南商城縣人黃恒中之妻因夫死於匪難服毒以殉時年二十歲

一已故烈婦任郝氏河南涉縣人任登賢之妻夫故後仰藥以殉時年三十三歲

一已故烈女饒氏江蘇東海縣人饒飛熊之女因橫遭非禮羞忿自盡時年十九歲

一已故烈女張若瓊湖北鄂城縣人方寶東之未婚妻辛亥二月二十八日聞夫故信哀毀以殉時年十七歲

一已故烈女趙瑞雲安徽六安縣人史元鑫之未婚妻甲寅一月匪陷六安罵賊遭槍斃而死時年十六歲

一已故烈女楊姑娘河南南召縣人楊清磻之女民國二年九月匪亂遭槍斃而死時年十九歲
以上共計已故烈婦十三名烈女四名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二款相符按照條例第十條規定應免給褒章由部擬定匾額字樣呈請　大總統親書押印茲將匾額題字謹擬如左

隕崖心苦

貞義之門

一現存貞婦何葉氏安徽太湖縣人何盛章之童養婦年十八尚未結褵遽遭破鏡遂矢志守貞以侍奉袁姑並立姪承祧現年七十五歲

一現存貞女鄭氏安徽黟山縣人鄭衍祥之女徐宗德之未婚妻年十九聞夫故遂矢志歸徐門守貞現年五十九歲

以上共計現存貞婦一名貞女一名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二款相符按照條例第九條所載第五條規定由部擬定匾額字樣呈請　大總統親書押印並給與銀質褒章茲將匾額題字謹擬如左

冰雪瑤池

漆室遺風

貞松勵節

一已故貞女張氏貴州鑪山縣人張景森之女已故唐炳坤之未婚妻年十六尚未出嫁聞信後矢志在母家守貞歿年二十八歲

以上計已故貞女一名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二款相符按照條例第十條規定應免給褒章由部擬定匾額字樣呈請　大總統親書押印茲將匾額題字謹擬如左

茹蘗心苦

娥江千古

一現存公民劉祖彝江蘇江都縣人因在定遠拒匪中槍擊斷右手兩指致成廢疾

以上計現存義行一名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三款相符按照條例第九條所載第五條規定由部擬定匾額字樣呈請　大總統親書押印並給與銀質褒章茲將匾額題字謹擬如左

兼人之勇

其生也榮

一已故紳士葉舟安徽太湖縣人因居停陳學純爲捻酋所執隻身往說卒出陳於厄

一已故學生唐嘉禹雲南鶴慶縣人因在校肄業拒匪被戕

一已故學生和從光雲南麗江縣人因在校肄業拒匪被戕

一已故紳士馮景和安徽蒙城縣人因殺賊被害腹裂腸出翌日傷重殞命時年五十一歲

一已故匾董楊麗村江蘇宿遷縣人因抵禦土匪被困慘遭殺害

一已故教員周忠雲南大理縣人因在校肄業拒匪被戕

一已故學生陳氏彝雲南大理縣人因在校肄業拒匪被戕

一已故學生王溯周雲南鄧川縣人因在校肄業拒匪被戕

一已故學生李熙業雲南洱源縣人因在校肄業拒匪被戕

一已故公役汪錦亭安徽桐城縣人因拒匪中彈而死

以上共計已故義行十名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三款相符按照條例第十條規定應免給褒章由部擬定匾額字樣呈請　大總統親書押印茲將匾額題字謹擬如左

臨難不渝

忠義之氣

一現存耆年謝炳初年七十歲江西萍鄉縣人爲人孝弟內行夙敦見善勇爲尤徵至性洵不愧爲一鄉耆斗

以上計現存耆年碩德一名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四款相符按照條例第九條所載第五條規定由部擬定匾額字樣呈請　大總統親書押印並給與銀質褒章茲將匾額題字謹擬如左

鄉望攸孚
齒德俱尊

一現存公民趙尚德年七十二歲河南桐柏縣人家非饒裕生性好施救災恤貧惠及生死鄉里之人稱之爲善士

以上計現存賑邮鄉族救濟貧困者一名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五款相符按照條例第九條所載第五條規定由部擬定匾額字樣呈請　大總統親書押印並給與銀質褒章茲將匾額題字謹擬如左

一鄉善士
見善勇爲
好行其德

一現存紳士江峯青安徽婺源縣人在籍辦理積穀計捐助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孫鍾武奉天錦縣人在籍籌辦團練賑粥計捐助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郭運泰江西德安縣人在籍創辦小學三年計捐助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史陳風安徽宿松縣人在籍辦理堤工捐助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王善慈江蘇泰縣人捐助義莊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王善和江蘇泰縣人捐助義莊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王樹江蘇泰縣人捐助義莊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王培瀚江蘇泰縣人捐助義莊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王培蓀江蘇泰縣人捐助義莊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王培蓁江蘇泰縣人捐助義莊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王培蕙江蘇泰縣人捐助義莊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王恩瀚江蘇泰縣人捐助義莊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王培芸江蘇泰縣人捐助義莊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王培菘江蘇泰縣人捐助義莊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王培萊江蘇泰縣人捐助義莊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王培本江蘇泰縣人捐助義莊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王培弗江蘇泰縣人捐助義莊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王培龍江蘇泰縣人捐助義莊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王培芳江蘇泰縣人捐助義莊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公民王元奎江蘇泰縣人捐助義莊田畝計值洋一千元以上
一現存潘韋氏廣西中渡縣人創設義渡計捐助洋一千元以上

以上共計現存捐助財產千元以上爲公益事業者二十一名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六款相符按照條例第九條所載第五條規定由部擬定匾額字樣呈請　大總統親書押印並給與銀質褒章茲將匾額題字謹擬如左

慷慨好施
澤被鄉閭

一已故紳士陶鴻恩江蘇鹽城縣人在籍倡辦義賑民團計捐助款項一千元以上
一已故紳士劉家達雲南寧縣人在籍倡修橋工計捐助款項一千元以上
一已故坍董胡朗照安徽貴池縣人在籍修築坍工計捐助款項一千元以上

一已故紳士程漢廣湖北黃安縣人在京重修會館計捐助款項一千元以上
一已故紳士何國本安徽懷寧縣人在籍出貲辦學修閘平糴計捐助款項一千元以上
以上共計已故捐助財產千元以上爲公益事業者五名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六款相符按照條例第十條規定應免給褒章由部擬定匾額字樣呈請　大總統親書押印茲將匾額題字謹擬如左

嘉惠梓桑
造福鄉邦
津逮後人

一現存壽民鎖文秀河南永寧縣人現年一百有四歲
一現存壽民陳順貴州仁懷縣人現年一百有二歲
一現存壽民孟崙貴州仁懷縣人現年一百歲
一現存壽婦陳吳氏廣東連平縣人陳昌熾之母現年一百有一歲
一現存壽婦寸劉氏雲南羅次縣人寸衷寬之母現年一百有一歲
一現存壽婦陳宣氏雲南黎縣人陳家鵠之祖母現年一百歲
以上共計現存年逾百歲者六名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九款相符按照條例第九條所載第五條規定由部擬定匾額字樣呈請　大總統親書押印茲給與銀質褒章茲將匾額題字謹擬如左

賾公恆樂
南極壽昌
天姥峯高
期頤介祉

內務部呈江蘇東台縣警務長陸維達積勞病故擬查照警察官吏郵金給與條例分別給郵文並

批令

爲江蘇東台縣警務長陸維達積勞病故擬查照警察官吏郵金給與條例分別給郵仰祈鈞鑒事竊准江蘇巡按使齊耀琳咨稱東台縣警務長陸維達因該縣天時亢旱蝗蝻發生赴鄉督率撲捕感受暑熱於七月十二日驟發痧症復轉火瘧於七月二十五日病故擬請照警察官吏郵金給與條例給郵等情咨陳到部查已故江蘇東台縣警務長陸維達赴鄉捕蝗感受暑熱因病身故殊堪憫惻核與警察官吏郵金給與條例第四條積勞病故之例第二款所規定之事實相符理合據情呈請俯准查照警察官吏郵金給與條例第七條暨第九條之規定並比照附表第二號委任警察官之例分別給與一次郵金二百元並遺族郵金四年每年給予一百元以慰幽魂而資養贍是否有當謹乞　大總統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郵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財政部呈武昌造幣分廠廠長蔡康擬請暫緩覲見文並　批令

爲武昌造幣分廠廠長擬請暫緩覲見仰祈鈞鑒事竊查蔡康經部呈准爲武昌造幣分廠廠長自應遵例入覲惟該分廠現正籌鑄新幣事務緊急可否由部飭令該員先行赴任暫緩覲見之處伏候鈞裁所有武昌造幣分廠廠長擬請緩覲緣由理合恭摺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蔡康准其緩覲交政事堂飭銓敘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自齊呈酌擬各鹽運使保薦場知事審查辦法請鑒核文並　批令

爲酌擬各鹽運使保薦場知事審查辦法仰祈鈞鑒事竊上年十二月九日奉令公布場知事任用暫行條例當經通飭各鹽運使遵照辦理在案查條例規定場知事由鹽運使保薦經鹽務署考詢及格後將履歷事實審查書彙造清册呈請　大總統覈准公布後開單送覲呈請分發是此項保薦之員必先經審查合格方予考詢惟查修正縣知事試驗條例內載保薦人員由內務總長覈明彙交主試委員審查會同委員長決定之等語辦法極爲鄭重場知事同爲薦任官職而此項審查辦法尚未規定現在各鹽運使保薦場知事已陸續詳送到署適內務部第四期縣知事試驗亦將次舉行擬請參照縣知事試驗條例及上年九月第三期主試委員長周樹模呈准保薦覈准各員由部考詢成案將各鹽運使保薦場知事由部署覈准咨請內務部附送第四期知事試驗委員會於保薦縣知事審查完竣後將保薦場知事一併審查俟審查完竣知照到日再由部署行取及格人員來京聽候考詢如蒙允准即由部署咨行內務部查照辦理並飭知各鹽運使一體遵照所有酌擬各鹽運使保薦場知事審查辦法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呈

批令准如所擬辦理交內務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司法部呈奉交廣東巡按使關於編纂法典呈摺謹抒管見呈請訓示文並　批令

爲奉交廣東巡按使關於編纂法典呈摺謹抒管見仰祈鑒核事二月三日准政事堂單交廣東巡按使李國

筠呈稱新刑律暫行以來服制無分等差姦盜失諸寬縱名教掃地秩序紛然擬請飭下司法部將法律編查會所擬各項草案先行通咨各省將軍巡按使核議簽復等語呈奉　大總統批令交司法部查核此批等因竊查服制著倫紀之辨姦盜爲名教之罪自宜審愼規定此次法律編查會修正刑法草案仰體弼教之旨業經分別纂改惟立法行政權限攸分徵諸歷代古制似無國家立法徵求行政各官意見之例前清編纂刑律憲政編查館曾奏交內外各衙門簽註徒以議院未建尙無立法機關不得不博采旁求藉資考鏡今者約法既已公布而參政院諸參政多係聲望素著之人將來立法院議員依法選舉亦諒爲各省傑出之資代白黎國之意當爲天下之平至提交之先既有　大總統主持銓衡復有政事堂參議法制局各員詳爲審訂似尤無庸勞臨民治旅之官分核議法典之責也區區之見是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所見甚是即由該部行知廣東巡按使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法律編查會副會長汪有齡會長章宗祥副會長董康　呈彙報三年分編查各項法律繕單請鑒文並　批令

爲彙報三年分編查各項法律謹繕清單仰祈鈞鑒事竊維民國肇造經緯萬端而要以整齊法律爲範圍全國之基礎上年二月間承令組織法律編查會當即博徵會員分門擔任曾將成立日期報告在案查前清末年修訂法律館編纂法典雖草案均已告成類皆有待於修改而其中附從各法又大都爲時日所限未克編摩此次悉心考核有原案未盡適用爲之斟酌修正者有此法必待彼法而行爲之另行起草者若夫歐亞風

氣日趨大同吾國前無所因勢必擷列國之成規採近人之學說而後從違去取方有準繩綜計一年以來程功所及關於編輯之件除前經呈請公布各條例外計有已竣未竣各種關於調查之件計有迻譯及彙集成書各種謹分繕清單恭呈鈞覽至民商兩法大要本諸民情原乎習慣中國地方遼闊風俗攸殊亟思實地調查以便得所藉手應俟定有進行方法後再行呈明辦理所有彙報三年分編查各項法律緣由理合繕單呈請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據呈已悉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蒙藏院呈值班台吉巴圖瓦齊爾因病請假文並　批令

爲值班人員因病請假據情轉呈仰祈鈞鑒事據伊克昭盟長鄂爾多斯扎薩克和碩親王特固斯阿拉坦胡雅克圖咨呈據五盛旗鎮國公銜頭等台吉巴圖瓦齊爾呈稱准上飭開遵照定例務於陽曆十二月二十日以前來京值班等因奉此本爵理應遵照前往值班惟因腰腿疼痛步履維艱請據情轉呈賞假等因相應轉呈貴院查核照准施行等情前來查前理藩部則例內載內外扎薩克汗王公台吉等如遇班期因故不能來京預將緣由呈報該盟長扎薩克查驗屬實出具印文報部等語所有本年應行來京值班之五盛旗鎮國公銜頭等台吉巴圖瓦齊爾腰腿疼痛步履維艱不克赴京值班報由該盟長轉請給假前來核與向例相符擬請照准是否有當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祇遵謹　呈

批令准予給假即由該院轉行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蒙藏院呈請將裁缺伊犂章京魁祿烏爾棍圖兩員特准以免試知事交新疆任用文並　批令

爲裁缺章京請予以免試知事任用仰祈鈞鑒事准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咨據伊犂鎮守使楊飛霄詳稱據伊犂章京魁祿稟稱職奉派爲伊犂章京後於民國二年七月稟由國務院發下令文飭令迅赴任所幷加恩借支旅費銀兩至三年正月抵伊而該缺已裁蒙將軍咨請蒙藏院請以別項實官改補惟查伊犂鎮守使所轄機關幷無制定實缺之官擬懇於全疆官員缺內酌量改補以示體恤等情據本使查章京爲前清伊犂將軍衙門所設旗缺自反正後早經裁撤茲據該鎮守使詳請將原補章京魁祿改補相當實官前來究應改補何項實官向無成案相應咨請貴院查核見覆以便飭遵等因又據伊犂鎮守使咨陳據伊犂糧餉章京烏爾棍圖詳稱章京自元年奉飭赴任後奔馳萬里攜眷來伊原冀有職可就勉圖報稱不料改革以後即將糧餉章京員缺裁撤鴻恩甫逮効力無由進退旁皇罔知所措種種困苦不堪言狀若長此邊城久困何以爲計合無仰懇憲恩俯念微員供差尚無貽悞呈請改補別項實缺俾得報効有日等情署使覆查該章京所陳均屬實情既在本署辦事勤勞可資任使擬懇鈞院轉呈請於全疆內遇有相當缺出改令補授各等因到院查魁祿烏爾棍圖等二員均既補官在前現已遠困邊隅進退維谷其情不無可憫惟伊犂既無制定實職員缺可資改補而新疆官職內惟縣知事一項差足與原職相當該員等供差有年經驗尚富惟遠在萬里勢難遽章投部考試合無仰懇恩施將裁缺之伊犂章京魁祿烏爾棍圖兩員特准以免試知事交新疆巡按使酌量任用以示體恤而資策勵是否有當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批示施行謹　呈

批令魁祿烏爾棍圖均著發往新疆交該巡按使酌量任用並交內務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河南巡按使田文烈呈署西華縣知事劉澤青因案被控遵諭解交平政院訊辦呈請鑒核文並　批令

爲知事因案被控遵諭解交平政院訊辦仰乞鈞鑒事竊查署西華縣知事劉澤青前經紳民以索賄浮收縱匪殃民等情控由開封道尹葉濟密派委員信陽縣人王獻綸前往密查又有葉太琳田鑑齋等分詞來署具控復經文烈於一月七日飭行該道尹加委候補知事孫繼英馳往復查嗣據王獻綸回省稟復查有縱差訛擾浮收驗契情事並稱西華縣自民國元年前縣知事予守望社以槍斃土匪之權鄉團藉訛擅殺流弊滋甚劉知事到任後遵飭嚴禁矯枉過正取消鄉團且任令翻控前案以致紳首切齒等語當以該知事所犯情節較重虛實均應澈究即將該知事撤省查辦先於一月二十八日密委汪繼祖馳往接署旋復據開封道尹轉據委員孫繼英查復該知事被控各節多屬子虛等情查該前後兩委員所查情節大相逕庭案情出入甚重不能不詳加考察以定曲直而免枉縱又飭道委分發知事張瓚前往詳細復查並飭接任汪知事調集案據送省檢查惟該知事劉澤青已於一月三十一日接平政院電奉諭押解來院等因現據劉知事到省面訴並言在院呈控多係奉批傳訊逃匿詳請押發之人挾恨誣衊等因一面之詞不足憑信今既奉電提解自應即行送院質訊以成信讞已將劉知事發交開封縣看管電飭汪知事將其餘人證傳齊解省一俟解到即行派員押送赴京交院訊辦所有知事被控解京緣由理合具陳伏乞　大總統鑒核謹　呈

批令呈悉交平政院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田南道屬匪風日熾該道尹宋安樞未能盡職應即調省察看遺缺遴派知兵人員呂春琯署理以資整頓文並　批令

爲田南道屬匪風日熾遴派知兵人員前往署理以資整頓而清伏莽仰祈鈞鑒事竊桂省田南道屬區域係以前百色廳屬之百色廳恩隆縣恩陽縣及上林下旺各土司泗城府屬之凌雲縣西林縣西隆州鎮安府屬之天保縣奉議州及都康上映向武各土司慶遠府屬之東蘭州及那地鳳山兩土司組合而成地面遼闊僻在荒徼與滇黔接壤向稱匪區自弄富於閱歷兼曉戎機人員斷不足以資整理近日匪徒嘯聚跳梁肆擾刼輪重案迭有所聞該道尹宋安樞兼統防營兵權在握不能緝匪安民肅清河道實屬未能盡職應即調省察看現在該道屬匪氛遍地滋蔓堪虞必須以地方官兼統軍隊實力搜剿方能得力查有游擊隊副司令現任南寧警察廳長呂春琯才具優長曉暢軍事堪以調署除飭委速赴署任並將南寧警察廳長一缺遴員署理外所有田南道尹遺缺遴選知兵人員委署緣由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批示遵行謹　呈

批令呈悉交內務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科爾沁親王阿穆爾靈圭呈奉派拈香行禮事畢文並　批令

爲呈明行禮事畢仰祈鈞鑒事竊本年二月初九日奉到紫藏院函開本院呈請諷誦新年經之期自陰曆十二月二十六日起在嵩祝寺諷經三日應於末日由　大總統派員行禮業已由院呈奉鈞批著阿穆爾靈圭前往等因奉此阿穆爾靈圭謹於是日上午十鐘竭誠前往拈香行禮事畢理合呈明伏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四川運司調查雲安場場產表

坐落	面積	製法	種類	產額 本年數	近三年數	本場價 本年數	近三年數	存餘 本年數	近三年數	灘池井竈數目	倉廒垣地數目
舊名雲安合廠滷井大	滷之法井僅出花鹽按司馬秤				查近三年雲廠自反	查未反正本年二月	查反正前場鹽暢行			雲廠地面	
廠在雲陽小三十三眼	上立架橫以一種近十				十六兩八大致無多正時間淮	以前每石上旬每石	一二年雲之時隨產			向無儲鹽	
縣城之北上井九中井	廢本各以繩年來竈戶竅爲一觔堵減緣雲覆固運川					扣成本一鹽場價一	隨銷即稍	最上者爲之所惟前			
由城後陸十一下井十	兩端繫桶互以炭價漸每百觔爲廠定案不鹽濟楚鹽					元七角之元八角三元七角零	賤滯亦不	石龍井碗清官運局			
路十五里三河南井居	相上下井有高近鍋塘一石合計能開鑿新價陡漲滷					普反正後四仙不及	無大漲落	過積存二沙恩錫等			
至洞口又多數其距離	大小深淺深或竈尾處民國二年井所有滷水租價人					成本即增半月即漸	惟反正時	三千包均			
小河井行或十餘丈或	十餘丈用七竹封全年共產水年年如上炭值亦					至一元八低落直至	及至該年	散存於各			
十五里共二十餘丈不	淺者亦十餘砌日曬滷鹽二十一舊故出產漸增高故					角零理由	九月杪均	底川鹽漏			
三十里抵等參差錯綜	丈一井滷夫水復用滷萬七千五有常且反每石成本					聲明如上	不過一元	楚陡漲至			
廠廠分河均非竈遠其	之多寡視井浸泡入鍋百六十二正後至元扣銀一元					七八角竈	每石二元	戶等又係			
南河北向面積縱橫約	之大小由一以致鹽質石四十觔年六月始八角一仙					戶雖日見	六七角八	時聚時售			
有鹽大使計弓尺三百	八至十餘人色劣味淡開辦權稅亦因生活					折本而租	九角不等	無存數可			
署今改分八十餘丈居	不等晝夜輪以前無查程度各地					償已去人	至次年春	查			
知事署在民二千餘家	班不停滷起可查前年漸增故也					運炭購不	間淮鹽復				
河之北由稀密不一長	所產	又只半年				能停放迨岸仍漸跌					
各會大桶由竹澗至竈房		故不能確				十月初始	落如常				
廠上游十二里許河北		定全年之				漸增高每					
以煤煎熬近五里地名		數				石由一元					
井僅七眼俱水渡口陸						八九角至					
小而劣距離竈口處置二						二元一角					
運至開縣亦近合計面						零今已舊					
鐵或三號謂之溫鍋俗稱						曆正月上					
新寧等縣積不過百丈						旬場價亦					
二條河每週						然第恐不					
其南北省居民五百餘											
家長約里許											
朝出鹽一次											
山東至奉由百餘觔至											
節東北至千餘觔不一											
大寧西至視竈大小租											

萬縣北至開縣各百餘里或二百餘里不等	
滷多寡爲定每年臘月二十四日停煎復租修理竈房俗稱封竈口於正月初陸續起煎	
能常如是耳	
井大竈日產鹽十一二石乃至十七八石小竈一二石乃至四五石不等	

備考

一表中本年係指民國二年而言

一表中產額石數係就表解內所說司馬秤十六兩八錢爲一觔每百觔爲一石以雲廠向日稱觔扣合而言

第 50 册 122

廣告

張伯烈律師事務所通告

本律師代理北京各級審判民刑訴訟及一切法律行爲凡欲委任者請於每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在宣武門內王公廠永寧胡同本律師事務所接洽不誤　電話南局一千四百六十五號

宣告脫除黨籍

軍人不得列名政黨世界通例揖唐既受軍職應遵明令脫除黨籍特此宣告

王揖唐啟

教育部普通文官甄別委員會通告

爲通告事本部依照文官甄別法草案舉行普通文官甄別現委員會已組織成立自應依法辦理除現在本部供職應行甄別各員外其前被停職人員若在職曾滿一年以上願與此次甄別者亦須將應行查驗之履歷及各項證書送核爲此通告各該員等務將此項文書於二月二十日以前送交教育部內本會審查以憑分別辦理逾期槩不收受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日

發售新華儲蓄票廣告

本公司承新華儲蓄銀行委託凡（京兆）（津海）（保定）（大名）（熱河）（綏遠）區域內之有獎儲蓄票均歸本公司一家承售承售人以下尙有分售人代售人兩種辦法亦均享極大之利益現在本公司承售區域內除保定全道及文安縣歸保定協義公司包定天津縣青縣滄縣靜海縣瀛縣獲鹿縣歸天津同利號包定鉅鹿縣歸訂心恒包定邢台縣歸交通銀行包定外尙有京兆津海大名熱河綏遠所屬各縣未經議定如有願在一道一縣一鎭爲本公司分售人或零躉批發爲本公司代售人者卽請速臨本公司取閱章程訂立合同或用函札商訂及購買可也

北京富源公司謹啟　寓棋市街掌扇胡同　電話南局二百六十二號

司法例規出版廣告

本書係司法部參事廳編纂自民國元年起至最近止凡關於司法各項例規均按公布先後分類纂輯內容分爲約法官制官規審判民事刑事監獄外交公式服制禮儀公報統計報告會計戒嚴行政訴訟雜錄共十七類各類中其曾經修正或廢止者仍摘要將原文載入並註明於某年月日修正或廢止以醒眉目全書一千六百頁用極精紙張印刷皮脊洋式裝訂計一厚册定價大洋三元五角十本以上八折由司法部訴訟印紙發賣處發行出書無多購者從速

孫毓筠啓事

鄙人賦性疏庸雅不適於政黨生活現已脫除政友會籍特此宣告

宣告脫黨

鄙人現任山西覆選區選舉監督謹遵　大總統申令脫離各黨以後無論何黨與鄙人概無關係特此宣告

金永敢

現行刑事法規大全出版廣告

是書分刑法刑事訴訟法兩編凡民國新頒及前清繼續有效之一切普通法特別法應有盡有最切實用全書洋裝兩大册定價大洋二元五角整批另議外埠每部加郵費一角

總發行所槐蔭山房啓　北京琉璃廠東頭路南

第三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三年第三期法令全書職員錄現已出版法令全書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六册定價大洋一元四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批發四十部以上均照八折國外郵費另計特此廣告

發行所王府井大街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星期五第九百九十九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如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呈

陸軍部呈軍官虞謙泉等因公死傷請照章給卹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兵士盜取宮物李恩承匿贓不報請予褫革歸案辦理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本部差遣吳元鈞積勞病故請照章從優給卹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湖北陸軍小學校教職各員王文卿等擬給二等獎章文並　批令（附單）

陸軍部呈會核紅十字會副會長沈敦和條陳各節均多窒礙情形文並　批令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局長顧鼇呈將核准各種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長史紀常等開單請鑒核文並　批令（附單）

蒙藏院呈年班來京蒙古王公台台等照章請授翊衛使副使翊衛官等差繕單呈請明令施行文並　批令

蒙藏院呈青海霍碩特前左翼首旗協理丹增有功民國援案請獎給副都統銜以昭激勸文並　批令

定武上將軍長江巡閱使張勳呈拏獲碭山積匪出力管帶梁克發等請予獎敘以昭激勸文並　批令

咨

各部總長　平政院　全國

各省將軍　大理院　武

各省巡按使　國史館　值

審計院咨　京兆尹　清史館　拱

各部統　督辦全國煤油礦事宜處　禁

各護軍使　稅務處　軍政

參政院　鹽務署　教

水利局

衛前軍

年旗

衛軍　本院解釋審計法施行規則之送遞期限並核轉程

衛軍

執法處

軍

序請查照文

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咨復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遵令脫離黨籍以符功令等情請煩查照文

飭

內務部飭四則

司法部飭二則

審計院飭

示

交通部示

通告

陸軍部通告

海軍部通告

司法部通告

交通部通告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附錄

四川運司調查大寧鹽場場產表

廣告

命令

大總統策令

李文運楊光保均給予三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王汝賢爲將軍府參軍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司法部呈請任命許卓然孫翼圻李景圻朱學曾李懷亮爲大理院推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司法部呈請任命陸大勳曹詡蕃爲京師高等審判廳推事沙彥楷吳汝讓李昌憲朱養廉劉德燕沈秉誠爲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錢鴻業徐造鳳爲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請任命鄧沁爲蒼梧縣知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陸軍部財政部呈爲會核塔城裁旗興墾辦法祈鑒由

准如所議辦理即由各該部轉行該參贊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興武將軍督理浙江軍務朱瑞呈據陸軍少將顧乃斌詳懇錄用留浙差委請鑒核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報奉令發交任用之張弼業已到省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貴州巡按使龍建章呈擬具出巡辦法乞鑒由

呈悉所擬先行分飭清理調查以備出巡時考察興辦尙屬周妥惟前令期以半年意在限期出巡非必如期竣事若如該巡按使所擬周巡各縣須二百四十日之久必至省會要公轉多曠廢應隨時前往所屬三道於經過地方順道巡行以資扼要交內務部轉行遵照誓辭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恭報委任南寧道尹張鍾光監督財政及司法行政事務由

呈悉交財政司法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現署蒼梧縣知事鄧沁政績夙著請准予實授并懇暫緩覲見由

鄧沁已另有令任命并准其暫緩覲見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熱河都統姜桂題呈軍警會剿股匪擒斬首要地方又安在事出力人員可否擇尤獎勵請訓示由

准其擇尤保獎毋涉冒濫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呈

陸軍部呈軍官虞露泉等因公死傷請照章給卹文並　批令

爲軍官因公死傷照章核卹仰祈鈞鑒事案准定武上將軍長江巡閱使張勳電稱武衛前軍第四營前哨哨官虞露泉前劉辦海州土匪因衆寡不敵中彈身死又咨稱二十七營右哨哨官劉慶雲奉令在河南永城縣境圍營莊劉辦土匪彈穿左目負創身死振武上將軍督理廣東軍務龍濟光咨稱前次亂黨圖謀起事施放炸彈傷斃陸警及人民多人第一師巡街排長劉金蘭誤被炸傷身死成武將軍督理四川軍務胡景伊咨稱四川陸軍第三師排長邱林於三年六月奉派護解子彈前赴松潘路經油溪洞子地方突由巖山墜下巨石該排長被擊斃命陸軍第八混成旅旅長徐占鳳詳稱步一團第三營餉械員王瀛洲因奉派由河南陝縣赴鄭縣領餉住洛陽稽查處是夜大雨屋傾被壓殞命秦武將軍督理山東軍務靳雲鵬咨稱山東右路巡防步隊第五營哨官丁崇修前在第十三營左哨哨官差內劉辦楫匪彈傷右目成廢先後咨詳表結證書請予照章給卹各等因到部經詳加查核與陸軍平時卹賞暫行簡章第三條甲項因公殞命乙項因公負傷例尚屬相符惟查故哨官虞露泉一員業奉　大總統令准照少校例給卹在案擬請照卹賞表第二號少校因公斃命例給予一次卹金三百五十元遺族年撫金二百四十元哨官劉燮雲一員擬請照卹賞表第二號因公斃命例給與一次卹金三百元遺族年撫金一百九十元排長劉金蘭邱林二員擬請從優照卹賞表第二號中尉因公斃命例各給與一次卹金二百五十元遺族年撫金一百六十元餉械員王瀛洲一員擬請照卹賞表第二號少尉因公斃命例給與一次卹金二百元遺族年撫金一百三十元負傷哨官丁崇修一員擬請從優照卹賞表第三號三項上尉負三等傷例給與卹傷年金一百六十元均以三年爲止用示體恤而資觀感所有核擬給卹各緣由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卹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兵士盜取宮物李恩承匿贓不報請予褫革歸案辦理文並　批令

爲兵士盜取宮物該管軍官匿贓不報請予褫革歸案仰祈鈞鑒事案查本部前據南苑軍械局局員報告該局衞兵陸軍第十師兵士竊取新宮器皿等情一案迭經本部飭令該師師長盧永祥嚴查澈究各在案茲又據詳稱竊師長於上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具詳遵飭查覆新宮庫存物品被竊看守械局兵士跡涉嫌疑請將奉差不謹之連長李恩承撤差示儆各緣由一案於十二月二十九日奉批內開詳悉案關軍人行竊本部迭次飭查該連長李恩承始終庇護不爲追究軍紀攸關豈撤差所能了案該連長李恩承應即撤差訊擬並仰該師長仍遵前飭查明是案眞犯歸案懲辦以伸法紀此批等因奉此遵即轉飭軍法官嚴行訊追務得眞犯盡法懲治去後茲據覆稱遵飭訊究連長李恩承前者迭經嚴訊迄未吐實今經撤差該連長自以無可迴護始據供稱初非故意抵抗只以贓證不全眞犯逃逸有難查追茲奉嚴追應將贓物交出并加派妥人四出訪查該逃兵務獲旋據查得眞賊孫成立現聞又到北苑在騎兵十團第二營當兵軍法官檢閱冊籍查有該營八連備補兵孫得祿係屬新兵當派馬弁張允升到該營往傳孫得祿來處著該連長辨認面貌確實無訛即行嚴訊據該逃兵孫成立供認與已革副兵于得海扒墻進宮到庫扭鎖盜竊紅呢布一件黃沙布二件黃緞一小塊藍緞二小塊豆青綢二小塊嗣回營後因事情發作畏罪逃走旋至南苑改名入伍前後各節直認不諱質之該連長供稱是日檢查各棚包裹惟已革副兵于得海適充勤務故未疑及因此勤務室漏未搜查至回防後查獲贓證致孫成立乘隙逃走嚴緝未獲贓賊無法并交以此前者不敢承認各等語軍法官查該逃兵孫成立所供行竊匿贓情形尙屬可信而該連長李恩承既知不舉咎無可辭此案該逃兵與已革副兵于得海膽敢起意越墻入院扭鎖行竊目無法紀可惡已極況均是當值衞兵擅離崗位對於有人看守之宮庫扭斷鐵鎖盜竊宮物雖得贓無多犯意已屬強盜行爲而孫成立運贓滅跡及至暴露懼罹法網又復計圖逃

兇核其居心奸狡情罪尤重今該逃兵孫成立既已獲案未便因干得海尚未緝獲致稽顯戮應將該逃兵孫成立先行判決查刑律第三百七十三條第一款載侵入有人看守之第宅有强盜行爲者處無期徒刑或二等以上有期徒刑又查懲治盜匪法第二條載强盜犯刑律第三百七十三條之罪者得處死刑該犯孫成立係當值軍人與常人有間而盜竊官物冀逃悔免論其所犯屬俱發罪照律加一等治罪擬請處以死刑執行槍斃以嚴軍規而伸法紀該連長李恩承事前毫無覺察事後疏於防範致令該兵孫成立逃脫猶復匿贓不報函託關說迨經查究反覆狡賴雖訊無和護放縱情弊而有心欺瞞實屬罪有應得該連長已經撤差擬再請褫去該連長所補中尉銜步兵少尉軍官以爲濫職者戒正目李富成查獲贓物並不先將該逃兵扣留致令逃脫雖訊無放縱情事其平日毫無考察遇事顢頇亦難辭咎擬請降等玉革兵于得海查係於孫成立未到案以前該營因其身體軟弱照章開革並無別情現既孫成立供出于得海擬俟續獲到案之日另行詳辦所有起獲贓物連同供單判決書暨擬辦情形詳請核轉等情前來師長據此覆查該軍法官所擬各節均尚妥洽所有遵飭查明盜竊新宮庫存物品分別擬辦官兵各緣由理合將起獲原贓開單送繳并檢同供單判決書一併具文詳請鑒核伏乞批示祇遵等情到部當由部批飭內開據詳審判衞兵孫成立竊盜宮物一案並判決書均悉查此案孫成立竊盜有人看守之宮物係新刑律第三百六十八條之罪事後潛逃又犯陸軍懲治逃亡章程第三條之罪兩罪俱發最長刑期不滿十年合併科刑亦祇在十一年以內原擬按强盜罪辦理並加重處以死刑引律錯誤未便照准至連長李恩承既於上年十月十四號發見贓物非惟湮匿不報且於本部迭飭嚴查去後尚復狡詞粉飾實屬不成事體按其事實已構成新刑律第一百七十八條湮滅他人犯罪證據之罪除由部呈請褫革軍官外仰再分別擬判報部備核此批等因印發在案自應將該革員呈請褫革歸案以昭軍律所有本部呈請褫革已革連長李恩承陸軍步兵中尉銜陸軍步兵少尉歸案辦理緣由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李恩承著即褫革原官原銜歸案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本部差遣吳元鈞積勞病故請照章從優給卹文並　批令

爲本部差遣吳元鈞積勞病故照章從優核卹仰祈鈞鑒事案據陸軍中將黎本唐少將龔光明陳鎮藩盧靜遠上校李實茂吳經明陳乾等稟稱爲已故差遣吳元鈞勳績卓著功在民國公懇照章從優進級給卹以彰勞勳而資矜勸事竊查上校銜陸軍步兵中校吳元鈞由湖北保康邑庠在湖北武備自强將弁各學堂畢業後留學日本振武學校測量專門有鄰豐騎兵聯隊士官學校畢業前清考賜舉人出身授協軍校歷獎分省補用同知花翎三品銜歷充廣西講武堂提調學兵營管帶馬兵科長湖北督練公所科員河南協參謀官浙江鎮參謀官援寧軍參謀長鄂軍務部參議都督府顧問講武學校校長軍官學校教官等差在軍學政界服務閱二十年成績極爲優美而尤以援寧參謀鄂軍參議任內立功最偉當聯軍之向南京總攻擊也該故員臨陣指揮勇謀兼施復聯絡蘇鎮各軍協力猛進故不數日南京遂下旋以所收勝利之礮火子彈轉運援鄂極力贊成和議大局遂定民國元年武昌舉義會暴動軍務部長被逼離職該故員力撐危局開導亂兵維持秩序入都督府請另派軍務司長解散亂黨機關分別調遣軍隊並聯絡武昌紳商辦理保安社地方因此未至糜爛該故員不動聲色救乎內亂其沈毅英勇洵屬不可多得至品學兼優訓練勤謹鄂寧浙桂人士多有能道其遺事者三年十月奉部長派充差遣詎料操勞過度膀刀大傷本年一月十一日因公外出感受風寒膀後微痛精神遂覺恍惚延中醫調治服藥無效十八日入池田醫院據醫生云此病由傷風而起已成肺炎積勞之軀勢難堪此該故員當於二十七日移回鄂陽會館病革時對諸同鄉人云值此多事之秋備受公家官祿之重堂上老親不能奉養方期移孝作忠爲民國効命疆場聊以自解詎料如此結果誠難瞑目地下等

語遂於二十九日戌時身故查該故員自爲學以至服官孜孜黽勉殫精竭慮功在民國茲因積勞病歿旅居會館身後蕭條甚無以爲殮本唐等追念前勳同深痛悼伏讀陸軍平時郵賞給章第四條內載陸軍官佐士兵在軍營立功之後或遠戍邊徼或防守要隘或在各機關辦理公務勤勞卓著染病身故者照平時郵賞表第二號分別辦理等語該故員勳績卓著核與此例實屬相符惟查該故員生前曾充軍參謀長及校長等職均與少將相當且副總統兼任鄂督時曾經咨請補授陸軍少將合無仰懇俯念前勞援照成案以該故員吳元鈞追贈陸軍少將銜照陸軍少將銜給郵出自逾格鴻施是否有當理合具稟謹乞部長鑒核批示祇遵等情據此查該故員歷任要職成績懋著改革以來屢建殊勳茲因積勞病故深用悼惜經一再覆核適與定例相符擬請准如所請從優照郵賞表第二號陸軍少將階級給與一次郵金六百元以示褒崇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郵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湖北陸軍小學校職教各員王文翮等擬給二等獎章文並　批令（附單）

爲請給獎章仰祈鑒核事准彰武上將軍督理湖北軍務段芝貴咨陳開竊湖北陸軍小學校開辦三年人材蔚起上年十月該校畢業計二百九十名經本上將軍稽核功課試驗兵操甚爲可觀請將教職各員給予獎勵以表成勞等語並開具清單擬定獎勵到部查該校開辦已歷三年之久該職員等勤勞卒著自未便聽其湮沒除校長周錚一員原請給四等嘉禾章應移交政事堂銓叙局核辦外其餘各員擬照原請酌改擬一律給予二等獎章是否有當理合開單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獎軍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湖北陸軍小學校職教各員王文翰等擬給二等獎章開單呈請鑒核

計開

術科長王文卿　教育長余維濤　管理長潘巨卿　兵學教員陳　毅　國文教員虞龍馴　地理教員王源海　歷史教員方立鈞　一排排長劉本元　二排排長王殿佐

以上九員原請給一等獎章擬請一律改給二等獎章

國文教員藍馨一　算學教員涂茂園　英文教員姚家鳳　國文教員雷豫英　博物教員黃嗣艾　軍醫官魏紹端　庶務員陳世桓

以上七員原請給二等獎章擬請照准

陸軍海軍部呈會核紅十字會副會長沈敦和條陳各節均多窒礙情形文並　批令

爲會核紅十字會副會長沈敦和條陳各節均多窒礙情形仰祈鈞鑒事一月十七日承准政事堂發交紅十字會副會長沈敦和條陳一件奉　大總統批令交陸海軍兩部核議等因奉此遵即會同詳細核議竊以紅十字會之設原爲恤兵救災以私人之力輔國家之不足其意至美其願至宏國家但有餘力本宜予以提倡設法贊助使日臻完善而合實用惟該條陳第一條內稱一醫隊或應改組也本會醫隊出發向照歐洲舊法以全隊精力臨陣救療今歲據本會赴歐觀戰員報告今年德俄英法諸國其行軍衛生隊大加整頓綜計陸軍萬人必支配衛生隊擔架隊六百人皆選兵士練成但諸初級救傷手法其療治則專歸紅會所設固定

醫隊此次本會醫隊駐紮鄂墨戰區見日軍衛生隊亦用此法蓋衛生隊以兵士練就一則臨陣不至膽怯一則兵士身命價值究較醫士爲稍輕且近來鎗彈尖小凡受槍彈傷者陣前祇需繃帶止血便可舁送數十里外固定醫院療治醫士不必雖院俾堅定其心志得以專事療傷收效更大此意美法良我國醫隊尤當權其輕重分別仿辦以臻完善等語查戰時衛生勤務令陸軍部現已參酌中外軍制擬訂草案凡戰時前後方移動固定各項衛生機關無不以陸軍衛生員爲編制主體蓋戰時衛生勤務應視戰略方針隨時變動尤宜前後聯合方無中絕之虞若非平時熟練軍人臨陣斷難指揮如意紅十字會乃民立恤兵團體祇可爲後方勤務之補助所請以戰時病傷後方救治事宜專歸該會設立固定醫院辦理之處核與軍制不符此其窒礙者一該條陳第二條內稱一紅會可借材異地也近年華人習西醫者雖人材漸多然剖解取彈等法究未能媲美歐西萬一與鄰邦失和陸軍軍醫未便延訂外人紅會係慈善性質除交戰國人外仍可一律任用愚見以此後陸軍但須多練衛生隊授以初級救傷手法至療治之固定醫院統歸紅會完全擔任無論何時何地一奉陸軍部知照立時出發其補助軍醫之效實能事半功倍等語查吾國軍醫人才缺乏早在　大總統洞鑒之中陸軍部現正察量財力擴充學校設立醫院以宏造就而謀補救至於紅十字會係以中立之性質爲慈善之救護所請以陸軍療治事宜專託紅十字會名義借材異地辦法核與陸海軍部教育宗旨及該會本來設立之性質頗有未符此其窒礙者二該條陳第三條內稱一醫艦正宜設備也中國創立紅會以來每於陸戰固已無役不從惟海戰救護尚未籌備各國海軍出戰隊均有紅會救護醫船隨行於後此次日本海軍亦有宏濟博愛二艘分泊龍口青島我國紅會擬請政府購置海輪一艘並置成紅會預募不畏風濤者數十人練成海上看護隊平時仍令該船附入招商局裝貨載客收取水脚以作養船經費一旦有事即爲紅會救護醫船之用等語查海軍艦隊附設醫船海軍部早有是議惟限於財力未能實行該會條例本有得自募款辦理之規定若能自行募款購置有事之時隨軍航行輔助救治固爲善舉所請由政府發款購船交由該會管理之處值茲財用未充決非事實上所能兼顧此其窒礙者三該條陳第四條內稱一經費先貴籌定也上

海紅會醫院學堂常年經費十餘萬元向由敦和募捐挹注兼之水旱偏災時須酌濟會中基本金終難存積十餘年來因陋就簡未能擴充嗣後既須擔任固定醫院宜添籌的款六萬元俾得廣蓄人才寬儲藥物以備不時之需擬請政府核定指撥或由各軍分認協助否則仿照日本赤十字會辦法凡全國稍具資格者無不納貲作爲會員基本金已積至千八百萬元用敢援章呈請倘蒙政府飭下內外文武官僚一律輪捐任爲會員共濟慈航則紅會基本金亦能儲成鉅款一朝有事得免竭蹶之虞矣等語查紅十字會既係民立恤兵團體輪捐經費本純係個人慈善性質該會苦心經營得以維持不墜自屬難能惟籌款之道究當出之勸募但使辦事人員堅忍進行能昭大信漸積漸充必非難事政府異日財力充裕之時亦當酌予補助以爲提倡今則限於實力不能無緩急之分所請由各軍隊分認捐款及飭下文武各官僚一律輪捐任爲會員之處慈善之舉未便出以強迫行爲此具呈謹者四總之政府對於該會既已專設條例予以特權本以民立機關謀間接補助該會能盡一分之力即陸海軍得一分之助斷無不予扶持但情形若有窒礙則事勢自難施行亦未敢稍事遷就輕予議准所有紅十字會副會長沈敦和條陳各節陸海軍部會核見有窒礙情形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局長顧鰲呈將核准各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長史紀常等開單請鑒核文並批令（附單）

爲謹將核准各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開列名單呈祈鑒核事竊維此次立法院議員選舉結果之良

竊全視辦理選舉之得人與否以爲衡各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一職輔助選舉監督實爲全區選政所繫其職務極爲重要迭經本局行知各覆選區選舉監督慎選良材免滋流弊茲據奉天省等覆選區選舉監督將各該辦理選舉事務所職員名册陸續報告到局經本局詳加覆核資格均尚相符所長一職均係現任薦任以上職者兼任該所長等業據各該監督咨稱均係向無黨籍核與本局呈准禁止辦理選舉人員列名黨籍辦法亦屬相合業經分別核准用促進行除尚未報經核准之各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應俟報經核准後續行呈明外所有已經核准之各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理合先行繕單呈明謹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交內務部查照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核准各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開列名單恭呈鈞鑒

計開

奉天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史紀常江蘇宜興縣人年四十六歲現任奉天巡按使公署政務廳廳長無黨籍

江西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陳嘉善浙江紹興縣人年四十八歲現任江西巡按使公署政務廳廳長無黨籍

福建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姜可欽直隸靜海縣人年四十六歲現任福建巡按使公署政務廳廳長無黨籍

山東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鄧際昌江蘇如皋縣人年六十歲現任山東巡按使公署政務廳廳長無黨籍

山西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萬和寅江西九江縣人年五十二歲現任山西巡按使公署政務廳廳長無黨籍

察哈爾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趙炳南京兆大興縣人年六十歲現任察哈爾都統署總務處處長無黨籍

蒙藏院呈年班來京蒙古王公台吉等照章請授翊衞使翊衞副使翊衞官等差繕單呈請明令施行文並批令

爲年班來京蒙古王公台吉等照章請授翊衞使翊衞副使翊衞官等差繕單恭呈鈞鑒事查民國二年年班來京蒙古王公台吉等先後奉　大總統令將達爾汗親王那木濟勒色楞等分別授爲翊衞使翊衞副使翊衞官等差本年一月本院請設翊衞處謹擬辦法繕單請示於二月二日奉批令准如所擬辦理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等因並奉策令將駐京王公阿穆爾靈圭等授爲都翊衞使等差各在案查翊衞處辦法第五條內載年班來京之王公等得由蒙藏院酌其勳勞資格呈請賞給翊衞使翊衞副使翊衞官等差又第六條內載年班來京得有翊衞使翊衞副使翊衞官者其在京期內應隨同當差酌給夫馬費以在京日爲限等語現在年班來京之王公等已於本月一日覲見日應照章酌授翊衞使翊衞副使翊衞官等差並給予夫馬費以在京日爲限理合恭繕清單具呈謹乞鈞鑒明令施行謹　呈

批令　呈悉已另有令分別任命矣餘如所擬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蒙藏院呈青海霍碩特前左翼首旗協理丹增有功民國援案請獎給副都統銜以昭激勸文並　批

令

爲青海霍碩特前左翼首旗協理丹增有功民國援案請獎仰祈鈞鑒事准青海霍碩特前左翼首旗扎薩克親王棟閣林沁咨陳稱竊本親王旗署協理管旗章京丹增係屬本盟之人因幼熟習蒙藏文字辦公多年勤勞卓著旋署理本盟公旗協理事務又遇本盟地面盜賊蜂起大肆擾害該協理丹增輔佐本爵不辭勞瘁籌畫良法極力撫綏迨民國二年間地面賊匪尤覺猖狂加以無知之民往來勾通乘隙擾亂該協理即前往本盟各處曉以共和眞理巡游數千里到處招撫始獲安謐相應陳請核獎等因到院查該協理贊助共和有功大局既據該親王詳敘事績前來擬請將該協理丹增加給副都統銜以昭激勸是否有當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丹增已另有令加給副都統銜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定武上將軍長江巡閱使張勳呈擊獲碭山積匪出力管帶梁克發等請予獎敘以昭激勸文並　批

令

爲呈請事據江蘇豐縣知事孫多祺稟稱碭山著名梟首張愼夷本豐縣張莊人在山東曹州府充當馬隊副哨官民國二年出防龍王廟聯絡閻啃兵士鎗斃哨官陳敬發勾結土匪潛謀內亂未成逃而爲匪與匪首毛思中等聯爲一氣在碭山虞城夏邑一帶刼掠焚殺擾害地方剿辦經年屢撲屢起東省曾懸重賞購拏未獲

上年十二月杪武衛前軍周統領率兵會同豫軍在碭痛剿與匪迭戰匪衆不支紛紛逃竄豐邑派隊會剿當場擊獲棹匪李日風等十名訊明電請懲辦在案該匪首於黨羽潰散以後密携心腹匪黨數名於本月初一日黃夜潛回當經縣屬三十里廟駐防警備隊排長黃正學趙廟保衛團董劉硯香同時得信立即會同駐豐武衛前軍管帶梁克發各率隊伍密往掩捕該匪驚覺突擲炸彈炸傷警備隊正兵李金標右腿携鎗奪門狂奔隊勇跟蹤追捕又被該匪開鎗拒傷團勇韓占魁身死團追數里該匪身受三鎗始得擒獲又斃夥匪五名并起獲快鎗四枝子彈四十餘排炸彈壳皮一片該匪傷重隨即殞命報經知事馳詣驗明各屍分飭棺殮并捐廉大錢二百千撫卹傷亡及犒賞出力兵士團勇以示鼓勵其武衛前軍管帶梁克發警備隊排長黃正學練董劉硯香此次圍擊匪首均能奮不顧身卒將該匪成擒除此一方巨害且該匪潛回不及數小時之久該團董即能偵知尤可見無日無時不以保衛桑梓爲念設各團皆能如此閭閻何患不寧其應如何獎勵之處出自恩施等情據此查核所稟尚屬實在情形理合據情轉呈仰乞鑒核酌予獎叙以昭激勸實爲公便謹呈

批令交陸軍部查核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國務卿孫世昌

公咨

審計院咨

各部總長
各省將軍
各省巡按使
京兆尹
各都統
各護軍使
參政院
平政院
大理院
國史館
清史館
督辦全國煤油礦事宜處
稅務處
鹽務署
全國水利局
[illegible]
[illegible]
拱衛軍
禁衛軍
軍政執法處
毅軍

本院解釋審計法施行規則之送遞期限並核轉程序請查照文

爲咨行事查審計法施行規則於三年十二月七日奉　大總統敎令公布在案該規則內關於各種計算書之核轉程序並送遞期限係用概括規定迭接京外各官署^咨^電請加解釋前來亟應分別解釋以資遵守而免誤會茲由本院詳加討論並派員與財政部往返商酌徵求意見爰權衡於學理事實酌定解釋凡七條印成單行本相應咨請貴　刷印分別^咨行^飭知貴　^隸屬^所^主管^各機關一律查照可也此咨

附解釋審計法施行規則之送遞期限並核轉程序一册(見本日飭門)

審計院院長孫寶琦

院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二日

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咨覆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遵令脫離黨籍以符功令等情請煩查照文

爲咨明事本年一月二十七日准貴局電開本年一月二十一日本局遵令擬定禁止辦理選舉人員列名黨籍辦法呈請訓示一案於二十三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局通行遵照等因奉此除通行外合先電達查照等由准此本兼覆選監督前曾爲民社發起人嗣合併爲共和黨又合併爲進步黨自應遵令脫離以符功令除已函致進步黨浙江支部取銷黨籍並分飭各該兼初選監督一體查照遵辦外相應

備文咨復貴局請煩查照此咨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一日

浙江巡按使兼立法院議員選舉浙江省覆選區選舉監督屈映光、

飭

內務部飭第七號

二等辦事員陳作霖改充一等辦事員此飭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內務總長朱啟鈐

右飭陳作霖准此

內務部飭第八號

委任呂翰臣爲主事此飭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內務總長朱啟鈐

內務部飭第九號

主事呂翰臣敘九等給第十級俸此飭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內務總長朱啟鈐

右飭呂翰臣准此

內務部飭第十號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內務總長朱啟鈐

右飭主事呂翰臣准此

第四屆知事試驗前經呈明定於本年四月二十一日開始舉行甄錄試現在爲期已近仰該處長即將一切應行事宜先期預備合行飭知遵照此飭

內務總長朱啟鈐

右飭辦理知事試驗事務處處長許寶蘅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司法部飭第一百八十三號

爲飭知事派陸守經在民事司辦事兼編譯處辦事此飭

司法總長章宗祥

右飭本部辦事員陸守經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日

司法部飭第一百八十七號

爲飭知事派沙彥功辦理警司公款人員保證金出納事務此飭

司法總長章宗祥

右飭本部僉事沙彥功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日

審計院飭第　號

爲飭知事查審計法施行規則於三年十二月七日奉　大總統教令公布在案該規則內關於各種計算

書之核轉程序及送遞期限係用概括規定送接京外各官署（各電請加解釋前來）亟應分別解釋以資遵守而免誤會茲由本院詳加討論並派員與財政部往返商酌徵求意見爰權衡於學理事實酌定解釋凡七條印成單行本頒行該（各地）分廳刷印轉知該（各省區域）內之各項財務機關一律查照可也此飭

附解釋審計法施行規則之送遞期限并核轉程序一冊

審計院院長孫寶琦

右飭各省財政廳各區域財政分廳准此

院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審計院解釋審計法施行規則之送遞期限並核轉程序

一　第一條各官署應於每月五日以前編造次月支付豫算書係規定編造期限不包含送遞期限在內第五條之編造期限亦同

二　第二條各官署應於每月經過後十五日以內編成上月收入計算書支出計算書第四條金庫應於每月經過後十五日以內編成金庫收支月計表第六條中央各官署應於年度經過後三個月以內編成歲入歲出決算報告書均係規定編成期限不包含送遞期限在內此外第七第八第九第十各條規定之期限亦同

三　查政府公報條例定有公報到達各省（各）辦事長官駐在地期限京外官署遞送書據自可援例辦理至各地方距離省垣或辦事長官駐在地遠近不同其遞送書據之到達期限應由各該長官酌定咨報本院備查

國外各官署遞送書據期限應由外交部酌定咨報本院備查

四　第二條之該管上級官署係指編造計算書各機關之直接上級官署而言至於編造計算書應以何種

程度之機關爲單位亟應分別規定例如編造關於內務之計算書應以縣知事及與縣知事同等之獨立機關爲單位其附屬各機關之計算書應歸併於其所隸屬之獨立機關編造又如編造關於財政之計算書應以獨立之徵收局所爲單位其附屬之各分局卡應歸併於其所隸屬之獨立機關編造其餘各項計算書編造機關之單位可依此類推惟獨立機關之性質可概分爲二種一爲無附屬機關之獨立機關一爲有附屬機關之獨立機關其在無附屬機關之獨立機關其收支計算書當然按照第二條規定於每月經過後十五日以內編成其在有附屬機關之獨立機關必須各附屬機關之計算書據送齊後始能彙編而所管附屬機關之書據往往程途遼遠送遞需時此項往返送遞期限自應在編成期限之外

五　各項計算書之核轉程序條文中係用概括規定茲經詳加解釋如左

甲　凡中央各官署之每月計算書除立法機關及直隸於　大總統之各機關得逕送審計院外其餘均應送由主管部轉送審計院

乙　各地方官署之每月計算書除直隸中央各機關及劃歸中央直接收入並由中央直接發款之各機關須經由主管部核轉外其餘各地方之每月計算書均應經由該管上級官署核閱後詳由巡按使轉送審計院其在各特別行政區域則由該管上級官署核閱後詳由區域內之最高級官署轉送審計院

丙　京外軍政收支計算書憑各經由直轄長官彙送陸軍部核閱後轉送審計院

六　第二條第三項一官署所管事務有涉及數部主管者其收入支出應按照性質分別編送計算書例如各縣知事署所管收支事務有內務財政司法教育實業等類關監督兼交涉員公署所管收支事務有財政外交等類各應按照性質分造計算書送由各該管上級官署核閱以清權限餘類推

七　獨立機關之有附屬機關者其編造支出計算書方法應將本機關經費列爲第一項將所管同性質之各附屬機關依次各列一項該各項所屬之俸薪辦公雜支等類均列作目仍至節爲止以歸簡易

示

交通部示第二號

爲示知事上年十二月本部核准註冊給照之大小輪船合行刊登政府公報以便周知此示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四日　交通總長梁敦彥

計開

營業者	船名	噸數	航綫	總號地方	輪船價值	註冊號數	給照日期
招商內河輪船股分公司	新飛馬		蘇州至滸庭後山	上海北蘇州路	賸價二千兩	輪字第二五一號	三年十二月二日
同上	飛電	三噸五十九	蘇州至甘露	同上	租賃價值三千兩	同上二五二號	同上
同上	飛舲	二噸九十九	江陰至常熟	同上	租賃價值二千兩	同上二五三號	同上
姚南記	嘉興	九噸	上海至嘉興	上海北市	自置估價三千五百兩	同上二五四號	補十一月三十日
通源輪船局	慶瑞	四噸七十二	嘉興至湖州	嘉興	自購估價二千兩	同上二五五號	十二月二日
孫直記號	永吉	八噸三十二分	上海至常熟	上海北市	自置估價三千五百兩	同上二五六號	十二月四日
公記商號	連陞	四噸	蘇州至鎮江	上海英界大馬路	自置估價二千兩	同上二五七號	同上
粵漢鐵路湘鄂工程局	粵漢一號	三十噸	武昌漢口岳州		購置估價一萬兩	同上二五八號	同上
同上	粵漢六號	二十噸	武昌漢口岳州長沙衡州		購價一萬一千兩	輪字第二五九號	同上
同上	粵漢七號	二十噸	同上		同上	同上二六〇號	同上
寧紹商輪公司	寧紹	一千三百十八噸四十四分	上海至漢口	上海	自購估價三十六萬元	同上二六一號	十二月九日
安合輪船局	昌平	十四噸七十四	武昌漢口至黃石港新隄仙桃鎮長家巷	漢口王江埠彭家場	購置估價六千兩	同上二六二號	十二月四日

第 50 冊 151

書昌輪船局	里鵝 十噸	漢口至黃州鄂城	購價五千兩	同上二六三號	十二月九日		
興業輪船局	興泰 十四噸半	漢口至長沙常德	購價五千兩	同上二六四號	十二月八日		
林嘉祥	新順發 四十一噸	廈門至泉州安海與化福清石碼同安	購價一萬五千元	同上二六五號	同上		
同上	新順川 三十五噸	同上	購價一萬元	同上二六六號	同上		
臨海六埠拖輪公司	順昌 十三噸零一	臨海至海門	購價五千兩	臨海江堤街	同上二六七號	同上	
同上	怡昌 二十一噸六七	同上	購價九千元	同上	同上二六八號	同上	
大達公司	大德 八百零一噸	上海至揚州	購價五萬兩	上海	同上二六九號	十二月九日	
杜錦祥商號	吉利 五噸	上海至盛澤	自置估價二千五百兩	上海南市	同上二七〇號	同上	
越東公司	永利 五百五十五噸	上海至海門	購置估價五萬五千元	海門	同上二七一號	十二月十日	
豐昌號	豐興 三噸	上海至大閘	購價三千兩	上海南市	同上二七二號	同上	
楊順威	泳發 二十八噸	廣州至香港	購價四千五百六十元		同上二七三號	十二月十六日	
鄭培記	公安利 四十八噸	同上	購價一萬四千元		同上二七四號	同上	
新寧鐵路公司	廣寧 五十八噸	斗山至西鄉	購價八千九百元		同上二七五號	同上	
張錦堂	海晴 六百八十二噸	馬騮洲至雷州	購價三萬元		同上二七六號	同上	
黃福池	公航 二百九十四噸	三門至汕尾	同上		同上二七七號	同上	
潘伯行	海圖 二百九十七噸	同上	購價四萬元		同上二七八號	同上	
黃瓊添	永星 三十一噸	廣州至香港	購價六千八百元		同上二七九號	同上	
振泰號	山后亭 十八噸	廈門至內洋	購價八千元		同上二八〇號	同上	
瑞慶公司	慶餘 一百三十噸	宜昌至重慶	重慶		同上二八一號	同上	
天泰號	同泰 二十三噸九八	鎮江至南京	購價五萬五千兩		同上二八二號	十二月九日	
同上	同發 二十六噸	南京至清江	購價七千六百兩		同上二八三號	同上	

黑龍江省輪船經理處	江鼎	二十噸	松嫩兩江		購價三萬二千兩	同上二八四號	十二月十四日
同上	江鷗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二八五號	同上
寧紹商輪公司	海寧	六噸	上海至海寧	上海	租賃估價四千兩	同上二八六號	十二月十七日
泰和輪船公司	遊銀	四百七十六噸	廈門至上海	廈門太史巷	購價六萬五千元	同上二八七號	十二月十九日
同上	駕鰲	一百六十三噸	廈門至寧波	同上	購價三萬七千元	同上二八八號	同上
同上	美利	一百九十二噸	同上	同上	購價一萬八千元	同上二八九號	同上
同上	四會	一百三十六噸	同上	同上	購價一萬四千元	同上二九〇號	同上
同上	銀沙	六十六噸八	同上	同上	購價一萬一千元	同上二九一號	同上
同泰輪局	翔鷗	三十七噸	漢口至咸寧蔡甸		購價八千兩	同上二九二號	十二月十八日
公興鐵廠	公順	十九噸三十三分	上海至平湖	上海楊樹橋	同上	同上二九三號	十二月二十一日
豫大商號	新豫大	三噸七十九分	崑山至浮橋	崑山	購置估價三千兩	同上二九四號	十二月十七日
粵航公司	播寶	一千六百七十一噸	廣州至香港	廣東省城長隄	購價二十五萬元	同上二九五號	同上
同上	哈德安	一千六百九十一噸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二九六號	同上
同上	梧州	四百三十六噸	廣州至梧州	同上	購價四萬元	同上二九七號	同上
朱康記	翔雲	二噸五十九分	蘇州至江陰	無錫	購置估價四千兩	同上二九八號	十二月十九日
通裕商號	平江二號	十噸	上海至常熟	上海南京路	同上	同上二九九號	十二月二十六日
同上	裕新	一噸九五	同上	同上	購置估價二千兩	同上三〇〇號	同上
同上	福星	二十五噸八九	同上	同上	購置估價四千兩	同上三〇一號	同上
同上	順利	十九噸七九	上海至蘇州	同上	購置估價三千五百兩	同上三〇二號	同上
同上	吉星	十四噸十九	同上	同上	購置估價三千兩	同上三〇三號	同上
同上	大利	十八噸〇一	同上	同上	購置估價三千五百兩	同上三〇四號	同上

第 50 册 153

裕新號	裕和	三噸四十分	上海至海寧	上海北蘇州路	購置估價二千兩	同上三〇五號	十二月二十四日
同上	裕安	一噸	同上	同上	購置估價一千五百兩	同上三〇六號	同上
同上	裕豐	一噸	同上	同上	購置估價一千五百兩	同上三〇七號	同上
通裕號	大吉	十七噸三三	蘇州至溧陽	上海南京路	購置估價三千五百兩	同上三〇八號	同上
同上	通安	五噸七八	同上	同上	購置估價一千五百兩	同上三〇九號	同上
同上	泰安	六噸五九	上海至海寧	同上	購置估價一千兩	同上三一〇號	同上
同上	江安	五噸七八	蘇州至溧陽	同上	購置估價一千五百兩	同上三一一號	同上
同上	臨安	二噸八	同上	同上	購置估價五百兩	同上三一二號	同上
順興鐵廠	同福	十九噸	上海至漢口	上海美租界提籃橋	自置估價七千兩	同上三一三號	十二月二十一日
裕青輪船公司	源源	十一噸三十二分	上海至朱家角鎮	上海	購置估價四千五百兩	同上三一四號	十二月二十六日
同上	溪溪	十一噸三十二分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三一五號	同上
同泰號	新同泰	五噸三十五分	蘇州至溧陽	上海南京路	購置估價二千五百兩	同上三一六號	十二月二十二日
瀛海輪船公司	新泰	二百九十一噸	上海至揚州	上海	購置估價六萬元	同上三一七號	十二月二十六日
駿記號	公陞	十五噸	上海至常熟	上海北市	購置估價三千五百兩	同上三一八號	十二月二十八日
同上	公信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三一九號	同上
江順輪船公司	江順	二十噸	漢口至黃州	漢鎮河街	購置估價三千五百兩	同上三二〇號	十二月三十日
大升恒鐵廠	泰康	八噸七十四分	蘇州至鎮江	上海甘肅路	購價七千兩	同上三二一號	同上
同安新公司	同樂	三十七噸	漢口至鄂城	漢口三家巷	購價七千兩	同上三二二號	同上
同上	同瀛	三十五噸〇八	同上	同上	購價七千二百兩	同上三二三號	同上

❋通告

陸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陸軍第一預備學校學生李續芬金鑄洲均係吉林省吉林縣人又學生楊英銳安徽懷寧縣人均因請假逾限十日開除又陸軍第二預備學校學生費化龍湖北沔陽縣人現因潛逃開革自應照章一律通告各軍事機關勿予錄用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海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奉　大總統府政事堂發交本部新印一顆文曰海軍部印茲於四年二月十六日啟用特此通告

司法部通告

爲通告事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准政事堂函送印鑄局改鑄司法部銀印一顆文曰司法部印並聲明啓用後即將舊印送局繳銷等因本部當於二月十七日敬謹啓用除另文呈報並將舊印繳銷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部推廣電線於山東日照縣添設電報局一處茲據報告日照縣 Jilelnaohsien 電局業於二月十三日成立照章收發官商各項電報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民二庭二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列後

一張仲瑚與孫劉氏因鋪務糾葛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黃章氏與黃田氏因家產糾葛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韓樹滋與戴炳仁因債務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王福連與董明春因地畝糾葛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利丕顯與利丙才因存款糾葛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徐露陔與廖綴英因債務糾葛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張史氏與張濟衆因昧良抗東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張史氏與張濟盛因昧良抗東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一庭二月十三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一上告人鄒心齋對於貴州高等審判廳就鄒心齋私擅逮捕及傷害人致死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常續對於京師高等審判廳就常續殺人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賴玉山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賴玉山收藏被略誘人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黃道炎對於江西高等審判廳就黃道炎侵占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陳康才對於安徽高等審判廳就陳康才竊盜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張承恩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張承恩和誘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民一庭二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列後
一高曰太與高李氏因繼產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單雲鎮與單清源因祭田糾葛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徐國鈞與徐國華因嗣產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包隆德與包叙觀因爭繼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張瀛洲與白振民因存款糾葛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張瀛洲與楊祖謙因存款糾葛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張吳氏與孫步瀛因錢債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芮興貴與張高氏因賬務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齊介符與吳祥因地畝糾葛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徐律襲與陳起因買地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何璧超等與何燦庭等因贖產糾葛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徐鳳玉與楊應魁因鋪產糾葛上告逾期聲請回復原狀一案(宣告判決)

四川運司調查大寧鹽場場產表

坐落	面積	製法	種類	產額 本年數	產額 近三年數	成本 本年數	成本 近三年數	場價 本年數	場價 近三年數	存餘	灘池井灶數目	倉厫垣坨數目
本場設大寧縣城北三十里國山壁立人傍山麓櫛比而居東至縣屬七甲大河口西至縣屬仙人洞南北靠山	占地二十五方里	本場製鹽有柴炭之分滷水出自寶源山麓各灶以竹筧引歸修池承注上搭高架以轆轤汲用滷汁甚薄純水不能成鹽製法於灶後設瓏縱橫鋪土磚中通火路磚燒紅以滷澆之與磚廿餘日磚含滷汁甚即息火挖出另以土磚作瓏名一轉火其挖出之磚按日捶碎入桶浸化取汁煎鹽浸過磚泥仍範作磚	只花鹽一種但分柴花與炭花二者柴花占五分之一炭花占五分之四粒細色白柴花性質四季如一炭花色味較差入冬則凝結成塊凡蔬菜肉食均用之	炭花六萬四千八百零二石二十觔柴花一萬五千四百三十五石二十五觔	民國元年炭花五萬九千七百三十一石三十觔柴花二萬零四百三十二石 宣統三年炭花六萬五千四百三十五石四十觔柴花二萬七千三百一十一石二十觔 宣統二年炭花七萬二千三百一十石柴花三萬一千一百五十三石八	炭花每石一元八角七仙柴花每石三元七角九仙五星	民國元年炭花每石一元九角七仙柴花每石三元九角五仙 宣統三年炭花每石一元七角五仙柴花每石三元五角 宣統二年炭花每石一元八角九仙八星柴花每石三元三角	炭花每石二元一角一仙柴花每石四元零一仙	民國元年炭花每石二元四角一仙柴花每石四元三角二仙 宣統三年炭花每石二元零五仙柴花每石三元九角五仙 宣統二年炭花每石二元二角三仙柴花每石三元七角五仙	春冬儲鹽夏秋即售年無存餘	龍池一柴灶三十四座炭灶六十座龍池外面用鐵板鑄六十八眼各灶戶按日攤放每戶挖築一井由筧引水灌注非若他廠之井向地中深築也滷汁甚淡至某灶各出鹽若干無從分晰	本場鹽皆存灶無倉厫垣坨

為下轉火之用此炭鹽之製法也柴鹽因灰質柔軟不能範磚製法灶內兩旁欄以木板灌入泥漿日條烤乾挖入手作泥圍燒紅朝夕澆滷亦周轉廿餘日滷質厚時息火全挖將泥浸汁煎煉浸過泥漿仍灌灶兩旁作法如前隨侵隨砌循環不已此柴鹽之製法也春冬煎鹽夏秋停煎

十觔

備考

查本年人工柴炭較前三年價值稍昂其成本故重柴炭比較柴每觔需錢五六文炭則二三文故柴鹽成本高過炭鹽數倍再表內所列銀元係以歷年市價計算每元一千三百七十文折合

未完

廣告

張伯烈律師事務所通告

本律師代理北京各級審判民刑訴訟及一切法律行爲凡欲委任者請於每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在宣武門內王公廠永寧胡同本律師事務所接洽不誤

電話南局一千四百六十五號

宣告脫除黨籍

軍人不得列名政黨世界通例揖唐既受軍職應遵明令脫除黨籍特此宣告

王揖唐啟

教育部普通文官甄別委員會通告

爲通告事本部依照文官甄別法草案舉行普通文官甄別現委員會已組織成立自應依法辦理除現在本部供職應行甄別各員外其前被停職人員若在職曾滿一年以上願與此次甄別者亦須將應行查驗之履歷及各項證書送核爲此通告各該員等務將此項文書於二月二十日以前送交教育部內本會審查以憑分別辦理逾期槩不收受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日

發售新華儲蓄票廣告

本公司承新華儲蓄銀行委託凡(京兆)(津海)(保定)(大名)(熱河)(綏遠)區域內之有獎儲蓄票均歸本公司一家承售承售人以下尚有分售人代售人兩種辦法亦均享極大之利益現在本公司承售區域內除保定全道及文安縣歸保定協義公司包定天津縣青縣滄縣靜海縣灤縣獲鹿縣歸天津同利號包定鉅鹿縣歸訂心恒包定邢台縣歸交通銀行包定外尚有京兆津海大名熱河綏遠所屬各縣未經議定如有在一道一縣一鎮爲本公司分售人或零躉批發爲本公司代售人者即請速臨本公司取閱章程訂立合同或用函札商訂及購買可也

北京宣源公司謹啟 西樓市街掌扇胡同 電話南局二百六十二號

司法例規出版廣告

本書係司法部參事廳編纂自民國元年起至最近止凡關於司法各項例規均按公布先後分類纂輯內容分爲約法官制官規審判民事刑事監獄外交公式服制禮儀公報統計報告會計戒嚴行政訴訟雜錄共十七類各類中其曾經修正或廢止者仍摘要將原文載入並註明於某年月日修正或廢止以醒眉目全書一千六百頁用極精紙張印刷皮脊洋式裝訂計一厚册定價大洋三元五角十本以上八折由司法部訴訟印紙發賣處發行出書無多購者從速

孫毓筠啓事

鄙人賦性疏庸雅不適於政黨生活現已脫除政友會籍特此宣告

宣告脫黨

鄙人現任山西省選舉監督議員　大總統申令脫離各黨以後無論何黨與鄙人再無關係特此宣告

金永歌

第三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三年第三期法令全書職員錄現已出版法令全書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六册定價大洋一元四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批發四十部以上均照八折國外郵費另計特此廣告

發行所　王府井大街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

宣告脫黨

鄙人受有軍職應遵令脫除黨籍特此宣告

王傳烱啟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星期六第一千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一本報按照陽歷每日出報一號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一外埠購報每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發報夫發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爲至要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爲限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生利息

目錄

命令

軍令

呈

內務部呈一門節義業請褒揚繕單請鑒文並　批令（附單）

陸軍部呈准正紅旗滿洲都統志鈞咨擬以蔭煜達崇阿補包衣佐領恭遇德斌英啟鳳林全德起榮達富勒琿補各等護衛瑞斌寶昌補典衛各缺請准予補放文並　批令（附單二件）

法律編查會會長章宗祥等呈修正刑法草案請提交參政院議決頒布文並　批令

稅務處督辦梁士詒等呈請將自製工品擇要酌量減免關稅以興實業祈鑒文並　批令

奉天巡按使張元奇呈奉省協撥山海關練兵餉糈米價請准截留移辦他項要政文並　批令

奧武將軍督理浙江軍務朱瑞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奉令准將浙江全省定爲懲治盜匪法施行區域分別督飭所屬遵照辦理文並　批令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籌擬各縣儲穀章程繕單祈鑒文並　批令

署貴州巡按使龍建章呈報啟用新印日期文並　批令

示

內務部示二則

教育部示

通告

參謀本部通告

外交部通告

內務部辦理知事試驗事務處通告四則

農商部通告

京師地方檢察廳通告

命令

大總統策令

殷鴻壽給予二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教育部呈據參事王振先詳請辭職王振先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稱試署沙縣知事沈德濚事理尚明威斷不足應請免去署職等語沈德濚准免署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外交部呈兼任交涉人員朱孝威等擬請緩覲先行發給任命狀以重職守由

准予緩覲交政事堂銓敘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自齊呈報啟用鹽務署新印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核給安徽正陽戒嚴出力人員王世簪等獎章繕單請示由

准如所擬給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海軍部呈報啟用新印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司法部呈報啟用新頒部印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教育部呈議覆黃開文條陳教育各節均與本部宗旨相符自應依次進行請鈞鑒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農商部呈報啟用新印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大理院呈報啟用新印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奉天巡按使張元奇呈請鑄發奉省各縣印信以資信守繕單請鑒由

交政事堂銜印鑄局迅速鑄發單并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鎮安右將軍督理黑龍江軍務朱慶瀾呈軍官劉德權胡壽慶才堪任使臚陳事實懇准送覲由

劉德權胡壽慶均准其送覲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宣武上將軍督理江蘇軍務馮國璋江蘇巡按使齊耀琳呈薦舉前江蘇國稅廳籌備處處長金鼎應如何量予錄用或發交湖北省酌量任用請訓示由

金鼎著發交湖北巡按使酌量任用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宣武上將軍督理江蘇軍務馮國璋江蘇巡按使齊耀琳呈遵令查明偵獲亂黨案內出力人員蘇常道尹殷鴻壽等請

分別獎敘由

殷鴻壽已另有令給予勳章其採辦等各員應准一併如擬分別給獎在事警探並准賞給銀四千元以資鼓勵交內務財政陸軍三部并由政事堂銓敘局查照摺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安武將軍督理安徽軍務倪嗣沖呈上年法辦亂黨段克明衛心毛兩案內之出力官兵均能深明大義不受運動擬請援案優予獎擢由

應准優予獎敘交陸軍部查照辦理並轉行該將軍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山西巡按使金永呈晉省擬裁清源平順馬邑五治縣缺並安邑縣治移駐運城一律改設縣佐請鑒核由

據呈已悉交內務部核議具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山西巡按使金永呈直隸平山縣知事汪怡警務長楊權擊獲晉省鄰境盜犯七名請照章給獎由

交內務部查照給獎履歷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陝西巡按使呂調元呈代陳關中道道尹陳友璋請給勳章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蒙授少卿謝恩陳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報更調知事員缺並請將沙縣知事沈德濠免去署職由

劉嶽崙准其調署晉江縣知事沈德濠已另有令免職矣交內務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成武將軍督理四川軍務胡景伊呈陸軍中將劉鋭恆感荷恩遇籲懇入覲轉陳請訓示由

呈悉劉鋭恆准其覲見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軍令

陸海軍大元帥批令第五十號

陸軍部呈核覆前多防鎮守使王懷慶詳報二年八月添募淮軍礮隊暨機關槍衛生等隊並以騎兵團宣化練軍改編淮軍支用各款擬請准予支銷由

准予支銷此批

陸海軍大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呈

內務部呈一門節義彙請褒揚繕單請鑒文並　批令（附單）

爲一門節義彙請褒揚以符通例而資觀感仰祈鈞鑒事據廣東耆紳冼寶榦冼應勳等稟稱宣統二年重修族譜距前屆修譜上下八十餘年得節婦如冼佩華妻韋氏等二百一十五人有生存者有已故者皆係青年守節白首完貞茲特公同具稟並鈔陳事實清册連同族譜及證明書環請准予褒揚因人數過多懇給彙題匾額一方懸之宗祠以光闔族至生存節婦應領褒章並請免予頒發稍示變通以爲體恤等語本部核其事狀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二款均屬相符冼氏南粵名宗東坪盛族始興効節代有偉人誠敬崇封門多女士固已聲華藉甚義行昭垂久洽鄉評式嗣芬響所有陳送節婦冼韋氏等或矢志懷清或勵操椎髻或摩笄而誓節或粉壁而葆貞莫不表潔冰霜永守柏舟之誓爭光日月彌高林下之風以八十餘年之時紀乃有二百十五人之衆多含辛茹苦奇行畢備於一門闡幽發潛旌揚宜榮於千古既據冼寶榦等聲請彙題匾額駢羅珍瑋適以彰盛美於閨襜薈萃標題尤足顯光華於綽楔自應酌予變通辦理謹繕具事實清單並擬匾額字樣呈請核定題給至免給褒章之處應一併照准以免繁複所有一門節行彙請褒揚緣由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應准彙案題給匾額交由該部轉行頒發以資激勸餘如所擬辦理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合於褒揚通例廣東冼氏一門節婦二百一十五人簡明事狀開具清單呈候鑒核

計開

一現存節婦冼李氏年五十二歲廣東順德縣人冼宗謀之妻二十二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冼蘇氏年四十九歲廣東順德縣人冼宗庸之妻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年
一現存節婦冼梁氏年七十五歲廣東順德縣人冼耀森之妾二十五歲夫故計守節五十年
一現存節婦冼歐氏年六十五歲廣東順德縣人冼廣裕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冼黃氏年五十九歲廣東鶴山縣人冼林綱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九年
一現存節婦冼袁氏年五十八歲廣東鶴山縣人冼信琴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冼劉氏年七十八歲廣東南海縣人冼愼簡之妻二十二歲夫故計守節五十六年
一現存節婦冼李氏年六十四歲廣東南海縣人冼祖詒之妻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年
一現存節婦冼伍氏年七十七歲廣東高要縣人冼德華之妾二十二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五年
一現存節婦冼翟氏年六十七歲廣東高要縣人冼仁卿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冼李氏年六十六歲廣東德慶縣人冼紹和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三年
一現存節婦冼鄧氏年六十歲廣東南海縣人冼叶純之妻十四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六年
一現存節婦冼羅氏年六十六歲廣東南海縣人冼叶修之妻十九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冼吳氏年六十一歲廣東南海縣人冼鴻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現存節婦冼戴氏年五十七歲廣東南海縣人冼如漪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冼戴氏年六十八歲廣東南海縣人冼祥茂之妻二十二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六年
一現存節婦冼梁氏年五十六歲廣東南海縣人冼以綸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五年
一現存節婦冼區氏年六十三歲廣東三水縣人冼連貫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冼梁氏年五十四歲廣東三水縣人冼君隆之妻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五年
一現存節婦冼程氏年五十三歲廣東南海縣人冼衍郎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洗周氏年七十八歲廣東南海縣人洗瑤宗之妻十八歲夫故計守節六十年
一現存節婦洗余氏年六十七歲廣東南海縣人洗廣福之妻二十六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洗高氏年六十七歲廣東南海縣人洗坤裕之妻二十六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洗郭氏年五十七歲廣東南海縣人洗世垣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六年
一現存節婦洗林氏年五十六歲廣東南海縣人洗子芸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五年
一現存節婦洗傅氏年七十三歲廣東南海縣人洗景安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五十年
一現存節婦洗朱氏年六十三歲廣東南海縣人洗寶煌之妻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洗郭氏年六十四歲廣東南海縣人洗成仁之妻二十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四年
一現存節婦洗陳氏年五十四歲廣東南海縣人洗樂遇之妻二十二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洗鄒氏年六十五歲廣東南海縣人洗直卿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洗陳氏年六十八歲廣東南海縣人洗哲卿之妻二十五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三年
一現存節婦洗勞氏年七十一歲廣東順德縣人洗社華之妻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洗霍氏年五十三歲廣東順德縣人洗星果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洗譚氏年七十五歲廣東高要縣人洗棟彝之妻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洗陸氏年六十三歲廣東高要縣人洗汝材之妻十九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四年
一現存節婦洗黃氏年五十九歲廣東高要縣人洗旭名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六年
一現存節婦洗區氏年四十八歲廣東順德縣人洗梓仁之妻十七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現存節婦洗張氏年六十五歲廣東順德縣人洗顯定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三年
一現存節婦洗勞氏年五十五歲廣東順德縣人洗勤錫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四年
一現存節婦洗勞氏年五十六歲廣東順德縣人洗儉成之妻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二年

十三

一現存節婦洗薛氏年五十八歲廣東順德縣人洗才璧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洗何氏年八十二歲廣東順德縣人洗觀愷之妻十九歲夫故計守節六十三年
一現存節婦洗霍氏年七十六歲廣東順德縣人洗章顯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五年
一現存節婦洗陸氏年七十六歲廣東順德縣人洗昭南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五十三年
一現存節婦洗麥氏年五十六歲廣東南海縣人洗挂明之妾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洗崔氏年五十歲廣東順德縣人洗騰禮之妻十八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現存節婦洗吳氏年五十五歲廣東南海縣人洗玉領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現存節婦洗周氏年六十八歲廣東南海縣人洗道英之妻二十五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三年
一現存節婦洗勞氏年六十三歲廣東南海縣人洗應庚之妻二十三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年
一現存節婦洗曾氏年八十一歲廣東清遠縣人洗殿才之妻二十一歲夫故計守節六十年
一現存節婦洗陳氏年七十一歲廣東永安縣人洗步雲之妻二十四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洗龔氏年七十歲廣東永安縣人洗庚先之妻三十三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七年
一現存節婦洗陳氏年五十八歲廣東南海縣人洗世然之妻十八歲夫故計守節四十年

以上共計現存節婦五十三名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二款相符

一已故節婦洗韋氏廣東南海縣人洗佩華之妻二十三歲夫故六十四歲卒計守節四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洗陳氏廣東南海縣人洗平士之妻十九歲夫故七十九歲卒計守節六十年
一已故節婦洗梁氏廣東南海縣人洗廷楠之妻二十二歲夫故六十歲卒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已故節婦洗靈氏廣東南海縣人洗奇珍之妻十八歲夫故八十四歲卒計守節六十六年
一已故節婦洗龍氏廣東南海縣人洗肇倫之妻二十一歲夫故五十二歲卒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洗何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宗幹之妻二十八歲夫故四十九歲卒計守節二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洗羅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宗幹之妾二十歲夫故五十三歲卒計守節三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洗何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宗舜之妻十九歲夫故三十三歲卒計守節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洗仇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宗蕃之妻二十一歲夫故五十六歲卒計守節三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洗陳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宗韶之妾二十四歲夫故七十歲卒計守節四十六年
一已故節婦洗馮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宗韶之妾二十歲夫故五十二歲卒計守節三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洗何氏廣東順德縣人洗濮祥之妻二十三歲夫故四十一歲卒計守節十八年
一已故節婦洗葉氏廣東順德縣人洗紹章之妻二十六歲夫故五十九歲卒計守節三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洗梁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善章之妻二十七歲夫故六十二歲卒計守節三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洗蘇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建章之妻二十三歲夫故五十七歲卒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洗蘇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宗長之妻十九歲夫故四十四歲卒計守節二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洗梁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嘉儀之妻二十五歲夫故七十五歲卒計守節五十年
一已故節婦洗蘇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嘉怡之妻二十一歲夫故五十一歲卒計守節三十年
一已故節婦洗蘇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嘉棉之妻二十六歲夫故五十五歲卒計守節二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洗蘇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孫宏之妻二十四歲夫故七十三歲卒計守節四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洗何氏廣東順德縣人洗鑑章之妻十九歲夫故七十六歲卒計守節五十七年
一已故節婦洗何氏廣東順德縣人洗榮章之妻二十五歲夫故八十六歲卒計守節六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洗區氏廣東順德縣人洗濟祥之妻二十歲夫故五十二歲卒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洗鍾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偉章之妻二十六歲夫故五十一歲卒計守節二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洗康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平宇之妻二十三歲夫故五十七歲卒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洗梁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啟壽之妾十八歲夫故六十一歲卒計守節四十三年

十五

一已故節婦冼梁氏廣東順德縣人冼應宗之妻二十五歲夫故六十四歲卒計守節三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冼蘇氏廣東順德縣人冼燿寅之妻二十六歲夫故三十九歲卒計守節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冼劉氏廣東順德縣人冼燿先之妾十七歲夫故六十三歲卒計守節四十六年
一已故節婦冼梁氏廣東順德縣人冼燿鵬之妾二十歲夫故五十八歲卒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已故節婦冼梁氏廣東順德縣人冼恒恩之妻二十一歲夫故五十三歲卒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冼麥氏廣東順德縣人冼曉尚之妻十九歲夫故八十歲卒計守節六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冼陳氏廣東順德縣人冼自緝之妻十八歲夫故七十一歲卒計守節五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冼蘇氏廣東順德縣人冼喬秀之妻二十六歲夫故四十六歲卒計守節二十年
一已故節婦冼梁氏廣東順德縣人冼明霄之妻二十一歲夫故八十六歲卒計守節六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冼吳氏廣東順德縣人冼國華之妻十八歲夫故三十四歲卒計守節十六年
一已故節婦冼蘇氏廣東順德縣人冼庸建之妻二十七歲夫故七十歲卒計守節四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冼駱氏廣東高要縣人冼孔韜之妻二十八歲夫故七十四歲卒計守節四十六年
一已故節婦冼李氏廣東高要縣人冼君寶之妻十九歲夫故五十七歲卒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已故節婦冼鄧氏廣東高要縣人冼銳鴻之妻二十四歲夫故六十三歲卒計守節三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冼梁氏廣東高要縣人冼沂春之妻十八歲夫故七十二歲卒計守節五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冼梁氏廣東高要縣人冼銳基之妻二十一歲夫故五十九歲卒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已故節婦冼簡氏廣東鶴山縣人冼孺祚之妻二十二歲夫故四十七歲卒計守節二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冼簡氏廣東鶴山縣人冼嘉宜之妻二十歲夫故六十七歲卒計守節四十七年
一已故節婦冼曹氏廣東鶴山縣人冼呂淳之妻二十五歲夫故五十七歲卒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冼廖氏廣東鶴山縣人冼芳拔之妻十九歲夫故五十三歲卒計守節三十四年

十六

一已故節婦洗黃氏廣東鶴山縣人洗栢芳之妻二十四歲夫故六十歲卒計守節三十六年
一已故節婦洗文氏廣東鶴山縣人洗忠永之妻二十一歲夫故五十七歲卒計守節三十六年
一已故節婦洗馮氏廣東鶴山縣人洗傳疆之妻二十三歲夫故七十二歲卒計守節四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洗關氏廣東鶴山縣人洗傳益之妻十九歲夫故三十一歲卒計守節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洗譚氏廣東鶴山縣人洗忠樂之妻二十二歲夫故六十三歲卒計守節四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洗李氏廣東鶴山縣人洗世林之妻二十七歲夫故六十歲卒計守節三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洗黃氏廣東鶴山縣人洗維正之妻二十五歲夫故四十七歲卒計守節二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洗姚氏廣東鶴山縣人洗維章之妻十八歲夫故六十三歲卒計守節四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洗黎氏廣東廣寧縣人洗沛津之未婚妻十六歲夫故五十九歲卒計守節四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洗梁氏廣東廣寧縣人洗大英之妻十九歲夫故六十七歲卒計守節四十八年
一已故節婦洗馮氏廣東廣寧縣人洗經猷之未婚妻十八歲夫故四十九歲卒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洗曾氏廣東廣寧縣人洗瓊猷之妻二十一歲夫故七十六歲卒計守節五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洗張氏廣東廣寧縣人洗昌瑞之妻二十六歲夫故六十五歲卒計守節三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洗吳氏廣東廣寧縣人洗澤銘之妻二十二歲夫故五十三歲卒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洗黎氏廣東廣寧縣人洗本德之妻二十歲夫故七十歲卒計守節五十年
一已故節婦洗曾氏廣東廣寧縣人洗健德之妻二十四歲夫故六十四歲卒計守節四十年
一已故節婦洗李氏廣東南海縣人洗祖蔭之妻二十二歲夫故六十八歲卒計守節四十六年
一已故節婦洗翟氏廣東高要縣人洗清泉之妻十九歲夫故五十三歲卒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洗翟氏廣東高要縣人洗鼎元之妻二十三歲夫故四十六歲卒計守節二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洗黃氏廣東高要縣人洗蕭蘭之妻二十一歲夫故五十一歲卒計守節三十年

十七

一已故節婦洗程氏廣東高要縣人洗宗泰之妻十九歲夫故六十九歲卒計守節五十年
一已故節婦洗李氏廣東高要縣人洗朝宗之妻二十六歲夫故五十七歲卒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洗趙氏廣東高要縣人洗潤祥之妻二十一歲夫故六十歲卒計守節三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洗陸氏廣東高要縣人洗金洪之妻十八歲夫故四十九歲卒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洗朱氏廣東高要縣人洗漢齡之妻二十五歲夫故六十七歲卒計守節四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洗區氏廣東高要縣人洗任光之妻二十歲夫故三十九歲卒計守節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洗杜氏廣東高要縣人洗統元之妻十七歲夫故四十一歲卒計守節二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洗梁氏廣東高要縣人洗東泰之妻二十四歲夫故五十八歲卒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洗杜氏廣東高要縣人洗京泰之妻十八歲夫故六十一歲卒計守節四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洗喬氏廣東高要縣人洗運第之妻二十二歲夫故四十五歲卒計守節二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洗陸氏廣東高要縣人洗潤九之妻二十七歲夫故七十九歲卒計守節五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洗黃氏廣東高要縣人洗文光之妻二十二歲夫故四十五歲卒計守節二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洗趙氏廣東德慶縣人洗瑞聯之妻二十五歲夫故四十九歲卒計守節二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洗劉氏廣東德慶縣人洗佩珍之妻二十一歲夫故七十四歲卒計守節五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洗吳氏廣東南海縣人洗潤元之妻十九歲夫故五十九歲卒計守節四十年
一已故節婦洗張氏廣東南海縣人洗英華之妻二十二歲夫故四十七歲卒計守節二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洗孫氏廣東南海縣人洗汝大之妻二十五歲夫故五十四歲卒計守節二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洗莫氏廣東南海縣人洗賢伯之妻十九歲夫故七十二歲卒計守節五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洗招氏廣東南海縣人洗元修之妻二十一歲夫故五十二歲卒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洗勞氏廣東南海縣人洗志昌之妻二十一歲夫故七十四歲卒計守節五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洗霍氏廣東南海縣人洗如沅之妻二十六歲夫故六十六歲卒計守節四十年
一已故節婦洗蘇氏廣東三水縣人洗浩東之妻二十四歲夫故五十三歲卒計守節二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洗馮氏廣東南海縣人洗謙光之妻二十八歲夫故八十三歲卒計守節五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洗陳氏廣東南海縣人洗寶祥之妻二十一歲夫故五十三歲卒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洗程氏廣東南海縣人洗鈞和之妻十八歲夫故五十八歲卒計守節四十年
一已故節婦洗郭氏廣東南海縣人洗澄輝之妻二十二歲夫故七十三歲卒計守節五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洗米氏廣東南海縣人洗世寶之妻十九歲夫故七十八歲卒計守節五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洗林氏廣東南海縣人洗剛輝之妻二十六歲夫故七十一歲卒計守節四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洗程氏廣東南海縣人洗潤輝之妻二十二歲夫故六十歲卒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已故節婦洗程氏廣東南海縣人洗孝輝之妻十九歲夫故五十六歲卒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已故節婦洗梅氏廣東南海縣人洗恒信之妻二十三歲夫故五十二歲卒計守節二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洗郭氏廣東南海縣人洗全芳之妻二十五歲夫故六十一歲卒計守節三十六年
一已故節婦洗程氏廣東南海縣人洗叙堯之妻十八歲夫故六十五歲卒計守節四十七年
一已故節婦洗余氏廣東南海縣人洗安華之妻二十三歲夫故六十一歲卒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已故節婦洗戴氏廣東南海縣人洗才昌之妻二十三歲夫故四十九歲卒計守節二十六年
一已故節婦洗余氏廣東南海縣人洗濟昌之妻十八歲夫故六十一歲卒計守節四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洗傅氏廣東南海縣人洗仰茶之妻二十四歲夫故八十歲卒計守節五十六年
一已故節婦洗韋氏廣東南海縣人洗連登之妻二十歲夫故三十九歲卒計守節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洗陳氏廣東南海縣人洗浹高之妻二十五歲夫故五十四歲卒計守節二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洗陳氏廣東南海縣人洗錦高之妻二十二歲夫故五十六歲卒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冼麥氏廣東南海縣人冼輝輝之妻十九歲夫故四十六歲卒計守節二十七年
一已故節婦冼郭氏廣東南海縣人冼德裕之妻二十三歲夫故五十七歲卒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冼馮氏廣東南海縣人冼維信之妻十九歲夫故四十歲卒計守節二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冼陳氏廣東南海縣人冼乃鑑之妻二十歲夫故七十二歲卒計守節五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冼林氏廣東南海縣人冼明時之妻二十五歲夫故五十六歲卒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冼符氏廣東南海縣人冼珩珮之妻二十一歲夫故五十三歲卒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冼潘氏廣東南海縣人冼始隆之妻十九歲夫故四十七歲卒計守節二十八年
一已故節婦冼馮氏廣東南海縣人冼侶朋之妻二十四歲夫故六十五歲卒計守節四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冼高氏廣東順德縣人冼階明之妻二十二歲夫故六十七歲卒計守節四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冼招氏廣東南海縣人冼淮卿之妻十九歲夫故五十四歲卒計守節三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冼區氏廣東順德縣人冼平恩之妻二十三歲夫故六十歲卒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已故節婦冼黃氏廣東高要縣人冼保昌之妻二十歲夫故六十五歲卒計守節四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冼黃氏廣東高要縣人冼榮昌之妻二十四歲夫故五十六歲卒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冼錢氏廣東高要縣人冼才宏之妻二十一歲夫故六十一歲卒計守節四十年
一已故節婦冼勞氏廣東順德縣人冼社開之未婚妻十五歲夫故四十七歲卒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冼單氏廣東順德縣人冼儉頤之妻十七歲夫故三十二歲卒計守節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冼譚氏廣東順德縣人冼儉懷之妻十九歲夫故三十三歲卒計守節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冼劉氏廣東順德縣人冼公偉之妻二十五歲夫故四十歲卒計守節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冼杜氏廣東順德縣人冼冠英之妻十九歲夫故六十三歲卒計守節四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冼陳氏廣東順德縣人冼嗣波之未婚妻十四歲夫故六十八歲卒計守節五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洗關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國英之妻二十三歲夫故五十五歲卒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洗廖氏廣東順德縣人洗章幹之妻二十六歲夫故七十二歲卒計守節四十六年
一已故節婦洗梁氏廣東順德縣人洗章全之妻十九歲夫故五十歲卒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洗霍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忠典之妻二十一歲夫故六十六歲卒計守節四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洗陳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忠恕之妻十九歲夫故五十三歲卒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洗岑氏廣東順德縣人洗忠蔭之妻二十二歲夫故六十七歲卒計守節四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洗梁氏廣東順德縣人洗昌猷之妻二十歲夫故五十一歲卒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洗梁氏廣東順德縣人洗文興之妻二十七歲夫故七十七歲卒計守節五十年
一已故節婦洗李氏廣東南海縣人洗振星之妾二十四歲夫故五十八歲卒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洗麥氏廣東南海縣人洗桂星之妾二十一歲夫故六十一歲卒計守節四十年
一已故節婦洗倫氏廣東南海縣人洗桂屏之妻二十五歲夫故六十歲卒計守節三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洗陸氏廣東南海縣人洗桂時之妻二十四歲夫故六十一歲卒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已故節婦洗陸氏廣東南海縣人洗桂時之妾二十二歲夫故七十二歲卒計守節五十年
一已故節婦洗夏氏廣東南海縣人洗巨伯之妻二十二歲夫故六十七歲卒計守節四十五年
一已故節婦洗招氏廣東南海縣人洗時伯之妻二十五歲夫故五十九歲卒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洗招氏廣東南海縣人洗威伯之妻二十三歲夫故六十五歲卒計守節四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洗夏氏廣東南海縣人洗作盛之妻二十八歲夫故六十五歲卒計守節三十七年
一已故節婦洗蒙氏廣東南海縣人洗國英之妻二十歲夫故六十九歲卒計守節四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洗劉氏廣東南海縣人洗荃英之妻十八歲夫故五十歲卒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洗曹氏廣東南海縣人洗玉衡之妻二十二歲夫故四十八歲卒計守節二十六年

一已故節婦冼陳氏廣東南海縣人冼宏佳之妻二十三歲夫故六十三歲卒計守節四十年
一已故節婦冼吳氏廣東南海縣人冼國琛之妻二十七歲夫故六十五歲卒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已故節婦冼黃氏廣東南海縣人冼汝訓之妻十九歲夫故五十八歲卒計守節三十九年
一已故節婦冼曾氏廣東南海縣人冼昌業之妻十九歲夫故八十二歲卒計守節六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冼何氏廣東南海縣人冼懷清之妻十八歲夫故四十九歲卒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冼何氏廣東南海縣人冼廷基之妻二十三歲夫故五十九歲卒計守節三十六年
一已故節婦冼周氏廣東清遠縣人冼登璧之妻二十三歲夫故五十七歲卒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冼張氏廣東清遠縣人冼作灝之妻二十一歲夫故六十一歲卒計守節四十年
一已故節婦冼李氏廣東清遠縣人冼得新之妻十九歲夫故五十歲卒計守節三十一年
一已故節婦冼張氏廣東清遠縣人冼日新之妻二十三歲夫故五十六歲卒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冼饒氏廣東清遠縣人冼有勝之妻二十一歲夫故五十九歲卒計守節三十八年
一已故節婦冼冀氏廣東永安縣人冼從龍之妻二十五歲夫故六十八歲卒計守節四十三年
一已故節婦冼葉氏廣東永安縣人冼壽培之妻十九歲夫故五十一歲卒計守節三十二年
一已故節婦冼葉氏廣東永安縣人冼宗培之妻十八歲夫故四十六歲卒計守節二十八年
一已故節婦冼葉氏廣東永安縣人冼景崇之妻二十二歲夫故五十六歲卒計守節三十四年
一已故節婦冼葉氏廣東永安縣人冼兆發之妻二十一歲夫故三十九歲卒計守節十八年

以上共計已故節婦一百六十二名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二款相符

通共冼姓闔族生存已故節婦計二百一十五名按照條例第九條所載第五條規定由部擬定匾額字樣呈請　大總統彙題匾額一方親書押印至生存節婦應領之銀質褒章既據稟請免給應照准茲將匾額題字謹擬如左

一門節義

珠海女範

陸軍部呈准正紅旗滿洲都統志鈞咨擬以蔭盛達崇阿補包衣佐領志連德斌英啟鳳林全德起榮達富勒琿補各等護衛瑞斌齊昌補典衛各缺請准予補放文並　批令（附單二件）

爲請補護衛等員缺繕單恭呈鈞鑒事案准正紅旗滿洲都統志鈞咨稱多羅順承郡王訥勒赫多羅貝勒載濤等門上出有護衛等缺由該王府將揀定各員銜名咨送到旗經都統等查保送應補各員均屬相符理合咨部核定轉呈　大總統任命等因到部茲經核明與歷案陞階均屬相符似應准予補放理合繕單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大總統印

批令准如所擬分別補授單二件存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正紅旗滿洲都統志鈞請補多羅貝勒載濤門上包衣佐領等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包衣佐領福珠隆阿出缺揀定二等護衛達崇阿陞補

達崇阿所遺二等護衛一缺揀定三等護衛起榮陞補

起榮所遺三等護衛一缺揀定六品包衣達富勒琿陞補

五品典衛文壽病故出缺揀定六品典衛寶昌陞補

謹將正紅旗滿洲都統志鈞請補多羅順承郡王訥勒赫門上護衛等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頭等護衛連英病故出缺揀定二等護衛志連陞補
志連所遺二等護衛一缺揀定三等護衛德斌陞補
德斌所遺三等護衛一缺揀定護軍校英敢陞補
包衣佐領富興額病故出缺揀定三等護衛蔭煜陞補
蔭煜所遺三等護衛一缺揀定六品典衣鳳林陞補
三等護衛玉福病故出缺揀定六品飯長全德陞補
五品典衣舒明阿病故出缺揀定六品飯長瑞斌陞補

法律編查會會長章宗祥等呈修正刑法草案請提交參政院議決頒布文並　批令

爲修正刑法草案告竣呈請提交參政院議決頒布以資法守而利推行仰祈鈞鑒事竊中國編纂刑律肇始於前清光緒季年維時修訂法律館旁采列國成規別行纂次至宣統二年間具稿甫完其分則一編尚未提交議會通過民國成立急需應用因將關於國體各條略行芟除呈請頒布本係權宜一時非垂爲永制上年奉令組織法律編查會極知刑法最關緊要首先提議修正帝國日本博士岡田朝太郎在前清時曾以教習充法律館調查員復聘請參預斯役以資熟手嗣經政治會議議決前司法總長梁敦彥超條陳司法籌畫各節亦斤斤以修正刑律爲言宗祥等當即督飭會員按照所議各端悉心編訂時閱八月全編告成其中原案之異同修正之要旨謹一一縷析陳之昔東漢卓茂有言曰律設大法禮順人情故夫刑法之設所以制裁不法之行爲而要與其國俗相維繫誠使經齊一國之法制內有以森其等爵外有以親乎大同斯其法方爲良法中國數千年來以禮教立國昔人所謂禮之所去刑之所取刑立法自必協乎禮俗一代之法典緣一代之政體而生事爲昔人所深惡不幸我而創法爲前代所有昔不妨與古爲因蓋道以政而即齊以刑而後治罪不歸其缺略則立法者必協乎政體法之所受者異犯而刑之所施者法官中國數千年來以禮教立國昔人所謂禮之所去刑之所取刑立法自必協乎禮俗一代之法典緣一代之政體而生事爲昔人所深惡不幸我而創法爲前代所有昔不妨與古爲因蓋道以政而即齊以刑而後治罪不歸其缺略則立法者必協乎政體法之所受者異犯而刑之所施者法官中國數養未周法學幼稚以犯

法者之日衆也則刑期似宜縮短以用法者之未習也則刑等不應過寬禮所謂用輕用重書所謂惟齊非齊則立法又必視乎吏民之程度宗舜等準斯三端以爲修訂綜厥大旨一則於總則增入親族加重一章中國舊律首重服制除祖父母父母外其於期親以下有犯俱視尋常加嚴原案分則各條對於尊親屬亦間有特別處罪之文而旁系親並不在內雖曰刑期類分等級如干犯伯叔父母姑及兄姊等項儘可由裁判官處以較重之刑然究不如明定條文較爲畫一故修正案定爲對於直系尊親屬犯罪者加重本刑二等對於旁系尊親屬犯罪者加重本刑一等並規定因親屬而加者許其加至死刑核與舊律之精神殊無差異一則於直系尊親屬內加入外祖父母一項東西各國民法母黨與父黨並尊外祖父母爲母之所自出中國服制雖屬小功而刑律人命鬬毆訴訟各門往往與期親尊長並論且有上同祖父母父母者因母之所尊而尊之初不得疑爲二本也一則采擇補充條例纂入限制正當防衛及無夫姦二條對現在不正之侵害而出於防衛權利之行爲本屬舊律擅殺擅傷之義然使遇有尊親屬相犯而亦援用之實大背中國之禮教若姦通無夫之婦原案根據外國法典不列正條自前清資政院以來久滋爭議今各依類編入庶足以厭輿論一則尊長對於卑幼於姦非章增强制賣姦之條於略誘章著强賣和賣之罪舊律抑勒妻妾子女與人通姦及略賣子孫或有服親屬與人爲奴婢治罪綦嚴原案無文殊不足以昭懲創茲擬採用舊律輯爲專條一以峻廉恥之防一以敦親愛之誼且使後有此等案件發生不至窮於援引綜上四者依據服制申嚴風紀要皆返之人心而同然所謂維持禮俗者此也共和之國本無君臣之名分然而政事有從出焉責任有攸歸焉一國之元首既胥一國而推舉之自應胥一國而尊敬之若美若法爲今日共和先進國其於本國之首出者無不極致其尊崇准斯以相權故於分則首增侵犯大總統罪一章凡以明有尊也此關乎政體者一也一國之稅法本屬行政事項初不與刑制相關惟中國鹽法一端數百年歷史相沿其歲入幾與田賦相埒國家既成爲專利斯私銷必定有嚴刑且舊例於梟徒聚衆拒捕各條久懸厲禁並有科至斬絞者今日整頓鹽規不遺餘力如有私賣私販各犯斷不能委諸特別章程故於分則增入私鹽一章凡以重國計也此關乎政體者二也新律主刑

雖有死刑自由刑罰金三種而科自由刑實居什九原案有期徒以十五年以下爲限揆諸刑事政策頗不適於今日情形夫中國地方遼闊戶口繁滋而又生計艱難罹罪者衆使罪犯必令久繫監獄而一切建築待遇之法又必勉效外國之文明不惟絕其事畜之途國家亦安有此財力查前清現行刑律流遷改爲工作至重不過十二年今擬一等徒減爲十二年以下其次每級以三年爲一等五等徒則定爲三月未滿一日以上而刪除拘役之刑使圜土不至久拘斯羣囚無由日積古人以囹圄空虛爲美談故爲之酌減刑期亦藉以疏通監獄此蓋視乎國民之程度焉至於刑等之寬嚴各國不一其例德意志及日本改正刑法并有不設上下之限制者然必法學昌明判例具備一時司法之吏又皆經驗素富而後平情亭比不至有出入之虞中國之行新律近不過二三年新舊遞嬗之交人材既未造就即求之判例又無可比附而剸其平雖原案於科刑之範圍大都以三等爲限然細閱近年案牘有舊律應科死罪而法庭第處徒刑者有法庭宣告死刑而按諸舊律尚可不至實抵者甲省所辦之案與乙省顯分輕重既在法定範圍之內雖有長官監督亦勢處於無可如何故修正案除死罪或兼及無期徒刑外餘概改用一種之刑俾司法者有所遵循斯犯法者不至枉縱其或情罪未能恰合總則復另設酌加酌減之條亦不患無所補救上下比罪無僭亂辭此則視乎法官之程度焉凡此諸端根本原議者居其半揆度時勢者亦居其半要之國家立法必蘄措之斯世而咸宜行之吾民而不悖天道有遷變人事有推移則舊法或不盡適用然使易一法而戾乎人情背乎國俗則法不足以防民而反病民此次修正宗旨大都撫舊律之精英而變易其面目卓卓數大端既粗述其梗概餘雖略有損益要與閎旨無關若官吏犯贓及懲治盜匪各法既各定有年限係屬懲創一時之計故仍從略焉綜計總則十七章分則三十八章合爲四百三十二條謹繕具清單恭呈鈞覽擬請飭下法制局照章審核後提交參政院議決公布庶羣倫有所法守即法庭亦知所變通其修正理由現正督飭會員逐條編輯一俟告竣再行咨送法制局以備參考合併聲明所有修正刑法告竣擬請提交院議緣由理合呈乞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緩陳各節深中肯綮所呈修正刑法草案存候審核後再行提交議決其修正理由仍督飭會員迅

即編竣呈候參核此批

大總統批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稅務處督辦梁士詒等呈請將自製工品擇要酌量減免關稅以興實業仰祈鈞鑒事竊查我國通商物品多天產而少製造製造之品出於機器者成本太鉅成於人工者又贏縮靡常以致售銷遞減工人之謀食維艱如草帽緶地席各種通花邊抽通花紬巾抽通花夏布髮織髻綢蜜汁菓品七宗其尤著也究厥減少之原因大約花樣未能翻新色澤不免陳舊加以稅釐重疊成本較高通商競爭途受影響此等物品產於內地而成於男女手工能養多數之農工又屬普通需要之品歐美各國對於此等工業靡不著意振興多方保護或因商力微薄而撥款補助或恐成本過重而免稅出口又復獎勵精良取締作爲用能日新月盛角勝商場　大總統明見及此迭頒明諭申令振興工業實心實政中外同欽　士詒等仰秉成謨前經請准減輕出洋茶稅補助一部分之工商今欲暢銷工品須酌量減輕稅率其歲徵本少者亦可暫行免徵向章草帽緶每擔徵稅銀七錢地席每捆徵稅銀二錢茲擬均減一半嗣後凡運銷外洋之草帽緶每擔實徵稅銀三錢五分地席每捆實徵稅銀一錢如非報運出洋者即不得援照減徵其有由此口運至彼口方能出洋者先在復進口之關仍照向則完納半稅並將出口時所減之稅補繳存關俟報運出洋時由關將徵存之半稅及補繳出口時所減之稅如數發還以無背獎勵出洋之意至華人自製各種通花邊抽通花紬巾抽通花夏布髮織髻綢蜜汁菓品五宗稅率本輕收數亦微關後無論運銷何處所有出口及復進口各稅擬一律暫行免徵計所減所免之稅於支付洋債賠款無甚出入尚可設法應付於民間生計殊形活動如果製造進步出口加多則商業發達將來所收之效必有

遠勝於目前所失之稅者惟是董勸改良嚴禁作僞兩節須由農商部採輯改良各製造品之新法及海外商界銷流之趨勢分別曉諭各省製造貨物之工人飭令各業商董振刷精神切實研究力求精良並於販運各貨出洋總匯之地派員會同地方商會隨時查察勿令有雜作僞情事損失名譽致礙行銷庶幾勸懲互用上下一心可期收通商惠工之成效所有請將自製工品擇要酌量減免關稅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予分別減免交財政農商兩部查照並由各該部通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奉天巡按使張元奇呈奉省協撥山海關旗兵餉糈米價請准截留移辦他項要政文並　批令

爲奉省協撥山海關旗兵餉糈米價請准截留移辦要政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山海關旗營餉糈向由奉省錦縣錦西興城綏中等四縣於徵存地米項下每年協撥四千八百石按照市價合銀發給歷辦在案民國二年曾將此項折合大洋一萬七千六百九十元列入追加預算三年度預算亦照數列入惟查奉省向係受協省分改革以來各省協奉之款全數停給致積儹虧疊自顧已屬難支實無餘力協濟他省況本省旗餉以財政困難之故已停發數年積欠至五十餘萬旗丁困苦情形不堪言狀今若悉索敝賦協濟他省亦轉非事理之平應請自三年度起停給此項協撥兵米所有預算之項留充他項要政藉紓財力據財政廳長董元亮詳請轉呈前來元奇查奉省庫帑支絀羅掘計窮此項兵米豐准直省催實在無款應付惟係列入預算款項應懇恩准截留移辦他項要政實報實銷於邊局實多裨益除咨陳財政部外理合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交財政陸軍兩部核議具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興武將軍督理浙江軍務朱瑞
督浙江巡按使屈映光 呈奉令准將浙江全省定爲懲治盜匪法施行法施行區域分別督飭所屬遵

照辦理文並 批令

爲奉令准將浙江全省定爲懲治盜匪法施行法施行區域分別督飭所屬遵照辦理具呈恭陳仰祈鈞鑒事竊於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承准政事堂寄電寄奉令開敬電悉該省頻年水旱搶刦時聞加以匪梟橫行餘孽窺伺治亂用重尚屬因地制宜所請將浙江全省定爲懲治盜匪法施行法施行區域應即照准等因奉此遵即分飭所屬一體遵照並隨時督率文武官吏遇案妥慎辦理期無枉縱仰副 大總統除惡務盡視民如傷之至意除將執行人犯遵照懲治盜匪法第十條及懲治盜匪法施行法第二條規定按月分別彙報陸軍司法各部查照外理合具呈恭陳謹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籌擬各縣儲穀章程繕單祈鑒文並 批令

爲籌擬福建省各縣儲穀章程繕單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福建山多田少一歲所收之穀不足以供民食恆恃他省購運接濟一遇災歉或青黃不接之時米價驟昂貧民艱於謀食往往釀成鬧米風潮雖各屬舊有官

第 50 册 191

食民倉而歷時既久或變賣折耗或借貸無償甚或有主管侵漁之事改革以後案卷多半散失無從鉤稽世英蒞任以來嚴飭各縣列表具報並由各道尹派員監盤以期切實整理乃查各縣舊存穀石多已年久霉爛其穀質完好足供民食者寥寥無幾即力行整理要亦不足以備荒細尋其故良以此項義舉當創辦之初官紳盡力提倡及至儲蓄以後既無管理專章則所積之穀除遇荒歉時平糶以外幾無人敢言糶舊而糴新蓋無定章之可守恐滋物議　橫生故積之又久遂至倉廒既皆失修稻粱又不可食殊爲可惜是宜妥定條規俾利推行而垂久遠世英旁加諮訪再四籌思僅就福建現在地方情形與從前各倉管理得失通盤籌畫擬定儲穀章程五十五條通飭各屬切實奉行以期有備無患除咨陳內務部外所有籌擬福建省各縣儲穀章程緣由理合繕單恭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交內務部查核備案單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貴州巡按使龍建章呈報啟用新印日期文並　批令

爲恭報啟用新印日期具呈仰祈鈞鑒事民國三年八月八日奉政事堂頒電開該省巡按使印信茲據印鑄局詳送前來當經轉呈　大總統鑒定奉諭電知各該省派員來京具領等因合電遵照等因奉此當經前巡按使戴戡電派在京前政治會議議員王伯羣就近請領在案茲據該員於四年一月二十五日將貴州巡按使銀質印信一顆領賫到黔當經查收即於是日敬謹啓用除分別咨飭並將民政長舊印截角咨呈政事堂繳銷外所有啓用新印日期理合恭呈具報伏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示

內務部示

爲示知事此次報到之保薦免試應行考詢人員定於本月二十日自午後一時起按名傳詢仰各該員屆時本部聽候傳見勿得遲誤此示

計開

錢增勳　陳恩梓　鄭壽彝　劉效文　張　融　涂嘉蔭　李志篤　章　耀　趙祖抃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內務部示

第四屆知事試驗前經呈准於本年四月二十一日舉行甄錄試已飭辦理知事試驗事務處先期預備定於二月二十二日爲始發領履歷書及保證書所有報名報到截止日期依照知事試驗條例施行細則第七條之規定合行開列宣示仰應試人員一體遵照毋誤此示

計開

應試人領取履歷書及保證書截止期以四月六日爲限

投考截止期以四月九日爲限

宣布合格人與試名錄期以四月十九日爲限

教育部示第二號

爲公布審定教科圖書事茲將本部第三十九次審定教科圖書列表如左此示

書名	冊數	定價	某種學校所用	發行年月日	編輯人	發行人

高等小學新制中學農業教科書	一至六	每冊一角四分對折七分	高等小學校教科用書	一冊三年九月四版二冊九月五版三冊五月四版四冊正月三版五六冊五月三版	沈嶽宸 丁錫華	中華書局
中等博物教科書 生理衛生學	一	九角	中學校教科用書	前清宣統三年七月三版	陳用光	科學會編譯部
共和國教科書 生理學	一	軟布面一元紙面九角	中學校教科用書	三年八月初版	杜亞泉 凌昌煥	商務印書館
初等小學 新手工教授法	一至四	每冊三角對折一角五分	初等小學校教授用書	三年十一月再版	趙傳璧	商務印書館
高等小學 新手工教授法	一二三	每冊三角二分對折一角六分	高等小學校教授用書	三年十二月再版	趙傳璧	商務印書館
共和國教科書 西洋史	卷下	軟布面七角半紙面六角半	中學校教科用書	三年三月三版	傅運森	商務印書館
共和國教科書 普通體操	一	一元	中學校教授用書	三年八月再版	徐傅霖	商務印書館
初等小學新制單級 修身教科書	甲編一二三	每冊一角二分對折六分	初等小學校教科用書	一三冊三年八月二版二冊十月三版	沈頤 范源廉 方鈞	中華書局
初等小學新制單級 修身教授書	甲編一	四角對折二角	初等小學校教授用書	三年七月初版	方鈞 丁錫華	中華書局
教科實用掛圖	十六幅	共一元五角	初等小學校教授國文用圖	三年六月再版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六日　教育總長湯化龍

通告

參謀本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部承准政事堂函送銀印一顆文曰參謀本部之印遵於本月十七日敬謹啟用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外交部通告

爲通告事接准政事堂函送外交部新印一顆本部定於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啟用除分行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內務部辦理知事試驗事務處通告

本年四月二十一日舉行第四屆知事試驗本處自二月二十二日起發領履歷書及保證書所有各公署送考及自行投考暨保薦未經核准仍須試驗各項人員務於每日午前十時至午後四時來處領取履歷書及保證書依照條例詳細填註隨時投繳以備審查毋得違誤特此通告

內務部辦理知事試驗事務處通告

本年四月二十一日舉行第四期知事試驗所有上年曾經與試未取及因事故未能畢場各員若再投考應再來處領取履歷書及保證書依例填註連同文憑證書及一切公文一併繳銷審查特此通告

內務部辦理知事試驗事務處通告

本年四月二十一日舉行第四期知事試驗所有前三屆各公署送考人員未經與試者應准來處報到領取履歷書照式填繳並於履歷書內填明係上年某月由某某公署長官保送以便考查其已經與試未取者保送前案已屬無效如再投考應另領取履歷書及保證書照式填註繳候審查特此通告

內務部辦理知事試驗事務處通告

本年四月二十一日舉行第四期知事試驗所有前三屆保薦免試未經核准仍須試驗各員應即來處報到領取履歷書填繳與試並於履歷書內聲明上年某月曾經某某公署長官保薦免試以便考查特此通告

農商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年二月十四日准政事堂交到本部新印一顆茲於二月十七日啟用除呈報並將舊印繳銷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京師地方檢察廳通告

今將民國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三十一日止本廳受理訴訟案件分別列表於後

總數九百七十八件

舊管七十件　新收九百零八件

已終結案件

一送公判五百一十一件　二免議書一件　三不起訴三百五十七件　四移送他管三十四件　五其他六件　計九百零九件

未終結案件

一偵查中五十件　二中止十九件　計六十九件

附不起理由

一案件不爲罪二百零九件　二大赦二件　三裁判確定一件　四案件在審判衙門現在審理及裁判尚未確定一件　五親告罪撤銷告訴十五件　六其他一百二十九件　計三百五十七件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星期日第一千一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酌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二月二十日正午十二點鐘　大總統在懷仁堂賞宴年班及駐京蒙古王公呼圖克圖扎薩克喇嘛等銜名單

命令

呈

與武將軍督理浙江軍務朱瑞呈據陸軍少將顧乃斌詳懇錄用留浙差委請鑒核文並　批令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被劫知事陳岱銚畏罪潛逃久未緝獲擬請明發命令通緝文並　批令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恭報委任南寧道尹張維光監督財政及司法行政事務文並　批令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現署蒼梧縣知事鄧沁政績夙著請准予實授並懇暫緩覲見文並　批令

開武將軍督理雲南軍務唐繼堯呈警員仝奐澤等從公多年著有勞績懇請獎給勳章以資策勵文並　批令

雲南巡按使任可澄呈遵令組織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擬定章程繕單請訓示文並　批令（附單）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為新疆回民將甘肅安西一帶婦女搶劫出關從嚴懲辦並將被搶婦女派員護解回籍乞鑒文並　批令

署貴州巡按使龍建章呈擬具出巡辦法乞鈞鑒文並　批令

熱河都統姜桂題呈軍警會剿股匪擒斬首要地方又安在事出力人員可否擇尤獎勵請訓示文並　批令

補登法律編查會第一年編查各項法律清單（原呈見二月十八日公報呈門）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報奉令發交任用之張弼業已到省文並　批令

署貴州巡按使龍建章呈轉報貴西道署成立日期文並　批令

咨

農商部咨四川巡按使請飭各屬嗣後關於商人違章等事務宜和平辦理文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覆立法院議員湖南省覆選區選舉監督文

飭

內務部飭

陸軍部飭

教育部飭三則

示

留學生甄拔考驗委員會示

批

農商部批

交通部批二則

通告

內務部通告

陸軍部通告二則

教育部通告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京師警察廳通告

更正

廣告

二月二十日正午十二點鐘

大總統在懷仁堂賞宴年班及駐京蒙古王公呼圖克圖扎薩克喇嘛等銜名單

科爾沁圖什業圖親王業喜海順
科爾沁卓哩克圖親王色旺端魯布
科爾沁親王阿穆爾靈圭
喀喇沁親王貢桑諾爾布
柰曼親王蘇珠克圖巴圖爾
喀爾喀親王那彥圖
舊土爾扈特親王帕勒塔
哈密扎薩克親王沙木胡索
科爾沁賓圖郡王丹巴達爾濟
科爾沁郡王阿拉坦瓦齊爾
科爾沁郡王那遜阿爾畢吉呼
喀喇沁郡王熙凌阿假
喀喇沁郡王漢羅扎布假
土默特郡王棍布扎布
喀爾喀多羅郡王達克丹彭蘇克
巴林郡王色丹那木濟勒旺寶

青海霍碩特多羅郡王吹庫爾僧格
敖汗貝勒德色賴都布
蘇尼特多羅貝勒郭爾卓爾扎布
綽羅斯貝勒唐古色
科爾沁貝子達賚
科爾沁貝子阿拉坦巴圖爾
喀爾喀貝子敏丕木多爾濟
喀爾喀貝子祺誠武
喀爾喀貝子祺克坦
科爾沁鎮國公色普阿爾畢吉呼
喀喇沁鎮國公蘇達納睦
察哈爾鎮國公羅布桑索特巴
喀克喀鎮國公祺克愼
喀克喀鎮國公多隆武
科爾沁輔國公鄂里雅蘇
科爾沁輔國公陽倉扎布
喀喇沁輔國公巴布色楞
鄂爾多斯輔國公那遜達賴

土默特輔國公扎木巴拉多爾濟
敖汗輔國公阿拉瑪斯圖呼
喀爾喀輔國公鄂多古
哈密輔國公噶茲爾
喀喇沁輔國公羅布桑車珠爾
喀喇沁輔國公侯連珠
喀喇沁輔國公海永澂
喀喇沁輔國公海永溥
章嘉呼圖克圖
東土默特法慧普靜遍達哩呼圖克圖布彥齊古勒幹
圖什業圖王旗呼圖克圖名號綽爾濟喇嘛棍楚克催木丕勒
署五台扎薩克喇嘛默爾根諾們罕江贊桑布
妙應寺默爾根諾們罕扎薩克喇嘛羅布桑貢噶
禪福寺默爾根綽爾濟扎薩克喇嘛巴拉根加布
雍和宮代管扎薩克喇嘛伊敦加巴
章嘉呼圖克圖之商卓特巴扎薩克喇嘛巴彥濟爾噶勒
敏珠爾呼圖克圖之商卓特巴扎薩克喇嘛拉實
那木喀呼圖克圖之商卓特巴扎薩克喇嘛文寶

命令

大總統策令

賈文祥林建章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顏德勝楊正昌均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陳宧會辦四川軍務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大總統策令

國務卿徐世昌

陳宦現在出差參謀次長著暫在禮署行走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那遜阿爾畢吉呼給陸軍中將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周正朝授爲陸軍少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大總統策令

國務卿徐世昌

外交部呈請以吉長道道尹郭宗熙兼任長春交涉員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教育部呈擬將視學白振民伍崇學僉事談錫恩陳懋治沈彭年朱炎張謹等進敘四等等語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請將楊秉銓授爲陸軍二等軍醫正果彥衡劉宗堯均授爲陸軍三等軍需正鄒成顏經武王鴻猷蔣三餘傅相高劉紹溥胡樹藩均授爲陸軍三等軍醫正陳作濤授爲陸軍三等獸醫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請將關昇平授爲陸軍步兵中校魏鴻發吳顯芬陳品修李鍾美單彤書蔣忠漢劉防均授爲陸軍步兵少校孔慶璟授爲陸軍騎兵少校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核准吉林巡按使孟憲彝咨請棟補三姓鑲藍旗佐領員缺一案應准以擬正之關福陰補授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茲制定知事辦學考成條例公布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教令第七號

知事辦學考成條例

第一條　知事在任滿一年後依本條例之規定由該管長官考核辦理學務之成績

第二條　考成之方法如左

一　獎勵

二　懲戒

第三條　獎勵依左列各款行之

一　頒給勳章

二　記名或進等

三　進級或加俸

四　給與金質或銀質棠蔭章

五　記大功或記功

第四條　懲戒處分依左列各款行之

一　撤職

第 50 冊 207

二　降等
三　罰俸
四　記大過或記過

前項之懲戒處分曾受有相當之獎勵者准由各該長官依第七條第八條所定之程序呈請或詳請抵銷

第五條　考成之事項如左
一　學校校數之增減
二　學生人數之增減
三　辦理之當否
四　學風之優劣

學校校數及學生人數之增加有捏報冒濫之情事時應分別懲戒之

第六條　知事與學考成應自前後任交替之日核計

第七條　應受頒給勳章記名或進等之獎勵及擬職或降等之處分者由該管道尹詳列事實詳請巡按使核准後呈請　大總統行之並咨陳教育部

第八條　應受進級或加俸給與金質或銀質棠蔭章記大功或記功之獎勵及應受罰俸記大過或記過之處分者由該管道尹詳請巡按使行之並咨陳教育部

第九條　關於第七條第八條各事項應由巡按使分別咨陳內務部

第十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大總統批令

參謀本部呈報啟用新印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呈據銓敘局詳稱賈文祥林建章均受有勳五位應否改給四等嘉禾章請示遵由

賈文祥林建章已另有令改給四等嘉禾章矣其璟珩汪聲二員既據稱核與例案不符應准毋庸置議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自齊呈爲甘肅官銀錢號專儲鹽款扣抵舊欠無存奉准援

案作爲中央協濟列册支銷俾資鈞鑒備案由

如呈備案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請補陸軍中初等各級軍官並加銜人員繕單請訓示施行由

關昇平等已另有令公布其請補初等軍官暨加銜各員應一併照准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將應補陸軍中初等各級軍佐並加銜人員楊秉銓等繕單請示由

楊秉銓等已另有令照准矣其餘應補陸軍初等各級軍佐並加銜各員均准如擬辦理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留鄂第一師各團營擊獲亂黨出力各員核給獎勵開單請示由

顏德勝楊正昌已另有令公布矣餘均准如所擬分別給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平定梧桂亂事出力各兵弁趙玉龍等擬請給予獎章開單請核由

准如所擬給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籌辦全國煤油礦事宜熊希齡呈爲洛延勘礦轉運現擬變通辦法并裁減員役以節開

第 50 加 211

支恭呈祈鑒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參政院參政馮麟霈呈奉給勳章敬陳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參政院參政姚錫光呈前副將周正朝熱心毅力贊成共和擬請補授高級軍官以獎殊勞其志崇等四員辛勞亦著可否一併核給勳章由

周正朝已另有令公布矣其志崇羅迪楚雙林給予五等嘉禾章王瀚給予七等嘉禾章交政事堂銓敘局查照並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劾知事曹桂林貪劣殃民請予撤職發交法庭審辦以肅官方由

曹桂林貪劣殃民情罪甚重應准先行撤職幷提交法庭訊明按律嚴辦一面查追贓款勿任延欠交內務司法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遵章將奉公布法令程式之日起至民國三年十二月底止閩省發布單行章程繕單請鑒核由

交政事堂飭法制局查核備案附件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十五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徐世昌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遵章將到任之日起至奉公布法令程式之日止閩省發布單行章程繕單補報請查核由

交政事堂飭法制局查核備案附件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徐世昌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報派員分赴閩海道屬各縣調查並擬訂細則綱要及調查員養成所規程繕單請訓示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暨經界局查核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徐世昌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報明福建省連江縣屬被災較重各總擬請緩徵以蘇民困斟酌

由

准予緩徵以紓民力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並轉行該巡按使遵照單鈔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成武將軍督理四川軍務胡景伊呈遵電造具保薦各員履歷事實清册乞鑒核由

文良濟袁恩煜吳棨本均准其送覲交內務陸軍兩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銓敘局查照清册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成武將軍督理四川軍務胡景伊呈代陳昭覺鎮守使彭光烈奉授參軍感忱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十七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署榮縣知事蕭應湘藉案株連致釀人命據實糾劾擬懇提交高等懲戒委員會嚴加議處並將該員先行撤任交法庭歸案研訊由

蕭應湘藉案株連致釀人命實屬辦事荒謬著先行褫職幷提交法庭歸案訊辦以示懲儆交內務司法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增籌學款維持聯合縣立師範中學各校及補助小學校獎勵小學教育並詳訂章程試辦臚陳請鈞鑒由

交財政教育兩部查核備案附件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呈

興武將軍督理浙江軍務朱瑞呈據陸軍少將顧乃斌詳懇錄用留浙差委請鑒核文並　批令

爲據陸軍少將顧乃斌詳懇錄用留浙差委事竊據陸軍少將顧乃斌詳稱乃斌久隸帡幪屢荷優渥報答之情無時或已自去夏入覲留充陸軍部諮議羈旅都門忽忽經年感駒隙之易逝不禁拊髀肉而興歎此次以祖母病重不得已銷差回浙侍奉湯藥然乃斌家本寒素欲閒居以奉親又無力以贍養爲國爲家策難兩全既思卜仕有告近之例効力亦得有定省之暇況乃斌在浙服役有年久蒙裁成倘不以愚庸而見棄必當竭誠圖報爲此備陳緣由叩請恩准酌量任用等情據此查該少將年力尚富圖効情殷除批准留浙差委外理合呈明伏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被劾知事陳爲銚畏罪潛逃久未緝獲擬請明發命令通緝文並　批令

爲被劾知事陳爲銚畏罪潛逃久未緝獲擬請明發命令通緝仰祈鈞鑒事民國三年九月八日　世英舉劾知事案內彈劾龍巖縣知事陳爲銚私售官硝被控有案於是月二十三日奉　大總統申令龍巖縣知事陳爲銚著交法庭嚴訊依照犯贓律懲辦以肅官常等因奉此遵即密飭前省會警察廳廳長陳承昭查明該被劾知事住址嚴密查拏於是月二十七日據該廳長陳承昭詳稱陳爲銚係閩侯縣人向住漳州府城公府街省中並無眷宅近日亦未來省等情到署復又電飭汀漳道道尹孫世偉飭拏解省於是月二十九日據該道尹電稱查陳爲銚家眷原住漳州現已移省其人聞在龍巖已密飭龍巖縣知事孫陶燧設法查拘旋於十月

十日復據該道尹孫世偉詳稱據龍巖縣知事孫陶犧詳覆前任知事陳爲銚於交代後業已起程赴省等情前來當即通飭各屬嚴密偵查務獲解案茲據各屬先後詳稱迭次派人偵查迄無踪跡是該被劾知事陳爲銚實已畏罪潛逃原籍地方既查無其人難保無藏匿他省情事擬請明發命令飭各省一體協拏務獲解究以憑送交法庭嚴訊除督飭各屬隨時認眞查拏外所有被劾知事陳爲銚畏罪潛逃久未緝獲擬請明發命令通緝緣由理合具呈恭陳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該知事係經明令交訊豈容任其畏罪逃匿應由各省一體嚴緝務獲解案訊辦交內務部通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恭報委任南寧道尹張緝光監督財政及司法行政事務文並　批令

爲恭報委任南寧道道尹張緝光監督財政及司法行政事務仰祈鈞鑒事竊查道官制第一條內載道尹得受巡按使之委任監督財政及司法行政事務等因茲查前任南寧道道尹張緝光業已到任所有該道屬內財政及司法行政事務亟應委任該道尹監督以昭愼重除委任並分別咨飭外所有委任南寧道道尹張緝光監督財政及司法行政事務緣由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交財政司法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第 50 冊 218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現署蒼梧縣知事鄧沁政績夙著請准予實授並懇暫緩覲見文並　批令
爲現署知事人地相宜呈請任命事竊查前奉教令公布省官制第六條內開凡各縣知事由巡按使呈請
大總統任免並咨陳內務部又內務部核議江西巡按使請將分發知事分別試署實授辦法一案內開嗣
後薦任知事凡有曾經歷任地方政績素著者准其呈薦實授各等因遵奉在案今有蒼梧縣知事一缺前經
飭委保薦免試知事鄧沁前往署理旋奉核准免試當以蒼梧地方華洋雜處向稱繁要之區該員到任以來
辦理一切尚臻妥協現在防剿緊要該員辦理正資得力咨陳轉請留桂任用暫緩送覲現准內務部咨覆照
准在案自應薦請任命以重職守查該員鄧沁現年三十一歲福建沙縣人前清壬寅舉人揀發廣西補用知
縣歷充調查百色廳政治委員東路會查委員會辦平南團務委員辦理潯州護商經費局委員歷署岑溪容
縣等縣知縣民國成立充福建民政司總務科員沙縣善後委員代理沙縣知事廣東考察廣屬吏治委員署
理陽山縣知事保薦免試旋交卸陽山縣事由粵來桂委署蒼梧縣知事於民國三年九月十六日到任業未
核准免試並准留桂任用該員精明強幹勞怨不辭以之薦任爲蒼梧縣知事實屬人地相宜合無仰懇
大總統俯准任命鄧沁爲蒼梧縣知事以重地方該員曾經歷任地方政績素著並請准其實授如蒙允准該
員係薦任官按照覲見條例應飭入覲惟蒼梧地方現在防剿緊要可否仍准暫緩覲見之處伏候鈞裁所有
薦任知事並擬懇暫緩覲見緣由除咨陳內務部外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鄧沁已另有令任命並准其暫緩覲見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開武將軍督理雲南軍務唐繼堯呈警員全奐澤等從公多年著有勞績懇請獎給勳章以資策勵文並

批令

爲警員從公多年著有勞績懇請獎給勳章以資策勵事縣滇省自光復以來秩序穩定奸宄斂跡實警察之力爲多　唐繼堯兼權民政益加督勉關於偵察匪類修治道途講求衞生維持風化等事莫不力求進步成效漸昭當經切實考察業將警察廳長李修家事實臚列呈蒙　大總統獎給四等嘉禾勳章在案惟該廳所屬各員歷年奉公贊助一切不無勞勤足錄查有總務科科長兼秘書全奐澤由前清知縣歷充警務公所科長光復後遞任今職該員規畫邃密因應有方又司法科科長寇宗儁由前清知州歷任警務要差洎民國二年薦任司法科長該員學識經驗俱屬優裕又行政科科長段世璋由警校畢業服務有年該員辦事穩練勤協機宜消防督察長張宗祥經驗素深勤能卓著勤務督察長詹秉忠熟諳警務敏練有爲以上五員擬請獎給五等嘉禾章又商埠第一區警察署署長何鴻藻均屬勤慎素著成績昭然擬請獎給六等嘉禾章以資鼓舞而勵進行是否有當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獎應由政事堂銓敘局查照辦理並交內務部查照履歷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雲南巡按使任可澄呈遵令組織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擬定章程繕單請訓示文並　批令（附單）

爲遵令組織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擬定章程開單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滇省前經前署民政長李鴻祥遵令組織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並保薦委員曾奉批令以保廷樑等員充任旋奉前國務院電各省委員會一律改爲普通各在案復查政府公報登載內務部呈議復署江西民政長戚揚電請核議一案擬請嗣後地方

官署每省各於省行政公署內組織一普通懲戒委員會凡該省官署之應付懲戒事件暫由該會辦理以歸劃一奉批令准如所擬辦理又署陝西巡按使鈕傳善呈請以公署政務廳財政廳高等審檢廳各文官分別派委爲普通懲戒委員會委員亦奉批令呈悉交內務部查照各等因亦在案是各省此項委員會凡一省之行政司法各官署之委任官應付懲戒者均應由該會議決可知茲特遵照各令並查照文官懲戒委員會編制令第十五條由五等六等文職各官中臨時選派組織之規定擬定雲南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章程十二條除咨陳內務部查照外所有遵令組織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擬定章程緣由理合繕單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交內務部查照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擬定雲南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章程

第一條　本委員會依文官懲戒委員會編制令第三章之規定組織之

第二條　本委員會設於雲南巡按使公署

第三條　凡巡按使直轄及監督各機關之委任官應付懲戒者均由本委員會議決之

第四條　凡關於懲戒一切事項悉依文官懲戒法草案行之

第五條　本委員會委員長依編制令第十五條之規定由巡按使兼任之

第六條　本委員會委員由巡按使於左列各員內臨時選派充任之

一高等審檢廳長　二財政廳長　三政務廳長　四巡按使署薦任待遇之掾屬

第七條　凡付懲戒之事件由委員長指定委員一人以上限期調查調查事竣提出報告書於委員長由委員長定期開會議決之

第八條　議決以過半數爲準可否同數取決於委員長

第九條　懲戒事件經議決後由委員長指定委員具議決報告書於巡按使施行

第十條　議決書應記左列事項

一事實　二理由及處分　三會員出席之姓名　四年月日

第十一條　本委員會事務由委員長於巡按使公署職員中指定一人兼任之錄事一人由兼任之職員臨時撥派

第十二條　本章程自發布日施行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爲新疆回民將甘肅安西一帶婦女搶劫出關從嚴懲辦並將被搶婦女派員護解回籍乞鑒文並　批令

爲新疆回民將甘肅安西一帶婦女搶劫出關從嚴懲辦並將被搶婦女派員護解回籍仰祈鈞鑒事竊查前清河湟之亂光緒二十二年西寧首逆劉四伏率數萬人西竄道經安西燉煌玉門一帶山內因天寒雪大凍斃甚多又經官兵追剿以致婦女離散被漢人收爲妻女者所在多有近年以來常有新疆回民入關在安燉玉各屬搶劫婦女情事其初尙只搶擄先年被漢人收養之回婦繼則並搶漢婦甚且與其所生之子女以及銀物而亦搶之雖經控告到官而該搶犯以關外爲逋逃藪無從緝捕以故安燉玉各屬人口被搶之案從未破獲盜風日熾民人苦之民國三年九月內據焉耆縣知事馮四經電稱擧獲在安西搶劫婦女人犯妥生貴蔡發元兩名供出在安西搶劫陳福有趙存仁胡文元妻女各三口之要犯王滿拉一名飭新軍統領馬福興迪化縣知事盧殿魁派撥兵役將該犯王滿拉擧獲又供出在安西搶劫劉三及桑姓女各一口之要犯馬盛一名飭委逼縣知事陳宗器將該犯馬盛擧獲訊據該犯等供認爲首在安西一帶夤夜入室搶劫漢民婦女

第 50 册 222

並有拒傷事主强刼銀物情事先後具報前來查新疆孤懸塞外良莠不齊該犯妥生貴蔡發元王滿拉馬盛等四名竟敢糾結盜匪越境搶刼甚至擄掠婦女至十餘口之多實屬駭人聽聞自應從嚴懲辦以靖地方當經批飭將該犯妥生貴蔡發元王滿拉馬盛等四名援照懲治盜匪條例第一條第二款照依軍法鎗斃其餘從犯飭由各該縣分別緝拿擬辦惟被擄婦女十餘口若令該家屬出關領回長途往返窮民勢必破家且恐無此力量除現在焉耆張福生之二女距省稍遠從緩起解外所有由迪化孚遠兩縣查獲之陳福有趙存仁胡文元及桑姓劉姓等婦女共一十一口當由公家發給車價銀二百五十二兩途費銀二十五兩派委甘肅知事蕭宗濂護解進關現據甘肅安西縣知事顏應麟詳報該被搶各婦女業經到籍交該家屬認領經此次嚴辦後搶刼人口之案近已斂迹所有破獲此案之文武馬福興馮四經盧殿魁陳宗器四員應請傳諭嘉勉至於此項滬解經費未經列入預算應請歸入三年分決算案內核銷以昭實在除咨部查照外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馬福興馮四經盧殿魁陳宗器均著傳令嘉獎所需經費准其歸入決算案內核銷交內務財政司法三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貴州巡按使龍建章呈擬具出巡辦法乞鈞鑒文並　批令

爲擬具出巡辦法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於民國四年一月九日奉　大總統申令著各該省巡按使代爲巡視所屬地方輕車簡從由近及遠期以半年周流各屬所至問民疾苦宣德通情率同各道尹縣知事切籌爲民生利之法所有川資食用應准作正開支各該巡按使其精白乃心勤求民瘼隨時考察列款密呈本大總

統將親覽焉此令等因奉此建章當即宣布　大總統德意恭錄告示頒行各縣榜之通衢父老讀詔爲之感慨泣下建章何人敢不激發天良捐軀報國以圖仰答但此心此志無以自明謹援孔子予否天厭之例親與地方各文武長官竭誠矢誓以救黔民謹將誓詞恭呈鈞覽用表赤悃至出巡日期現在冬防喫緊未便遠離俟擇定行期再行呈報現已飭委幹員分赴各縣清理積案先除民害並飭各道尹分巡所管區域調查吏治民生教育實業諸大端何者應興何者應革以及劃撥插花諸事宜擬具計畫書詳送覆核以備出巡時切實考察分別舉辦如此則著手有方不致坐廢時日慮此一行也惟是此次　大總統惻念民依特創此數百年來未有之盛典似宜有所紀念以示來茲擬即恭體　大總統恩意於民間及苗寨土司所辦教育實業義倉節婦慈善等事酌給款項勒諸碑石以勵風俗而垂不朽此項費用擬准作正開支再查黔省幅員較廣交通不便所轄八十縣以每縣三日計之亦須二百四十日恐六個月不克蔵事到時再行酌察情形辦理所有擬具出巡辦法緣由是否有當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謹　呈

大總統印

批令呈悉所擬先行分飭清理調查以備出巡時考察興辦尚屬周妥惟前令期以半年意在限期出巡非必如期竣事若如該巡按使所擬周巡各縣須二百四十日之久必至省會要公轉多曠廢應隨時前往所屬三道於經過地方順道巡行以資扼要交內務部轉行遵照誓辭存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熱河都統姜桂題呈軍警會剿股匪擒斬首要地方义安在事出力人員可否擇尤獎勵請訓示文並批令

爲軍警會剿股匪擒斬首要地方义安在事出力人員可否擇尤請獎以資鼓勵仰祈鈞鑒事竊查熱河朝陽

縣屬紅峯嶺一帶與奉省錦西等縣毗連地處邊隅山多巖洞向爲賊匪充斥之區民國三年十二月杪據營縣報告朝屬紅峯嶺一帶現有匪首蘇殿會曹德榮曹德寶白寶銀高三千有王貴尹躍子等糾合匪徒勾結本地奏民突聚一百餘名分持槍械竄至青石梁等處綁去商號裕慶泉永泰泉舖夥八名刦去騾馬等物帶赴老娘洞深山隱匿候贖等情並准奉天張巡按使電咨據探報朝陽錦西兩縣交界紅峯嶺新店三家子老娘洞涼水井子東溝等處現有大幫髯匪七八股多至百數十人肆行綁刦擾害地方除飭縣督警截擊外希飭屬合力痛剿等因當經電飭直隸巡防統領張懷域由赤峰馳抵朝陽抽調馬步各隊派駐朝夏營帶隨幫帶等分路追剿並飭朝陽縣知事派警察局長孫慶瑋趙俊儒調遣稽查員李廣居區官祝殿甲王蘭香武揚烈等帶領三四五六各區巡警三百餘名會同防軍合力兜剿追擊二十餘日迭在三家子老娘洞段楊井子拉子山西柏山石匠溝靈窩幡子鈐家店等處與匪接仗冰雪載道山險路歧該匪等乘夜隨逃隨散最後剩首匪蘇殿會等數名恃其狡悍誓死抗拒軍警晝夜環追匪勢窮蹙多被擒斬防軍先後格斃匪首曹德寶白寶銀于有三名擒獲楊五高鴻喜張洪田李八等四名巡警格斃匪首蘇殿會曹德榮二名擒獲匪首尹躍子李景二名陣亡巡警一名受傷巡警三名被綁人畜儘數奪回首要既殄餘黨遠竄地方現已敉安據張統領暨朝陽縣知事陳歎詩先後電報前來即飭將擒獲各匪訊取確供按法懲治傷亡巡警照章分別請邮逸匪嚴行搜捕務絕根株並撥隊移紮紅峯嶺以資鎮懾一面將剿辦情形電咨奉省知照惟查此股賊匪突聚大幫肆行綁搶勢甚猖獗幸軍警用命冰天雪地合力兜擊雖未得聚而殲旃而首要多被擒斬人畜儘數奪回地方免遭擾害在事人員不無微勞足錄可否擇尤酌獎以資鼓勵之處出自逾格恩施所有軍警會剿股匪擒斬首要地方义安在事出力人員可否擇尤獎勵緣由除分咨統率辦事處內陸兩部查照外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准其擇尤保獎毋涉冒濫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補登法律編查會第一年編查各項法律清單（原呈見二月十八日公報呈門）

謹將本會第一年編查各項法律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起草之件

官吏犯贓治罪條例計十條三年六月五日公布　懲治盜匪條例計十條三年七月二日公布　徒刑改遣條例計十一條三年七月三十日公布　徒刑改遣條例施行細則計三十四條三年十月十七日司法部飭　暫行刑律補充條例計十五條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公布　修正刑法草案全部告竣計四百三十二條今進呈　公司法修正草案第一次稿告竣計三百八條第二次稿已成七十八條　商行爲法草案第一次稿告竣計二百三十六條第一條至第九十一條附有理由　强制執行法草案第一次稿告竣計四百七十五條附有理由　公斷程序法草案第一次稿告竣計三十八條附有理由　破產法草案第一次稿告竣計三百六十條附有理由　法院編制法修正草案第一次稿未竣已成二十九條　契約通例草案第一次稿告竣計三十二條　時效條例草案第一次稿告竣計三十條　期間期日計算條例草案第一次稿告竣計十條

調查之件

新舊刑律比較計二十五頁　那威民事訴訟改正計畫計七頁　日本刑事執行辦法誌略計十八頁　英國法院歷史計八十四頁　歐洲民事裁判制度計三十頁　英國屬地法院組織制度計一百五十五頁　台灣司法制度大觀計十五頁　台灣司法現行律令計十七頁　台灣爭訟之特色計十頁　台灣犯罪之特色計四頁　法國民法條文第一條至第一千四百十條　法國審判機關之組織計二十七頁

票據法論計一百八十頁　英國公司律第一條至第一百二十一條　英國破產律計二百七十九頁
英國民法計一百十二頁　實用會計監查法計一百六十八頁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報奉令發交任用之張詔業已到省文並　批令

爲呈明事竊於本年一月二十七日奉　大總統策令政事堂存記之張詔著發往浙江由該巡按使酌量任用此令等因奉經遵照在案茲據該員張詔詳報到署並繳銓敘局咨文前來除分咨內務部銓敘局備案外所有奉令發交任用之張詔業已到省緣由理合呈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貴州巡按使龍建章呈轉報貴西道署成立日期文並　批令

爲轉報道署成立日期恭呈仰祈鈞鑒事案據貴州貴西道道尹劉顯世詳稱清鄉事宜既經辦理完竣截至十二月三十一號爲止至道尹公署已遷於四年一月一號成立除將組織章程另文詳報外所有道署成立日期理合詳請查核轉報施行等情據此查該道尹前因彙任督辦上游清鄉事宜道署暫設設置祇設行署當經呈奉　大總統核准在案茲據前情除分咨政事堂暨內務部外理合據情呈報伏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農商部咨四川巡按使請飭各屬嗣後關於商人違章等事務宜和平辦理文

爲咨行事接准咨稱據詳合川縣合裕火柴廠違章製造硫磺火柴縣知事遣派警隊多名誤將火柴藥料燃著並致槍傷救火工匠遵將查明分別辦法詳報據情咨請查照等因前來查此案始末該火柴廠違章製造縣知事遣派警隊多名前往封禁誤兆火災並有槍傷救火人等情事殊屬辦理過於操切現在各地商工事業正形凋敝端賴地方有司設法保護以事維持商人智慮淺薄未悉利害遇有違章等事亦儘可剴切勸諭或飭商會處理何得任意動用警隊致召巨禍此案現雖准稱了結尚請嚴飭該縣知事並通飭各屬嗣後對於商工各事切宜和平辦理毋得操切妄起事端相應咨復貴巡按使查照此咨

農商總長張　謇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咨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覆立法院議員湖南省覆選區選舉監督文

爲咨覆事准貴監督咨開案准貴局沁電內開本局擬定辦理選舉人員列名黨籍辦法呈奉批准業經通行查照並摘要電聞在案現在各處辦理選舉事務所漸次成立所內各項職員是否不黨亟應嚴重考查應請貴監督於造具各項職員名冊報局時按人查明有無黨籍或何時脫黨一一分別填注於資格之下其從前造送名冊未及填注此項者並應依式另造送局以憑考核特此電達希即查照辦理並轉飭所屬各初選監督一體遵照等因准此查本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於本年一月四日成立業經繕具各項職員履歷清冊先後電咨各在案茲准前因除轉飭各初選區一體遵照辦理外相應將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各員履歷依式補造咨送貴局查核等因並清冊一本前來查前准咨送湖南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簡章及各職員履歷清冊津貼數目清摺到局當以董昆瀛黎士琦二員資格不甚明瞭電請查覆在案茲復准咨前因經

本局詳加覆核各該員履歷均已開造詳晰所有所長賀綸夔一員係現任薦任以上職員事務員趙儼葭董昆瀛邱國翰李景綱吳耀椿鄧蔚森施堯章賀廷顯朱光堃鮑維城黎士琦黃望曾劉慶唐等十三員均具有立法院議員選舉法第三十二條所定資格核與辦理選舉人員施行細則第七條第八條之規定悉屬相符各該員等既據咨稱有本無黨籍者有業已脫黨者核與本局呈准通行禁止辦理選舉人員列名黨籍辦法亦屬相合自應一律照准任事惟查辦理選舉人員施行細則內規定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之下只設事務員若干人本局職電內稱分任各項事務名目可由貴監督自定原謂任文牘者即不妨稱爲文牘事務員任會計者即不妨稱爲會計事務員茲查來咨湘省設有提調幫提調正副主任辦事員等名稱貴監督量才分配當亦別具苦心惟該所職員既有令定名目且事屬差務性質並無體制大小之疑現各省俱未別立提調等項名稱如能酌量改正對外稱謂仍統名爲事務員似與通行辦法較合總之此種名目無關選政張弛本不應一再駁詰但既奉有教令專條究以循名核實爲宜貴監督素持大體尚希體察現辦情形酌量妥籌辦理本局初無成見於其間也至選舉費用劃一辦法尚未頒布各該員津貼數目似覺太多應請極力核減暫行設法墊支俟劃一辦法頒布後再行比較贏絀前後勻計開支俾免虛糜而歸畫一相應咨覆貴監督請煩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籌辦立法院事務局局長顧　鰲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飭

內務部飭第九十八號

爲飭知事據本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前參議院警衛長張清澄被揭一案應依文官懲戒法草案第二條第一款第五條第三款處分等語張清澄應准如所議減俸十月十分之二合亟鈔錄議決書飭知該局轉飭遵照可也此飭

內務總長朱啟鈐

右飭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二日

內務部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四年第一號）

被付懲戒人　張清澄（前參議院警衛長）

右被付懲戒人因經理款項爲已革二等巡官洪廣印稟揭一案奉總長飭付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減俸十月十分之二

事實

民國四年一月二十五日奉本部飭開前參議院警衛長張清澄被揭經理款項手續錯誤一案應付本部普通懲戒委員會依法辦理此飭等因奉此嗣由警政司將原稟及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查復各項文件送會茲摘錄認定事實於後

一原稟稱冒領警餉（一）參議院守衛巡官長警定額一百六十八今年七八月間空額已有一二十名之多而領餉仍照定額承領（二）巡官曹奇壽於八月間即調驗消防隊當差至九十月決算册內仍列曹名一

三）捏造張濟民王大徵李忱等假名以便領餉等語據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查稱該處決算簿內確有空額假名情事惟空額假名等餉實係按月按名截存收入截存簿以備意外之支出其應截存而未截存之款共銀一百二十四元該警衛長及巡官美斌經理公款如此粗忽謬誤實係無可辭咎等語

一原稟稱本處定章凡巡官長警遇有告假者均按日扣餉此外尚有罰款均係月終彙總存留而此項存留之款大半爲該處長陸續提用現存無多等語據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查稱該處存留各款簿册具在點驗現款亦未短少不過新舊各款係按起分存未經滾結計算謂爲手續有誤自所難辭謂爲有心侵吞未免失實等語

一原稟稱查本處因財政部追取各項雜費置辦物品清單收據該處長竟僞造收據私刊中華公司圖章等語據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查據中華公司經理人劉華庭面稱此項圖章係由該經理人委託巡官項强刊刻一面函知該警衛長不敢誣人私刊該警衛處置辦軍裝各款亦與公司從前收過銀數相符現既有此種情形將來補出收據擬即用該經理人名義以免再生枝節等語此項圖章既係由中華公司經理人委託辦理似與意圖詐財私刊印記有別圖章既送至中華公司經理人處收據尚未塡寫亦與僞造行使者不同等語

一原稟稱巧立名目位置私人如照章並無總巡官名目而國會開幕後竟添派總巡官一人月支薪俸一百三十五元以故友宋嚴充之又七月間委派該處長胞弟張超之盟兄楊彝充本處教練官月支薪俸一百元等語據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查稱用人之道但當問其才不才不當問其私不私原控並無理由似可勿庸置議等語

一原稟稱四月間派德國人韋姓充刺擊教習月支薪水五十元該教習到操未及一月該處長浮開三個月等語據籌備立法院事務局查稱該處賬簿韋威刺所支薪水爲四五兩月其六月餉册所支業已截存原控謂韋威刺多領月薪並據以爲該警衛長侵冒之證實屬錯誤等語

一原稟稱上年本處開辦後即報稱置辦消防器械款項久經報銷然至今並未見有此項器械等語據轉備立法院事務局查稱購辦消防器械當時因價值過昂銀物業經兩退以備另購此係爲節省公款起見尚非侵占公款可比其購辦消防器械業由局另案派員查點退回餘款亦經飭繳由本局彙案核辦等語

理由

此案原稟各節既據轉備立法院事務局查明尚無侵蝕及作爲情事自可勿庸置議惟公款關係重要宜如何愼重將事以符定章乃該處長辦理手續諸多錯誤實非尋常疏忽可比繩以違背職守義務固無可辭該處長應依文官懲戒法草案第二條第一款受第五條第三款處分特爲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日

代委員長榮　勳印
委員張友棟印
委員孫　培印
委員陳時利印
委員李升培印

陸軍部飭

爲飭知事該校學生奎俊請冠姓唐更名葵俊恩克納遜請冠姓李更名延齡當即咨行該生等原籍綏遠都統查明見復茲准復稱該二生所請冠姓更名均屬實情並無冒名頂替規避過犯情事等因到部既准該都統查復屬實所請冠姓更名應即照准仰即遵照此飭

部印

陸軍總長段祺瑞

右飭陸軍軍官學校准此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九日
教育部飭第六十七號
爲飭知事茲派視學張繼煦爲視學會議處駐處專員此飭

教育總長湯化龍
右飭視學張繼煦暨各視學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
教育部飭第七十號
爲飭知事本部主事德啓應敘六等仍給第一級俸吳文潔朱頤銳應敘六等均給第二級俸此飭

教育總長湯化龍
右飭主事吳文潔 德啓 朱頤銳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教育部飭第七十二號
爲飭知事茲派毛傳恩馬家驥周之冕羅端爲教科書編纂處庶務員此飭

教育總長湯化龍
右飭毛傳恩等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示

留學生甄拔考驗委員會示

茲將本會審查及格業經呈送保證書准與考驗員名分科開列於後仰即携帶筆墨遵於本月二十二日上午八時來會應考此示

計開

法科 日本

黃昌驥 王國樑 周澤南 張德璜 黃國英 葉大榮 曹 澍 袁之輿 郭憲章 李載賡 計萬全 謝樹彬 姚潤仁 莊恩澤 晉 文 高國煐 蕭鶴雲 魏祖梁 郭象震 丁象謙 紀萬韜 潘學海 胡榮雅 黃曾延 阮福田 黃震東 戴修瓚 張殿璽 馮閎模 舒宗佶 齊立震 樊金巖 謝作孚 王士榮 張卓立 朱德全 張 軫 陸 灝 周鴻鈞 歐岵松 王 堂 孟 晉 時經潤 程學怡 戴國璋 周鴻文 周毓岐 汪毓鍾 周希武 王 楹 周郁驊 黃裳元 王 耐 郭襄臣 陳翊忠 周際唐 陳其志 歐陽嶽峻 董 森 羅集義 王厚福 鄔學昭 范 鏞 李炳靈 阮慶瀾 林廷琛 諶範模 黃 翼 傅錫鴻 王 佐 廖延素 賴豐煦 高時琛 顏振茲 曹 燮 張志行 魏爾晟 邱 灝 余掄元 周 林 吳 濤 王鼎新 王葆鑾 謝國英 陳樹年 高承謨 張 端 趙光裕 馬有略 楊仰程 邱開駿 韓開一 康殿臣 劉天民 安鍾愭 畢世燕 韓書文 周覲光 劉世長 蘇藝林 王朝宗 劉 暠 林者仁 彭夢齡 康 誥 祝壽柏 胡 棱 常殿甲 李 素 彭 憲 黃河宗 張蔚森 林懷瑜 郝竹橋 王光鼎 杜汝舟 鄧爾班 尙 毅

法科 西洋

陳兆焜 陳敏望 許翥世 劉良濤

文科日本
張紱　雷通羣　陳浩年　張維祺　李鑑　孫炳　張遠蔭　張仁輔　王雙岐　張愷
文科西洋
曹冕　陸懋德
理科日本
李明激　劉熊
理科西洋
王仁輔　施厚元　虞鍔晉　胡文耀
醫科日本
王震東　金子直　戚學銹　范紹洛　韓紛堂
農科日本
錢權孫　朱炳文　周秉瑰　牛獻周　楊永貞　林丙炎　萬勛忠　王澄清　劉家瑨　鄧鐵瀛　羅由門　于鑛　陳耀西　張青選　瞿福熊　黃動
農科西洋
陸寶淦　蔣光鈺
工科日本
施恩曦　毛毓源　劉光興　陳冠羣　羅宗楷　李汲深　張正成　蕭仁最　萬葆元　楊金鑰　蔡傳書　崔哲夫　董甫青　徐觀陽　馬光援　李崇典　張安蔭
工科西洋
施繪元　吳清度　韋以敱　王錄勳　副受先　申湘　范靜安　李景鎬　包玉英

商科 日本

劉輔宣 徐鍾英 陳昭彥 鄧昭袁 魏業馮 宋光武 譚哲謀 吳恩謙 葉春墀 張超 李垚 曹樹藩 賀天燊 張鑑 殷廷瑞 余熊 戴正誠 張遵旭 閔星臺 向維楨 李炘 徐葉雲表 傅聯珠 張萬煦 辛廣 鍾崇範 張翼燕 羅發森 楊允楷 蔣錫韓 解鴻順 陳翊德 王勳丹 林紹楠 賀瀚庠 賴豐掉 張國棟 陳蘊 康煥章 金連墀 王建極 周震鱗 袁七讓 陳遵楷 曹浤 周濟安

商科 西洋

徐新六 郭則范

鑛科 日本

楊源 曹樹聲 林錚 楊天章 虞和寅 梁津

鑛科 西洋

李彬 楊維翰 白象錦 耿步蟾 鄭永錫 翁文灝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批

農商部批第二百五十五號

據連陞稟稱發明亞鉛版藥液補具說明書請准予專利等情查所製藥液經本部詳加試驗配製方法尚稱簡便印刷字跡亦頗鮮明所用藥料比較舊法確有優良之處按照工藝品獎章准予專利五年以示鼓勵茲填發獎勵執照一紙仰即祗領審查報告書鈔給閱看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九日

附農商部獎勵執照第十一號

製品人連　陞

品名亞鉛版藥液

前項工藝品經本部考驗合格依暫行工藝品獎章第四條第一項特獎勵之

農商總長張　謇

工商司長陳　介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九日發給

交通部批第五百十二號

據鄂路清算委員胡恒熙等稟請查明公股細數懇予派員清算等情均悉此案前經鈔呈咨復湖北巡按使並准咨陳業已承准鈔錄分飭在案該員等自可回鄂銷差毋庸久候所有詳細數目應照原呈聲明辦法俟另行派員清算再行核定至所稟先還欠息一節此項賬糶捐本係稅收性質無息可認所請應毋庸議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六日
交通部批第五百十六號

據鄂路股東代表萬文甫等稟陳下情懇請援案發還等情已悉此案既經本部呈奉　大總統批准公布一切辦法自應遵照辦理至分年給現或酌予附股原係根據前清奏案而予該股東等以擇認之餘地眞正商股性質與彩票換股不同既據聲稱不願附股應予照准一俟清算完竣即予酌定年限掣給證券俾得按期領款至彩票換股既屬不願附股應俟清算完竣一次籌給民國元年六釐公債票以示體恤本部並顧及籌措苦心維護該代表等亦當共體時艱同喻斯旨也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八日

通告

內務部通告

爲通告事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三日准政事堂函送本部新鑄銀印一顆文曰內務部印茲本部定於二月二十日啟用除咨呈政事堂並分行外特此通告

陸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陸軍軍官學校學生胡明昭湖南汝城縣人因體弱退學自應查照向章通告各軍事機關勿予錄用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陸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將校講習所畢業生董嶽嶒於二年十二月派赴陸軍第六師候差因延不投到經本部通飭勿予錄用在案茲已停職一年應將前案撤銷以觀後效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教育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部承准政事堂函開據印鑄局詳稱改鑄各部署院印信十二顆賫送轉發並請啓用新印後即將舊印送局繳銷等情相應將貴部銀印一顆專函賫送即希照收啟用並將舊印繳銷等因到部遵將新頒華字二百八號銀印於本月二十日啟用所有舊頒華字七號銀印即日封送印鑄局繳銷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民二庭二月十九日星期五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列後

一周春海與周熙海因爭繼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王正謨等與王瑞豐因賠償損害對於湖北高等審判廳所爲私訴之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第 50 册 241

一喬恩溥與周忠誠因地畝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王幸岐與王張氏因房屋糾葛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張世臣等與克立洋行因債務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湯守信與來芝久因債項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張幼安與王筱舫等因地價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馮招生與馮勝祥因股本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蔣樹林等與王承誼因佃租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一庭二月二十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一上告人張六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張六詐欺取財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湯維山對於奉天高等審判廳就湯維山行使僞鈔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劉瑞庭對於河南高等審判廳就劉瑞庭詐欺取財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何長福對於京師高等審判廳就何長福略誘未遂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蔣光雲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蔣光雲殺人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徐杰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徐杰殺人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邵維新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邵維新誣告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蔡馨亭對於湖北高等審判廳就蔡馨亭殺人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京師警察廳通告

據本廳辦事員曹家駟稟稱本月十二日因赴內左一區點檢清道隊員不知何時將所佩二一七號廳員徽章一枚脫綵遺落等情除照章補行發給外應函達印鑄局查照登報聲明如有撿拾此項號碼徽章即行繳廳作廢

更正

頃接法制局函稱本月十六日政府公報登載十五日公布之權度法施行細則第三十一條第三表法馬公差表內第一行〇、一查係新絲〇、一之誤相應函達貴局請煩查照更正實紉公誼等因查此件係照敎令副本登載准函前因合亟更正

廣告

張伯烈律師事務所通告

本律師代理北京各級審判民刑訴訟及一切法律行爲凡欲委任者請於每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在宣武門內王公廠永寧胡同本律師事務所接洽不誤

電話南局一千四百六十五號

宣告脫除黨籍

軍人不得列名政黨世界通例揖唐既受軍職應遵明令脫除黨籍特此宣告

王揖唐啟

教育部普通文官甄別委員會通告

爲通告事本部依照文官甄別法草案舉行普通文官甄別現委員會已組織成立自應依法辦理除現在本部供職應行甄別各員外其前被停職人員若在職曾滿一年以上願與此次甄別者亦須將應行查驗之履歷及各項證書送核爲此通告各該員等務將此項文書於二月二十日以前送交教育部內本會審查以憑分別辦理逾期槩不收受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日

發售新華儲蓄票廣告

本公司承新華儲蓄銀行委託凡(京兆)(津海)(保定)(大名)(熱河)(綏遠)區域內之有獎儲蓄票均歸本公司一家承售承售人以下尚有分售人代售人兩種辦法亦均享極大之利益現在本公司承售區域內除保定全道及文安縣歸保定協義公司包定天津縣青縣滄縣靜海縣灤縣獲鹿縣歸天津同利號包定鉅鹿縣歸訂心恒包定邢台縣歸交通銀行包定外尚有京兆津海大名熱河綏遠所屬各縣未經議定如有願在一道一縣一鎮爲本公司分售人或零躉批發爲本公司代售人者卽請速臨本公司取閱章程訂立合同或用函札商訂及購買可也

北京富源公司謹啟 寓煤市街掌扇胡同 電話南局二百六十二號

現行刑事法規大全出版廣告

是書分刑法刑事訟訴法兩編凡民國新頒及前清續續有效之一切普通法特別法應有盡有最切實用全書洋裝兩大册定價大洋二元五角整批另議外埠每部加郵費一角

總發行所槐蔭山房啓　北京琉璃廠東頭路南

宣告脫黨

鄙人現任山西覆選區選舉監督謹遵　大總統申令脫離各黨以後無論何黨與鄙人概無關係特此宣告

金永啟

宣告脫離黨籍

鄙人曾隸進步黨籍現充軍職應即遵令脫離黨籍特此宣告

熙鈺謹啟

第三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三年第三期法令全書職員錄現已出版法令全書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六册定價大洋一元四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批發四十部以上均照八折國外郵費另計特此廣告

發行所　三府井大街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

判牘彙編出版廣告

此書爲第一審及縣知事最適用之書乃京師地方審判廳法曹會所編纂刑事民事分類精詳每部四册原價三元現在減爲六折批發五折藉廣同人琉璃廠各書莊均有寄賣

發行處東坊橋東頭路北福西三宅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一第一千二百二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一外埠購報每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遇報夫後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禱至要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爲限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勿

目錄

命令

呈

外交部呈兼任交涉人員朱孝威等擬請緩覲先行發給任命狀以重職守文並　批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自齊呈爲甘肅官銀錢號專儲鹽款扣抵舊欠無存奉准援案作爲中央協濟列冊支銷仰祈鈞鑒備案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核給安徽正陽戒嚴出力人員王世簪等獎章繕單請示文並　批令（附單）

教育部呈議覆黃開文條陳教育各節均與本部宗旨相符自應依次進行請鈞鑒文並　批令

籌備全國煤油礦事宜熊希齡呈爲洛延勘礦轉運現擬變通辦法並裁減員役以節開支恭呈祈鑒文並　批令

奉天巡按使張元奇呈請鑄發奉省各縣印信以資信守繕單請鑒文並　批令（附單）

鎮安右將軍督理黑龍江軍務朱慶瀾呈軍官劉德璋胡壽慶才堪任使臚陳事實懇准送覲文並　批令

宣武上將軍督理江蘇軍務馮國璋
江蘇巡按使齊耀琳呈薦舉前江蘇國稅廳籌備處處長金鼎應如何量予錄用或發交湖北省酌量任用請訓示文並　批令

宣武上將軍督理江蘇軍務馮國璋
江蘇巡按使齊耀琳呈遵令查明偵獲亂黨案內出力人員蘇常道尹殷鴻壽等請分別獎敘文並　批令（附單）

山西巡按使金永呈晉省擬裁清源平順馬邑矛治孫缺並安邑縣治移駐運城一律改設縣佐請鑒核文並　批令

山西巡按使金永呈直隸平山縣知事汪怡警務長楊權擊獲晉省鄰境盜犯七名請照章給獎文並　批令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報更調知事員缺並請將沙縣知事沈德濚免去署職文並　批令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報明福建省連江縣屬被災較重各鄉擬請緩徵以蘇民困祈鑒文並　批令（附單）

飭

陸軍部飭

司法部飭三則

教育部飭二則

第一區鑛務監督署飭

通告

約法會議議事日程

陸軍部通告

司法部通告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更正

附錄

四川運司調查簡陽鹽場場產表

四川運司調查開縣鹽場場產表

四川運司調查郁廠鹽場場產表

四川運司調查鹽源白井場場產表

廣告

命令

大總統策令

朱佩珍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請任命江蘇陸軍第二師步兵第四旅旅長蘇謙兼代第七團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准鑲白旗滿洲都統魁斌咨擬以明輝補印務章京玉崑崇斌鈺良補驍騎校請予准補等語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據湖北巡按使段書雲呈轉報湖北各屬民國三年秋禾受旱被淹已未成災輕重情形請分別蠲緩銀米各數繕具單冊呈覽等語上年湖北潛江各屬水旱爲災收成歉薄若將各項銀米照常徵收民力實有未逮著將該省被災之潛江各屬村莊應徵地丁糟米屯餉租課等項按照分數分別蠲免緩徵帶徵以紓民困該巡按使即將單冊所開詳細數目刊刻布告通行曉諭俾衆周知務使實惠均霑用副國家軫恤民艱至意餘並如所擬辦理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單冊併發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內務部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前陝西巡按使錢傳善糾劾知事一案前三原縣知事徐文永署耀縣知事陳廷尉佛坪縣知事張豫乾依照知事懲戒條例應受免官處分南鄭縣知事張鑄鄠縣知事章驥應受褫職處分等語徐文永等均照所議分別免官褫職以肅官常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內務部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前象署安徽巡按使倪嗣沖舉劾所屬知事一案前署寧國縣知事章經署廣德縣知事陳厚植依照知事懲戒條例應受免職處分署黟縣知事王運昌署涇縣知事方書署霍邱縣知事李樹梓應受免官處分等語章經等均著照所議分別免職免官以示懲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參謀本部呈報陸軍大學校學員吳嗣漢等復姓更名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
內務部
農商部呈遵議阿爾泰辦事長官陳擬整理阿山土地放墾辦法一案合詞請示由

准如所議辦理即由各該部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呈漢陽關監督杜光佑擬請暫緩覲見由

准予緩覲交政事堂銓敘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農商部
財政部
稅務處
呈廣東裕欽錳鑛公司擬請援案免稅三年以倡實業請訓示由

准予免稅三年以資維護餘如所擬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軍官王翰文等剿匪被戕請照章核卹由

准如所擬給卹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簡薦軍職各員防務重要可否暫緩覲見繕單請示遵由

徐廷榮等均准緩覲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教育部呈本部僉事吳震春等從事學務多年成績卓著擬請分別給予勳章俾昭激勸由

吳震春嚴保誠柯興昌張邦華洪達周樹人伍崇學高魯均給予五等嘉禾章唐蔥源給予七等嘉禾章交政事堂銓敘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農商總長張謇呈籌備自治基金擬領荒地分期繳價繕具單册請批示施行由

呈悉南通一邑之大不越廿載實業教育慈善各事業先後舉辦乃至省會所罕有之紡織染學校博物苑氣象臺盲啞學校等靡不成績斐然非該總長毅力經營不克臻此殊堪嘉尚所請撥領荒地十五萬畝分十二年繳價作爲自治基金應特別允行以爲熱心自治者勸交內務財政農商各部暨鹽政署查照備案分別飭行並由內務部轉行江蘇巡按使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明後黃寺喇經道場由章嘉呼圖克圖率領並由院派員照料行禮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爲呈請回疆王公年班來京回牧嗣後經過地方仍照舊支應一切由呈悉應由經過省分各巡按使飭屬查照舊章妥爲支應並准其作正開支即由該院分行遵照並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江蘇巡按使齊耀琳呈爲部核蘇省政費前已遵比裁減不敷仍鉅擬懇設法變通以維地方由

交內務財政兩部會核具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呈請將記名人員鄧振璣分發湖南差遣由

鄧振璣准其發往湖南交該省巡按使酌量任用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湖南巡按使劉心源呈擬俟冬防屆滿再行定期出巡由

准俟春融後再行出巡交內務部查照並轉行該巡按使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財政廳廳長張壽鏞奉給勳章詳請代陳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將軍銜督理甘肅軍務巡按使張廣建呈代陳麗東鎮守使吳中英渭川道尹龔慶霖奉給勳章敬陳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呈

外交部呈兼任交涉人員朱孝威等援請緩覲先行發給任命狀以重職守文並　批令

爲兼任瓊州北海交涉員潮洲關監督邵福瀛兼任汕頭交涉員應照准此令奉此按照覲見條例未經覲見人員不得領狀就職查朱孝威邵福瀛二員係經財政部呈准緩覲人員此次該員等奉令兼任交涉擬請暫緩覲見先行發給任命狀以重職守爲此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准予緩覲交政事堂飭銓敘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自齊呈爲甘肅官銀錢號專儲鹽款扣抵舊欠無存奉准援案作爲中央協濟列册支銷仰祈鈞鑒備案文並　批令

爲甘肅官銀錢號專儲鹽款扣抵舊欠無存奉准援案作爲中央協濟列册支銷仰祈鈞鑒備案事竊准甘肅巡按使張廣建咨據財政廳詳稱查接管前國稅廳卷內民國二年七月奉部令鹽務徵收各款暫由國稅廳專款存儲候撥等因經前處長遵將月收鹽款隨時交由甘肅官銀錢號存儲計自二年七月起至三年十一月底止共收鹽款庫平銀一十四萬六千九百八十四兩有奇足錢二十一串惟因甘肅地瘠民貧收入極少前清全恃各省協濟光復後協餉停解全賴鹺軍費政費半歸無著兩年以來所恃以挹注者惟官銀錢號而該號資本有限挪墊過鉅應付爲難是以此項鹽款名爲另存實則已由該號扣抵欠款無存歷任處長恐干部詰均未據實詳報竊恐長此敷衍既背專款存儲之定章亦非實事求是之本意況甘省三年度預算出

十一

入相抵不敷約在七八十萬元兼以隴南繁庶之區悉遭白匪蹂躪入款銳減出款驟增財政困難岌岌不可終日查滇省三年度預算不敷請由中央撥款協濟當蒙撥協鹽款每年九十六萬元滇隴同一瘠區中央當無歧視請核咨將前項鹽款業經官銀錢號扣抵舊欠准照滇省成案作爲中央協濟由廳列收列支以清款目而昭核實等情查前奉　大總統電令向係受協省分中央如果財力稍裕自當量爲接濟等因所以上年劃匪支出軍事費暨籌辦旗民生計應歸國庫擔負之款皆由本省剜肉補瘡隨時應付現在山窮水盡乏術點金上項挪用銀兩據稱官經數任時經年餘並非一人經手亦難責成該廳長歸結且甘省貧瘠比滇尤甚應請俯如該廳長所請援照滇省成案准其協撥列收列支俾清舊欠等因前來部署查甘省財政困難自係實情該巡按使所請援照滇案將上項鹽款庫平銀一十四萬六千九百八十四兩有奇並足錢二十一串作爲協濟該省列收列支之處業經部署開摺請示奉批准支當即行知甘肅巡按使轉飭遵照辦理惟鹽款專儲事關債約嗣後該省鹽款不得再行擅動以維國信所有甘肅官銀錢號專儲鹽款扣抵舊欠無存奉准援案作爲中央協濟各緣由理合呈報伏乞　大總統鈞鑒備案謹　呈

批令如呈備案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核給安徽正陽戒嚴出力人員王世簪等獎章繕單請示文並　批令（附單）

爲核給安徽正陽戒嚴出力人員獎章繕單仰祈鑒核事案查上年豫匪竄擾安徽之六安正陽兩次戒嚴經武衛右軍軍事裁判處處長王裕凱督率委員衛隊迭在該地方及附近各鎮常川嚴查以遏內地伏莽思逞之機當獲匪探李悅喜等十一名訊明正法匪謀遂無由逞得以弭患無形該處長督率有方成勞卓著業蒙

大總統給予四等嘉禾勳章在案各員弁迭次出力俱屬實情亦自不容泯沒經該處長詳由安武將軍督理安徽軍務倪嗣沖咨送履歷事績清册請予酌給獎章以示鼓勵前來核與獎章令第五條平時第一項定例相符所有王世簪各員擬請給予各等獎章以資旌賞是否有當理合分繕清單具文陳請恭懇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安徽將軍行署咨請獎勵正陽兩次戰敗出力人員逐一擬給獎章繕具清單呈請鑒核

計開

稽查長兼執法委員王世簪　偵探長兼督操事宜李嘉賓　武衛右軍右路第一營左哨哨官曹士英

以上三員擬請給予一等獎章

衛隊隊官張登雲　槍船領哨劉德祥　稽查委員朱襮衣　文牘長宿錫九　一等書記謝嘉樹　軍需李鍾琦　發審委員沈宗清　蔡綬榮

以上八員擬請給予二等獎章

稽查李志誠　稽查王紹卿　偵探田金生　桂廷玉　印安瀾　李峻山　陳禹臣

以上七員擬請給予四等獎章

教育部呈議覆黃開文條陳教育各節均與本部宗旨相符自應依次進行請鈞鑒文並　批令

爲呈復事准政事堂交下禮官處黃開文呈一件奉批令交各部等因竊查該呈所陳關於教育者計有三事

一曰私塾二曰辭典三曰正音犖犖數端能見其大本部對於私塾向采獎進主義誘掖勸導使之改良補小學所未逮期教化之大同業已議訂改良私塾規程及代用小學規程不日當呈請核定次則正音一端亦早經籌畫曾於民國二年開設讀音統一會薈萃各地會員討論註音符號將以箋識字旁作爲反切庶幾全國讀音無有隔閡現正整理議案一俟脫稿亦當上呈鑒核至於辭典固宜編定現在通用之康熙字典諸書部類引證時有舛誤重以學術日新名詞層出而坊間新出字書又未完善不盡合用有此數因則從事纂修自不容忽特以經費奇絀人才又未能廣羅大開詞館宏我漢京之舉不能不稍緩規畫有待將來要之該呈所陳與本部夙定宗旨多相符合惟有查照上述各節依次進行以期仰副　大總統注重教育之至意所有議覆該禮官黃開文條陳教育各緣由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籌辦全國煤油礦事宜熊希齡呈爲洛延勘礦轉運現擬變通辦法並裁減員役以節開支恭呈祈鑒文

並　批令

爲洛延勘礦轉運現擬變通辦法並裁減員役以節開支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本處轉運鑽測油礦機器業將第一批第二批兩副機器分運延長宜君等處定地鑿井節經呈報鈞座溯查第一批機器起運之時適在上年七八月間豫陝之交兵差絡繹僱集車輛極形困難重以機器笨重高大件數頗多而由灑赴延計程千四五百里而遙山澤崎傾方軌不易處處經由道路均須量加修理以致糜費曠時均在預計之外迨二批機器運赴宜君彼時已有軌轍可循本處並呈奉鈞批在洛陽灑陝三原等處設立轉運局所俾機車停頓裝卸

之處節節有所照料復嚴定經費稽核之方選用辦理熟手之員故承運第二批機器赴陝其一應僱車修路等費已較前爲驟減惟是項應用運費第一次僅由交通中國各銀行先行挪墊洎第二副機器開運之先該兩行金融緊迫已苦周轉不靈經 希齡 以勘礦費用續需甚鉅等情呈奉批令飭部籌撥等因旋准部撥十萬元始勉將第二批機器運竣其各路勘礦員司用費亦賴資應付現在美孚並擬將第三四等批機器賡續起運需用之款爲數尚多以現時部中經濟狀況而論深恐供求後時不特乖誤堪虞亦且貽外人以口實當經本處函商美孚代表請將第三四批機器運費由該公司自行籌備直接轉運本處仍當查照合同履行護導防衛之責比來屢次協商業經承認照辦此後轉運一事運道率已修竣既不同第一次之困難而運費有第二次爲之比例亦無慮開支之浮濫在我僅須在洛灞等處設一總匯機關以資接洽而應取求則前設轉運總分局之需用人員亦可分別裁留以紓財力茲擬就洛延勘礦轉運局所酌留總辦一員其會辦一員裁撤改爲督運官提調一員改駐灞池仍酌留庶務文牘收支等數員以足敷辦事爲止其餘分局所委員人等即概行裁撤除分飭遵照並將轉運第一二批機器用費決算一俟彙齊再咨行財政部備案外所有勘礦轉運現擬變通辦法並裁減員役緣由是否有當理合恭呈具報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謹　呈

批令呈悉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奉天巡按使張元奇呈請鑄發奉省各縣印信以資信守繕單請鑒文並　批令（附單）

爲請飭鑄發奉省各縣印信以資信守繕單仰祈鈞鑒事竊查奉省各縣知事早經遵照新官制改定名稱應鑄新印前於繳銷舊印案內曾請內務部轉國務院飭局照鑄迄今未准頒發現查各縣鈐用木質印信似不

足以昭慎重擬請飭下印鑄局迅速鑄發新印俾資信守除咨陳內務部外謹繕清單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交政事堂飭印鑄局迅速鑄發單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奉天省各縣名稱繕單呈請鈞鑒計開

瀋陽縣　錦　縣　昌圖縣　新民縣　海龍縣　洪南縣　興京縣　長白縣　營口縣　鳳城縣
莊河縣　法庫縣　錦西縣　盤山縣　柳南縣　遼陽縣　復　縣　岫巖縣　義　縣　興城縣
遼源縣　撫順縣　海城縣　蓋平縣　安東縣　輯安縣　寬甸縣　柳河縣　桓仁縣　臨江縣
通化縣　東豐縣　西豐縣　西安縣　開原縣　鐵嶺縣　梨樹縣　懷德縣　康平縣　開通縣
洮安縣　安廣縣　鎮東縣　突泉縣　安圖縣　撫松縣　彭武縣　北鎮縣　黑山縣　綏中縣
本溪縣　遼中縣　台安縣　雙山縣

鎮安右將軍督理黑龍江軍務朱慶瀾呈軍官劉德權胡壽慶才堪任使臚陳事實懇准送覲文並

批令

爲軍官才堪任使臚陳事實懇請送覲恭候錄用仰祈鈞鑒事竊維強國之基首重經武而干城之選尤貴得人茲查有本署諮議官陸軍少將劉德權於前清光緒三十年留學日本入振武士官各學校宣統三年以優等畢業回國後由奉天咨送到江歷充兵備分處陸軍混成協參軍官陸軍營長又派赴北京兩次代表軍

界當會議軍制均無貽誤迨至民國二年都督府組織成立歷任上校參謀參謀長各差贊畫戎機動中竅要並經任軍官養成所監督督率各員悉心教授嗣經解職電調赴京旋派　大總統任命爲黑龍江陸軍會計等監分處處長於財政部納尤能實報實銷清職微必至自上年七月陸軍會計等監分處奉令裁撤該員暫充北京諸議統計留學七年歷差三載於學術經驗均有可恃該員精明幹練才學兼優洵屬不可多得之才又查有京都護衛旗蒙古副都統現充本署署附胡壽慶係多忠勇之孫出制兵營防禦歷充鎮邊軍幫官營官統領各差剿捕匪類著勞績前清光緒三十二年委署兵司關防其時新政創行官紳狃於舊制率多反對該員不避勞怨協助前將軍程德全辦理各項要政深資倚畀又充全省營務處總理陸軍小學堂將弁學堂會辦署墨爾根副都統兼辦荒務均能實心任事成績卓著三十四年經前護理金勳任加恩後裔以副都統記名簡放該員自奉恩詔益加奮勉交卸副都統任後充東三省駐江教練分處當辦兼模範隊監督開辦伊始創立規模督練官兵尤能不辭勞瘁旋補授京都護衛旗蒙古副都統因留本省籌辦陸軍未克赴任又因模範隊畢業編練陸軍親赴奉天調查軍制回江後充陸軍混成協統領官兼充兵備分處會辦當時派員赴各處徵兵入伍江省陸軍賴以成立迨至宣統三年八月武漢起義江省內旗外蒙人心浮動奸人土匪乘機搆亂岌岌不可終日該員適在陸軍協統任內雖經亂黨屢次勾結該員約束軍隊一意堅持屹不爲動俾江省得晏然傾向共和該員維持之功實未可湮沒嗣經派赴北京代表軍界回省後充都督府顧問現改充本署署附遇事贊襄深資得力前經　慶瀾請補陸軍軍官旋准陸軍部咨胡壽慶係旗營副都統實官未便再請改補陸軍軍官等因查該員自光緒二十年充當防禦歷任軍政要差統計二十年以上並屢經本省長官保奏有案該員宅心正直練達老成若俾以軍事重寄必能勝任愉快以上二員或學識俱長或經驗有素　慶瀾知之素詮用敢臚陳事實出具考語恩請俯准入覲應如何優予錄用俾該員等得以展布之處出自逾格鴻施除將該員等履歷咨陳陸軍部外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劉德權胡壽慶均准其送覲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宣武上將軍督理江蘇軍務馮國璋
江蘇巡按使齊耀琳　呈薦舉前江蘇國稅廳籌備處處長金鼎應如何量予錄用或發交湖北省酌量任用請訓示文並　批令

爲薦舉人才以備任使仰祈鈞鑒事竊維旁求俊彥乃郅治之良圖時局多艱賴羣才之共濟國璋耀琳忝膺重寄汲引爲懷敢竭以人事國之忱莫副側席求賢之意查有前江蘇國稅廳籌備處處長金鼎現年五十五歲江蘇江寧縣人前清軍機處存記道員曾充湖北善後總局武昌巡警總局總辦清理財政局會辦籌賑局坐辦各差歷署湖北黃州襄陽各府巡警鹽法武昌荊宜各道老成練達卓著政聲爲歷任督撫所倚重民國成立充江蘇江寧財政司副長江蘇國稅廳籌備處處長時值改革之後蘇省財政紊若亂絲該員探委窮源逐漸清釐頗以支持嗣奉命幫辦金陵下關商埠善後事宜又復手訂章程悉心擘畫中外翕然旋因迴避本籍詳經轉呈免職查該員曾敬遵人力任勞怨歷膺繁要各缺均能措置裕如曾奉　大總統頒給四等嘉禾章是其才具優長著有勞績卓著綱紀之中若令置散投閒未免可惜近閱政府公報甘肅巡按使呈保前任司道人員奉批令保薦存記等已明令停止惟所保劉世俊等曾任司道應准發交各該員服官省分酌量任用等因該員金鼎係前清道員民國服務亦有勞績與甘肅保案情事相同用敢臚陳保薦應如何酌予錄用或發交湖北省酌量任用之處出自鴻施除將該員履歷分咨政事堂內務部外所有薦舉賢才緣由理合會呈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全國著發交湖北巡按使酌量任用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宣武上將軍督理江蘇軍務馮國璋
江蘇巡按使齊耀琳　呈遵令查明偵獲亂黨案內出力人員蘇常道尹殷鴻壽等請分別獎敘文

並　批令（附單）

爲遵令查明偵獲亂黨案內出力人員呈請恩給獎賞事竊前據蘇常道尹殷鴻壽陳報前據蘇州警察廳長孫翊暨同警探偵破獲蘇城亂黨機關當場擊獲方書等七犯各情形當即電請統率辦事處呈奉調令亂黨乘歐戰機會急謀破壞殊堪痛恨所獲逆犯方書暉拍唐及李英等均著訊明立予正法其偵緝出力員弁准查明請給獎賞仍飭該道尹等認眞防範以杜狡謀等因奉此復飭據該道尹提訊明確詳送供詞擬議請示即經核明批飭將首要方書即方劍侯等五犯遵令立予正法夥犯張超等兩名從寬如擬科罪並錄供咨陳統率辦事處轉呈鈞鑒在案茲據該道尹開具案內出力各員弁名册詳請核辦前來查此次方書等在蘇設立機關密謀分擾蘇杭訂期響應幸得先期偵獲星火不至燎原該道尹該警察廳長等保衛治安厥功甚大各該員弁秉承指示迅赴事機重要黨徒悉數就獲研鞫詳愼案無遁情實屬出力異常自應分別請予獎敘蘇常道尹殷鴻壽擬請給予二等嘉禾章蘇州警察廳廳長孫翊擬請給予五等文虎章其警察廳司法科科長謝寶華等四員別繕清摺擬呈鑒核保安隊隊員張得祿高登瑞二員及密探沙恂等應另行咨部請給獎章在事之各探警並照章請准酌給賞銀四千元以昭激勵除咨部外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殷鴻壽已另有令給予勳章其孫翊等各員應准一併如擬分別給獎在事警探並准賞給銀四千元以資鼓勵交內務財政陸軍三部並由政事堂銓敘局查照撙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破獲蘇州亂黨機關案內出力人員擇尤酌擬獎敘繕具清摺恭呈鈞覽

計開

蘇州警察廳司法科科長兼駐蘇軍法處法官謝寶華

以上一員請給予九等文虎章

八等嘉禾章司法科偵探科員董月如

以上一員請晉給七等嘉禾章

保安隊隊長丁錫豐　偵探隊隊長潘國俊

以上二員請給予九等文虎章

山西巡按使金永呈晉省擬裁清源平順馬邑分治縣缺並安邑縣治移駐運城一律改設縣佐請鑒核文並　批令

爲晉省擬裁清源平順馬邑分治縣缺並安邑縣治移駐運城一律改設縣佐仰祈鈞鑒事竊據冀寧道尹朱善元河東道尹楊葆昌雁門道尹鄒道沂會詳晉省設置地方官治除口外各屬內地舊設九府十直隸州六散州八十五縣改革以還知府同通佐貳雜職概行裁撤州畫改縣又將徐溝縣之清源鄉平定縣之樂平鄉潞城縣之平順鄉朔縣之馬邑鄉分設縣治並以樂平改名晉陽各在案道尹等隨時訪察所屬縣缺均有應行變更之處茲查徐溝平定潞城朔縣等四縣在當日未將各鄉分治之先幅員不甚廣袤戶口亦非殷繁故設佐治人員藉助催科緝捕宰其邑者率皆措置裕如不聞稍形叢脞迨經改鄉爲縣之後事更清簡不但以分治而地方財政困難政治未能悉舉且因犬牙相錯凡規復差徭等事迭起衝突是分治之策於民生增加負擔於行政益涉紛歧蓋當時議會因一時意見所及未能通盤籌畫遂有此弊現既可設置縣佐似宜規復

舊章擬請將新設之清源縣昔陽縣平順縣馬邑縣各缺概行裁併添設縣佐仍名爲某縣某鄉之縣佐藉資助理又查河東道尹鹽運使同駐運城舊日同城尚有已裁解州州判佐治一切其安邑縣知事係駐安邑縣城近年運城商賈輻輳民刑訴訟甚多又復時有拏獲鹽案皆須兼理司法審理雖相距匪遙究竟往返需時呼應不甚靈便擬請將安邑縣知事移駐運城即以裁缺監掣同知衙署作爲安邑縣知事公署毋庸另行建築其安邑縣城商務尚繁應請添設縣佐一缺如此一轉移間庶運使道尹得以就近指揮知事策勵進行實於鹽務地方兩多裨益等情詳請鑒核前來永詳加覆核新設之清源等縣轄境均非遼闊政務亦甚簡單本無分建縣治之必要且距舊有各縣多則六十里少僅三十里犬牙相錯窒礙實多誠如原詳所稱惟昔陽與直隸邢台內邱各縣處處接壤山勢迴複盜賊出沒無常近且疊出大股刦案平定地方遼闊實有鞭長莫及之勢仍請將昔陽列爲縣治其餘清源平順馬邑三縣似應概行裁併仍歸原轄各縣合治以期有裨治理至運城爲商旅薈萃之區庶政素稱繁劇舊有解州州判分駐佐治裁撤以後肆應爲難擬以安邑縣知事移駐運城將裁缺監掣同知衙舍作爲知事公署似屬因地制宜輕而易舉其裁移各該縣舊治一律改設縣佐亦足以輔助行政保衛地方要之分職設官所貴審時度勢情形既今昔殊異措施應略事變通所有晉省擬裁清源平順馬邑分治縣缺並安邑縣治移駐運城一律改設縣佐緣由除咨陳內務部外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據呈已悉交內務部核議具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山西巡按使金永呈直隸平山縣知事汪怡警察長楊權拏獲晉省鄰境盜犯七名請照章給獎文並

批令

爲直隸平山縣知事警務長拏獲晉省鄰境盜犯七名請照章給獎以資鼓勵仰祈鈞鑒事竊於民國三年九月二十七日據署孟縣知事張秉彝詳稱民國三年九月十四日據本鎭福蔚恆錢舖舖掌曹守玉報稱伊舖於本月十三日夜被賊八九人各持槍械肆行搶掠刼得銀元等物逃逸稟請勘驗緝捕等情當經親詣勘明被刼情形選差幹警分投追緝正在詳報間九月二十七日據縣屬攬頭村民王三娃報稱前奉派出之警察跟踪追拏賊人行至距城八十里之攬頭村探明有賊九人在店打尖警察等赴店逮捕詎該賊等開槍抗拒警察等開槍還擊將二賊斃傷警察亦被賊人槍傷二人因寡不敵衆致賊奪門逃逸當將該賊鋪蓋衣莊贓銀等物全數扣獲受傷警察二人在店暫住未受傷之警察五人因人數太少價僱該村農民跟踪追捕報知直隸平山縣警察分卡一體協緝知事聞報派派警察李得奎等六名各帶槍械星夜前往協拏驗明警察武崇勝朱清海二名傷痕飭警調治務臻旋據警察魏敬運等回稱竊奉派追拏賊人由攬頭村起追至直隸平山縣黃菴口村有彼縣警察二人在該村彈壓戲場警見賊人倉皇奔走上前兜拏致被該賊等用槍拒斃一人拒傷一人當經協同村民將行走落後受傷之賊人拏獲一名據稱名喚溫三將該賊送至平山縣交案查明受傷之賊人王浩然一名負傷逃逸無踪並經平山縣回社鎭警察分卡拏獲賊人二名均送平山縣交案請轉詳等情詳報前來當經批飭迅提溫三等過縣歸案審辦去後旋據該知事詳稱准平山縣汪知事咨開敝縣先後拏獲盜犯七名將拒殺敝縣巡警之張二喊王小猴王倜三名電稟本省巡按使批准按法槍斃其溫三魏立水魏萬增魏春四犯既在孟縣搶刼犯案相應咨解訊辦等因到孟正在訊辦間於十一月十日據巡官陳振翼在壽陽縣屬宗艾鎭續獲案內盜犯李腊月一名訊供聽從已獲之溫三魏立水魏萬增魏春並在平山縣正法之張二喊王小猴王倜七名行刼福蔚恆錢舖不諱詳經永批飭將溫三魏立水魏萬增魏春李腊月五犯按照軍法立予槍斃一面咨准直隸巡按使將平山縣知事汪怡平山縣警務長楊灌開送履歷請轉請獎勵前來永查晉省孟縣與直隸平山縣爲兩省接境鄰封乃平山縣知

事汪幹警務長楊權擊獲晉省孟縣行劫福蔚恆錢舖得贓案內盜犯溫三等七名之多首盜已獲夥犯獲犯過半並非平山縣人民捕緝勤能深堪嘉尚該平山縣巡警被賊殺傷二人尤爲可憫現經兩省判決執行除平山縣巡警被賊拒傷身死一名由平山縣查案議卹受傷一人飭孟縣備具賞洋咨送給領孟縣巡警武崇勝朱清海二人被賊拒傷平復飭縣優給賞搞並飭嚴緝逸賊王浩然務獲訊辦暨咨內務司法兩部查照外所有送到履歷理合開具清摺呈送　大總統查核俯賜飭部將擊獲鄰省盜犯七名之平山縣知事汪怡平山縣警務長楊權照章核獎俾資鼓舞而勵賢能是否有當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交內務部查照給獎履歷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報更調知事員缺並請將沙縣知事沈德濚免去署職文並　批令

爲更調知事員缺恭呈仰祈鈞鑒事竊維知事爲親民之官必須人地相需始可日臻治理福建晉江縣地處下游民俗強悍械鬥劇烈最稱難治非得精明幹練之員不足有爲查有試署長泰縣知事劉嶽崙熟悉民情經驗素著曾於民國三年十月經　世英呈奉任命試署該縣知事復因辦理長泰山重林墩等社蠻鄉得力呈蒙恩賞四等文虎章在案該知事益加奮勉卓著勤勞　世英爲地擇人業於本年一月將該知事調晉江縣知事以裨治理又試署沙縣知事沈德濚於本年一月據建安道道尹蔡鳳翽詳稱該知事事理尚明威斷不足擬請更調等情到署當將該知事調省另候差委惟查該知事沈德濚係分發而已經薦准試署人員現既調省應請將該知事沈德濚免去試署沙縣知事署職以符名實至所遺長泰縣暨沙縣知事員缺均已遴員委署應俟月終彙案呈報以符定章除咨陳內務部外所有更調知事員缺並沙縣知事沈德濚請予免去署職

各緣由理合具呈恭陳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劉嶽崙准其調署晉江縣知事沈德濚已另有令免職矣交內務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報明福建省連江縣屬被災較重各鄉擬請緩徵以蘇民困祈鑒文並　批令

（附單）

為報明福建省連江縣屬被災較重各鄉擬請緩徵以蘇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前據連江縣知事蔡樞詳報該縣屬灣裡花塢鏽才鍋歧流鼻小溪東陀口六鄉被災情形當經　世英　呈報並飭閩海道尹陳培錕遴委妥員迅赴災所履畝確勘遵章加結分別詳報去後茲據財政廳廳長王家儉詳稱准閩海道尹咨稱連江縣屬灣裡等六鄉被災一案前奉巡按使批飭派員覆勘等因當即遴派本署委員方兆霖馳赴災所會同連江縣知事詳細履勘加結具報在案茲據委員暨連江縣知事覆稱灣裡花塢等六鄉被水沖淹田畝五千八百八十一畝六分委係地勢低窪受水甚重一時均難佈種按連江縣下則糧額計算應額徵地丁銀五百一十四兩六錢四分二釐糧米八十五石四斗三升以通縣糧畝合計被災分數固不足十分之一若以該六鄉糧畝合計被災分數實有十分之八九隨即取具該六鄉各業戶切結到縣查現在財政困難固不敢議及賑恤惟可否將該六鄉應徵本年下忙及次年上忙錢糧銀米展緩至明年秋收後再行補徵藉紓民力請予核轉等語並詳送被災田畝及應徵錢糧銀米細冊及印結前來相應遵章由道加結並隨同印委暨業戶各結及細冊咨廳查照辦理等因查連江縣灣裡等六鄉被災較重既准閩海道尹派員會縣覆勘確實所有該六鄉應完三年分下忙及四年分上忙丁米自應准如所請展緩至四年下忙開徵時一律補收以紓民力合將送到

册結轉詳核辦計詳送册一本結三分等情到署並據閩海道尹詳同前情世英覆查無異除咨陳內務財政兩部外所有飭道委員會勘連江縣屬灣裡等六鄉被災較重擬請緩徵緣由理合繕具簡明清單恭呈具陳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予緩徵以紓民力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並轉行該巡按使遵照單鈔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連江縣屬被災田畝應行緩徵數目開具簡明清單恭呈鈞鑒

灣裡鄉業戶李維高等被水沖淹田四百二十畝

應緩徵民國三年分下忙錢糧銀一十八兩三錢七分六釐　又糧米三石零五升

應緩徵民國四年分上忙錢糧銀一十八兩三錢七分六釐　又糧米三石零五升

花塢鄉業戶趙光進等被水沖淹田二千四百八十畝

應緩徵民國三年分下忙錢糧銀一百零八兩五錢　又糧米一十八石零一升一合

應緩徵民國四年分上忙錢糧銀一百零八兩五錢　又糧米一十八石零一升一合

鏘才鍋鄉業戶陳家倩等被水沖淹田二千零八十畝

應緩徵民國三年下忙錢糧銀九十一兩　又糧米一十五石一斗零六合

應緩徵民國四年上忙錢糧銀九十一兩　又糧米一十五石一斗零六合

歧流鼻鄉業戶陳堯達等被水沖淹田二十一畝六分

應緩徵民國三年下忙錢糧銀九錢四分五釐　又糧米一斗五升七合

應緩徵民國四年上忙錢糧銀九錢四分五釐　又糧米一斗五升七合
小溪東鄉業戶陳孟忠等被水沖淹田七百二十八畝
應緩徵民國三年下忙錢糧銀三十一兩八錢五分　又糧米五石二斗八升七合
應緩徵民國四年上忙錢糧銀三十一兩八錢五分　又糧米五石二斗八升七合
龍口鄉業戶馮開亮等被水沖淹田一百五十二畝
應緩徵民國三年下忙錢糧銀六兩六錢五分　又糧米一石一斗零四合
應緩徵民國四年上忙錢糧銀六兩六錢五分　又糧米一石一斗零四合
以上六鄉被水沖淹田畝共計五千八百八十一畝六分應額徵錢糧銀五百一十四兩六錢四分二釐又額徵糧米八十五石四斗三升分作上下兩忙徵完應緩徵民國三年下忙錢糧銀二百五十七兩三錢二分一釐糧米四十二石七斗一升五合應緩徵民國四年上忙錢糧銀二百五十七兩三錢二分一釐糧米四十二石七斗一升五合應請一併緩徵俟民國四年秋成徵收以紓民力理合聲明

米飭

陸軍部飭

爲飭知事該校學生韓爾廷因與伊叔同名請更名敢等情已悉當經咨行該生原籍督理奉天軍務查明見復現准復稱該生所請更名係屬實情並無冒名頂替規避過犯情事等因到部該生更名應即照准仰飭遵照此飭

陸軍總長段祺瑞

右飭陸軍第一預備學校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司法部飭第二百十九號

爲飭知事派參事林志鈞兼代民事司長此飭

司法總長章宗祥

右飭林志鈞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司法部飭第二百二十號

爲飭知事練習員賀嗣章改充本部辦事員此飭

司法總長章宗祥

右飭賀嗣章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司法部飭第二百三十一號

爲通飭事上年十二月京師地方審判廳署推事朱養廉舉發律師劉東漢枉法行賄一案該推事不徇私交奉公狷潔業經本部批獎并隨予薦請實授以勵廉能而資激勸顧本部對於茲案感想無窮願將始末與各該法官等約略言之先是劉東漢與朱推事以同里交相稔也劉東漢代理李李氏訴李鳳年一案送赴朱推事私宅干求勝訴朱推事嚴拒之劉東漢不知愧悔他日又求見許賄以四千元並先以李李氏委任書爲質朱推事陽受其質途據以爲舉發之證當經該同級檢察廳依法起訴旋由該地審廳訊將劉東漢盡法懲治此本案之大略也朱推事之潔己無私固所忻慰劉東漢之敢於嘗試實用隱憂京外法官之多律師之衆訴訟事件何日蔑有此案以朱推事守法自愛偶然舉發耳其他類似而未經發覺之案不敢信其必無各該法官中如朱推事者必尚有其人而要不能不因以爲勸各律師中如劉東漢者豈遂無其人自不能不因以爲戒除另文通告律師外仰該長官等傳知各該法官咸體斯意各勤爾職各敬爾身而尤以句通律師飭法徇私爲大戒此則本總長區區之意願與交勉之者也此飭

司法總長章宗祥

部印

右飭

總檢察廳檢察長
京師高等審判廳長
京師高等檢察廳檢察長
京師地方審判廳長
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長
各省高等審判廳長
各省高等檢察廳檢察長

准此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教育部飭第七十三號

爲飭知事茲派本部辦事員吳汝庚朱肇新蔡以鏡王學敏戴孚夏兼在教科書編纂處辦事此飭

教育總長湯化龍

右飭本部辦事員吳汝庚等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教育部飭第七十七號

爲飭知事茲委任楊壽齡爲中央觀象臺技士此飭

教育總長湯化龍

右飭楊壽齡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第一區鑛務監督署飭第　號

爲飭知事案查鑛業註冊條例第四十九條載本條例施行前各地方官辦商辦或中外合辦鑛業自本條例施行之日起六箇月以內依本條例註冊等語迭經本署於民國三年先後按例飭知飭催並予展限至十二月底各在案所以體恤鑛商不爲不至現在期限又逾乃查條例施行前已辦各鑛仍有未來註冊者殊屬玩延已甚茲經本署查案詳請農商總長核示奉批特再寬限至本年三月十日爲止合亟續飭該商迅將已辦

省　縣　地方　鑛立即精繪鑛區圖五紙稟候核予註冊倘仍任意逾限從前所得鑛權即應

失去効力勿再遲延致貽後悔此飭

中華民國四年 月 日 署印

第一區礦務監督署署長張軼歐

右飭各礦商准此

通告

約法會議議事日程　第三十二號

二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下午一時開議

（一）國民會議組織法案（本會議提出）

陸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陸軍第二預備學校學生張超江蘇江寧縣人現在因病退學自應通告各軍事機關勿予錄用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司法部通告

爲通告事上年十二月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朱登廣發律師劉東漢經法行賄一案經該地方審判廳訊實處以四等有期徒刑一年褫奪爲官員爲選舉人及爲律師之資格十年判決執行在案劉東漢身充律師知法犯法匪惟自敗抑且敗羣律師名譽攸關本部實深憤之京外律師實繁有徒嗣後對於代理訴訟事件務宜顧名思義公正無私而尤以結納法官賕法行賄爲大戒倘公會中匿入濫厠尤望證明告發以便隨時究辦除獎借朱推事通飭所屬法官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本廳執行民事案件所有應行拍賣之各不動產種類處所及其最低價額均經通告並刊登各報在案查拍賣物產係採用競賣主義在未拍定以前其各拍買人所聲明之價額似未便即時宣露嗣後凡具拍買聲請書者務用封函並照章預繳當該價額二十分之一保證金逕遞民事執行處聽候核辦所有密封空函概不收受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辭通告

本院民一庭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列後

一張鴻甲與徐舜珍因婚姻涉訟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鄧瑞康與鄧順湘等因爭繼產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高福曙與吳純俊因欵項糾葛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李寅階與龔菱壽因遺產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李粉等與李玠等因地畝糾葛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李驊仲與李鄭氏因欠銀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余振聲與王治芳因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賴俊臣與王潮標因田產糾葛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曾榮與陳希九因債務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更正

頃據機要局函稱逕啓者頃准司法部函開二月十五日奉　大總統策令司法部呈請任命何宗翰署安徽蕪湖地方檢察廳檢察長應照准此令等因查何宗翰係何宗瀚之誤希即轉致印鑄局登報更正等因相應函達貴局查照更正可也等因合亟更正

四川運司調查簡陽鹽場場產表

坐落	面積	製法	種類	產額 本年數	產額 近三年數	成本 本年數	成本 近三年數	場價 本年數	場價 近三年數	存餘	灘池井竈數目	倉廒垣坨數目
本廠在簡陽石橋井居縣之北距城七里東至金堂交界八十里南至資陽交界五十七里西至仁壽交界九十里北至華陽交界八十里	簡廠範圍極小廠內向分姜王田海四小廠距稅署之上游十二里為海廠對岸五里為田廠署後三里為姜廠左側四里為王廠又距署七十里有灶房一家是為老君井	以牛車汲水以柴炭煎燒鹽灶一日一挖取土泡汁合新汲之水煎而成鹽其開煎之日每二十四小時約出花巴鹽五六百觔不等每鹽一觔水鹹者需水二十觔之譜水淡者需水二十五六觔之譜惟老君井五晝夜始出鹽一火每火出鹽一千觔上下需水三百餘挑緣該處水較更淡故也	本廠所產之鹽分花巴兩種巴鹽成塊花鹽成粒其色均係灰白	本年所產鹽額約一萬九千五百餘石	自宣統三年十二月起至民國元年三月止共產鹽六百六十六石有奇自元年三月起至十二月止共產鹽一萬二千五百二十石有奇	巴鹽每石需成本三元七八角花鹽需成本三元二三角	查民國元年巴鹽每石需成本三元五六角花鹽每石需成本三元一二角	本年場價每石售銀四元五六角花鹽每石售銀四元二三角	查民國元年巴鹽每石售銀四元七八角花鹽每石售銀四元二三角	本年存餘六十三石有奇	本廠灘池俱無井二百二十一口灶戶二十九家水之濃者每石鹽需水二千餘觔水之淡者每石鹽需水二千五百餘觔	本廠產鹽無多隨煎隨售並無倉廒垣坨即銷場疲滯存儲於灶戶

備考

查前清文卷因兵亂擄掠一空全行損失經前任黃稅官呈報有案故產額欄內查填近三年之數只能從改革後開辦日起遵奉通令截至次年正月以後即為民國元年三月詳譯表例面積須填地畝弓尺數查簡廠井灶非平原之地井灶散漫零星難概括只能略陳大概其不能純遵表例之原因實基於斯此外悉遵表例從實填註理合聲明

四川運司調查開縣鹽場場產表

坐落	面積	製法	種類	產額 本年數	產額 近三年數	成本 本年數	成本 近三年數	場價 本年數	場價 近三年數	存餘	灘池井竈數目	倉廒垣坨數目
開縣溫湯井在縣東距城六十餘里東至江口二十里南至長店房二十里西至火千子十五里北至梳頭秤十三里	二方里三方弓四方尺	該井水淡且單純白水不能成鹽井不深祇用人力以竹梘吸水後始將坭土敷施灶面灶然猛火繼以所吸井水四圍灌溉八晝夜薰蒸成鹼復以鹼泡水更迭取汁煎熬九晝夜一轉火始能成鹽用炭最多隨時煎熬不分時節	花鹽一種粒如細沙其用途專歸民間食用	本年計產四萬三千八百石	民國元年四萬零七百三十石 宣統三年三萬三千四百石 宣統二年五萬六千四百石	每石二元六七角	民國元年每石二元六角一仙 宣統三年每石二元六角一仙 宣統二年每石二元五角八仙	每石二元七角三仙	民國元年每石三元一角一仙 宣統三年每石二元九角六仙 宣統二年每石二元七角二仙	無	溫湯裕泉膏谷三大井小井九口灶戶九十六家分住兩岸但資本不足者時常停工約計常煎祇有五六十家之譜井水過淡白水過淡白水不能成鹽須煉鹼泡汁然後煎之	無

備考　查該場稱碼按照司馬秤計算一觔當作三觔一石應分三石並查該地成本過高而灶戶能煎熬者多係自有炭山可作售炭獲利無炭山者時常停工

四川運司調查郁厰鹽場產表

坐落	面積	製法	種類	產額	本年收數	本年收足之年數	本場存鹽	灘池井竈戶數目	備考
該場離郁厰北岸約一里許	查郁厰共有鹽井五口	查該廠所出之鹽係用水手共鑿大圓七年始成一井	產鹽之種類過花鹽一白花鹽二	自正月起清明止	民國十年	民國十年	民國十年	實在井竈	
水源東至不相連屬可	現在開鑿之法	每石價銀五元二角一						井共有五	
測北利用分爲三區后	必先運井水色微苦其	高九千一	共鹽過花一角五分	本銀三元每百斤	無	無	無	口中井鹽	
縣所屬之	井爲第一區至此中用火	除苦澀名	百二十石	鹽二萬五四千斤				井共六口	
長灘鄰界面積周圍五	力燒七日夜爲水花鹽	百二十石	鹽二萬五四千斤	此本六角九分元二角六分五釐				老井鹽井	
南至黔江	里許中井爲不斷始成一	實非別城	手一百二錢三角若	分九釐宣統三年				二口后井	
過所屬之第二區面積	塊如碗口一般水花鹽之	千九百	八錢是本	宣統三年	民國十年	民國十年	民國十年	大灶十二	
自清鄰界周圍四里許	鑿後挖出流其粒苦	二萬六千	角九分工本銀三元角三分八	宣統二年	每石價銀	每石價銀	每石價銀	眼中灶小	
西至彭水老井爲第三	水桶內微帶有火	餘石	本銀七角三分四分釐					眼小灶十	
縣城北至區面積周圍	力未到之	實納二年	合計每石宣統二年	四元九角				眼中井大	
四里許	透漏出井水鹽呈青無	三萬五千餘	成本銀每石除稅	八分四釐				灶四眼中	
酉陽所屬五里許	斯能煎成顆粒之可驗	餘石	四元九角五分六釐					灶二眼小	
長嶺頭界	質不分四季不過成爲		需成本銀每石除稅					灶四眼老	
	一桶鹽灰而已		三元一角					井大灶十	
	均可煎鹽							八眼中灶	
								十眼小灶	
								十三眼合	
								計井十三	
								口灶七十	
								九座	

四川運司調查鹽源白井場場產表

項目	
坐落	白井鹽場設於縣西距城四十里東至陰陽街即設鹽運邊商至鹽井河西至江西灣北至牛車路
面積	由東至西約二里由南至北約三里週圍約計十里大關山嶺崗狹隘弓尺不易施用
製法	白井係用煎法每大灶一條安鐵鍋十餘小灶半之鍋形如甑其法以鍋鉢列於上內貯鹽水下以煤炭煎之水隨添灌達二晝夜乃成其製造時間週年無間惟夏間價低水淡時有停工
種類	蓬花巴兩種巴鹽色青白大者每口五六十觔小者十餘觔不等花鹽色白成粉形如散沙為作食品然巴鹽爲大宗花鹽額零星向未徵稅
產額 本年數	本年計產巴鹽三百一十八萬零九百六十六觔
產額 近三年數	民國元年計產鹽三百一十八萬三千五百四十三觔 宣統三年計產鹽三百一十二萬五千四百六十八觔 宣統二年無可考
成本 本年數	白井每煎鹽百觔約需成本五元五角
成本 近三年數	民國元年每煎鹽百觔約需成本五元有奇 宣統三年每煎鹽百觔約需成本四元五六角 宣統二年無考
本場售價 本年數	每巴鹽百觔售銀六元一二角有場售價落至六元左右場價則至七元
本場售價 近三年數	民國元年每巴鹽百觔售銀五元七八角 宣統三年每巴鹽百觔售銀五元五六角 宣統二年無考
存餘	無
發池井 竈數目	白井係自切大分班水硝水班水井一硝水旋連交於分爲匹井班水灶戶二十灶二十三條亦取硝水合煎硝水灶戶四十九灶三十九條年班水味濃硝水味淡出水出方即可煎熬硝水闊鹽田酒西然後去甚混泡取澄清之水白淡班水一旬可得鹽六錢硝水一勤可得鹽一錢五分
倉厰垣 坨地數目	無
備考	

未完

三十六

廣告

張伯烈律師事務所通告

本律師代理北京各級審判民刑訴訟及一切法律行爲凡欲委任者請於每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在宣武門內王公廠永寧胡同本律師事務所接洽不誤

電話南局一千四百六十五號

宣告脫除黨籍

軍人不得列名政黨世界通例揖唐既受軍職應遵明令脫除黨籍特此宣告

王揖唐啟

教育部普通文官甄別委員會通告

爲通告事本部依照文官甄別法草案舉行普通文官甄別現委員會已組織成立自應依法辦理除現在本部供職應行甄別各員外其前被停職人員若在職曾滿一年以上願與此次甄別者亦須將應行查驗之履歷及各項證書送核爲此通告各該員等務將此項文書於二月二十日以前送交教育部內本會審查以憑分別辦理逾期槩不收受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日

發售新華儲蓄票廣告

本公司承新華儲蓄銀行委託凡(京兆)(津海)(保定)(大名)(熱河)(綏遠)區域內之有獎儲蓄票均歸本公司一家承售承售人以下尚有分售人代售人兩種辦法亦均享極大之利益現在本公司承售區域內除保定全道及文安縣歸保定協義公司包定天津縣青縣滄縣靜海縣灤縣獲鹿縣歸天津同利號包定鉅鹿縣歸訂心恒包定邢台縣歸交通銀行包定外尚有京兆津海大名熱河綏遠所屬各縣未經議定如有願在一道一縣一鎮爲本公司分售人或零躉批發爲本公司代售人者即請速臨本公司取閱章程訂立合同或用函札商訂及購買可也

北京富源公司謹啟 寓棋市街[illegible]胡同 電話南局二百六十二號

宣告脫黨

鄙人現任山西覆選區選舉監督謹遵　大總統申令脫離各黨以後無論何黨與鄙人概無關係特此宣告

金永敬

第二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三年第三期法令全書職員錄現已出版法令全書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六册定價大洋一元四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批發四十部以上均照八折國外郵費另計特此廣告

發行所三府共大街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

判牘彙編出版廣告

此書爲第一審及縣知事最適用之書乃京師地方審判廳法曹會所編纂刑事民事各類精詳每部四册原價三元現在減爲六折批發五折藉廣同人琉璃廠各書莊均有寄賣

發行處象坊橋東頭路北蘊函王宅

漕運局通告

本局開辦漕運所有上年京兆尹招商投標承運之米業經內務財政兩部會呈歸併漕運辦理等因大總統批准在案茲准京兆尹將標米案卷移交前來本局查核原定運米五十萬石共計五標除張毓卿沈尚文二標訂立合同之後尚未領照起運應另行核辦外其沈立昌吳紹伯同益米莊三標應即一併取銷合行登報通知

計開取銷緣由

訂立合同後領過護照三十六張茲據稟稱南方米缺價貴力難承辦稟請退辦等情本局體恤

沈立昌　該商困難情形准予退辦將合同及繳還護照一併取銷

訂立合同後經京兆尹查其鋪保未能合格的繳保證金三千元由震興銀號出具期票到期不

吳紹伯　付屢傳該商不到除飭追保家罰辦外應將該商原訂合同作廢該商前領護照兆尹收據着即繳銷

同益米莊　得標之後遲未訂立合同按照標章視則其所得之標作爲無效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二第一千三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爲限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爲至要

目錄

覲見單

二月二十二日覲見　大總統入覲衛隊

命令

軍令

呈

國務卿呈據銓敘局詳稱查文詳林建章均受有勳五等應否
收給四等嘉禾章請示遵文並　批令

農商部
財政部
稅務處　呈廣東裕泰蛙鹽公司擬請援案免稅三年文並　批令

陸軍部　呈請補陸軍中初等各級軍官並加銜人員繕單請訓
示施行文並　批令（附單）

陸軍部　呈將應補陸軍中初等各級軍佐並加銜人員繕具銓
等清冊請示文並　批令（附單）

陸軍部　呈留鄂第一師各團營長獲盜出力各員核給獎勵
開單請示文並　批令（附單）

陸軍部　呈平定湖桂亂事出力各兵弁趙玉龍等擬請給予獎
章開單請核文並　批令（附單）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劾知事曹桂林貪劣殃民請予撤職發
交法庭審辦以肅官方文並　批令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遵章將參公布法令程式令之日起至
民國三年十二月底止閩省暨布單行章程繕單請鑒核文
並　批令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遵章將到任之日起至奉公布法令程
式令之日止閩省頒布單行章程繕單請查核文並　批令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報派員分赴閩浙道屬各縣調查幷擬
訂細則綱要及調查員簽成所規程繕單請示文並　批令

成武將軍督理四川軍務胡景伊呈陸軍中將劉存厚部隊遵
令調赴入覲轉陳請訓示文並　批令

成武將軍督理四川軍務胡景伊呈遵繳具保應否照准請鑒
核文並　批令

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署英縣知事盧應湘轉案據遵令調
查人命據實詳報擬提當事人等徑委員會同嚴加訊鞫並將
該員先行撤任交法庭研訊文並　批令

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請設立縣知事講習所以維持聯合
縣及補助小學教育並詳訂章程試辦情形請鑒核文並　批令

咨呈

審計院咨呈　大總統唐收率查驗送前審計處三年一月至六月本院七月至十二月各月支出計算書品振個別答覆
轉達本院文

咨

巡按使
都統　將軍　設用新印日期文

參謀本部咨各部
審計院咨財政部請飭所屬各機關每月編送計算書以憑核轉並請加具案語再行送院文
大理院復黑龍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百十號）
大理院咨復司法部文（統字第二百十一號）

示

留學生甄拔考驗委員會示

公電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二百零八號）附來電
大理院復直隸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二百零九號）附來電
大理院復直隸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二百十二號）附來電
江蘇提鹽盛督致參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附錄

四川運司關查築廠鹽場產表
四川運司調查總廠鹽場產表

覲見單

二月二十二日覲見

大總統入員銜名單

外交部覲見官一員

山東濟南道道尹兼任外交部特派山東交涉員陳懋鼎

財政部覲見官三員

署陝西財政廳廳長程文熙

九江關監督兼九江通商交涉事宜郭葆昌

臨清關監督朱芾煌

陸軍部覲見官一員

陸軍少將陸軍部副官劉文明

司法部覲見官二員

大理院書記官唐　愷

署湖北高等檢察廳檢察長劉彝銘

教育部覲見官四員

教育部視學林錫光

教育部視學許　丹

教育部視學錢稻孫

教育部視學楊天驥

各省保送覲見官七員

宣武上將軍保送覲見官李湛田

安武將軍保送覲見官徐　旭

安武將軍保送覲見官劉　淇

成武將軍四川巡按使保送覲見官吳思璘

陝西巡按使保送覲見官孫鴻猷

陝西巡按使保送覲見官王　建

陝西巡按使保送覲見官王　棪

攻事堂銓敘局帶覲官二員

前署雲南財政廳廳長袁家普

裁缺四川財政司司長龔廷棟

命令

大總統策令

特授朱泮藻以勳五位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尹扶一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范熙績爲將軍府參軍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參政院呈據僉事郭則泌因病詳請辭職郭則泌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參謀本部呈鎮安左將軍行署參謀張書林久病不能視事請免本職等語張書林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參謀本部呈請任命高士儁爲鎮安左將軍行署參謀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核准鑲白旗滿洲都統魁斌咨請以榮貴接襲世管佐領請予准襲等語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內務司法兩部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廣西藤縣知事姚克讓違法欺罔交付懲戒一案依知事懲戒條例應受褫職處分等語姚克讓著照所議即行褫職以示懲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參謀本部呈鎮安左將軍行署參謀張青林久病未痊不能視事請免去本職遺缺擬請以高士儐調充並可否緩覲請示由

張青林高士儐已另有令分別任免矣高士儐並准其暫緩覲見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外交部呈按照和京禁煙會議決辦法派員前赴和外部簽字聲明開始實行公約請鑒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浙江奉化縣知事陶昌賢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由

准如所擬給卹交政事堂銓敘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遵議四川巡按使保薦裁缺科長胡驤等請以僉事交部存記分別准駁陳請鑒核由

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分行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嘉興縣知事袁慶萱拏獲鄰境盜犯請照章給獎由

准如所擬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請開復因案已革陸軍步兵少校楊汝盛原官并請賞還六等文虎章由

楊汝盛應准開復原官並給還勳章以策後效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經理電務人員張士正等歷著勤勞請給三等藍色獎章由

准如所擬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南京造幣分廠衛兵隊長舒鑑於寧垣肇亂時保全甚多擬請給予二等獎章由

准如所擬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請將熱河各軍迭次剿辦蒙匪出力弁兵請給獎章繕單請鑒由

准如所擬給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海軍部呈釐正海軍艦艇暨練營魚雷營各職守名稱並薪餉折兩爲圓繕表呈請鈞鑒由

准如所擬辦理交財政部查照表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教育部呈遵籌擴充高等師範教育擬請撥給北京高等師範學校開辦費七萬元作爲該校預支四年度臨時費請鑒核批示由

呈悉該部籌擬擴充高等師範教育先就北京一校推廣班次學額設科各辦法尚屬妥協所

請發給開辦費七萬元作爲該校預支臨時費應准照行本大總統深以師道立則善人多應自行倡捐一萬元以示鄭重師資之意其餘六萬元由財政部按二三四月每月二萬元分期籌發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中國銀行副總裁陳威呈蒙授中大夫並加上大夫銜敬伸謝忱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宣武上將軍督理江蘇軍務馮國璋呈遵飭將保薦人員李湛田先行送覲由

呈悉交政事堂銓敘局查照履歷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代理瓊崖道尹姚春魁詳請辭職應以簡任斯缺之王壽民飭赴本任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銓敘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南部落扎薩克輔國公西勒達爾瑪固病暫緩進京值班據情轉呈由

准其暫緩來京交蒙藏院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平政院呈審理廣東普寧縣石工莊通合等對於該省巡按使提起行政訴訟一案依法裁決請鑒核由

如呈備案交內務部查照并轉行廣東巡按使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鑲藍旗漢軍都統阿穆爾靈圭呈蒙授都統敬陳謝恩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軍令

陸海軍大元帥批令第五十二號

陸軍部呈核覆同武將軍閻錫山咨送晉南鎮守使在晉南浦浬及偵探調查並改編營隊動用臨時各款擬請准予支銷由

准予支銷此批

陸海軍大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陸海軍大元帥批令第五十三號

陸軍部呈核覆鎮安右將軍朱慶瀾咨送三年二月至六月動用偵探各費擬請准予支銷由

准予支銷此批

陸海軍大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呈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賈文祥林建章均受有勳五位應否改給四等嘉禾章請示遵文並　批令爲泰給七等嘉禾章賈文祥林建章二員均受有勳五位應否改給四等嘉禾章請示遵行事銓叙局詳稱本年二月三日准海軍部咨開准福建護軍使詳稱前奉咨送福建裁兵辦匪各員獎章一案內本署參謀長賈文祥秘書長璩珩及行政公署秘書汪聲均經銓叙局按照薦任官初受勳章例改給七等嘉禾章查賈文祥一員於二年八月保守製造局以功奉　大總統令特授勳五位三年六月因江灣戰役保案奉　大總統令特加少將銜璩珩汪聲兩員蒙總長及前福建民政長分別保薦於三年五月十六十七等日奉　大總統令以觀察使交政事堂存記在案該員等均有簡任資格請咨行銓叙局將以上三員按照簡任官改給四等嘉禾章以資鼓勵等情到部查賈文祥璩珩汪聲三員現職均係薦任官既據福建護軍使詳稱均有簡任資格請咨行改獎前來相應咨請查核辦理等因查本局核議獎案向係按照現任職務辦理賈文祥璩珩汪聲等三員均係現任薦任職前在福建裁兵辦匪出力經海軍總長劉冠雄彙案請獎當經本局核議按照頒給勳章條例薦任官初受勳章例均給予七等嘉禾章於三年九月二十八日呈奉　大總統批准在案茲准海軍部咨請改獎前來查賈文祥一員曾受有勳五位可否比照簡任官例改給四等嘉禾章之處應請鈞裁其政事堂存記之璩珩汪聲二員一係福建護軍使署秘書長一係福建行政公署秘書所請改給四等嘉禾章之處核與例案不符均應毋庸置議又查同案獎給七等嘉禾章之海軍上校林建章一員曾於二年八月受有勳五位與賈文祥事同一律可否一併比照簡任官例改給四等嘉禾章之處併候　大總統特令施行所有賈文祥林建章二員應否改獎緣由理合具文呈請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賈文祥林建章已另有令改給四等嘉禾章矣其璩珩汪聲二員既據稱核與例案不符應准毋庸置議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農商部財政部稅務處呈廣東裕欽錳鑛公司擬請援案免稅三年文並　批令

爲廣東裕欽錳鑛公司擬請援案免稅三年以倡實業仰祈鈞鑒事竊據農廣東裕欽公司經理兼代表人劉偉臣赴農商部稟稱開辦廣東防城縣屬八角灣錳鑛曾將鑛石二十噸運往漢陽鐵廠試銷定價每噸七兩合之淨本運至漢陽交貨約需銀十一兩零每噸虧銀四兩零而在北海出口時照值百抽五每噸納稅一元是鑛砂必須在北海售銀十三兩方能納此重稅今僅售銀七兩以付運費尙且不敷惟有懇商稅務處核准免納出口稅數年等語經農商部鈔錄原稟咨行稅務處核辦稅務處當以該公司所集資本是否純係華股行查農商部去後旋准農商部查復該公司資本並無洋股在內稅務處查從前廣東新出鑛產由前兩廣總督奏准出口免稅五年現在已屆期滿惟廣西華商集股新開各鑛產上年十一月間經該省巡按使呈明暫免出口及鑛產鑛區各稅三年業奉批令照准通飭遵辦有案現廣東裕欽錳鑛公司既經查明純係招集華股且係新開鑛產核與廣西商鑛情事相同自可援照辦理暫免出口及鑛產鑛區各稅三年以興實業而免向隅其他華洋合股開辦之鑛以及前已辦有成效者仍應照章完稅均不得援以爲例經與財政農商等部往返咨商意見相同自應呈請核示如蒙允准卽以奉批之日起扣足三年爲該鑛免納各稅期限一俟限滿卽當照常徵稅所有廣東裕欽錳鑛公司擬請援案免稅三年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再此呈係由稅務處主稿會同財政農商兩部辦理合併聲明謹　呈

批令准予免稅三年以資維護餘如所擬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請補陸軍中初等各級軍官並加銜人員繕單請訓示施行文並　批令（附單）

爲請補授陸軍中初等軍官並加銜人員繕單恭呈鈞鑒事竊查各省應補陸軍軍官迭經本部彙案呈請補授在案茲復查有應補陸軍中初等軍官並加銜人員自應虔續請補再此案係補官令公布以前到部擬仍按暫行補官章程辦理合併聲明理合分繕清單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開呈悉等因已另有令公布其請補初等軍官暨加銜各員應一併照准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應補陸軍初等各級軍官並加銜人員繕單呈請批示

計開

甘肅將軍署三等副官朱家琦　四川陸軍第二師步兵六團一營營副官江炳星　二營營副官羅玉琳　五團一營二連連長吳汝翼　三連連長左玉堂　二營五連連長蒲象乾　三營九連連長李伏龍　十連連長許紹宗　十一連連長武　傑　十二連連長寸性奇　機關槍連連長周子忠　六團一營二連連長錢光華　三連連長羅克文　四連連長何子珪　二營七連連長龍炳文　三營九連連長韓　麒　十二連連長徐紹達　八團二營五連連長黃富功　六連連長王冠軍　七連連長高明光

以上二十員擬請授爲陸軍步兵上尉

四川陸軍第二師步兵二團一營營副官吳定遠　二連連長李聯芳

十七

以上二員擬請授爲陸軍礮兵上尉

四川陸軍工兵第二營三連連長步兵中尉車道平

以上一員擬請加陸軍步兵上尉銜

四川陸軍第二師師部副官騎兵中尉鍾志伊　騎兵二團一連連長騎兵中尉謝占春　二連連長騎兵中尉鄧國麟　三連連長騎兵中尉李開科

以上四員擬請加陸軍騎兵七尉銜

四川陸軍第二師礮兵二團二營六連連長礮兵中尉龍禹門

以上一員擬請加陸軍礮兵上尉銜

四川陸軍第二師步兵六團三營營副官廖　均　五團一營一連排長侯伯軒　劉宗榮　二連排長王富臣　三連排長汪紹文　李玉堂　四連排長余彩春　二營五連排長陳懽勃　六連排長陳錫九　八連排長彭劍泉　三營九連排長瞿豹等　十連排長蔣玉良　十一連排長張　翮　十二連排長趙壎　六團一營一連排長李國棟　四連排長謝隆品　蔡開基　二營六連排長彭震澤　七連排長李咸熙　試署八連排長余鵬兆　八連排長陳　敦　三營九連排長惠　秀　十連排長邱作霖　十一連排長呂兆熊　十二連排長周　冕　王賢登　八團二營六連排長趙　雄　五連試署排長蔡再興　七連排長汪　健　八連排長王　俊

以上三十員擬請授爲陸軍步兵中尉

四川陸軍第二師騎兵二團一連排長施以仁　謝庶常　二連排長林紫鐘　四連排長閻　珪

以上四員擬請授爲陸軍騎兵中尉

四川陸軍第二師礮兵二團一營二連排長李灼俊　三連排長曹培坤　二營四連排長林雲柱　五連排長萬一涵　六連排長宋紹武　曾世盛　丁　炯

以上七員擬請授爲陸軍礮兵中尉

四川陸軍工兵第二營一連排長郭汝棟　藍紹從　二連排長梁士棻　曾　魯　三連排長李伯庚　李瑞圖

以上六員擬請授爲陸軍工兵中尉

四川陸軍第二師步兵五團一營二連排長徐道愷　二營五連排長譙良友　六連排長崔炳南　何　植　七連排長游廣居　黃仕元　八連排長郭尙武　三營九連排長廖哲武　十連排長劉祖欽　郝忠棣　十二連排長劉善承　機關槍連排長何濟安　陳奉樞　六團一營一連排長李　疇　二連排長劉榮成　羅煥廷　三連排長李昌奎　黃世華　二營五連排長謝文斗　三營九連排長李　英　十連排長羅振漢　十一連排長鄭肇熙　八團一營一連排長張　筠　二連排長楊天信　張永麟　三連排長張　栖　四連排長王金甲　陳光遠　二營五連試署排長姚立品　六連排長鄧　傑　七連排長趙國輔　八連排長蕭光偉　機關槍連排長武恰張　李榮成

以上三十四員擬請授爲陸軍步兵少尉

四川陸軍第二師騎兵二團二連試署排長廖活鏞　三連排長吳佐卿　四連排長鄒紹武

以上三員擬請授爲陸軍騎兵少尉

四川陸軍第二師礮兵二團一營一連排長張自重　二連排長夏永慶　三連排長王正棨　四連排長劉漢升　二營五連排長陳先福

以上五員擬請授爲陸軍礮兵少尉

四川陸軍工兵二營一連見習代理排長張鍾琅　二連代理排長程　堯　三連代理排長倪鴻謨

以上三員擬請授爲陸軍工兵少尉

四川陸軍第二師輜重兵二營二連排長趙華封

以上一員擬請授爲陸軍輜重兵少尉

陸軍部呈將應補陸軍中初等各級軍佐並加銜人員楊秉銓等繕單請示文並　批令（附單）

爲請補陸軍中初等軍佐並加銜人員繕單恭呈鈞鑒事竊查各省應補陸軍軍佐迭經本部彙案呈請補授在案茲復查有應補陸軍中初等軍佐並加銜人員自應賡續請補再此案係截止補官日期以前到部合併聲明理合分繕清單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楊秉銓等已另有令照准矣其餘應補陸軍初等各級軍佐並加銜各員均准如擬辦理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應補陸軍初等各級軍佐並加銜人員繕單呈請批示

計開

陸軍騎兵第三旅第六團第三營軍需長劉嵐巖

以上一員擬請授爲陸軍一等軍需

四川陸軍第一師醫院一等軍醫李春暉　一旅一團三營一等軍醫李璧端　一營一等軍醫曾紹文　第二師工兵第二營一等軍醫陽　潛　第三師工兵第三營一等軍醫賈　鐸

以上五員擬請授爲陸軍一等軍醫

四川陸軍第一師輜兵第一團三等獸醫正邵清德　騎兵第一團一等獸醫閻振鉢

以上二員擬請授爲陸軍一等獸醫

陸軍騎兵第三旅第五團第一營軍需長陸軍二等軍需魏元霖

以上一員擬請加陸軍一等軍需銜

四川陸軍第三師十團第二營二等軍醫員雍可南　第一師醫院二等軍醫兼軍官傳習所軍醫何秉鈞　二等軍醫鄒緝熙　步兵第一團二營二等軍醫唐雲章　第二團一營二等軍醫趙宗鼎　二營二等軍醫蔡文杰　礮兵第一團二等軍醫李衡鈞　第二師步兵第五團三營軍醫長甘雨蒼　第三師步兵第九團二營一等軍醫馮騰驤　一營二等軍醫廖熾昌　第十團三營二等軍醫王玉琳　第十一團一營二等軍醫李懷楷　三營二等軍醫李國煥

以上十三員擬請授爲陸軍二等軍醫

四川陸軍第一師輜重第一營三等獸醫長王祖蔭　第三師騎兵第三團二等獸醫晏海清

以上二員擬請授爲陸軍二等獸醫

四川陸軍第一師軍醫院二等司藥魏光榮

以上一員擬請授爲陸軍二等司藥

四川陸軍第二師步兵第五團第一營軍醫佘清潔　第一師醫院三等軍醫張希灝　步兵一旅二團三營三等軍醫周道源　步兵二旅三團部三等軍醫趙文光　輜重第一營三等軍醫劉盛卿　第三師十團第三營三等軍醫朱首明　礮兵第三團第一營三等軍醫侯愼修

以上七員擬請授爲陸軍三等軍醫

四川陸軍第一師輜重第一營二等獸醫蕭鳳舞

以上一員擬請授爲陸軍三等獸醫

陸軍部呈留鄂第一師各團營拏獲亂黨出力各員核給獎勵開單請示文並　批令（附單）

爲請給勳獎章仰祈鑒核事准彰武上將軍督理湖北軍務段芝貴咨陳開查上年十一月內有亂黨潛匿荊沙附近暗設機關圖謀不軌經留鄂第一師師長黎天才飭各團營率兵迭次偵獲僞財政總長李少樵僞總

第 50 册 307

司令王金標僞師長向時鳴僞旅長丁貢三僞團長羅爾香僞稽查雷保三僞營長王華山鄧順福僞連長馬金標郭正其馬佔元等並取獲關防槍枝僞證各件所有出力各員請給予獎敘等語並開具清冊擬定獎勵到部經本部酌核擬給勳獎各章是否有當理合開單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頒德勝楊正昌已另有令公布矣餘均准如所擬分別給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留鄂第一師各團營擊獲亂黨出力各員核給獎勵開單呈請鑒核

計開

中校銜陸軍步兵少校江南留鄂第一師一旅一團一營營長李世賢

以上一員原請給四等文虎章擬請改給五等文虎章

陸軍步兵少校江南留鄂第一師二旅三團二營營長宋裕廷　陸軍步兵少校鄂軍新建第二營營長丁樹年

以上二員原請給五等文虎章擬請改給六等文虎章

陸軍步兵中尉江南留鄂第一師一旅一團一營四連連長陳憲科

以上一員原請給六等文虎章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

江南留鄂第一師一旅一團一營四連一排排長黃　耀　二排排長莫奇才　機營一連二排排長曾光德

以上三員原請給七等文虎章擬請改給二等獎章

弁兵桂良榮　任肇甫　王蘭階　李高林　馬吉星　張家堯　張明勳　穆海泉　楊家祿　韋榮春

以上十名原請給二等獎章擬請改給四等獎章

楊蓋鴻　趙文科　李煥章　黃汝湘

以上四名原請給四等獎章擬請由部改給獎牌

陸軍部呈平定郴桂亂事出力各兵弁趙玉龍等擬請給予獎章開單請核文並　批令（附單）

爲請給獎章仰祈鑒核事准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咨開竊自上年七月間郴桂肇亂曾派第四混成旅第二團各營分剿衡州耒陽常寧桂陽等處匪黨所有在事出力各官長業蒙優獎茲查有正目恩伏等十四名於進剿時實屬異常出力未邀獎敘似不免偏枯請按照陸海軍獎章令第五條擊獲土匪在事出力及彈壓內亂等例給予獎勵等語幷開具清單均擬給四等獎章到部經本部查核所擬尚無不合擬請照准理合開單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平定郴桂亂事出力各兵弁擬給獎章開單呈請鑒核

計開

團部馬弁趙玉龍　護兵袁鳳鳴　第一營一連二棚正目恩　伏　二連四棚正目郭德清　三連八棚正目徐得勝　四連三棚正目李來春　第三營九連四棚正目王致遠　十連二棚正目孫景章　十一連六棚正目胡有剛　十二連三棚正目國　棟　第二營五連二棚正目傘恩凱　六連三棚正目馬寶凌　七連三棚正目張殿恩　八連九棚副兵甘玉和

以上十四名原請給四等獎章擬請照准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劾知事曹桂林貪劣殃民請予褫職發交法庭審辦以肅官方文並　批令

爲知事貪劣殃民據實糾劾請予褫職發交法庭審辦仰祈鈞鑒事竊維粵東吏治窳敗異常非嚴劾痛繩無以肅官方而蘇民困　國筠抵粵以來於知事考核尤力其不職之員已隨時分別撤參在案茲復查有已撤電白縣知事曹桂林疊據該縣民人黎安泰等以私已殃民賄賂狼籍等情列款陸續稟控當以控情較重一面委派委員朱慶桂往查一面飭該管高雷道尹王典章就近查復旋據委員朱慶桂及道委程大璋先後列摺轉詳到署經飭該管道尹將曹桂林摘印扣留併案澈查質訊錄供復候核奪茲據該道尹詳稱續派委員朱廷銓前往會同新任電白縣知事孫炳麟傳質原控人一一認明控款具復到道復經道尹行提人卷解道親鞫一干人證當堂環質各原告指攻甚力曹桂林始猶逞刁強辯繼因證據確鑿遂亦無詞以對如原控勒收堂禮一節訊據過付人劉苑生供稱駱潘氏一案實出堂禮銀一元四角另跟班伞班什差值堂刑仗承票傳供記供號房等項各銀元二角有供單可證原控勒索牛皮捐新舊商人賄款一節查曹桂林於該縣牛皮捐舊商承餉未屆期滿遽招新商投票起餉新舊相持曹桂林漁利其間兩共索得一千三百元之賄有鄧光朝廖明春關說已據親書供結及付款之正華店賬簿鈔單可證原控林嘉蘭繳驗海坦管業執照曹桂林藉照索賄一節卷查日期林嘉蘭九月十二日已繳照呈驗是月三十日在押始行提釋訊據林嘉蘭供稱由廖明春關說出洋一千五百元據廖明春供稱親手持付曹桂林六百元餘款自用林嘉蘭及經手付款之林榮坤與廖明春等并出具摹結可證原控子彈加價一節卷查曹桂林兩次在省庫及高雷綏靖處請領九響槍村田槍各項子彈第一次九響槍彈每百繳價銀五元五毫六分村田槍彈每百繳價銀三元第二次在省章加價以後九響槍彈每百繳價銀十元村田槍彈每百繳價銀六元又在綏靖處領村田槍彈每百繳價銀十元照曹桂林移交冊加一運費計算每百至多祇應售銀十一元乃檢閱各區領結大都有彈數無銀數而訪之紳董并就第一第二兩警區抽查其九響村田等槍子彈無論原領係加價抑係原價每百均實售銀十二元

統計經手售出子彈約實贏利一千三百四十餘元又收國保局紳緻子彈價銀五百元曹桂林僅發子彈二千五百顆有警區復據及縣局册結可證綜核此案墊款甚多其人證不齊未經查訊明確者未便臚列先就訊實情形逐條聲復連同案據供結詳請核辦前來查此案既經印委及該管長官一再查訊據確贓眞毫無遁飾該已撤知事曹桂林政以賄成已屬貪污狼籍竟敢於領發子彈任意加價侵蝕藉軍實以括私囊蠹國殃民莫此爲甚計其勒索吞蝕各贓款已在一千元以上若不從嚴懲辦何以伸法紀而儆官邪應請將撤任電白縣知事曹桂林即予褫職發交法庭訊明按律擬辦嚴追贓款分別入官給領以昭儆戒除咨陳內務部暨飭該管道尹將曹桂林及一干人證分別拘押交保聽候訊究并將堂禮陋規迅予革除外所有查明已撤電白縣知事曹桂林貪劣殃民擬請褫職歸案訊辦緣由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曹桂林貪劣殃民情罪甚重應准先行褫職并提交法庭訊明按律嚴辦一面查追贓款勿任延欠交內務司法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遵章將案公布法令程式令之日起至民國三年十二月底止閩省發布單行章程繕單請鑒核文並　批令

爲遵章將閩省發布單行章程繕單恭呈仰祈鈞鑒事查公布法令程式令第三條省單行章程於發布後繕單呈報　大總統查核并咨陳主管各部其原報章程由法制局編入檔册等語業將　世英到任後在未奉公布法令程式令以前所有發布各項章則遵繕清單補報在案茲將閩省自奉公布法令程式令之日起至民國三年十二月底止先後發布章則五種遵照公布法令程式令第三條之規定繕單恭呈以備查核其有

已經專案呈報及咨部者均於單內聲明以期明晰除咨陳主管各部外所有遵章將閩省發布單行章程繕單呈報緣由理合繕單恭陳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交政事堂飭法制局查核備案附件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遵章將到任之日起至奉公布法令程式令之日止閩省發布單行章程繕單補報請查核文並　批令

爲遵章將閩省發布單行章程繕單補報恭呈仰祈鈞鑒事查公布法令程式令第三條省單行章程於發布後繕單呈報　大總統查核並咨陳主管各部其原報章程由法制局編入檔冊等語茲將　世英於民國三年五月十二到任之日起至奉公布法令程式令之日止先後發布章則二十六種遵照公布法令程式令第三條之規定一律補繕清單具報以符定章其有已經專案呈報及咨部者均於單內聲明以期明晰以後所發布單行章程容當隨時呈報除咨陳主管各部外所有遵章將閩省發布單行章程繕單補報緣由理合繕單具呈恭陳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大總統印

批令交政事堂飭法制局查核備案附件並發此批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福建巡按使許世英呈報派員分赴閩海道屬各縣調查并擬訂細則綱要及調查員養成所規程繕單

請訓示文並　批令

爲呈報派員分赴閩海道屬各縣調查並擬訂調查細則調查綱要及調查員養成所規程恭呈仰祈鈞鑒事竊閩省設立土地調查籌辦處業經 世英 先後呈奉　大總統批准照辦並將該處成立日期呈報在案茲由 世英 督飭籌辦處各員盡心籌畫擬先從閩海道屬各縣著手調查關於土地種種習慣以爲實行清丈之預備並擬訂調查細則調查綱要及說明書編印成本分飭調查各員及縣知事逐項細查統限三個月內調查完竣一面籌設調查員養成所儲備實行期內丈量事務兩項人才除咨陳內務財政兩部暨咨明經界局外所有派員分赴閩海道屬調查並擬訂調查細則調查綱要及調查員養成所規程各緣由理合繕單具呈恭陳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暨經界局查核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成武將軍督理四川軍務胡景伊呈陸軍中將劉銳恆感荷恩遇籲懇入覲轉陳請訓示文並　批令

爲武職大員感荷恩遇籲懇入覲據情轉呈仰祈鑒核事案據前四川漢軍統領陸軍中將劉銳恆詳稱銳恆忝厠戎行謬膺軍職前奉　大總統策令著授爲陸軍中將旋因親母田氏年逾百歲復蒙特給淑德者年匾額並飭部查照褒揚條例議給褒獎殊榮迭貢感戴難名幸逢整軍經武之時娘無隧露輕塵之報擬懇赴京覲見恪展下忱勉効馳驅力圖報稱詳請轉呈等情前來伏查陸軍中將劉銳恆秩晉崇階仁推錫類感激恩遇實出至誠既係武職大員籲請覲見自應據情轉懇俯如所請俾遂瞻依至該中將閫寄夙膺戰功卓著昔督師於南詔藩翰巖疆今振旅於西川梓桑保障揆厥智勇湛深之略久在睿明鑒察之中現雖年逾六旬

倘屬才堪大任志在千里心雄萬夫仰惟我　大總統建威銷萌儲材禦侮擯讒思求夫良將李牧猶存據鞍願効於明時馬援未老倘蒙察核錄用俯賜攷詢實於軍政前途不無裨益所有轉呈陸軍中將劉銳恆請覲緣由是否有當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劉銳恆准其覲見交陸軍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國務卿徐世昌

成武將軍督理四川軍務胡景伊呈遵電造具保薦各員履歷事實清册乞鑒核文並　批令

爲遵電造具密保各員履歷事實清册仰祈鑒核事竊　景伊於民國三年十二月十八日密電保薦文良濟等各員十二月二十二日承准政事堂禡電開華密奉　大總統令巧電悉保薦送覲現經停止惟邊省人材難得文良濟等三員應俟詳細履歷事實清册到後再行酌核辦理其餘徐佐隆等並俟履歷送到著內務部歸入第四屆知事試驗審查等因合達等因仰見我　大總統甄錄賢儁軫念邊陲之至意欽佩莫名遵查前都督府秘書現任行署委員文良濟軍法課課長袁恩煜軍法裁判處會辦吳榮本以上三員學識淵深才猷練達在前清時代或歷充督撫幕職爲前滇督李經羲桂撫沈秉堃所倚重規畫全局力持大體或撫辦警政保衛公安贊襄司法決獄明允均已卓著成績民國元年該員等先後到川經　景伊委任各項重要職務復能殫精竭慮措置裕如比年以來裁汰軍隊擘畫邊防征討熊楊赴援秦隴以及搜捕亂黨懲辦匪徒幹濟艱危深資臂助其器局閎遠經驗老成實非尋常所及若畀以分巡重寄察吏安民必能宣化承流裨益治道洵邊省不可多得之才　景伊忝治蜀軍迄今三載夙知名器愼重故於軍用文職從未妄列剡章祇以該員等患難相從歷時既久迭經盤錯知之最深用敢造具各該員詳細履歷事實清册恭呈鈞鑒伏懇　大總統俯

念邊省人材難得准予先行送覲聽候察核錄用出自逾格鴻施除將擬請以縣知事免考任用之徐佐隆等各員履歷事實咨陳內務部歸入知事試驗審查外所有遵電造呈密保文良濟等各員履歷事實清册緣由理合呈請　大總統察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文良濟袁恩煜吳榮本均准其送覲交內務陸軍兩部查照並出政事堂銓叙局查照清册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署榮縣知事蕭應湘藉案株連致斃人命據實糾劾擬懇提交高等懲戒委員會嚴加議處並將該員先行撤任交法庭歸案研訊文並　批令

爲知事藉案株連致斃人命據實糾劾恭呈仰祈鑒核事案查知事兼理司法必期廉明公允迭經　廷傑　告誡所屬並將辦事粗疎之員分別糾劾在案茲據榮縣婦趙王氏以冤累斃命等情具控署榮縣知事蕭應湘前來當經批行高等檢察廳委員詣驗查復隨即據建昌道道尹杜慶元詳稱據榮縣婦趙王氏以抄毀貪誣凌虐致死各情具控該縣知事蕭應湘一案經道尹委查據稱民國三年五月榮縣五寶鎮地方被刼距鎮四十里卽宜賓縣屬該處有趙恒武素不務正多疑其在夥署榮縣知事蕭應湘據探詢所及遂馳往掩捕適趙恒武同族富紳趙漢清生辰族人集賀聞趙恒武亦在其中往捕之人遂疑趙漢清窩匪將趙漢清及其家管事彭義源毆傷並將趙漢清與其叔趙烈增一同押往自流井趙烈增因認罰保釋趙漢清解至榮縣該知事不查虛實遽予監禁復於兩次處決另案罪犯時將趙漢清提出以示威嚇以致趙漢清驚傷並集始交店取保調理遂即身故具文詳請懲處等情並據高等檢察廳委員駱明趙漢清實緣因傷致病身死並將所查情形具覆大概與道詳相同　廷傑　查此案趙恒武是否結夥行刼未經到案審訊尚難確定豈能以逮捕趙恒

武之故竟累及無辜之趙漢清且妄肆威嚇以致因驚傷身故該知事蕭應湘辦事顢頇有辱職守擬懇大總統俯賜察核將署榮縣知事蕭應湘提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嚴加議處以示懲儆並一面由 廷傑 將該員先行撤任交法庭歸案詳細研訊以儆法紀除咨陳內務部外所有知事藉案株連致釀人命據實糾劾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恭呈具陳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蕭應湘藉案株連致釀人命實屬辦事荒謬著先行褫職幷提交法庭歸案訊辦以示懲儆交內務司法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增籌學款維持聯合縣立師範中學各校及補助小學校獎勵小學教育並詳訂章程試辦臚陳請鈞鑒文並　批令

爲增籌學款維持聯合縣立師範中學各校及補助小學校獎勵小學教育並詳定章程試辦臚陳仰祈鈞鑒事竊維普及教育之道非扶持得法鼓舞有方不足以圖擴充而資策勵然款項爲辦學之母必先度支充裕乃克盡利推行川省自改革以來迭遭兵燹學款損失庠序湮微雖經力圖恢復而大創之後物力凋殘籌備諸形困難其影響最大者莫如各屬之聯合縣立師範中學此種學校尚恃各屬解款而各屬以重受虧挪之故本地學費猶形拮据咸有不遑兼顧之勢次則各屬小學元氣重傷當辦之校無力建設已成之校日見憑窮遂使學界人士共萌異趨一二熱心小學教育者亦不過苦守敎壇無發揚光大之希望故師範中學小學險象環生岌岌不可終日夫教育爲國脈所關而師範中小尤爲普通之最要長此凌夷何以爲國家樹百年之計 廷傑 忝長蜀疆重荷正俗興文之責眷懷國本時切殷憂前長民政即汲汲圖謀推廣省立男女師範中

學等校先後十所並就各屬小學辦有成效或實無接濟者分別獎勵補助在案然以川省幅員廣莫學子殷繁以有限之省款供各級之學校杯水車薪終難有濟再四圖維非增籌的款酌定辦法不足以維持現狀鼓勵將來查川省習慣凡民間買賣產業買主賣主對於中證人皆有酬勞費謂之中資在前清時如川南之敘永永寧川東之達縣太平等處曾經呈准抽取中資稍補助學費上年復有古宋瀘縣先後呈請援例抽收以助學款等情前來當以此項中資既屬中證人所得之報酬即非新立名目巧取於民且曾經抽收各縣亦無流弊當此振興教育羅掘俱窮此種惠而不費之舉民間之捐輸無幾學款之補助實多因予規定抽收中資捐章程並分配用途首為聯合縣立各校的款餘則作各屬初小學校補助費及小學教育人員獎勵金均經詳訂規程通飭各屬一律照辦現已試行數月尚覺於民無擾而聯合縣立各校及各屬初小得此挹注幾如空谷回春其小學教育人員亦各爭自濯磨力圖報稱較之前日困憊情形似尚不無起色伏維　大總統育才興學誥令迭頒無不以維持固有之學校及整頓小學為重用特敬體斯旨按切時勢規畫進行以期副敬教勸學之至意謹將擬訂各項章程繕具清單除分咨教育部備案外所有增籌學款維持聯合縣立師範中學各校及補助初小獎勵小學教育並詳訂章程試辦各緣由是否有當伏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交財政教育兩部查核備案附件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呈

審計院咨呈　大總統府政事堂檢送前審計處三年一月至六月本院七月至十二月各月支出計算書請派員覆審後發還本院文

爲咨呈事案查本院審查各機關每月計算書經各廳初審後再由審查決算委員會抽籤覆審分別決定准銷與否所以示愼重也茲查本院每月支出計算書業經本院初審惟事關本機關自身之支出未便自行審定查前審計處元年十月至二年六月各月支出計算曾詳送前國務院派員覆審二年七月至十二月各月支出計算並經咨呈鈞堂派員覆審各在案應即查照成案將前審計處三年一月至六月本院三年七月至十二月各月支出計算書連同證憑單據並初審報告書咨呈鈞堂請派員覆審後發還本院以便彙案辦理爲此咨呈

審計院院長孫寶琦

院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六日

咨

參謀本部咨各巡按使
部院將軍
都統

啟用新印日期文

爲咨行事本部承准政事堂函送銀印一顆文曰參謀本部之印遵於本月十七日敬謹啟用除呈報並繳銷舊印外相應咨行貴　查照此咨

領參謀總長事黎元洪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　日

審計院咨財政部請飭所屬各機關每月編送計算書須詳部核轉並請加具案語再行送院文

爲咨行事案查審計法施行規則第二條第二項之規定其有上級官署者每月收入計算書支出計算書送由該管上級官署核閱加具案語轉送審計院審查茲查貴部所屬如造紙廠印刷局公估局各造幣廠等機關每月計算書間有逕行詳送到院者其詳由貴部轉送之計算書亦僅與轉遞普通文件無異絕未加具案語與審計法施行規則似有未合應請貴部轉飭所屬各機關每月編送計算書務須詳部核轉並請貴部核閱後加具案語再行送院實級公誼此咨

審計院院長孫寶琦

院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大理院復黑龍江高等審判廳函　統字第二百十號

逕覆者准貴廳函開據龍江地方審判廳長審人龍詳稱本廳審理案件現有用嗎啡攙合製造藥丸藉以抵

應一案按大理院民國二年統字五十八號覆福建高等審判廳函載凡以鴉片攙合製造之物不問爲何種形式皆得以刑律第二百六十六條處斷依此解釋則以嗎啡攙合之藥丸似亦構成嗎啡治罪條例第一條之規定惟刑法禁止類推解釋究竟是否適當未便擅斷理合詳請轉請解釋等情據此相應函請核覆以便轉飭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嗎啡治罪法第一條所稱製造嗎啡自係實義當然包括製造含有嗎啡之物而生嗎啡實害者言故以嗎啡製造丸藥應依該條處斷相應函復貴廳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大理院咨復司法部文　統字第二百十一號

爲咨行事准貴部咨開前據察哈爾都統署審判處長周樹標詳詢前清欽定理藩院則例民國是否適用等因轉咨貴院旋准咨復該則例即係暫行新刑律及其他現行刑事法規之特別法關於罪刑該則例有明文規定者適用該則例等因到部當即鈔錄原咨批飭遵照去訖茲復據該處長詳詢該則例修改偷竊銀兩等物計贓擬罪日內第六條規定偷竊一百兩以上爲首者絞監候秋審時入於緩決現行法令既無秋審緩決辦法可否適用暫行新刑律施行細則第四條第三款處斷等因前來查施行細則原爲新舊刑律接替之際所適用之規則今於新刑律尚未普及之時既暫准該則例作爲特別法而適用則該則例所規定之執行程序現行法令業經廢止者似可援用該細則辦理事關適用法律相應鈔送原詳咨請貴院查核迅予咨復以便轉飭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暫行刑律施行細則係規定新舊律接替時辦法特別法中援引舊律執行程序而爲現行法所廢止者自可以適用該細則辦理相應咨覆貴部查照此咨

院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大理院院長董　康

第 50 册 322

示

留學生甄拔考驗委員會示

此次本會核定應考留學各生員名昨經牌示在案茲據留日法科畢業生德林布續送保證書及商科畢業生李其珩准教育部函稱確係山口高商二年級生轉入明治大學畢業等因并補送保證書前來仰該生等應即遵照來會一體應考可也此示

三十七

公電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一二百零八號）附來電

浙江高等審判廳鑒庚電悉報告係指第五條之詳報審實二字包括審理判決在內大理院灰印　四年二月十三

附浙江高等審判廳來電

大理院鈞鑒懲治盜匪法第九條一項之報告是否即指第五條審實後詳報審實二字是否指判決而言抑僅作審問解釋案懸待決請速示遵陰杭印庚　四年二月八日

大理院復直隸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一二百零九號）附來電

直隸高等審判廳鑒蒸電悉關於執行命令之抗告希查照京師地審廳民事執行處規則第六條之條理辦理大理院霰印四年二月十七日

附直隸高等審判廳來電

大理院鑒關於執行命令聲明抗告如予受理則阻礙執行但查現行法亦無禁止明文究竟應否受理應請解釋示復直高審廳蒸四年二月十日

大理院復直隸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一二百十一號）附來電

直隸高等審判廳鑒微電情形其情輕者自可依刑律三七三條處斷大理院巧印四年二月十八日

附直隸高等審判廳來電

大理院鈞鑒盜匪法第二條之強盜犯與盜匪條例徵有不同究竟該條之罪是否亦爲純粹的特別法抑仍爲情輕仍可依常律第三七三條處斷懸案以待乞解釋電示直高審廳微四年二月六日

江蘇覆選監督政務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鑒羅珠寄掛名進步黨籍請遵令宣告脫黨請代呈耀珠庚

四川運司調查樂廠鹽場場產表

坐落	面積	製法	種類	產額 本年數	近三年數	本年數	近三年數	本年數	近三年數	價	存餘	灘池井灶數目	倉厰垣坵數目
本廠在建邑縣產鹽就近各井煎煮	各井灶數及鹽場面積灰等類額無之惟查樂廠形若半月如沙邊即鹽場之異名樂者十之三亦有樂井在建邑境內定名樂井應面積縱橫一百二十餘丈占數較多五十餘里安也距樂山太平寺經過縣城二十里場四處場產鹽三百六十餘石運至宜城一百九十里河坪坎登陸五千二百約需水六千餘擔	器製鹽及出產鹽質均屬純用炭煎成法煎鹽每顆粒大小不一名花鹽折合八十斤合計本場鹽灶四百二十座每灶每日能產鹽三百六十斤約需水一萬六千餘擔	約水引四千一百張年產額數本年數近三年數	查前清時代其各項物價漲落不常以鹽花價值相差三兩八九錢為準	一百五十斤合計本場鹽灶四百二十座每灶每日能產鹽三百六十斤約需水一萬六千餘擔	前清運局除配運各岸售銷外計外共二千七百七十斤有盈無絀	前清末季除廢井不計外共有灶四百二十座	無	無
查前清時代內定名樂天黃山下戈壁以樂井應面積縱橫一百二十餘丈占數較多五十餘里安也距樂山太平寺經過縣城二十里場四處場產鹽三百六十餘石運至宜城一百九十里河坪坎登陸五千二百約需水六千餘擔	查前清時代內定名樂天黃山下戈壁以樂井應面積縱橫一百二十餘丈占數較多五十餘里安也距樂山太平寺經過縣城二十里場四處場產鹽三百六十餘石運至宜城一百九十里河坪坎登陸五千二百約需水六千餘擔	查前清時代內定名樂天黃山下戈壁以樂井應面積縱橫一百二十餘丈占數較多五十餘里安也距樂山太平寺經過縣城二十里場四處場產鹽三百六十餘石運至宜城一百九十里河坪坎登陸五千二百約需水六千餘擔	查前清時代內定名樂天黃山下戈壁以樂井應面積縱橫一百二十餘丈占數較多五十餘里安也距樂山太平寺經過縣城二十里場四處場產鹽三百六十餘石運至宜城一百九十里河坪坎登陸五千二百約需水六千餘擔	查前清時代內定名樂天黃山下戈壁以樂井應面積縱橫一百二十餘丈占數較多五十餘里安也距樂山太平寺經過縣城二十里場四處場產鹽三百六十餘石運至宜城一百九十里河坪坎登陸五千二百約需水六千餘擔	查前清時代內定名樂天黃山下戈壁以樂井應面積縱橫一百二十餘丈占數較多五十餘里安也距樂山太平寺經過縣城二十里場四處場產鹽三百六十餘石運至宜城一百九十里河坪坎登陸五千二百約需水六千餘擔	查前清時代內定名樂天黃山下戈壁以樂井應面積縱橫一百二十餘丈占數較多五十餘里安也距樂山太平寺經過縣城二十里場四處場產鹽三百六十餘石運至宜城一百九十里河坪坎登陸五千二百約需水六千餘擔	查前清時代內定名樂天黃山下戈壁以樂井應面積縱橫一百二十餘丈占數較多五十餘里安也距樂山太平寺經過縣城二十里場四處場產鹽三百六十餘石運至宜城一百九十里河坪坎登陸五千二百約需水六千餘擔	查前清時代內定名樂天黃山下戈壁以樂井應面積縱橫一百二十餘丈占數較多五十餘里安也距樂山太平寺經過縣城二十里場四處場產鹽三百六十餘石運至宜城一百九十里河坪坎登陸五千二百約需水六千餘擔

溪口距樂城三十里太平寺距樂城六十里冠英場距樂城三十里凌雙場距樂城十五里	備考
橫八十里	
上下凡製鹽所需器具如大鍋中鍋煨鍋鹵邊揑子儲水楻引水梘鹽瓢水檔木桶梘窩炭鑵火籤火鉤抱鉗鍾抓挺杠滾子索子等項皆製鹽大宗餘繁瑣不錄又如人工一項每灶二個需用三名一名打雜二名燒匠無論花巴均係如此至謂製造時間隨時均可煎製	
場歇業停煎民國元年三四月間各灶始得收拾餘燼復振舊業查復業井灶僅十之五六其產額水引不及三千張陸票巴鹽五千四百一十餘石花鹽十三石零	
雜費銀二錢四五分巴值工本銀十兩零二錢二分花值工本銀三兩五錢九分按此計算折合銀元巴鹽每石值銀二元八角七分九釐花鹽每石值銀二元五角二分八釐	
小灶製造矣冬間鹽價售銀二元九角九分二釐花鹽二元五角四分九釐	
元年三四月間每鹽一石值銀二元六角一分三釐五六七八等月每石值銀二元八角一分七釐花鹽每石值銀二元六角一分四釐自九月以至年底每石值銀三元三角四分五釐花鹽每石值銀二元九角一分五釐	

四川運司調查犍廠鹽場場產表

坐落	面積	製法	種類	產額 本年數	產額 近三年數	成本 本年數	成本 近三年數	場價 本年數	場價 近三年數	存餘	灘池井竈數目	倉厫垣坨數目
犍廠在犍爲[illegible]五通橋東至金石井九十里與榮縣毘連東南角至灰山井二十里南至紅豆坡十二里西南角至党家沱十里外臨大河西至四望關四里西北角至梅旺場三十里與樂毘連北至三江鎮七十五里與井研縣毘連東北角至瓦子灘一百里與	全廠周圍共計二百七十里如四望關灰山井順河街紅豆坡王村場瓦子灘金石井三江鎮馬踏井磨子場楊柳灣鹽草灘梅旺場金山寺胥存範圍之內	積石成灶用大鐵鍋形如仰盂重一千二百餘觔引水於內用炭煎燒約一晝夜成鹽鍋之四圍加以鐵圈用泥塗隙謂之滷邊以範圍水煮水至沸時以渣鹽若干觔傾入至成鹽時其渣皆浮於上用器掃下爲二次之用名爲鹽母凡製鹽所需器具如大鍋中鍋煨鍋鹵邊捏子儲水楻引水梘鹽瓢水檔木桶梘窩炭鏟火籤	有巴鹽花鹽之分花鹽色白其顆粒大者如豆小者如粟巴鹽成餅有白口青口之別	約產鹽四千八百萬觔折合四十八萬石	前清宣統二年約產鹽九十萬石宣統三年約產鹽八十萬零四千石嗣因川中路事決裂同志軍興影響所及全場歇業停煎迨至民國元年三四月間各灶始收拾餘燼復振舊業查元年復業井灶不過十之五六是以元年產額僅四十四萬二千八百石	巴鹽百觔需銀二元九角花鹽百觔需銀二元六角	前清宣統二年巴鹽百觔需銀二元六角七仙花鹽百觔需銀二元三角四仙宣統三年巴鹽百觔需銀二元七角七仙花鹽百觔需銀二元四角四仙民國元年巴鹽百觔需銀二元九角花鹽百觔需銀二元六角	本年正二三月巴鹽百觔售銀三元六角七仙花鹽百觔售銀三元三角七仙四月間巴鹽百觔售銀三元一角花鹽百觔售銀二元八角六七月間巴鹽百觔售銀二元七角花鹽百觔售銀二元四角因渝城變亂商業停滯場價大跌冬季道路平靜廠價漸復	前清宣統二年巴鹽百觔售銀二元九角二仙花鹽百觔售銀二元六角二仙宣統三年巴鹽百觔售銀三元零二仙花鹽百觔售銀二元七角二仙民國元年巴鹽百觔售銀二元八角七仙花鹽百觔售銀二元五角一仙	無	井計二千四百四十七眼灶計三百四十三家灘池無	灶戶存鹽大半存灶或存儲鹽店隨賣隨銷無倉厫垣坨之名

	受縣毘連東西相距九十四里南相距八十七里東南角與西北角相距五十里西南角與東北角相距一百一十里
	火鍁炮錯鐘抓挺杠滾子索子等項皆製爐大宗器具無論花些均係如此製法至製爐時間殊移均可
	巴鹽百觔售銀二元九角一仙花鹽百觔售銀二元六角一仙
備考	按成本場價不易決定緣成本有高低之判則場價有漲落之時如油麻米豆人工薪價以及井灶應用各物價值昂貴而井多擁擠則成本較高場價亦昂若井竈順遂用各物價值低廉則成本較輕場價亦減此成本場價所以難於決定祇能按全年合算也

未完

廣告

張伯烈律師事務所通告

本律師代理北京各級審判民刑訴訟及一切法律行爲凡欲委任者請於每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在宣武門內王公廠永寧胡同本律師事務所接洽不誤

電話南局一千四百六十五號

宣告脫除黨籍

軍人不得列名政黨世界通例揖唐既受軍職應遵明令脫除黨籍特此宣告

王揖唐啟

教育部普通文官甄別委員會通告

爲通告事本部依照文官甄別法草案舉行普通文官甄別現委員會已組織成立自應依法辦理除現在本部供職應行甄別各員外其前被停職人員若在職曾滿一年以上願與此次甄別者亦須將應行查驗之履歷及各項證書送核爲此通告各該員等務將此項文書於二月二十日以前送交教育部內本會審查以憑分別辦理逾期槩不收受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日

發售新華儲蓄票廣告

本公司承新華儲蓄銀行委託凡（京兆）（津海）（保定）（大名）（熱河）（綏遠）區域內之有獎儲蓄票均歸本公司一家承售承售人以下尚有分售人代售人兩種辦法亦均享極大之利益現在本公司承售區域內除保定全道及文安縣歸保定協義公司包定天津縣青縣滄縣靜海縣灤縣樂亭鹿縣歸天津同利號包定鉅鹿縣歸訂心恒包定邢台縣歸交通銀行包定外尚有京兆津海大名熱河綏遠所屬各縣未經議定如有願在一道一縣一鎮爲本公司分售人或零躉批發爲本公司代售人者即請速臨本公司取閱章程訂立合同或用函札商訂及購買可也

北京富源公司謹啟（南城市[illegible]）電話南局二百六十二號

公債利息二月撥款妥存銀行

購原定及續出內國公債票諸君請鑒本年二月份利息十二萬元現已收到並存於中國交通兩銀行登列公債利息項下預備屆時提發特此奉聞

中華民國海關總稅務司內國公債局協理安格聯謹白

●殖邊銀行股東公鑒

本行自開始營業以來承各界之贊助營業甚爲發達京滬川漢各處所做匯兌押匯放款所獲純利比較資本戶過六釐以上茲經董事會決定先按本行分利章程發給民國三年六釐年利以收到股款之日起至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週年六釐攤算其紅利俟下屆結算時再行發給凡在民國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以前繳納之股款取有本行收股處正式收據各股東無論創辦股普通股及已交全期或第一二期者均按照所交實銀核算即希携帶正式收據向總分各行或分營辦處招股處接洽填寫本行印定領取利息收條取息爲荷

●判牘彙編出版廣告

此書爲第一審及縣知事最適用之書乃京師地方審判廳法曹會所編纂刑事民事分類精詳每部四册原價三元現在減爲六折批發五折藉廣同人琉璃廠各書莊均有寄賣

發行處象坊橋東頭路北嶺南王宅

●漕運局通告

本局開辦漕運所有上年京兆尹招商投標承運之米業經內務財政兩部仁呈歸併漕運辦理奉　大總統批准在案茲准京兆尹將標米案卷移交前來本局查核原定運米五十萬石共計五標除張毓卿沈尚文二標訂立合同之後尚未領照起運應另行核辦外其沈立昌吳紹伯同益米莊三標應即一併取銷合行登報通知

計開取銷緣由

沈立昌訂立合同後領過護照三十六張茲據稟稱南方米缺價貴力難承辦稟請退辦等情本局體恤該商困難情形准予退辦將合同及繳還護照一併取銷

吳紹伯訂立合同後經京兆尹查其舖保未能合格飭繳保證金三千元由震興銀號出具期票到期不付屢傳該商不到除飭追保家罰辦外應將該商原訂合同作廢該商前領京兆尹收據者即繳銷

同益米莊得標之後遲未訂立合同按照標單規則其所得之標作爲無效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三第一千四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一定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退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爲至要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爲限

一裝訂每月收回六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減

目錄

命令

呈

參謀本部呈報陸軍大學校學員吳嗣漢等復姓更名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軍官王翰文等剿匪被戕請照章核邮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簡薦軍職各員防務重要可否暫緩覲見繕單請示遵文並　批令（附單）

農商總長張謇呈籌備自治基金擬領蕩地分期繳價繕具單册請批示施行文並　批令（附單一件）

蒙藏院呈明後黃寺喇經道場由章嘉呼圖克圖奉領並由院派員照料行禮文並　批令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呈請將記名人員鄧振璣分發湖南差遣文並　批令

咨

大理院復山東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百十三號）

大理院復福建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百十四號）

大理院復湖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百十五號）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二百十六號）

總稅務司安格聯復內國公債局總理奉交第二次應備公債利息十二萬元收到並刊登各報等情請查核函

示

農商部示

批

政事堂印鑄局批二則

內務部批四則

通告

財政部通告

陸軍部通告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廣告

※命令

大總統策令

特授龍覲光以勳五位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鄭諫給予三等嘉禾章許炳榛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鄭藥龍曜樞均給予三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張弼王裘徐文俊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沈鈞業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胡惟德授爲中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施肇基顏惠慶劉鏡人夏偕復陸宗輿劉式訓沈瑞麟汪榮寶高而謙均授爲少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陳籙唐在復戴陳霖均授爲上大夫並加少卿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呂嵩壽鄧瑤光均授爲陸軍中將李文富加陸軍中將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紹英爲都護使治格爲都護副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施爾常授爲陸軍軍法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政事堂存記之王善荃著發往福建由該省巡按使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請任命姚鳴楷試署南田縣知事汪壽銓試署崇德縣知事鄭彤雯試署麗水縣知事陳贊唐試署雲和縣知事劉蔚仁試署海寧縣知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請將試驗及格分發廣西之知事周海試署恩隆縣知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現在左右翼前鋒八旗護軍十營業經改組所有原派十營統領各員均著毋庸兼充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遵擬護軍執行清廷警察章程恭候鑒核應否明令頒布及簡派管理護軍大員兼執行清廷警察職務之處請鈞裁由

准如所擬辦理即由都護使都護副使充管理護軍長官兼執行警察事務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陸軍部呈改組護軍請派員管理以一事權會擬辦法呈請核示由

呈悉准如所擬改組已另有令分別明發矣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司法部呈遵擬清室當差人役犯罪處罰章程繕單請鑒由

准如所擬辦理即由各該部轉行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山西剿辦著匪龍二光等出力人員劉光泰等擬給勳獎各章繕單請示由

准如所擬分別給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謀攻上海製造局案內文仲達一犯逢令具結悔罪援情轉呈請示由

文仲達應准依例特赦以示寬典附件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司法部呈核議湖南巡按使呈請懸賞緝拿盜匪法由

呈悉准如所議辦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宣武上將軍督理江蘇軍務馮國璋
江蘇巡按使齊耀琳

呈悉殷鴻壽著仍留陸軍中將原官以資鎮懾毋庸改爲署缺交內務陸軍兩部轉行該將軍巡按使知照并由政事堂銓敘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江蘇巡按使齊耀琳呈請頒發各縣知事印信以昭信守由

交政事堂銓印鑄局查照辦理單并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山東巡按使蔡儒楷呈報民國三年山東通省秋禾確收分數繕冊請鑒核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冊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武將軍督理浙江軍務朱瑞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

呈遵將擊獲匪首周必昌黃飛龍在事出力人員沈鈞業等繕單分別擬請獎勵並按格給賞由

沈鈞業等已另有令公布其餘請給勳章暨擬補初等軍官各員應一併照准交陸軍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銓敘局查照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請任命姚鳴楷等試署各縣知事員缺並懇緩覲由

姚鳴楷等已另有令任命並均准其緩覲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兼武緝軍督理浙江軍務朱瑞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

呈遵將擊獲匪首周必昌黃飛龍在事出力人員沈鈞業等繕單分別擬請獎勵並按格給賞由

沈鈞業等已另有令公布其餘請給勳章暨擬補初等軍官各員應一併照准交陸軍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銓敘局查照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請任命姚鳴楷等試署各縣知事員缺並懇緩覲由

姚鳴楷等已另有令任命並均准其緩覲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署恩隆縣知事吳大中違法縱賭玩視功令請交付懲戒由

該知事吳大中違法縱賭敬查有據應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處以示懲儆並交內務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將軍銜督理新疆軍務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爲新省民國元二三年度支出軍政各費祈鑒立案由

交財政陸軍兩部暨審計院查核備案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綏遠都統潘矩楹呈遵奉電令派員押解已撤書記官顧餘回籍日期由呈悉交內務陸軍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貴州護軍使劉顯世呈彙報三年十二月分本署暨各營縣懲辦盜匪繕具表册請鑒核由

呈悉交陸軍司法兩部查照表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總呈

參謀本部呈報陸軍大學校學員吳嗣漢等復姓更名文並　批令

爲呈報陸軍大學校學員復姓更名事竊據職部所屬陸軍大學校校長胡龍驥詳稱職校學員吳嗣漢因與湖北陸軍第十八旅參軍官吳嗣漢同名稟請更名翀漢學員楊明遠稟請更名子明學員克興稟請復姓郭氏更名克爲學員馬毓驅因族中修譜與二世祖名字相同稟請更名軍毅等情業經由職部咨行陸軍部覆核無異照准註册除咨該校轉知該學員等知照外理合呈報　大元帥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軍官王翰文等剿匪被戕請照章核卹文並　批令

爲軍官剿匪被戕照章核卹仰祈鈞鑒事案准拱衛軍總司令李進才函稱本軍右路各營上年一月前赴豫防剿辦白匪先後在葉集余子店等處與匪接仗先利教練官陸軍中校銜步兵少校王翰文哨官陸軍少校銜步兵上尉賈永吉執事官步兵上尉周君培哨長步兵中尉陳炳起蔣雁賓朱榮發被戕身死留鄂陸軍第二師師長王占元詳稱上年二月赴河南商城信陽等處剿辦白匪步五團第二營排長田德振步六團第二營排長段秀奎受創身死彭武上將軍督理湖北軍務段芝貴咨稱湖北前陸軍第三師在棗陽攻剿白匪步九標二營司務長鄭錦雲張玉龍蔡勝棠被戕身死先後咨詳表結請予照章給卹各等因到部查該教練官等奉令平亂臨敵効命核與平時卹賞適章第二條禦亂被戕例相符已故陸軍中校銜步兵少校王翰文一員擬請從優照卹賞表第一號中校被戕身死例給與一次卹金五百元少校銜步兵上尉賈永吉一員擬請從優照卹賞表第一號少校被戕身死例給與一次卹金四百元遺族年撫金五年每年二百五十元上尉周

君培一員擬請從優照郵賞表第一號給與一次郵金三百五十元遺族年撫金五年每年二百元中尉陳炳起蔣雁賓二員擬請從優照郵賞表第一號各給與一次郵金三百元遺族年撫金五年每年一百七十元中尉朱榮發排長田德振二員擬請從優照郵賞表第一號各給與一次郵金三百元排長段秀奎一員擬請從優照郵賞表第一號給與一次郵金三百元遺族年撫金五年每年一百七十元司務長鄭錦雲張玉龍蔡勝棠三員擬請照郵賞表第一號准尉被戕身死例各給與一次郵金一百五十元遺族年撫金五年每年一百元以示體恤而資激勸除無遺族照章不給年撫金外所有核擬給郵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郵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簡薦軍職各員防務重要可否暫緩覲見繕單請示遵文並　批令（附單）

爲簡薦軍職可否暫緩覲見繕單恭呈鈞鑒事竊查簡薦軍職人員於奉策令任命後均應覲見以昭愼重惟有必要事故暫時不能入覲須由本部酌量情形代請緩覲歷經　大總統批准遵辦在案茲復查有旅團長以及鎮守使人員均因防務重要未能遽離擬請暫緩覲見一俟職務稍簡再令遵章入覲可否之處理合繕具清單呈乞　大總統鈞鑒伏祈批示祗遵謹　呈

批令徐廷榮等均准緩覲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簡薦軍職擬請緩覲人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徐廷棻　綏遠陸軍混成旅旅長
張鼎勳　江蘇陸軍第二師步兵第三旅旅長
蘇　謙　江蘇陸軍第二師步兵第四旅旅長
汪學謙　署湖南鎮守使

以上均係簡任

靳雲鶚　陸軍第八混成旅步兵第二團團長
畢化東　陸軍第六師礮兵第六團團長
王振標　陸軍第九師騎兵第九團團長
張彭年　江蘇陸軍第二師步兵第五團團長
金　凱　江蘇陸軍第二師步兵第六團團長
梁敦焯　江蘇陸軍第二師步兵第七團團長
唐業樞　江蘇陸軍第二師步兵第八團團長
賈振國　江蘇陸軍第七十四混成旅步兵第一百四十七團團長
丁　緒　江蘇陸軍第七十四混成旅步兵第一百四十八團團長
鄧鳳合　江蘇陸軍第七十五混成旅步兵第一百四十九團團長
董萬青　江蘇陸軍第七十五混成旅步兵第一百五十團團長
陳兆豐　江蘇陸軍第七十六混成旅步兵第一百五十一團團長
沈　朗　江蘇陸軍第七十六混成旅步兵第一百五十二團團長

王麟慶　陸軍第二十師步兵第八十團團長

以上均係薦任

農商總長張謇呈籌備自治基金擬領蕩地分期繳價繕具單册請批示施行文並　批令（附單二件）

爲籌備自治基本擬領蕩地請允分期繳價以維久遠事竊謇以國家之强本於自治自治之本在實業教育而彌縫其不及者惟賴慈善謇自乙未以後經始實業辛丑以後經始教育丁未以後乃措意於慈善蓋失教之民與失養之民苟悉置而不爲之所爲地方自治之缺憾者小爲國家政治之隱憂者大也南通教育慈善之發端皆由實業創辦之始以謇兄弟朋好所得於實業之俸給紅獎或由謇兄弟朋好於實業有關係之人展轉募集教育除地方各村鎮公立私立之初高等小學校二百四十餘所外凡專門之校六曰男初級師範學校曰女初級師範學校女工傳習所附焉曰甲乙種農業學校曰甲乙種商業學校曰紡織染學校曰醫學校其綴屬之事三曰博物苑曰圖書館曰氣象臺慈善除舊有邮廖施棺樓流諸事外凡特設之事六曰新育嬰堂曰養老院曰醫院曰貧民工場曰殘廢院曰盲啞學校總凡十有六所除先後創辦及經過所用數十萬元不計外（總數詳載自治成績）目前之用少者二三千多者三四萬若由簡單而至於完備由細縮而至於擴充歲需必二十六萬六百十九元除已有少數基本及隨時募集補助外力求撙節歲需亦必十八萬二千一百三十八元由今以前籌措補助皆謇兄弟任之數年以來賴所得於各實業者數尚不少悉數湊入略可支撐上年則歲歉紗賤而廠息薄已有決踵見肘之勢因念兄管年已六十有五謇亦六十有三不獨實業之盈虧消長不盡操於人謀即謇兄弟之智慮精神會亦頹於衰暮而此十有六端教育慈善之事若僅顧目前不即綢繆基本在今日已有力小任重之慮在將來更不免人亡政息之憂竊計基本之業惟有農田查江蘇淮南舊通泰兩屬沿海供煎草蕩已有放墾之令通屬九場約計一百萬畝內外泰屬十一場約計二百數十萬畝通屬前曾由兄管糾合同人設立公司呈部有案即爲此計旋以事多糾葛續呈取消泰屬則荒蕩尤多

擬度可以規畫之地請領十二萬或十五萬畝即以支配於各教育慈善之處由其承領計繳價及築隄開渠等費約需每畝四五元即需五六十萬元此項用度中隄渠須占十分之八若一方面顧目前一方面顧基本竭蹶兄弟二人之力萬萬不能而隄渠不成即田無可墾又不得不多方貸措並力於此計惟繳價一項尚可騰挪目前國家財政困難方事搜括亦不能作邀免之請擬俟規度得地後查照放墾局繳價條例核計總數攤分十二年繳清在泰屬析出蕩地大約二十分之一在政府略緩收入亦不過二十分之一惟若不開具清册清單呈請特許既防多口之見憎亦恐他人之援引約計此項租息每年每畝可望一元五角除去一切開支可得一元有此十餘萬元之基本抵所豫計之支出略可相當雖得用在五年以後而植根可百年不搖伏乞

大總統俯念南通自治爲全國先歷十餘載在前清固未嘗得政府分文之助在今日仍不敢望政府格外之施　大總統注重自治布有明令南通自治似亦足備全國模範之雛型倘荷特許於泰屬墾務適宜之處領地十二萬或十五萬畝核繳之價分十二年勻攤呈繳飭下內務財政農商部暨政署備案並轉飭淮運司及放墾局查飭遵行似亦足以南通爲獎格策自治之進行所有南通慈善之統計及短絀情形謹詳繕概算清册並簡明清單恭呈鈞鑒伏候批示施行不勝屏營待命之至謹　呈

批令呈悉南通一邑之大不越廿載實業教育慈善各事業先後舉辦乃至省會所罕有之紡織染學校博物苑氣象臺盲啞學校等靡不成績斐然非該總長毅力經營不克臻此殊堪嘉尚所請撥領蕩地十五萬畝分十二年繳價作爲自治基金應特別允行以爲熱心自治者勸交內務財政農商各部暨鹽政署查照備案分別飭行並由內務部轉行江蘇巡按使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南通教育公益慈善事業各項經費短絀數目繕具簡明清單恭呈鈞鑒

教育經常費

師範學校　歲支四萬三千一百六十元　不敷銀一萬一千六百九十五元

又照原擬完全學級規畫須設附屬小學建築費銀一萬五千元

女子師範學校　歲支二萬九千四百四十八元　不敷銀二萬五千八百四十八元

又照原擬完全學級之規畫須設附屬兩等校建築費需銀七千元

女工傳習所　歲支七千零九十元　不敷銀五千二百九十元

又照原擬完全學科之規畫須設育嬰屋舍並縫織畫等科器具物品需銀四千九百元

甲種農業學校　歲支一萬九千八百八十二元　不敷銀一萬二千七百零二元

醫學專門學校　歲支二萬六千四百九十八元　不敷銀二萬一千二百九十六元

又照原擬完全計畫須添購器械標本及擴充操場需銀二千四百元

甲種商業學校　歲支一萬七千八百元　不敷銀一萬二千八百元

紡織專門學校　歲支四萬四千九百元　不敷銀三萬九千一百十元

又照原擬完全計畫須裝置紡織機器及購辦染色機器等需銀三千元

合計以上七校常費不敷銀十二萬八千七百四十一元

公益慈善經常費

醫院　歲出銀七千五百元　不敷銀六千元

育嬰堂　歲出銀三萬零九百元　不敷銀一萬八千一百元

養老院　歲支六千元　不敷銀六千元

貧民工廠　歲支一萬七千五百五十六元　不敷銀一萬七千元

金沙貧民工廠　歲支八千四百五十七元　不敷銀四千八百六十九元
氣象臺　歲支一千四百二十八元　不敷銀一千四百二十八元
以上六項常費不敷銀歲共五萬三千三百九十七元
總共歲支銀二十六萬零六百十九元
不敷常費銀十八萬二千一百三十八元
不敷特費銀三萬二千三百元
謹將南通教育公益慈善各項經費概算開具清册恭呈鈞鑒
師範學校預算册
本校現有預科本科講習科共六級附屬高初兩等小學共六級以完全計畫師範尚須添設本第二部一級附屬初等單式制四級二部制一級擬即次第招足（將來鄉方小學發達需用教員益廣師範各科亦擬招收雙級但目前須從緩議）預算列左
歲入銀三萬一千四百六十五元
第一項　墾牧公司股息銀四千八百六十五元　第二項　省庫代納師範生學膳費銀一萬四千四百元　第三項　省庫補助銀一萬元　第四項　附屬小學校學費銀二千二百元
歲出銀四萬三千一百六十元
第一項　教職員俸銀一萬八千三百元　第二項　教職員學生膳費銀一萬三千七百九十元　第三項　夫役工食銀二千八百八十元　第四項　辦公費（如紙張簿册郵電消耗購買及筆墨印刷等）銀四千五百六十四元　第五項　雜費（如工程雜用特別開支等）銀三千零九十六元　第六項　預備費銀六百元
出入兩抵不敷銀一萬一千六百九十五元

（附註）右僅列經常費用至因附屬小學增設學級另就校外擇地建築約需銀一萬五千元未計入

女師範學校預算冊

本校現有師範科三級附屬高等初等各二級幼稚生一級擬於三年內師範招足預科本科及甲種講習科六級附屬招足高等三級初等單式制四級複式制三級（內合級二單級一）本校預算書係照各級完全時開列

歲入銀三千六百元

第一項　田租銀一千六百元　第二項　小學學費銀二千元

歲出銀二萬九千四百四十八元

第一項　俸薪銀九千一百六十元　第二項　全校膳費銀一萬二千二百二十八元　第三項　工程物料銀八百元　第四項　雜費銀九百元　第五項　附屬小學及幼稚園用費銀五千七百六十元　第六項　預備費銀四百元

出入兩抵不敷銀二萬五千八百四十八元

（附註）右列各費僅就經常言至以增加級數改建附屬兩等校舍約需銀七千元未計入

女工傳習所預算冊

本所於民國三年春間就女師範西偏另建現有編織兩科擬續設織工裁縫圖畫蠶桑四科共六科本預算書係照各科招足時編製

歲入銀一千八百元

第一項　學費銀一千八百元

歲出銀七千零九十元

第一項　俸薪銀五千四百二十二元　第二項　全所膳費銀八百六十八元　第三項　工程物品銀

五百六十元　第四項　雜費銀二百四十元
出入兩抵不敷銀五千二百九十元
（附註）右僅列經常費用至添設織工裁縫兩科機器圖畫科用具及建築育蠶屋舍購備育蠶物品等項約需銀四千九百元未列入

甲種農業學校預算册

本校數年內擬專辦甲種招豫科一級本科三級不附設別科或乙種講習科編製豫算即以四級爲準

歲入銀七千一百八十元
第一項　學膳宿費五千八百八十元　第二項　農場收入八百元　第三項　家畜收入一百元　第四項　苗圃收入一百元　第五項　養魚收入三百元

歲出銀一萬九千八百八十二元
第一項　俸薪銀九千四百五十六元　第二項　膳費銀五千三百二十元　第三項　辦公費（如文具郵費購置消耗等）一千三百七十元　第四項　雜費（如修繕雜用特支等）一千零四十元　第五項　農場費（如工食肥料農具等類）九百七十六元　第六項　畜場費銀四百元　第七項　苗圃費銀七百二十元　第八項　養魚費銀二百元　第九項　豫備費銀四百元
出入兩抵不敷銀一萬二千七百零二元

醫學專門學校預算册

本校現有預科一級本科二級開辦三年已支出建築器具儀器圖書及常支等費計銀二萬七千餘元明後兩年內擬照部章招足預本科五級至研究科暫從緩議本預算册係照五級招齊時編製

歲入銀五千二百元
第一項　學費銀五千元　第二項　雜費銀二百元

歲出銀二萬六千四百九十八元

第一項　專科教員十人德國教員一人俸銀一萬九千二百元　第二項　普通教員及職員共十人俸銀四千二百元　第三項　全校膳費及夫役工食銀二千零三十八元　第四項　工程物品銀三百元　第五項　雜費銀七百六十元

出入兩抵不敷銀二萬一千二百九十六元

（附註）右列各項係經常費至特別添購器械標本及擴充操場所需費銀約二千四百元未列入甲種商業學校預算册

清宣統三年八月通海商會借中學校餘屋開辦乙種商業學校已招學生三級第一級於民國三年七月畢業茲爲按期畢業有志升學及高等小學畢業生欲得有完全商業普通知識者計擇定縣城南空地特建甲種商業學校原有之乙種兩級附設於內以謀統一計兩種學生全級招齊時爲甲種預科一級本科三級乙種三級共七級預算經費如左

歲入銀五千元

第一項　學費銀二千元　第二項　商會籌撥銀三千元

歲出銀一萬七千八百元

第一項　教職員俸薪銀一萬二千元　第二項　夫役工食銀八百五十元　第三項　辦公費銀一千七百元　第四項　雜費銀一千三百元　第五項　臨時添置費銀一千五百元　第六項　特別費銀四百五十元

出入兩抵不敷銀一萬二千八百元

（附註）右僅列經常費用至購地建築校舍置辦器具書籍及特種用品等計需銀一萬八千元由地方紳商臨時募集未計入

紡織專門學校預算册

本校現有預科一級本科二級明年擬增設色染一科改稱紡織染專門學校預定至民國五年招足四級學生內分預科一級本科三級共額一百三十人所有經費預算開列如左

歲入銀五千七百九十元

第一項　膳學費銀五千零四十元　第二項　織物銀七百五十元

歲出銀四萬四千九百元

第一項　教職員十三人及外國專科教員二人俸銀二萬五千元　第二項　外國教員川資飲膳等費銀五千元　第三項　全校膳費及夫役工資銀六千六百元　第四項　紡織及染色材料銀二千五百元　第五項　電燈及發動機電力費銀二千八百元　第六項　理化消耗品銀五百元　第七項　修理房屋機件銀一千元　第八項　雜支銀一千五百元

出入兩抵不敷銀三萬九千一百十元

（附註）右僅列經常用費至裝置紡織機器及購辦染色機器等費約需銀三千元由紡織公司臨時開支未計入

醫院預算册

本院爲救濟貧苦人民而設需辦三年已支出建築器具醫療器械常支及施藥等費計銀二萬四千五百六十元將來添設專科醫員及藥劑師等需費益多預算如左

歲入銀一千五百元

第一項　號金院費銀一千五百元

歲出銀七千五百元

第一項　施藥費銀二千四百元　第二項　專科醫員藥劑師及職員看護婦俸銀三千零七十六元

第三項　膳費及夫役薪工銀一千二百九十六元　第四項　歲修院費及各項雜支銀七百二十八元

出入兩抵不敷銀六千元

新育嬰堂概算

光緒三十年張謇張謇改建新育嬰堂於城西魚池港仿上海徐家滙嬰堂辦法特別改良初僅慈善作用使遺棄之嬰得所而已故以開堂收嬰爲初步（其購地建屋置具共用銀二萬三千四百餘元謇謇捐助四分之二大生紗廠諸執事捐助四分之一官攤義渡灘價四分之一）

繼念嬰非徒育而已遺必以教而事非可躐進於是有保姆傳習所幼稚園女工傳習所初等小學次第之計畫其序幼稚園畢業後即入初等小學校小學畢業就入唐閘工廠習藝男使可謀生女使可遣嫁即聽自謀育嬰堂幼稚園已辦甫辦之事也而初等小學則正謇辦又入學之年須別營工舍爲其食宿各項經費皆在籌畫其已用者自清光緒三十三年起收嬰已達千名歲用數逾二萬原有經費僅四千元是年除公私捐助七千餘元外謇謇補助七千餘元三十四年公私捐助一萬三千餘元外謇謇補助三千六百餘元仍不足謇復粥字得二千爲助宣統元年公私捐助一萬五千餘元外謇謇補助四千七百餘元又另借二千六百餘元二年起議由大生廠紗每箱抽釐五分約得二千餘元並公私捐助一萬三千餘元外謇謇補助七千餘元三年公私捐助八千餘元外謇謇補助一千三百元民國元年縣議會議決年由縣補助六千元是年並公私捐助六千元外謇謇補助三千六百餘元謇又於六十生日朋友釀金移設養老院項下提八千五百元建第三進樓房爲收回之嬰寢室二年公私捐助一萬六千餘元外謇謇補助三千七百餘元謇又另助五百元添置改良嬰牀先是謇妻徐夫人遺屬捐奩設幼稚園至是謇爲集奩貲二千元建設前後所用除開辦費不計歷年常費共用十三萬三千九百餘元內謇謇捐助三萬八千餘元竭蹶難繼而嬰尤不止序難中輟用且有增試爲今後經常之概算

已辦甫辦之事

（甲）嬰堂以嬰千六百計算內外堂乳工銀一萬七千五百元衣服銀一千六百元醫藥銀一千一百元職

員保姆薪金銀八百元養姆銀四百元火食銀三千六百元僕役更夫工食銀三百元油燭紙墨費銀四百元歲修並添置器具銀四百元雜支銀三百元完糧催租倉費銀一千一百元預備銀五百元共需銀二萬八千元

(乙)幼稚園保姆十人俸贍月約七十餘元年約須九百元其管理由嬰堂兼任不另支俸

現正籌辦之事

初等小學開辦費除由張管張謇擔任籌助外其經常費教職員俸全堂火食各項月約一百六十餘元年約二千元

兩項約共需銀三萬零九百元而原有經費計通海民沙田租年入銀四千八百元存款息銀二千元縣公款補助銀六千元共一萬二千八百元出入相抵計不敷銀一萬八千一百元

養老院

張謇以六十生日朋友贈金移設養老院購地三千九百五十步建病室藥洗濯場女院工場寢室庋物室梳理室食堂浴廁所等全院得大小房屋一百三十六間建築費共一萬八千二百二十餘元購地闢路并計均由謇任其自民國二年冬開院至今所用除由管儉坤劉樹聲于振聲等助款外張謇張謇復捐助銀二千八百元今以人數漸多後難爲繼試作經常之概算

額設男老人八十名女老人四十名年支銀四千八百元職員俸金及雜支銀一千二百元共需銀六千元

貧民工場概算

建築工場宿舍辦事接待館材成繕洗衣縫級訓誨休療各室游民習藝所惡童感化院以及食堂廁所共用銀一萬八千五百五十餘元由張謇總理兩淮鹽政時提出舊例運司所可得之錢創辦內設竹木籐漆皮革織布雕刻縫級各門定額收徒百名現因經費不敷游民惡童兩院尚未開工惟貧民工場教養兼施意主慈善與他項生利工場收效遲速有別經常二費若無入款可抵試爲概算如下

照目前竹木籐漆皮革織雕縫級各門開辦計職員監守薪貲二百零九元技師薪貲二百二十三元夫役工貲十八元各員役火食一百零八元工徒七十五名火食一百八十元雜稅水脚電話郵貲雜力五十元煤炭油燭紙墨雜支並工徒醫藥五十元共銀八百三十八元年共需銀一萬零五十六元外加工徒被褥衣褲鞋襪每名二十元七十五名計算共銀一千五百元又長年各門工藝需用材料約六千元統共約需銀一萬七千五百五十六元而開辦至今九閱月各科出售一千八百元每月祇扯二百元即以二分息計算亦不過四十元將來銷路即廣每月能至千元餘利亦祇二百元不敷仍鉅

金沙市游民工廠概算

本工廠計分織科籐竹科草科木科漆科縫級科印刷科刊刻科履科銅科凡十門所有經費出入概算如下

一入款經常田租銀五百八十九元　臨時物品餘利銀三千元

以上經常臨時收入共計銀三千五百八十九元

一支出經常職員技師夫役薪工膳食衣服臥具雜支等銀七千七百五十七元

臨時預備費七百元

以上經常臨時支出共計八千四百五十七元兩抵不敷銀四千八百六十八元

氣象臺概算

建築臺十方丈銀四千五百元平屋八間銀八百元購置觀測器械及圖書什物等約銀一千八百元共七千一百元由張謇張詧擔任其經常費須籌計試列於下

薪金工資

臺長一人主任一人助測二人學生一人每月約共五千元年約共六百元

伺應夫二人工資每月約共六元年約共七十二元

膳費

每月約三十三元年約三百九十六元（計臺長主任勘測學生膳費每人約五元共二十五元伺應夫每人約四元共八元）

雜費

月報或年報印刷費每月約八元年約九十六元

消耗品每月約四元年共四十八元（此指記載簿寫眞紙方格洋紙橡皮等而言）

報章每月約二元年共二十四元（此指新聞紙天氣圖報而言）

火油茶炭等每月約六元年共七十二元

歲修房屋及修理儀器年約一百元

以上統共一千四百二十八元

蒙藏院呈明後黃寺唪經道場由章嘉呼圖克圖率領並由院派員照料行禮文並　批令

爲呈明事查年例陰曆正月初八日起至十五日止派呼圖克圖率領喇嘛四百名在後黃寺唪誦伊嚕格勒經八日迭經前蒙藏事務局呈明辦理在案所有乙卯年正月後黃寺唪經道場由章嘉呼圖克圖率領並由院派員照料行禮理合具呈陳明伏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呈請將記名人員鄧振璣分發湖南差遣文並　批令

爲請將記名人員分發湖南差遣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記名人員鄧振璣係裁缺湖南實業司長去歲省官

制公布祗奉明令各省裁缺司長應均以在京各部司長及各省道尹記名並准各巡按使察酌留充該署職務此令等因旋經 薌銘 呈懇將該員存記錄用恭奉批令鄧振璣易克臬係裁缺司長前已一律以各部司長各省道尹記名在案等因奉此 薌銘 伏查鄧振璣奉裁以後經 薌銘 於兼巡按使任內委充湖南官鑛經理處總理該員到差伊始即遇郴桂臨武之變重要鑛產多在附近一帶該員頒布章程部勒鑛工使匪徒無從溷迹事後幸無損失歐戰發生金融奇緊該員力闢銷場維持現狀半年以來出貨增加經費減少承積虧之後尚能獲利二十餘萬湖南財政以鑛務爲樞紐該員熟悉情形已著成効可否仰懇恩施即將鄧振璣分發湖南交巡按使差遣任用之處出自鴻慈逾格 薌銘 係因爲地擇人起見是否有當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鄧振璣准其發往湖南交該省巡按使酌量任用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大理院復山東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百十三號）

逕復者准貴廳公字第四十九號函開案據濟南地方審判廳詳稱案查民國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政府公報登載法律第二十三號暫行刑律補充條例第九條僅規定關於和賣被扶助養育保護之人者依刑律第三百四十三等條處斷並無言及和買之人應依刑律何條辦理則和買人口是否應依暫行新刑律第三百四十九條第二項或第三項處斷案關法律解釋未敢懸擬合請鑒核轉詳迅予解釋電示祇遵懸案以待盼切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函請即予解釋見復以便飭遵等因到院本院查和買關係人以助成強賣和賣人犯罪之目的實施收受藏匿之行爲如牙保人販窩主等類自應適用補充條例第九條第二項分別有無預謀論罪若係以慈善養育之目的收養爲妻妾子女僕婢者不問有無給付錢財依刑律總則第十四條當然不能論罪相應函復貴廳查照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大理院復福建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百十四號）

逕復者准貴廳宥電開暫行刑律補充條例第九條僅有關於和賣之規定其和買各人如何處斷乞迅示遵等因到院本院查和買關係人以助成強賣和賣人犯罪之目的實施收受藏匿之行爲者如牙保人販窩主等類自應適用補充條例第九條第二項分別有無預謀論罪若係以慈善養育之目的收養爲妻妾子女僕婢者不問有無給付錢財依刑律總則第十四條當然不能論罪相應函復貴廳查照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大理院復湖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百十五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字第二十六號函稱查新刑律第八十三條所稱官員係指職官吏員及其他依法令從事於公務上之議員委員職員而言茲有某甲冒稱一省鑛主代表與外商私立合同將全省官私鑛產概行載入定期勘採該甲一人是否觸犯刑律第二百二十六條之罪案懸日久亟待判結鈞院爲解釋法律最高機關理合肅函祇請示遵等因到院本院查刑律第二百二十六條官員二字依八十三條文例有一定之範圍

冒稱一省鑛主代表不能謂爲詐稱官員但如有第三百八十二條情形者仍應依該條處斷相應函復貴廳查照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二百十六號）

逕復者准貴廳總字第一百二十一號函開現據湖北高等檢察廳電稱未設法院各縣原告訴人聲請移轉管轄無理由者應否送審判廳決定或由本廳批示駁回乞電示等情到廳查聲請移轉管轄依刑事訴訟律草案管轄各節限於檢察官或被告人得聲請之惟未設法院各縣依知事審理訴訟章程之規定原告訴人得向第二審審判衙門呈訴不服檢察官不能以無理由駁斥至聲請移轉管轄之無理由者能否批駁並無明文規定事關法律解釋相應函請貴院解釋見覆以憑轉飭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縣知事審理訴訟章程并無聲請移轉管轄之規定而依刑事訴訟律草案管轄各節之規定則聲請權在檢察官與被告人是原告訴人並無聲請移轉管轄之權其檢察官認爲無理由者自毋庸代爲聲請送審判廳決定得逕行駁斥相應函復貴廳轉飭查照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九日

總稅務司安格聯復內國公債局總理奉交第二次應備公債利息十二萬元收到並刊登各報等情請查核函

敬復者奉到二月十三日鈞函以民國三年內國公債按月應付息銀合原定債額及擴充債額一併計算每月應得一十二萬元之利除四年一月第一次應預備之息已由部簽交的款一十二萬元業於上月函送貴協理收儲登報外現屆二月第二次應預備利息之期復准財政部與交通部將二月應預備息款照章籌撥到局計中國交通兩銀行存票各一張合大洋十二萬元相應函送貴協理查收分配存儲藉備民國四年上半年發息之用一面仍請刊登華洋各報以昭國信并希見覆等因奉此總稅務司除將收到之中國交通兩銀行存票十二萬元分交該兩行存於債款帳目項下作爲活支之款以備二月分發息之用並刊登各報外相應函復貴總理查核可也此復順頌日祉

示

農商部示

爲示知事查本部核准註册之公司商號均經逐次函送印鑄局刊登政府公報在案所有民國三年八月初六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本部核准註册之公司商號三十家應再函送印鑄局刊登政府公報以便周知此示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八日　農商總長張　謇

計開

商號	營業	責任	資本	創辦人或出資人	總分號所在地	設立年月日	註册年月日	註册號數
溫州墾務股分有限公司	開墾荒地增進農產爲營業	有限	一萬三十五百元	孫延釗　王稼　項肩　曾遹　張日華　均住瑞安縣城內　洪錦熙　林友龍　王潤　胡公澤　潘澄	總公司設在瑞安縣城	前清光緒三十三年十二月	中華民國三年八月六日	公字第六十三號
京師華商電燈股分有限公司	專售北京電燈及各項工作用電	有限	舊股一百零五萬元續招七十五萬元共一百八十萬元	史履晉　住北京化石橋　蔣式惺　住北京正陽門內西城根　馮恕　住北京後細瓦廠	總公司設在北京正陽門內西城根	前清光緒三十年	中華民國三年八月十日	公字第六十四號

商號	營業責任	資本	創辦人或出資人	總分號所在地	設立年月日	註冊年月日	註冊號數
浙江印刷股分有限公司	印刷有限	一萬二千元	凌礪深 住杭縣九曲巷 徐允中 住杭縣保安橋 朱謀先 住杭縣棗市橋 曾子開 住杭縣刀茅巷 褚直卿 住杭縣板兒巷 葉裕生 住杭縣林司後 許卓尊 住黃巖縣藥山 阮荀伯 住杭縣三塾巷 金德欽 住杭縣馬市街 鄭敬夫 住黃巖縣城內	總公司設在杭縣枝頭巷	中華民國元年八月	中華民國三年八月十三日	公字第六十五號

商號	營業	責任	資本	創辦人或出資人	總分號所在地	設立年月日	註冊年月日	註冊號數
羊城保險置業股分有限公司	專保火燭及洋面燕梳兼置業租賣貨倉按揭	有限	五十萬元	林寶燦　余試臣 林裘謀　林杏經 新會 李煜棠　伍學焜 伍以港　伍芙亭 雷維治　余寶山 伍于瀚　伍耀廷 雷惠周　雷蔭蓀 李雲慰　李世璠 趙頌德　伍學海 麥禮庭 均新寧 鄧仲澤　周道莊 陳緒鈿 開平 歐彬　馬永燦 馬應彪 香山 茂利公司　新廣 和伍瑞南 香港 潘安叔 南海 林性初 福建	總號設在廣州城長堤靖海 分號香港文咸街上海江西路五福里營口東大街	民國二年九月	民國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公字第六十六號

商號	營業責任	資本	創辦人或出資人	總分號所在地	設立年月日	註冊年月日	註冊號數
華衛小輪股份有限公司	輪船航業	英洋一萬元續招二千元	孫福山 山東登州府文衛登縣人	總號設在威海	民國元年五月初一日	民國三年八月十九日	公字第六十七號
江北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	一萬元	晏彤孫 竇正誼 吳公方 方織珊縣城內 陳晉三 金曙芝 晏鍾山 均住揚州	總號地方江都	民國三年七月	民國三年八月二十日	公字第六十八號

商號	營業責任	資本	創辦人或出資人	總分號所在地	設立年月日	註冊年月日	註冊號數
河南大中火柴合資有限公司	製造火柴	汴平二萬兩	毓德堂 明德堂杜 景仲升 四本堂 陳詰卿 劉炳章 均住河南省城	總公司設在河南開封縣南關內	民國二年九月	民國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公字第六十九號
遂昌火柴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改良火柴	三萬元	袁明盛 尹仲乾 蔣明德 王輝五 吳梓光 劉彥平 閔華生 汪思叙 劉煥廷 李煥成 余蔭庭 李達安 袁樹德 袁治安 周紹先 袁煦庭 袁義和 曾仁山	總號設在遂寧縣	民國二年四月	民國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公字第七十號

商號	營業責任	資本	創辦人或出資人	總分號所在地	設立年月日	註冊年月日	註冊號數
協義火柴廠股分有限公司	改良火柴	一萬五千元	鄧伯謙 住綦江 張惠林 住江北 張文明 李德新 住樂山 石大章 住樂山 姚炳泰 住巴縣 范洪順 住華陽	總號設在樂山分號設在雅河之雅安洪雅榮經清溪府河之彭山眉州犍爲潼河之峩眉榮威仁井等縣	民國三年三月	民國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公字第七十一號

批

政事堂印鑄局批第一號

據陝西報費經理員邱元貞詳已悉查該員所陳各節均能通盤細心籌畫洵堪嘉許應即按照所開清摺派報並由四年二月一日起派發所有該省報費除由局咨請陝西巡按使飭知財政廳查照辦理外應由該員每月向財政廳領款扣成匯解可也此批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二日

政事堂印鑄局批第二號

據湖南報費經理員陳毓浚稟閱悉所陳推廣閱報辦法情形洵出本局額派之外具見該員悉心籌畫切實認眞深堪嘉尚各道尹知事公署職員購報清單已由湖南巡按使咨送到局核與該員所稟數目相符已飭公報發行員照單分寄矣所有該省報費除由局咨請巡按使飭知財政廳查照辦理外准該員每月向財政廳領款匯解內扣給二成以示獎勵此批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二日

內務部批

據第三期核准免試知事吉昌稟請冠姓陶氏等情到部查旗員冠姓歷經本部核准辦理在案該員所請冠姓陶氏一節應即照准除註冊咨行備案外合行批示遵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內務部批
據代理太原地方審判廳推事馮涵清稟稱原名世凱更名涵清請予核准並轉咨司法部備案並附履歷各件閱悉查該員所請更名之處自可照准註册並咨行司法部備案可也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內務部批
據分發山東知事喻品衡稟稱遵照取具保證書請准予改名立案等情到部查該員稟請更名一節前經本部批示應取具同鄉薦任京官保證書送部再行核辦在案茲既據補送保證書前來核與程序尚屬相符所請更名信厚之處應即照准除註册備案外合行批示遵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九日
內務部批
據周玉堂稟請更名周式並咨行教育部稟一件並附文憑保證書及行知等件閱悉查所送保證書等件核與程序相符除由部核准更名註册外其文憑一紙已咨行教育部更正備案矣行知二紙先行發還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通告

財政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年二月十三日准政事堂函送改鑄本部銀質印信一顆到部遵於二月二十二日啟用除分行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陸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陸軍第一預備學校學生段永祺奉天西安縣人張步洲直隸臺城縣人徐廷弼奉天瀋陽縣人均係奉天陸軍小學畢業現因請假逾限十餘日開除自應照章通告各軍事機關勿予錄用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民二庭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列後

一胡安之與胡李氏因撫養義子及管理養贍田畝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李善寬等與蔣瑞春等因地畝涉訟不服廣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武耀堂與王鑑因僞造鹽票騙逃公款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就私訴部分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王俊卿與伍恩因墊款糾葛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黃童氏等與黃龍雲等因盜賣田業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黃童氏等與黃周氏因家務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李玉圃與來潤田因工程糾葛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馬星橋等與林東陽等因保證金及飯費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張作舟等與劉書朋因鹽債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相藍田與郭鳳嶺因家產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馮耕泉與吳士枚因債務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一庭二月二十四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一上告人廣東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廖德路誘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朱錫蕃對於江西高等審判廳就朱錫蕃販賣鴉片煙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周金華對於江西高等審判廳就周金華殺人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王松年對於江西高等審判廳就王松年和誘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袁慶麟對於直隸高等審判廳就袁慶麟竊盜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卓炳章對於福建高等審判廳就卓炳章殺人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杜賣鈞對於黑龍江高等審判廳就杜賣鈞侵占公款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鄭成意對於廣東高等審判廳就鄭成意圖營利略誘之所爲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廣　告

張伯烈律師事務所通告

本律師代理北京各級審判民刑訴訟及一切法律行爲凡欲委任者請於每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在宣武門內王公廠永寧胡同本律師事務所接洽不誤　電話南局一千四百六十五號

教育部普通文官甄別委員會通告

爲通告事本部依照文官甄別法草案舉行普通文官甄別現委員會已組織成立自應依法辦理除現在本部供職應行甄別各員外其前被停職人員若在職曾滿一年以上願與此次甄別者亦須將應行查驗之履歷及各項證書送核爲此通告各該員等務將此項文書於二月二十日以前送交教育部內本會審查以憑分別辦理逾期槩不收受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日

發售新華儲蓄票廣告

本公司承新華儲蓄銀行委託凡（京兆）（津海）（保定）（大名）（熱河）（綏遠）區域內之有獎儲蓄票均歸本公司一家承售承售人以下尙有分售人代售人兩種辦法亦均享極大之利益現在本公司承售區域內除保定全道及文安縣歸保定協義公司包定天津縣青縣滄縣靜海縣瀛縣獲鹿縣歸天津同利號包定鉅鹿縣歸訂心恒包定邢台縣歸交通銀行包定外尙有京兆津海大名熱河綏遠所屬各縣未經議定如有願在一道一縣一鎭爲本公司分售人或零憂批發爲本公司代售人者卽請速臨本公司取閱章程訂立合同或用函札商訂及購買可也

北京富源公司謹啟　煤市街掌扁胡同　電話南局二百六十二號

公債利息二月撥款交存銀行

購原定及續出內國公債票諸君請鑒本年二月份利息十二萬元現已收到並存於中國交通兩銀行登列公債利息項下預備屆時提發特此奉聞

中華民國海關總稅務司內國公債局協理安格聯謹白

殖邊銀行股東公鑒

本行自開始營業以來承各界之贊助營業甚爲發達京滬川漢各處所做匯兌押匯放款所獲純利比較資本已超過六釐以上茲經董事會決定先按本行分利章程發給民國三年六釐年利以收到股款之日起至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週年六釐擬算其紅利俟下屆結算時再行發給凡在民國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以前繳納之股款取有本行收股處正式收據各股東無論創辦股普通股及已交全期或第一二期者均按照所交實銀核算即希携帶正式收據向總分各行或分營辦處招股處換給填寫本行印定領取利息收條爲荷

判牘彙編出版廣告

此書爲第一審及縣知事最適用之書乃京師地方審判廳法曹會所編纂刑事民事分類精詳每部四册原價三元現在減爲六折批發五折藉廣同人琉璃廠各書莊均有寄賣發行處象坊橋東頭路北嶺南王宅

漕運局通告

本局開辦漕運所有上年京兆尹招商投標承運之米業經內務財政兩部會呈歸併漕運辦理奉　大總統批准在案茲准京兆尹將標米案卷移交前來本局查核原定運米五十萬石共計五標除張毓卿沈尚文二標訂立合同後尚未領照起運應另行核辦外其沈立昌吳紹伯同益米莊三標應即一併取銷合行登報通知計開取銷緣由

沈立昌　訂立合同後領過護照三十六張茲據稟稱南方米缺價貴力難承辦稟請退辦等情本局體恤該商困難情形准予退辦將合同及繳還護照一併取銷

吳紹伯　訂立合同後經京兆尹查其舖保未能合格飭繳保證金三千元由震興銀號出具期票到期不付屢傳該商不到除飭追保家罰辦外應將該商原訂合同作廢該商前領京兆尹收據着即繳銷

同益米莊　得標之後遲未訂立合同按照標單規則其所得之標作爲無效

宣告脫黨

鄙人等現因辦理選舉事務謹遵　大總統申令脫離黨籍特此宣告

陳樹模　蘇振宗　高續榮　安則泰　申廣仁仝啓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四第一千五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一定購一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爲限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減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如遇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爲至要

目錄

命令

呈

參謀本部呈鐵安左將軍行署參謀張齊林久病未愈不能視事請免去本職遺缺擬請以高士傑調充可否緩覆請示文並　批令

外交部呈按照和京禁煙會議決辦法派員前赴和外部簽字聲明開始實行公約請鑒文並　批令

內務部呈遵議四川巡按使保薦裁撤科長胡驥等請以食事交部作記分別准駁陳請鑒核文並　批令

內務部呈浙江奉化縣知事陶昌賢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請開復因案革職陸軍步兵少校楊汝盛原官並請賞還六等文虎章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經理電務人員張士正等歷著勤勞請給三等嘉色獎章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南京造幣分廠商兵霖長舒鑑於事垣肇亂時保全甚多懇請給予二等獎章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請將熱河各軍送交剿匪出力弁兵請給獎章緩單開呈鑒文並　批令（附單）

海軍部呈擬正海振艦艦長職守名銜並派衛振所爲國綱艦長呈請鈞鑒文並　批令

教育部呈遵籌擴充高等師範教育經費請撥給北京高等師範學校開辦費七萬元作爲該校預支四年度遞減補助請鑒核　批示文並　批令

平政院呈審理廣東省長兼石工商督辦等對於該省巡按使提起行政訴訟依法裁決一案請鑒核文並　批令

宣武上將軍督理江蘇軍務馮國璋呈遵批將保薦人員李福田免行送覲文並　批令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酌撥振款以充治河測勘經費請鑒核文並　批令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南部落扎薩克輔國公西勒達爾瑪因病暫緩進京值班懇情轉呈文並　批令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代理瓊崖道道尹姚春魁詳請辭職應以簡任斯缺之王壽民飭赴本任文並　批令

咨

內務部咨值年旗籌濟恩廖請冠姓程改名瑤階各等情業經准予註冊請查照轉行備案文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呈請自製工品擇要減免關稅以興實業呈奉批照准通行遵照並定期實行文

飭

內務部飭

稽勳部飭

稅務處飭

示

農商部示（二）

廣告

命令

大總統策令

崔承熾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部呈江蘇銀行監理官孫蔭另有差委請免本職等語孫蔭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部呈請任命沈爾昌爲江蘇銀行監理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大總統策令

國務卿徐世昌

沙木胡索特著特給親王雙俸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蒙藏院呈准烏蘭察布盟四子部落扎薩克親王勒旺諾爾布咨請以四等台吉烏勒濟鄂齊爾補放烏喇特中旗協理台吉請予准補等語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晉西鎮守使改爲晉北鎮守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茲修正覲見條例公布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教令第八號

修正覲見條例

第一條　左列各職須於任命後覲見　大總統

一　特任職

二　簡任職

三　薦任職

第二條　特任職簡任職之覲見日期由銓叙局開單詳由國務卿呈請　大總統定之

第三條　特任職由國務卿或左右丞率領覲見

第四條　簡任職屬於政事堂者由國務卿或左右丞率領覲見屬於各部者由各部總長率領覲見

第五條　特任職簡任職非覲見後不得發給任命狀但因必要情形得由銓叙局詳由國務卿呈請　大總統特免覲見或准其暫緩覲見

三

第六條　特任職簡任職就職後須將就職日期呈報　大總統

第七條　薦任職之覲見日期由銓叙局開單詳由國務卿呈請　大總統定之但因必要情形得由銓叙局詳由國務卿呈請　大總統免其覲見或准其暫緩覲見

第八條　薦任職屬於政事堂者由該管長官帶領覲見屬於各部或直隸於各部總長者由各部總長或次長帶領覲見

第九條　薦任職非覲見或經　大總統免其覲見或准其暫緩覲見後不得發給任命狀

第十條　特任簡任薦任各職非領任命狀後不得就職但特任簡任各職因職務重要得先行就職薦任各職經該管長官認爲職務重要得命其先行就職

第十一條　曾經覲見之薦任職轉任薦任職得由銓叙局詳由國務卿呈報　大總統聲明毋庸覲見但薦任職係由京外互轉者不在此限

第十二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呈報啟用新印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徐世昌

司法部呈編纂司法例規進呈鈞覽由

呈悉司法例規留覽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平政院呈審理浙江黃巖縣民婁震耀陳訴種煙田畝被本省前行政公署違法決定充公一案依法裁決請鑒核由

呈悉既據依法裁決應由該主管官署查照執行交內務部轉行浙江巡按使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稅務處督辦梁士詒等呈續報民國三年十十一十二等月各海關稅收數目祈鑒由

呈悉表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代陳哈密回部扎薩克親王沙木胡索特謝悃由

呈悉該親王遠在回疆深明大義聯合各部贊助共和久爲本大總統所深悉茲復遠道入覲觀國之光已特給雙俸以示優異交蒙藏院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轉陳哲盟科爾沁左翼中旗輔國公陽倉扎布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興武將軍督理浙江軍務朱瑞呈陸軍步兵第四十九旅旅長周鳳岐奉授中將懇陳感

激下忱據情轉呈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甌海道尹左杕周奉調淮陽急於交卸委任孫啟泰先行代理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銓敘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援案臚陳幕僚孔慶餘辦事成績擬請以會事交司法部存記酌量任用由

交內務部查照成案辦理履歷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設立通省模範戒煙所以清煙毒繕具章程請訓示由

交內務部查核備案章程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兗州鎮守使田中玉呈蒙授勳位恭陳謝悃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呈

參謀本部呈鎮安左將軍行署參謀張青林久病未痊不能視事請免去本職遺缺擬請以高士儐調充並可否緩覲請示文並　批令

爲請任免鎮安左將軍行署參謀仰祈鈞鑒事竊鎮安左將軍行署參謀張青林現在久病未痊不能視事應請　大總統免去該員本職所遺之缺查有陸軍第二十三師參謀長高士儐堪以調充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俯賜任命再高士儐係屬薦任人員例應覲見以符定制惟吉林係邊要省分現在籌辦防務需人甚殷可否飭令該員先行就職暫緩覲見抑或令遵章來京覲見之處謹乞　大總統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張青林高士儐已另有令分別任免矣高士儐並准其暫緩覲見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外交部呈按照和京禁煙會議決辦法派員前赴和外部簽字聲明開始實行公約請鑒文並　批令

爲按照和京禁煙會議決辦法派員前赴和外部簽字聲明開始實行公約呈請鑒核事案查上年六月萬國禁煙會在和京開第三次禁煙會議議決四條其第三條內載如至一千九百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國未能全體批准已批准之國如願開始實行可向和外部聲明由和外部備一文件任憑各該國簽字等語當經本部將禁煙會議事竣情形並擬屆期向和外部聲明開始實行公約各緣由呈明在案本年一月接准和國駐京公使貝拉斯照會稱此項文件已在海牙外部備妥存放相應將文件式樣及第三次禁煙會畢會冊籍各一份送請查照又據駐和公使唐在復電稱上年禁煙會議決由和外部所備聲明文件美使將行簽押我國如何辦理祈電復各等語當以禁煙公約中國政府已決意開始實行自應查照禁煙會議決之辦法辦

理節經本部電令該公使前赴和外部於該項文件上簽字聲明茲准該公使復稱二月十一日偕美使赴和外部簽字聲明簽字日開始實行公約等語除照會駐京各國公使查照外所有派員赴和外部簽字聲明開始實行公約各緣由理合具呈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浙江奉化縣知事陶昌賢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郵文並　批令

爲浙江奉化縣知事陶昌賢積勞病故擬照文官郵金令第十五條給郵仰祈鈞鑒事竊准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咨陳據奉化縣公民等稟稱前奉化縣知事陶昌賢自民國二年十月奉委到任興利除弊輿論翕服又以法昌寺破獲亂黨赴機迅速憂勤過甚遂致積成痼疾猶復力疾從公親理政務曾於六月間臚舉政績稟陳在案卸職旋杭歿於旅舍婦寡兒孤言之惻然公民等仰承遺愛感不去懷稟請給郵等情經該巡按使查核屬實據情咨陳請照文官因公致死例給郵前來本部查該知事於民國二年十月間到任在職經年因公致疾歿於旅舍核與文官郵金令第十七條第二項因公致死不同未便援照辦理擬照郵金令第十五條查取該知事奉化縣任內每月俸給數目於其一月俸額範圍內給以一次郵金俟奉批允再行咨行該省巡按使並查取其遺族住址鈔錄原案轉達政事堂銓敘局照章核辦是否有當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郵交政事堂銓敘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遵議四川巡按使保薦裁缺科長胡驤等請以僉事交部存記分別准駁陳請鑒核文並批令

爲遵批核議署四川巡按使保薦裁缺科長等員請以僉事交部存記分別准駁呈祈鑒核事竊准政事堂鈔交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將前行政公署裁缺科長胡驤等擇尤保薦懇以僉事交部存記一案奉批令呈悉交內務部查照前案辦理單併發此批等因鈔交到部並准該署巡按使咨同前因查原呈內稱川省前行政公署處司裁缺各科科長均係資勞久著其餘各官署佐治之員亦不乏明通之選擬將現充巡按使公署各科掾屬前實業司裁缺科長胡驤裁缺技正周德鴻二員請以僉事交農商部存記前教育司裁缺科長程昌祺張鳳翮兩員請以僉事交教育部存記前內務司裁缺科長張禮淦李伯任前總務廳裁缺科長張驥三員請以僉事交內務部存記前總務處裁缺科長李正棻一員請以僉事交內務部或教育部存記前財政司裁缺科長鍾元建陳蔭祖董鴻詩重慶關監督署科長高宗舜巫溪縣征收局局長鐵德潤五員請以僉事交財政部存記等語本部查核各該員等履歷均在川辦事有年底缺既因改組奏裁未便沒其資格自應查照前案將四川裁缺實業司科長胡驤技正周德鴻教育司科長程昌祺張鳳翮內務司科長張禮淦李伯任總務處科長張驥李正棻財政司科長鍾元建陳蔭祖董鴻詩等分交各部存記酌量任用至所保之重慶關監督署科長高宗舜巫溪縣征收局局長鐵德潤二員既非裁缺之員未便援以爲請應即無庸置議所有核議署四川巡按使保薦裁缺科長以僉事交部存記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分行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嘉興縣知事袁慶萱拏獲鄰境盜犯請照章給獎仰祈鈞鑒事竊准政事堂鈔交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嘉興縣知事袁慶萱拏獲鄰縣反獄盜犯請援例給獎一案於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交內務部照章給獎此批等因奉此查浙江巡按使原呈內稱據錢唐道道尹詳稱嘉興縣知事拏獲德清縣反獄脫逃案內重犯王阿三一名該犯原案係在逃行刼新市黃洪順絲船案內正盜擬判以死刑之犯又復反獄脫逃情罪重大該知事緝獲歸案自應量予獎勵以資觀感請照知事條例核給第四等第一項獎勵等情並經該巡按使核復無異照章請獎咨陳前來本部查知事獎勵條例第十一條第二款知事拏獲鄰境之盜首盜夥窩戶者獎以第四等獎勵一金質棠蔭章一銀質棠蔭章等語此案嘉興縣知事袁慶萱將鄰縣反獄脫逃重犯王阿三一名緝獲歸案核與知事獎勵條例第十一條第二款事例相符惟拏獲越獄盜犯一名自應仍照條例第四等第二項獎勵發給銀質棠蔭章以昭獎勵是否有當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請開復因案已革陸軍步兵少校楊汝盛原官並請賞還六等文虎章文並　批令

爲開復官階賞還勳章仰祈鈞鑒事案查前准開武將軍督理雲南軍務唐繼堯咨陳開案據軍法會審審判長孫永安等詳覆會審議擬御步三團一營營長楊汝盛等中竹林山爭廠一案開具供判詳請鑒核等情據

此查此案前據陸軍第二師師長呈轉該楊汝盛勾匪霸尖奪砘等情當經函請大部先將該楊汝盛陸軍步兵少校取銷並西征案內所得六等文虎章褫奪再由滇予以相當懲處在案嗣據該師長先後轉請免議並請開軍法會審暨該楊汝盛迭次辯訴前來當恐其中不無冤抑先後令飭該師長再行派員確查呈覆並飭委該審判長等組織軍法會審審判亦在案茲據訊明詳覆並該師長前次查覆該楊汝盛實無勾匪霸尖奪砘情事不過瞻徇張哲生情面輕信捏報誤令封禁洞尖等情是該楊汝盛實只觸犯懲罰令第四十八條誤傳命令誤用職權干涉民事情輕者之各規定革職奪章未免情輕法重除由滇酌予相當懲罰外相應咨陳大部轉呈　大總統准將該楊汝盛開復少校賞還勳章實爲公便等因到部查此案上年二月二十八日係奉明令褫奪有案當經咨覆該將軍將軍法審判全案咨部覆核茲准咨送審判全案前來本部覆核無異擬准如所請據情代呈所有本部呈請開復因案已革陸軍步兵少校楊汝盛原官並請賞還六等文虎勳章緣由是否可行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楊汝盛應准開復原官並給還勳章以策後效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經理電務人員張士正等歷著勤勞請給三等藍色獎章文並　批令

爲經理電務歷著勤勞請給獎章仰祈鈞鑒事案據署陸軍第一師師長蔡成勳詳稱本師擬安設由口至什巴爾台與和城饅頭營子等處電話裁撤與和城電報房以節經費業經奉准並詳請鈞部將裁撤之司電員張士正談則敬轉咨交通部錄用在案惟該員等任差之時正值口北軍情喫緊之際軍書旁午電務紛繁該員等昕夕從公毫無貽誤數年以來歷盡辛苦擬請核給獎章以勵前勞等因到部查該師長所稱各節尚無

冒濫擬請將該司電員張士正談則敬二員均給三等藍色獎章以資激勵理合備文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理梁士詒

陸軍部呈南京造幣分廠衛兵隊長舒鑑於寧垣肇亂時保全甚多擬請給予二等獎章文並　批令為請給獎章仰祈鑒核事准財政部咨開據南京造幣分廠詳稱本廠衛兵隊長舒鑑於民國二年寧垣亂起督率隊役晝夜守禦廠中機器得以保全附近民居亦藉免損失不無功勞足錄查前廠長夏翊宸任內曾因衛隊長童耀奎排長彭鳳章等護廠勞勤援內務部定章凡有置身軍界及有功於民國者一律准予呈報履歷請獎實官之條以上校上尉等職分別請獎有案茲該隊長舒鑑事同一律請援案咨請陸軍部核議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將衛隊長舒鑑履歷咨送貴部請查照前案酌核辦理等因到部經本部查核造幣廠衛隊并無獎授實官成例礙難照辦惟該衛隊長舒鑑於寧垣肇亂時率隊嚴守保全甚多其勞績未便聽其湮沒擬請給予二等獎章以資鼓勵是否有當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給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請將熱河各軍送次剿辦蒙匪出力弁兵請給獎章繕單請鑒文並　批令（附單）

爲熱河各軍迭次剿匪出力彙請獎勵仰祈鈞鑒事案於上年九月准熱河都統姜桂題函送林西鎮守使米振標來電稱蒙邊之役大小四十餘戰在事兵士計殺軍七千餘名陸海防三軍共二千餘名加以各機關員司地方紳商卓著勳勞實在出力者近二千名其傷愈兵士未蒙給卹者各軍約三百名應請續頒獎牌四百份三等獎章四百份四等獎章八百份以便分別等差酌給獎勵等語當由本部函覆應照獎章令由該鎮守使查明立功人員報部詳核等因去後茲准該都統咨陳轉據米鎮守使確實調查將出力較次人員詳加核減並按名填註立功事實請予核獎等因到部查上年林西經棚等役尤爲出力人員迭次獎勵在案惟蒙邊剿匪地方枯寒初級官弁勞苦更甚既由該都統飭屬確查送部核獎應請准予獎勵俾資激勸除原請給予獎牌人員由部核發外所有請給獎章人員理合繕單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熱河各軍迭次剿辦蒙匪出力弁兵請給獎章繕呈鈞鑒

計開

克復經棚戰役出力官弁四十一員

殺軍步隊排長靳得功　牛田普　劉文盛　張連堯　郭有泰　張進忠　徐兆元　史九桐　邱廣懷　張建魁　蘇俊生　尙德勳　張錫珍　劉得勝　高春泰　時得勝　韓振東　曹露香　蔡天勝　趙雲先　皇純寶　楊鳳山　馬隊排長徐茂振　胡振山　劉信朋　趙得勝　破隊排長李習鵬　楊提祥　徐芸堦　喬心平　李武堂　李敬亭　劉登科　楊連升　張文生　殺軍馬衞隊排長孟得勝

稽查雷獻瑞　探訪崔龍閣　差弁范得順　熱河營務處偵探湯　貴　杜鳳友

林西解圍戰役出力官弁六十四員

毅軍步隊排長馬德彥　吳兆寰　宗景三　陳丕蘭　劉銅仁　公印堂　戴金寅　劉寶昌　張守法

張先知　朱保勝　劉文志　劉保全　耿振聲　劉廣興　蔡長青　楊全勝　時佩章　李書田　朱

靜海　尹會廷　李國棟　左鳳崗　王現標　魏起順　馬德山　郭文忠　張長領　黃鳳亭　張鳳

林　常治安　李守明　連捷三　季延鉉　朱遇春　牛全勝　許青雲　馬隊排長宋吉泰　劉忠山

徐天德　高靜山　周匯川　韓金泰　礮隊排長蕭振綱　吉定權　孫得勝　李得勝　朱映暉

何春潭　毅軍馬衛隊排長周宗海　曹玉山　常錫侯　杜午樓　張文先　杜墨林　劉秉忠　熱河

陸軍排長富端節　葛天祥　魏連瑞　趙炳金　胡勇綸　吳永桂　司務長畢常貴　熱河巡防排長

于文藻

攻取湯上戰役出力官弁四十員

毅軍步隊排長楊嚴恭　張遠紳　郭清雲　王長麒　盧世昌　池希聖　于景春　董熙年　臧登山

王青全　趙學周　羅知章　周吉祥　司炳顯　苗振江　秦東亮　周得山　郭其賢　馬家文　楊

振芳　溫青山　馬隊排長倪萬鈞　李鳳岐　陳光會　礮隊排長董樹芬　劉昺文　劉俊傑　左楚

臣　毅軍馬衛隊排長胡砥平　褚敬斌　張景福　常魁榮　田振東　胡銘岑　紀全勝　畢雲發

樊得勝　王慶來　王得山　護兵劉景緒

攻克駝羅廟大王廟戰役出力官弁二十三員

毅軍步隊排長董福勝　蔣繼雲　滕以春　高興貴　田鳳山　孟廣澤　楊玉卿　黃文彩　張德成

宋廣勝　吳振基　白慶章　聶忠亭　礮隊排長邢金勝　毅軍馬衛隊排長趙　海　郭海山　李天

福　李向陽　熱河營務處偵探李振國　熱河游擊馬隊排長魏金祥　蕭俊琳　段富鈺　張雲程

攻克什巴爾台戰役出力官弁四十四員

毅軍步隊排長柳　蔭　丁大成　劉萬福　鞠永言　田得勝　段養春　李興哲　許鳳岐　杜賜瑢

柳連彬　李炳南　陳仲山　張得勝　劉海盛　趙鴻臣　蔡立忠　李德泰　楊忠義　胡萬勝　程

効升　劉克勤　張清和　智達侯　田青雲　利爲德　丁敬芝　馬隊排長王　德　趙占元　礮隊

排長李成山　金萬森　王慶三　袁玉松　孟紀堂　趙廷玉　毅軍馬衛隊排長田魁文　李志大

張貴嚴　熱河游擊馬隊排長孟吉勝　劉得勝　薛占恆　熱河營務處偵探張誠達　竇　申　熱河

巡防馬隊排長侯得順　張得詳

攻克兩顆槐英上等處出力官弁十六員

毅軍馬衛隊排長王恩蘭　趙蔭堂　張篤誠　曹翼臣　毅軍馬隊排長賈興清　王明山　朱吉烜　馮

振玉　熱河陸軍排長丁永楨　章國義　白雲陞　上士董象林　于春溥　張玉峰　熱河巡防排長

賈文藻　霍長有

剿撫東西巴林阿魯科爾沁等旗出力官弁十員

毅軍馬衛隊哨官霍雲峰　葛　巴　哨長李秀枝　王瑞廷　毅軍馬衛隊排長劉國斌　趙樹林　王承

維　酆盛魁　楊玉山　劉青雲

克復五十家子等處戰役出力官弁十員

毅軍馬衛隊排長李宗彥　卜士才　崔德順　王廷貴　姜紹溪　熱河陸軍排長章文通　佟永旺　傅

清泰　上士傅友三　熱河營務處偵探吉　厚

林西經棚地方商民異常急公請給獎勵十五員

林西商務會經理曾紀綱　夏文恒　會員辛萬利　葛起翔　王金墀　馬東斗　張兆仁　劉國徵　經

棚商務會經理李長榮　劉正修　會員孫連燦　周定祥　安於仁　翟連芳　韓之靜

以上總共二百五十四員均請給予三等藍色獎章

海軍部呈釐正海軍艦艇暨練營魚雷營各職守名稱並薪餉折兩爲圓繕表呈請鈞鑒文並　批令爲釐正海軍艦艇暨練營魚雷營各職守名稱並薪餉折兩爲圓繕表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海軍艦艇暨練營魚雷營各職守名稱自官佐以迄士兵向仍舊制不免有歧異之嫌現經本部按照階級分別釐正其各項薪餉當茲幣制實行國庫出納均以銀圓計算自應改折銀兩爲銀圓用昭劃一至其數目多沿前清數十年前所規定按之今昔情形迥異生活程度不同本應量予增加方足以示體恤祇因財政困難暫從緩議一俟國庫稍裕再行酌辦惟間有釐定缺額而改歸一律並折算銀圓而化零爲整者視原數稍覺增多事關軍政不得不略事修改以期劃一而免參差所有釐正海軍艦艇暨練營魚雷營各職守名稱並薪餉折兩爲圓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繕表呈請敬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辦理交財政部查照表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教育部呈遵籌擴充高等師範教育擬請撥給北京高等師範學校開辦費七萬元作爲該校預支四年度臨時費請鑒核批示文並　批令

敬呈者前奉　大總統面諭擴充高等師範教育先就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推廣班次學額應在千人以上等因籍查高等師範學校按照本部規程應設本科六部一國文部二英語部三史地部四數理部五理化部六博物部每部自第一至第三年級各應設三班並應設六部預科及各種專修研究等科方爲完備惟因國庫奇絀該校現設之本科僅有英語史地理化博物四部計七班又預科一班至本年暑假後預科修業期滿

應升入英語理化二部共計本科當有九班惟各部本科既擬設齊應添招預科學生百六十人分三班合本科共計十二班學生約達四百五十人由此遞推至民國七年八月以後合本預兩科應有二十一班學生約達七百二十人此外擬自民國四年以後增設國文並手工圖畫專修科及教育專攻科又爲造成模範小學教員起見擬另設各種講習科合計學生可得千人以上又該校各科既逐年增設附屬中小學校學生亦應逐年添班以便實習總之現時所籌議者擬先將該校本科組織完備其專修講習等科祇先其所急不致徒事鋪張慮糜鉅款惟查該校校舍現在原不敷用本年八月以後班次驟增亟應另行建築擬由部將毗連之舊工藝局購歸該校並咨商內務部將土地祠及土地祠西面空地並廠甸內及琉璃窰公櫃房屋全數撥歸該校擴充校基一面擬請　大總統迅賜開辦費七萬元作爲該校預支四年度臨時費以便先就該校操場北面及北寢室舊基建築自習室寢室共一百二十間及購置圖書儀器標本器具以免臨時周章措辦不及除將該校造具全校學級計畫表及經費計畫表附呈備核外所有遵籌擴充該校計畫情形是否有當伏候鈞裁

批令呈悉該部籌擬擴充高等師範教育先就北京一校推廣班次學額設科各辦法尚屬妥協所請發給開辦費七萬元作爲該校預支臨時費應准照行本大總統深以師道立則善人多應自行倡捐一萬元以示鄭重師資之意其餘六萬元由財政部按二三四月每月二萬元分期籌發交財政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平政院呈審理廣東普寧縣石工莊通合等對於該省巡按使提起行政訴訟一案依法裁決請鑒核文並　批令（附裁決書）

爲審理行政訴訟依法裁決仰祈鑒核事竊據廣東普寧縣石工莊通合等陳訴該縣知事周奠安抽收石寮捐充警察經費對於該省巡按使不准取銷之決定指爲違法提起行政訴訟一案經本院分由第三庭審理並依行政訴訟法第二十三條就書狀裁決查此案該縣知事就地抽捐充警察經費不得指爲違法即該巡按使批駁莊通合等訴願之請求亦不得指爲違法自應仍予維持除依法將裁決書分別發交原被告外所有審理本案各緣由理合隨同裁決書呈報　大總統鑒核備案謹　呈

批令如呈備案交內務部查照并轉行廣東巡按使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平政院裁決書　第四號

原告

莊通合　年三十六歲業商住普寧縣流沙墟

林國合　年五十歲業商住普寧縣大壩墟

陳和順　年五十歲業商住普寧縣流沙墟

被告

廣東巡按使

右原告對於被告民國三年九月二十一日第四千一百二十八號關於原告爲普寧縣知事抽收石寮捐提起訴願之決定聲明不服提起行政訴訟本庭依據訴訟書類審理裁決如左

主文

廣東巡按使之決定維持之

事實

莊通合等均籌辦普寧向以石工爲業設店生理該縣知事兼警察事務所所長周奠安以縣屬警費不敷擬將屬境石店一律抽捐凡發賣石料每値一元向買主徵收捐錢五十文名曰石寮捐由普源公司商人方少如認包年繳洋七百元於民國三年五月十五日經縣批准開辦出示曉諭在案莊通合等旋以石工捐有礙生活公稟巡按使請求取銷縣處分九月二十一日經巡按使批斥不准莊通合等心不甘服提起行政訴訟具狀到院分庭審查批准受理咨行廣東巡按使依限提出答辯書去後四年一月八日該巡按使具書答辯連同正副各本咨達到院查閱兩造先後提出書狀均於事實點斷斷置辯其關於縣警籌款方法迄未聲明又無通行法令可資考證自應切實調查以期根本解決嗣經咨由內務部覆稱各省辦理縣警迭准咨報均係就地籌款緣現在各省政費均經從減核定而事務日益增加二年度預算各省省會商埠警餉服裝之費經財政部核定由國家補助三分之一其餘三分之二自須就地籌措又三年度核定吉林奉天等省政費概算原奉批令於國家歲入以外能自籌的款指供要政者亦准照行等明文至所籌捐款種類各省情形不同亦無由本部指定捐目種類之案等語

理由

據以上事實普寧縣知事既兼領警察事務所所長則籌措縣屬警費乃其職務應盡之事至石工加捐是否違法據內務部咨覆各節就地籌款既爲明令所許捐目種類又未經部章規定是該知事創辦石寮捐不得指爲違法即該巡按使批駁莊通合等訴願之請求亦不得指爲違法因裁決如主文

第三庭庭　長張一鵬

評　事楊彥潔

評　事蔣邦彥

評事李槩
評事盧弼
書記官姚大榮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日

宣武上將軍督理江蘇軍務馮國璋呈遵擬將保薦人員李湛田先行送覲文並　批令

爲保薦人員遵令送覲事竊　國璋　前以隨同京直辦事人員王金綬等才勝道縣加考具呈保薦奉批令王金綬惲寶惠陳棣堂高毓澎李湛田五員均著先行送覲其張毓書雷振璸二員交內務部歸入第四屆知事試驗審查辦理此批等因奉此遵即分別飭知在案茲據李湛田繕送履歷前來理合遵批先行送覲除咨陳政事堂內務部查照外謹呈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履歷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酌撥振款以充治河測勘經費請鑒核文並　批令

爲酌撥振款以充治河測勘經費仰祈鈞鑒事竊查廣東上年水患民田受災奇重根本救濟首重疏河仰蒙　大總統任命譚學衡督辦廣東治河事宜全粵人士莫名欽感該督辦經已抵粵於省城設立督辦廣東治河事宜處以爲辦事機關入手辦法以延聘技師測勘河線爲前提業由該督辦悉心擘畫著著進行惟是粵省河道縣亘需費不貲自應先事豫籌以免臨時竭蹶當於災振項下飭撥銀十萬元送交督辦廣東治河事宜處以備測勘費用查該款本因上年籌辦振務捐集而成現時測勘河道係爲消除日後水患減免人民

痛苦起見故擬即以振款撥充測勘經費期於以公濟公除咨陳內務部備案並飭廣東籌振處照數撥送外所有酌撥災振餘款藉充治河測勘經費緣由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鑒核謹　呈

批令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備案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南部落扎薩克輔國公西勒達爾瑪因病暫緩進京值班據情轉呈文並　批令

爲據情轉請南部落扎薩克輔國公西勒達爾瑪因病暫緩進京值班事竊據舊土爾扈特南部落左旗扎薩克輔國公西勒達爾瑪呈稱竊世爵接奉照會並盟長汗王轉到電報奉　大總統令今年輪應世爵進京值班等因奉此本擬趕緊起程進京因近年以來雨多潮濕世爵腰腿疼痛步履掣肘騎馬坐車均有未便不得已呈請將軍轉呈　大總統暫緩進京一俟腰腿之疾大愈再行呈請補進年班理合備文呈祈鑒核施行謹呈等情前來除已電呈並咨蒙藏院外理合備文呈祈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　呈

批令准其暫緩來京交蒙藏院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代理瓊崖道道尹姚春魁詳請辭職應以簡任斯缺之王壽民飭赴本任文並　批令

爲瓊崖道尹飭赴本任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廣東瓊崖道道尹員缺前經飭委姚春魁前往代理並呈報　大總統鑒核在案現據代理道尹姚春魁詳請辭職應以簡任斯缺之道尹王壽民飭赴瓊崖道道尹本任除咨陳內務部查照並飭知外理合具文呈報謹乞　大總統鑒

核謹　呈

批令呈悉交內務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銓敘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內務部咨值年旗據鐵恩稟請冠姓程改名瑤階各等情業經准予註册請查照轉行備案文

爲咨行事據前吉林補用同知留吉候補通判程瑤階先後稟稱原名鐵恩係北京鑲白旗愛伸佐領下人請冠姓程氏改名瑤階並入京兆大興縣籍懇予註册備案等情前來業經本部批示准予註册除飭知京兆尹轉行大興縣備案外查該員係鑲白旗愛伸佐領下人相應咨請貴部查照轉行備案可也此咨

內務總長朱啟鈐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税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呈請將自製工品擇要減免關稅以興實業呈奉批照准通行遵照並定期實行文

爲咨行事本處呈請將自製工品擇要酌量減免關稅以興實業一案於本年二月十七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分別減免交財政農商兩部查照並由各該部通行遵照此批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所有呈內開列各種工品准予減免各稅並即酌定以三月一日爲實行日期除飭各海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該關稅務司遵照外相應刷印原呈咨行貴部查照此咨

税務處督辦梁士詒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飭

內務部飭

爲飭知事據前吉林補用同知留吉候補通判程瑤階先後稟稱原名鐵恩係北京鑲白旗愛伸佐領下人請冠姓程氏改名瑤階並入京兆大興縣籍懇予註册備案等情前來業經本部批示准予註册除咨行直省轉行備案外合行飭知該京兆尹查照轉飭備案可也此飭

內務總長朱啟鈐

右飭直隸尹沈金鑑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教育部飭第八十一號

爲飭知事案准政事堂函開　大總統發下教育綱要摺一件奉諭交教育部等因查此項綱要係奉大總統特定宗旨與貴部呈摺參互編輯而成相應函達貴部遵照分別妥訂細目繕具正式公文呈明次第辦理等因並整理教育綱目一件鈔交到部准此應即遵照辦理爲此飭知該參事等務即查照　大總統發下教育綱要將編纂細目事宜妥爲籌畫分別釐訂以憑核明次第繕呈此飭

教育總長湯化龍

右飭本部參事等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稅務處飭

爲飭知事本處呈請將自製工品擇要酌量減免關稅以興實業一案於本年二月十七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分別減免交財政農商兩部查照並由各該部通行遵照此批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所有呈內開列各種工品准予減免各稅並卽酌定以三月一日爲實行日期除分別咨照並將實行日期先電飭遵辦外相應刷印原呈飭知各海關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一體遵照並將應予減免各稅之工品及實行日期先電飭遵辦可也此飭

稅務處督辦梁士詒

右飭各海關監督遵照

總稅務司准此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商號	營業	責任	資本	創辦人或出資人	總分號所在地	設立年月日	註冊年月日	註冊號數
武進益籐轎營有限民籐轎業股分有限公司			三千元	王午生　張培林 均住武進城內縣城內府直街月 打索巷北直街 劉元生　湯文斌 均住武進局前街無錫新築馬路 范循英 住武進東巷 諸伯蓉 住武進長生巷 趙盤林 住武進新築馬路	總號設在武進民國三年六	民國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公字第七十一號

商號	營業	責任	資本	創辦人或出資人	總分號所在地	設立年月日	註冊年月日	註冊號數
聚豐輪船股分有限公司	輪船行駛上海至川洪港等處搭客裝貨	有限	二萬四千兩	劉啟明 江蘇吳縣 董體仁 江蘇海門 吳葆源 曹祥綸 江蘇無錫	總號設在上海分局設在鴉鵲丹角牛洪長嘜界爿靈甸川洪各港	民國元年九月	民國三年九月四日	公字第七十三號
永華火柴股份有限公司	專製火柴	有限	八萬元	王鵬舉 白國珍 靳善亭 河間縣 李文華 馬博文 崔澗泉 大城縣 陳甲三 朱丙南 錢笠亭 青縣 劉士元 任邱	總號設在泊鎮分號設在河間縣	民國三年五月	民國三年九月三日	公字第七十四號

商號	營業	責任	資本	創辦人或出資人	總分號所在地	設立年月日	註冊年月日	註冊號數
雲錦機廠合資有限公司	製造愛國布白洋布	有限	三十萬元	吳炳南　吳子弼　吳子明　均湖北黃安縣籍住沙市板門子街	總號設在湖北沙市板門子街	民國元年五月	民國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公字第七十五號
信義麪粉股分有限公司	製造麪粉	有限	十六萬兩	崔克欽　江海臣　周南陔　江家理　袁朗齋　劉明月　江益卿　周星橋　程席珍　劉明勝　吳煥南	總號設在湖北沙市板門子街	民國元年四月	民國元年九月二十六日	公字第七十六號

商號	營業	責任	資本	創辦人或出資人	總分號所在地	設立年月日	註冊年月日	註冊號數
福寧茶搭客載有限		台新議	歐陽玉良	林耀卿	總號設在福州	民國三年四	民國三年九	公字第七十七號
業輪船貨		捧番票程梅林		趙承茂	南台	月	月二十六日	
股份有		三萬元林大茂		張禹聲分號設在三都				
限公司			周朝潘	張文莊沙埕兩埠				
			胡修臣					
大通機機器製有限		五萬兩	俞家驥紹興人		總號設在山西民國三年四	民國三年九	公字第七十八號	
器麵粉造麵粉		林文光福建人			大同縣北門外月			
股分有		呼延庚山東人			分銷處北京張	月二十九日		
限公司		胥在廊山西人			北縣豐鎮縣			
		元愷						
		陳賡均天津人						
		沈德壎						

商號	營業責任	資本	創辦人或出資人	總分號所在地	設立年月日	註冊年月日	註冊號數
得大木買賣木有限廠股分料有限公司		六萬元	彭潤之省城鼓樓街三道拐 彭植先省城鼓樓南街 彭南生省城君平街	總號設在成都省城東門外分號設在嘉定縣小東門於雅州天全滎經松潘邛崍汶川屏山新津灌縣等處設採買所	民國二年	民國三年十月七日	公字第七十九號
績成紡紗有限紗股分有限公司		二百五十萬元	周肇昌省城龍王廟街 羅子舟雅安縣 穆伯仁省城青龍街 周海樓省城鼓樓南街 高俊卿省城龍王廟街 韓弘毅 吳鐵珊 徐鴻達 王寶森 劉華庭 胡佐才均住湖北 王敏公 陳直仁 楊鼎 朱運昌 陳克剛 王瑛 均住湖南 馮璜 張萬青 韓組康均住北京	總號設沙市	民國三年五月	民國三年十月五日	公字第八十號

商號	營業	責任	資本	創辦人或出資人	總分號所在地	設立年月日	註冊年月日	註冊號數
施鶴森林股分有限公司	種植各種樹木	有限	施平七千兩	王維鑑 住恩施城內	總號設在恩施城東五峰山	前清宣統二年正月	民國三年十月十六日	公字第八十一號
興華呢服股分有限公司	專售呢料承作西服皮件	有限	四萬元	楊臨齋住城內第一區西皮市董雲生住直隸天津縣金筱山住直隸通縣孫逵甫住山東掖縣牟濟東住山東福山縣張燕臣住順天宛平縣楊子榮住順天大興縣	總號設在北京前門內西交民巷路南分號設在前門外廊房頭條路南皮件工廠設西交民巷路北西服工廠設西交民巷路南天津北馬路白衣菴胡同	民國元年十月	民國三年十月二十日	公字第八十二號
武進振生電燈股分有限公司	電燈	有限	十萬元先招五萬元	祝大椿 吳樹棠 費志超	總號設在常州南門外	民國二年六月	民國三年十月二十日	公字第八十三號

商號	營業	責任	資本	創辦人或出資人	總分號所在地	設立年月日	註冊年月日	註冊號數
營口肇興輪船股分有限公司	航業	有限	十五萬元	李恆春　王源翰　康燾　王朗亭　陳章達　郝善普　金德魁　李翰三　殷蘭亭　謝裕昆　姜立堂　武明甫　林蔭軒　施爾亭　鍾蘭圃　張友琴　郝相臣　呂愼亭　王建亭　均住營口　王奎元　住上海	總號設在營口西北街　分號設在龍口北街	宣統三年七月	民國三年十月二十六日	公字第八十四號
宜昌均益車業股分有限公司	製造木輪橡皮人力車	有限	銅元五萬串	喻錦堂　周炳南　均住城內總公司內	總號設在宜昌城內天官牌坊　分號設在四關	宣統三年五月	民國三年十一月十日	公字第八十五號

商號	營業責任	資本	創辦人或出資人	總分號所在地	設立年月日	註冊年月日	註冊號數
體權製革股分有限公司	製造各種革具	二萬元	劉長生　住王橋北街 張利生　住魚口街 江西昌　住提督中街 鄒玉興　住走馬街 賴萬古　王乾元 鄒永興　均住中暑穫街 鄒裕興　楊德盛 彭榮興　均住雙柵子街	號總設在四川省城暑穫街 工場設在四川省城南關外塔子壩	民國元年八月	民國三年十一月	公字第八十六號

商號	營業	責任	資本	創辦人或出資人	總分號所在地	設立年月日	註冊年月日	註冊號數
永新火力機器織造股分有限公司	織造布疋	有限	七萬元	馮廉恕　關仲晃 馮雪耕　馮成遠 馮忠恕　馮少白 馮同德　馮蘊之 馮恩三　馮韻濤 馮廉義　梁冕庭 馮萬青　吳福棉 馮次陵　馮伯球 陳敬善 均住南海縣九江鎮內	總號設在廣東南海縣九江鎮北方東岸 分號設在廣東省城外安瀾街百和堂內	民國元年十月	民國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公字第八十七號
越東輪船股分有限公司	輪船	有限	五萬五千元	朱佩珍　住浙江定海 陶祝華　住台州臨海 楊晨　李秀松 朱似蘭　俞梧生 均住黃巖縣	總號設在台州海門分號設在上海定海石浦穿山等處	光緒三十二年十一月	民國三年十二月四日	公字第八十八號
商辦寧波電話股分有限公司	電話	有限	四萬元	李徵五　朱葆三 李祖良　均住上海 王怡寬　王仰之 劉軒　均住杭縣 蔡珪爵　吳春 均住寧波	總號設在浙江寧波鄞縣建船廠	民國二年三月	民國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公字第八十九號

商號	營業	責任	資本	創辦人或出資人	總分號所在地	設立年月日	註冊年月日	註冊號數
瀛海輪船有限公司	購置新泰輪船行駛上海至崇海通如泰揚鎮等處	有限	六萬元	吳竹筠　陳梅村　沈蓂階　張子秉　蘇正記　吳竹笙　均崇明人	總號設在上海　分號設在崇明海門通州等處	宣統三年四月	民國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公字第九十號
江都振明電燈股分有限公司	電燈	有限	十萬元	祝大椿　方賓穆　何壽春　吳次皐　陳貫三　戴靜山　薛雲鵬　許蓉楫　朱竹軒　臧蔭成	總號設在江蘇江都縣沙關門外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字第九十一號
合利貞小輪合資有限公司	行駛小輪	有限	五萬元	涂子彬　吳子俊　孫國登　程克欽　闞維新　涂德森　均住沙市三府街	總號設在沙市堤街　分號設在宜昌南門後花樓	民國二年三月	民國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字第九十二號

已完　三十八

廣告

張伯烈律師事務所通告

本律師代理北京各級審判民刑訴訟及一切法律行爲凡欲委任者請於每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在宣武門內王公廠永寧胡同本律師事務所接洽不誤　電話南局一千四百六十五號

殖邊銀行股東公鑒

本行自開始營業以來承各界之贊助營業甚爲發達京滬川漢各處所做匯兌押匯放款所獲純利比較資本已超過六釐以上茲經董事會決定先按本行分利章程發給民國三年六釐年利以收到股款之日起至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週年六釐攤算其紅利俟下屆結算時再行發給凡在民國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以前繳納之股款取有本行收股處正式收據各股東無論創辦股普通股及已交全期或第一二期者均按照所交實銀核算即希携帶正式收據向總分各行或分營辦處招股處接洽填寫本行印定領取利息收條取息爲荷

北京電話局廣告

啟者本局所設電話綫路均按區域情形預先支配然區域廣闊用戶繁多時有變遷往往有某區內用戶蹔增原有綫號暨行占滿者亦有某區內用戶忽然遷移間有空號騰出者故同一時挂號而安設遲速勢難一律年來雖叠次擴充旋即滿額本局對於挂號各戶未能一一應命深爲抱歉民國二年定議增設西分局原擬大加擴充以期普及本可今春開局旋因歐戰發生所購德國材料不能如期運到未克即時開辦故近來各處綫路愈形擁擠西城一帶尤甚以致有因急需電話動向敝局追促函電交馳甚至登報毀謗試思本局係國營業性質對於裝安電話者無論何人一律歡迎果使該地點綫號有餘當然即行安設如該地點號額已滿無論如何斷難設法外間不察每多誤會特此登報廣告俾衆周知統希恕諒爲幸

宣告脫黨

鄙人現任山西覆選區選舉監督謹遵　大總統申令脫離各黨以後無論何黨與鄙人既無關係特此宣告

金永啟

教育部普通文官甄別委員會通告

爲通告事本部依照文官甄別法草案舉行普通文官甄別現委員會已組織成立自應依法辦理除現在本部供職應行甄別各員外其前被停職人員若在職曾滿一年以上願與此次甄別者亦須將應行查驗之履歷及各項證書送核爲此通告各該員等務將此項文書於二月二十日以前送交教育部內本會審查以憑分別辦理逾期槩不收受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日

發售新華儲蓄票廣告

本公司承新華儲蓄銀行委託凡（京兆）（津海）（保定）（大名）（熱河）（綏遠）區域內之有獎儲蓄票均歸本公司一家承售承售人以下尙有分售人代售人兩種辦法亦均享極大之利益現在本公司承售區域內除保定全道及文安縣歸保定協義公司包定天津縣青縣滄縣靜海縣鹽縣獲鹿縣歸天津同利號包定鉅鹿縣歸訂心恒包定邢台縣歸交通銀行包定外尙有京兆津海大名熱河綏遠所屬各縣未經議定如有願在一道一縣一鎭爲本公司分售人或零躉批發爲本公司代售人者卽請速臨本公司取閱章程訂立合同或用函札商訂及購買可也

北京富源公司謹啟寓城市街掌扇胡同電話南局二百六十二號

公債利息二月撥款妥存銀行

購原定及續出內國公債票諸君請驗本年二月份利息十二萬元現已收到並存於中國交通兩銀行登列公債利息項下預備屆時提發特此奉聞

中華民國海關總稅務司內國公債局協理安格聯謹白

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第四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價目

一元年第一期法令全書八冊自臨時政府成立之日起截至元年十二月末日止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加郵費洋一角六分

一二年第一期法令全書四冊自二年一月起截至三月末日止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一分

職員錄二冊定價大洋八角外埠加郵費九分

一二年第二期法令全書四冊自二年四月起截至六月末日止定價大洋八角外埠加郵費九分職員錄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外埠加郵費一角一分

一二年第三期法令全書四冊自二年七月起截至九月末日止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一分

職員錄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外埠加郵費一角一分

一二年第四期法令全書職員錄現已出版法令全書五冊定價大洋一元外埠加郵費洋一角一分職員錄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外埠加郵費洋一角一分

一三年第一期法令全書職員錄現已出版法令全書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四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四冊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

一三年第二期法令全書職員錄現已出版法令全書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六冊定價大洋一元四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

凡批發四十部以上均照價八折國外郵費另計

第三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三年第三期法令全書職員錄現已出版法令全書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六冊定價大洋一元四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批發四十部以上均照八折國外郵費另計特此廣告

發行所　玉河井大街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

判牘彙編出版廣告

此書爲第一審及縣知事最適用之書乃京師地方審判廳法曹會所編纂刑事民事分類精詳每部四冊原價三元現在減爲六折批發五折藉廣同人琉璃廠各書莊均有寄賣

發行處象坊橋東頭路北嶺南王宅

大理院書記廳啓

本院民國二年九月至十二月三年二三兩月判決錄及解釋法律文件第三輯均已出書所存無多請速向收發處購取可也

收回工料價目如下　九月至十一月三册每册大洋三角十二月分一册大洋八角二月分一册大洋二角五分三月分一册大洋四角（現因頁數較多稍增價值）解釋法律文件第三輯大洋三角外埠另加郵費每册大洋五分

現行刑事法規大全出版廣告

是書分刑法刑事訟訴法兩編凡民國新頒及前清繼續有效之一切普通法特別法應有盡有最切實用全書洋裝兩大册定價大洋二元五角整批另議外埠每部加郵費一角

總發行所槐蔭山房啓　北京琉璃廠東頭路南

籌辦民國四年內國公債通告

內國公債局爲通告事民國肇興百端待舉去年歐戰發生政府爲整頓金融補助國庫起見舉辦三年內國公債羣策羣力原擬分期募集者詎不二月間第一期內除募足額千六百萬元外尚須擴充債額八百萬元內國人固踴躍應募外國人亦相率偕來非始料所可及殊堪嘉慰惟是公債利益仍屬未能普及人民急公好義尚覺向隅現奉　大總統令續辦四年公債二千四百萬元其中確守國信保護債權條件極優擔保極確監督極嚴用途極廣無不與三年條例相同而自第三年起開始還本至第八年全數清還期限尤爲縮短比來歐陸戰爭尚難終局而所繼受前清之債賠各款與南京政府短期債款紛至沓來自相預籌支付惟是本年概算相差甚鉅開濬利源緩難濟急查泰西各國於會計年度收支未能相抵者無不立行內債以濟其窮是故理財之道利用經濟緩則增租稅以爲常規急則籌舉內債以爲通例況公債一道人民慨輸財於國國家實藏富於民國利民福收效至宏斯密亞丹所謂凡事兩利乃爲眞利者於公債爲近所望各界提倡鼓吹積極進行宏濟艱難共安大局邦人諸友再接再厲蓋與乎來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星期五第一千六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遇報夫侵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照是荷至要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五毛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限本日為限

一[illegible]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illegible]

目錄

命令

內務部呈遵擬護軍執行清廷警察章程恭候考核應否明令頒布及簡派管理護軍大員彙執行清廷警察職務之處請鈞裁文並　批令（附章程）

內務部呈改組護軍請派員管理以一事權會擬辦法呈請核示文並　批令（附呈）

內務部呈遵擬清室當差人役犯罪處罰章程繕單請鑒文並　批令（附章程）

陸軍部呈山西剿辦著匪二完等尤為出力人員劉光奏等擬給勳獎各章繕單請示文並　批令（附單）

陸軍部呈謀攻上海製造局案內文仲達一犯遵令具結悔罪懷輸呈請示文並　批令

司法部呈核議湖南巡按使呈請將會匪遠用懲治盜匪法文並　批令

宣武上將軍督理江蘇軍務善後總辦陳調元呈請將蘇常道道尹殷鴻壽改為署缺仍留陸軍中將原官文並　批令

江蘇巡按使齊耀琳呈請頒發各縣知事印信以昭信守文並　批令（附清單）

山東巡按使蔡儒楷呈報民國三年山東通省秋禾雹災分數繕冊請鑒核文並　批令

與武將軍督理浙江軍務朱瑞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遵將擊獲匪首周必昌黃飛龍在事出力人員沈鈞業等繕單分別擬請獎勵並按格給賞文並　批令（附單）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請任命姚鳴梢等試署各縣知事員缺並懇緩銓文並　批令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組織廣東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擬訂規則呈請備案文並　批令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請任命周海試署恩隆縣知事並懇暫緩銓覲見文並　批令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署恩隆縣知事吳大中違法縱賭玩視功令請交付懲戒文並　批令

咨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立法院議員各省區選舉監督熱河綏遠察哈爾川邊

為行關於立法院議員所發出證憑照官電案程辦理催限員額本年一月起一律繳納現貨請查照分飭各選舉監督一體遵照並

駐英使館前參贊局各處電致本館之件自四月十五日以後一律用第三次所排洋文之號請查照來函登報聲明函

公電

內務部咨黑龍江巡按使查

稅務處函各關監督

通告

參政院院事局通告第二號

審核參議文長唐在禮就職日期通告

法制局通告

職務署通告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京師警察廳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附錄

四川運司調查富榮鹽場場產表

廣告

命令

大總統策令

林慶元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張兆宣林元銓黃泗昌丁祖庚劉長敏雷曰楠張瑞紱吉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程文葆爲陝西財政廳廳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部呈覈覆蘇省驗契徵收得力人員請照章給予獎勵等語江蘇武進縣知事王垚嘉定縣知事張鏡寰增收驗契費在三萬元以上前崇明縣知事費熙棟泰興縣知事瞿世琥前崑山縣知事伍輝裕前南匯縣知事嚴偉前鹽城縣知事莊嚴前六合縣知事童佐良宿遷縣知事嚴型前丹徒縣知事劉鳴復前金山縣知事蔣體師前漣水縣知事楊治善前無錫縣知事鄧昶前淮陰縣知事周光熊靖江縣知事范燮榮前奉賢縣知事錢人龍江陰縣知事謝崇禮增收驗契費均在二萬元以上辦理克著成效均准給予五等金質單鶴章以昭激勸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山西巡按使金永呈請任命徐昭儉爲汾陽縣知事朱鴻文爲曲沃縣知事周之驤爲汾城縣知事賈孝斌爲臨晉縣知事郭拱辰爲新絳縣知事呼延庚爲霍縣知事牛葆忱爲崞縣知事李兆麟爲渾源縣知事陳時雋爲忻縣知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司法部呈請任命樓英爲江西高等審判廳書記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科長倪謙請充軍學編輯局譯述處長請免科長本職等語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請將張學顏授爲陸軍步兵上校王用中加陸軍畧兵中校銜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請將趙光鏡馬維紀均授爲陸軍步兵中校張有貞授爲陸軍步兵少校應照准此

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請將許瑞芝尹沛霖均授爲陸軍二等軍醫正馬國瑛李炳榮均授爲陸軍三等軍需正張金鐸于向嗣許國泰袁玉彬胡慶孺鄭國棟程鵬飛梁森均授爲陸軍三等軍醫正羅人典張煥均授爲陸軍三等獸醫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准署察哈爾都統何宗蓮咨擬以永興補防禦請予准補等語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呈據銓敘局詳稱西岸榷運局長吳用威重受四等嘉禾章應否改獎抑或撤銷請示由

吳用威所得勳章既屬重複應即撤銷交鑄務署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報啟用新印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轉報河南河洛河北兩道治所遵案實行移駐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徐世昌

內務部呈免試知事二月分報到各員照章傳見考詢合格列單請覆抑或派員代見乞訓示由

准其照章分發任用由國務卿代見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吉林省會警察廳消防隊長技士王連級因公死亡擬請查照警察官吏撫金給與條例分別給卹由

准如所擬給卹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廣東省鄉委員黃紹憲等被控濫捕索賄訊明屬實一案應否查照振武上將軍處分辦法請鑒核由

此案黃紹憲以清鄉委員濫用痞棍黃炳熙伍百年充當偵探輕聽陳壇東一面之詞聲擊多人濫押勒罰激成衆怒清鄉本以安民似此紛擾招搖欺壓良善非從嚴懲辦不足以儆效尤既據該管將軍巡按使覆核明確分別擬議應准照所擬將黃炳熙伍百年即行槍斃陳壇東永遠監禁黃紹憲一犯並著從重改爲監禁二年以昭炯戒即由該部轉行遵照並交陸軍司法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請將廣東獲匪出力人員趙光鏡等補授陸軍中初等軍官緒單請示由

趙光鏡等已另有令照准矣餘如所擬補官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將應補陸軍中初等各級軍佐人員許瑞芝等緒單請示由

許瑞芝等已另有令照准矣其餘應補陸軍初等各級軍佐各員均准如擬補授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江南留鄂第一師營長楊正剛改給獎章乞鑒核由

准如所擬改獎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變通旗營補官辦法免列擬陪人員請訓示由

准如所擬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海軍部呈接管商船學校並籌擬歸併改設各辦法請撥的款由

交財政部核撥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司法部呈擬請修正民事管轄辦法以利訴訟進行由

准如所擬修正即由該部通行遵照并由政事堂銓法制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京兆尹沈金鑑呈四年一月分京兆地方辦理盜匪案件依法槍斃人犯開單彙報由

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單鈔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直隸巡按使朱家寶呈籌辦順直義賑在事出力人員李夢吉等暨長蘆通綱捐助賑款額懇分別褒獎繕單請示由

李夢吉等均准如擬給獎交政事堂銓叙局查照至長蘆通綱捐助鉅款並准獎給樂善好施匾額一方交內務部轉行頒發以資觀感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呈拏獲行使偽幣犯彭梓林等訊明議擬錄供質證呈請核示由

呈悉既據訊明判決應准如擬執行交司法兩部查照附件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呈三年十一月分所屬各軍隊辦理盜匪案件執行死刑人數遵照部定表式彙呈請鑒由

呈悉交陸軍司法兩部查照表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呈湘省南路一帶餘匪擬請設法招安所需費用懇准作爲軍事特別開支據情呈請核示由

呈悉招安爲治匪末策且該處餘匪尚有千人之多尤須妥慎辦理庶免別滋後患至所需費用應准作爲軍事特別開支交財政陸軍兩部查照幷轉行該將軍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呈拏獲亂黨徐生廉范平南訊明正法錄供費證呈請核示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照備案供摺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呈海軍員弁戡亂出力分別擬懇獎給勳章由張兆宣等七員已另有令照准明發矣餘如所擬分別給獎交海軍部查照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靖武將軍督理湖南軍務湯薌銘呈拏獲臨武匪首正兇王玉章一名正法繳供陳鑒由呈悉交陸軍部查照供摺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湖南巡按使劉心源呈審理盜匪案件關係重要擬請奏案設立執法處專司核審請核示由

准如所請辦理交內務司法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湖南巡按使劉心源呈爲水災賑務事竣各情形乞鑒核由

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山西巡按使金永呈請任命徐昭儉等爲汾陽等縣知事并懇暫緩覲見由

徐昭儉等九員已另有令任命明發并准暫緩覲見交內務部轉行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將軍銜督理新疆軍務巡按使楊增新呈查辦綏來縣會匪首要情形由

呈悉交內務陸軍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綏來縣知事賈憲廷署事期滿遺缺以劉希曾署理由呈悉交內務部查照幷由政事堂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新疆巡按使楊增新呈新省民國二年度內支出司法行政各費請鑒核訓示並送清摺由

交財政司法兩部查核備案摺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呈

內務部呈遵擬護軍執行清廷警察章程恭候鑒核應否明令頒布及簡派管理護軍大員兼執行清廷警察職務之處請鈞裁文並　批令（附章程）

爲遵擬護軍執行清廷警察章程仰祈鈞鑒事竊照議定清皇室善後辦法第六條內開新編護軍專任內廷警察職務管理護軍長官負完全稽察保衛之責又愼刑司應即裁撤其宮內所用各項執事人役犯罪在違警範圍以內者由護軍長官按警察法處分等語並於民國四年一月四日准清皇室內務府咨愼刑司業已裁撤由部呈奉批令飭即迅擬護軍管理章程呈候覆奪等因其左右翼前鋒八旗護軍暨內務府三旗護軍改組辦法業經本部會同陸軍部另行呈請鑒核在案查從前管理前鋒護軍長官歷經簡派大員充任惟監督之權限不明組織之章程未備因仍習慣率制甚多自難負完全之責任現既另行改組擬設護軍管理處以爲統轄機關並專任清廷警察事務繁要自應於該處酌設總務司法二科分任簿書會計暨訊問違警刑事諸務其編制警察隊所有警衛稽查以及衛生消防並應責成該處長官切實指揮辦理遇有與清皇室關係事務亦由該處長官與內務府隨時接洽辦理以期融洽謹擬訂章程十七條恭候鑒核應否明令頒布及簡派管理護軍大員兼執行清廷警察職務之處恭候鈞裁所有擬具護軍執行清廷警察章程緣由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辦理即由都護使都護副使充管理護軍長官兼執行警察事務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擬訂護軍執行清廷警察章程繕單呈請鑒核

第一條　設置護軍管理處隸屬於內務部專任清廷警察負完全稽查保衛之責

第二條　護軍管理處設長官二員以都護使都護副使充任監督指揮所屬人員

第三條　護軍管理處設總務司法二科各置科長一員由護軍長官遴選咨陳內務部呈明派充科員每科三員由護軍長官派充仍報由內務部備案

第四條　總務科掌事項如左

一關於擬訂章制事項　二關於護軍教練事項　三關於護軍編制及分配事項　四關於護軍進退賞罰事項　五關於護軍經費及服裝軍械事項　六關於收發保存文書事項　七關於會計庶務事項

第五條　司法科掌事項如左

一關於違犯警章人犯即決事項　二關於偵查豫審及移送刑事案犯事項　三關於處分當差人役事項　四關於拘役拘留及留置事項　五關於司法警察其他應行辦理事項

第六條　警察隊就新編護軍組織

第七條　警察隊掌勤務如左

一關於原有護軍所執各項現行差務事項　二關於警衛護從事項　三關於宮廷駐守稽查巡邏報告事項　四關於現行犯及形跡可疑人之逮捕盤詰事項　五關於管理清潔洒掃及衛生違警事項　七關於護軍長官臨時指揮事項

第八條　關於清皇室一切事務得隨時與內務府接洽辦理

第九條　處理刑事罪犯得以護軍管理處名義行文各級審檢廳

第十條　關於司法警察職務參照調度司法警察章程辦理

第十一條　護軍長官得發布單行警察章程其罰則依照京師警察廳限度辦理

第十二條　關於特別重要事務由護軍長官咨陳內務部核奪

第十三條　護軍管理處得就適宜地點設置公署並分設辦公處所

第十四條　護軍管理處得附設拘役拘留置各所

第十五條　護軍管理處因事務之必要得酌用雇員

第十六條　護軍編制及辦事細則由護軍長官酌定報由內務部備案

第十七條　本章程自批准日施行

內務陸軍部呈改組護軍請派員管理以一事權會擬辦法呈請核示文並　批令（附單）

爲改組護軍請派員管理以一事權而便整頓謹會擬辦法仰祈鈞鑒事竊查此次議定清皇室善後辦法第六條內載新編護軍專任清廷警察職務負完全保護稽察之責等語是原有護軍亟應妥定整理辦法以一事權而重職守查左右翼前鋒八旗護軍十營兵弁原額一萬五千餘名分設統領十員原掌宮城門禁及環衛扈從之職前清光緒三十四年管理前鋒護軍十營大臣整頓值班營務挑選精壯兵丁施以教練名爲新班約共三千六百餘名進內當差分爲三班輪流供值每日當班值宿實計一千二百餘名其老弱之兵丁一萬餘名別爲陳班仍照章給餉並不當差遇有新班缺出再由各該營挑選充補以維生計此護軍在前清時分爲陳班新班之大略也迨國體變更以後一切政權事務逐漸劃分前國務總理趙秉鈞與清皇室內務府大臣等商明將午門內外各處殿廷一律劃出由內務部接管其宮廷原有閒冗機關亦俱分別遷移或另派軍警暫行駐守護軍職務已屬有名無實民國二年十月時值國慶舉行典禮遂將所駐護軍人等一律撤出爲另行改編之計畫並奉　大總統先後派治格紹英管理前鋒護軍十營事務由　敝部等會同商酌擬以機宜次第整理一年以來就新班護軍兵丁中覆選體格強壯性質馴敦者教以警察適用功課分班編練計就前鋒護軍十營中編成七百餘名內務府三旗護軍編成三百餘名再加充當工程差遣備補弁兵等項共有一千二百名之數以備警衛巡守業已足敷分布此項新編護軍除食原餉外向有飯菜被服銀兩一項原爲皇室體恤值班兵丁每月實應勤務者之恩賞現在仍由內務府分起籌發而新編護軍之服裝及酌加津

貼等項即在此款勻挪支配其未經傳差值班之兵丁則概不發給以示區別而濟實用此新編護軍經過之情形也茲欲切實整理首在統一事權使管理長官負完全責任現在十營各有統領號令歧出意見滋多循此不易實難收一致進行之效且各營事務本屬單簡即逐日赴景運門值班筦鑰既非所司亦無何等責任與其駢拇枝指虛應故事何如量爲裁併俾免紛歧現擬設立護軍管理處置都護使都護副使各一員統轄十營以專責任其原設之十營護軍統領兼職擬請一併裁撤該統領等本以各旗都統副都統充任裁撤之後仍可專供本職不慮投閒至內務府三旗護軍並由現設之管理處一併管理所有十營三旗參領以下各官弁兵丁額餉仍由管理處照舊核發新編護軍並得就原有護軍中挑選精壯教練任使其官弁中才堪造就或資深勤苦者並分別挑選借補以示體恤其十營衙署官產等項一併由管理處接收保管分別核辦似此變通辦理於改絃更張之中仍寓兼籌並顧之意本部等往來商榷意見相同謹擬具改組辦法九條恭候鑒核如蒙允准即請明發命令由部分別遵照辦理並懇簡派都護使都護副使各一員以重職守再三年十月二十四日承准政事堂交正紅旗護軍統領占鳳呈事權不屬難負責成等情奉批交內務陸軍兩部查核等因到部查該統領所呈多爲申明職責起見亦自具有理由惟於當時整理護軍情形未能深悉是以不無誤會現在實行改組另派專員自無事權歧出之慮該統領所稱各節應請勿庸置議合併聲明所有改組護軍各緣由理合繕具辦法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准如所擬改組已另有令分別明發矣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改組護軍辦法繕單呈請鑒核

計開

一依據清皇室優待條件第三款第四款並議定善後辦法第六條酌改護軍編制以護衛宮廷爲專責

二設置護軍管理處原有之左右翼前鋒八旗護軍悉歸管理內務府三旗護軍亦由該處兼理

三新編護軍依新章編制專任宮廷警察所有警察行政事務隸屬於內務部

四護軍管理處設都護使一人都護副使一人爲管理護軍長官由　大總統簡派充任

護軍管理處成立以後原有十營統領應即裁撤一應旗務由護軍長官直接處理

內務府護軍統領亦即一併裁撤

五護軍原有額餉仍依現制及預算案發給均由護軍管理處彙造名册咨請財政部核發由護軍長官按名散放

六其在左右翼前鋒八旗並內務府三旗護軍供差之員弁由護軍長官考核如有心地明白年力富强堪以造就者隨時挑取教練後作爲備補班俟新編護軍出缺任以警察差務其資深勤苦向無過失者准其記名借補弁兵各餉均由該護軍長官嚴行甄別出具考語咨部派員會同考驗分別註册

七十營三旗原有衙署箭廠器械及一應官產官物由護軍管理處督飭原管各官妥爲保管並造具清册圖式咨由主管各部派員會同點驗分別核辦

八新編護軍警察隊得就原有護軍兵丁新舊班中擇其年力精壯者挑選之

九本辦法規定未盡事宜由護軍長官隨時商明主管部核辦

內務司法部呈遵擬清室當差人役犯罪處罰章程繕單請鑒文並　批令（附章程）

爲遵擬清室當差人役犯罪處罰章程繕單會呈鈞鑒事竊內務部前准清皇室內務府咨行愼刑司業已裁撤其他事件依次履行等情當經據情轉呈並聲明擬訂護軍管理章程以便處分當差人役犯罪事宜旋奉批令呈悉即由該部迅擬護軍管理章程呈候核奪等因奉此遵即會同擬議竊以清皇室愼刑司既經裁撤

所有在內當差人役自應趕訂處罰章程俾護軍管理處遇事有所遵守惟當改革伊始調查從前愼刑司相沿習慣往往有輕微過失率用鞭杖者倘仍沿用舊規殊非保障民權維持人道之意若竟概從輕減又恐若輩不知儆懼無以動其嚴憚敬畏之心節經往復會商擬將犯罪處罰章程參照違令罰法違警律酌定罰則列舉罪名按章科斷庶免畸重畸輕之弊其應處徒刑各罪並由司法部特別委任兼行審理以期簡便至當差人役在護軍管轄範圍遇有發現違犯刑事罪名不在此項章程處罰以內者應仍移送法院核辦以重法權又近因東西華門間有開放游覽之處內外界限自應時申禁約凡有關於保衛宮廷及治安秩序種種之違犯或在現行警律未設專條或較通行罰規尚須參重應由管理護軍長官參酌擬議報部核定所有遵擬清室當差人役犯罪處罰章程是否有當理合繕單會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再此呈係內務部主稿會同司法部辦理合併聲明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辦理即由各該部轉行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遵擬清室當差人役犯罪處罰章程繕呈鑒核

第一條　凡清室當差人役犯本章程應處拘役以下各款及現行警察律令章程均由護軍長官訊辦

第二條　依本章程應處徒刑各款由司法總長特別委任護軍長官辦理其餘應照現行刑律科刑者均移送法院核辦

第三條　本章程參照違令罰法及違警律酌定罰則如左

一八月以下之徒刑

一二月以下之拘役或六十元以下之罰金
一三十日以下之拘役或三十元以下之罰金

第四條　依本章程處罰有應加重者不得過各本條所定罰則四分之一

第五條　凡犯本章程規定各款應處三月以下之徒刑及拘役拘留罰金均得準用易笞條例辦理

第六條　凡犯左列各款者處以八月以下之徒刑

一對於清室君主有冒瀆違抗及其他不敬之行爲情節較輕者（其情節重大者送由法院核辦）
一對於清室宗廟陵寢有不敬之行爲情節較輕者（其情節重大者送由法院核辦）
一損傷宮殿牆壁窗楹及一切建築物者
一擅行動用官物及其他禁制品者
一造謠生事及散布淆惑視聽之印刷物者

第七條　凡犯左列各款者處以二月以下之拘役或六十元以下之罰金

一擅引開人入內或容留外人寄宿者
一無故攜帶或藏匿兇器者
一口角鬥毆或聚衆喧嘩不聽禁止者
一於宮內各處濫行焚火者
一吸食買賣或藏匿含有鴉片嗎啡之物品情節較輕者
一有類似賭博之行爲及藏匿賭具者
一除名人役擅入宮門不服攔阻者
一出入宮門不服查驗者
一發現火藥及一切能炸裂之物品不告知該管軍警人員者

一因過失毀壞陳設物品及一切建築物者

第八條　凡犯左列各款處以三十日以下之拘留或三十元以下之罰金

一汚損宮內各處牆壁窗櫺及一切建築物者

一將瓦礫木石及一切穢物投棄宮內各處者

一酗酒喧噪者

一放牧牲畜作踐宮內各處者

一毀折宮內各處林木者

一加暴行於人未至成傷者

一毀塞溝渠及汚穢水流者

一袒露身體或有恣肆媟褻之情形者

一違背護軍長官一切條告示諭者

第九條　當差人役一切不法行爲除本章程及一切現行法令章程有特別規定外得由護軍長官於三十日以下之拘留或三十元以下之罰金範圍內施以相當之處分仍將案情及處分理由報告內務部

第十條　本章程自批准日施行

陸軍部呈山西剿辦著匪龍二禿等尤爲出力人員劉光泰等擬給勳獎各章繕單請示文並　批令

（附單）

爲剿匪出力請給獎勳仰祈鈞鑒事案准同武將軍閻錫山咨稱晉西鎭守使兼陸軍第十三混成旅旅長孔庚詳報河西著匪龍二禿在五原縣等處聚衆搶掠並搶刼民警槍械擊傷警兵當派偵探盧俊亭副官劉殿魁探明該匪巢穴密飭騎兵第四連連長劉光泰率領所部星夜馳往河西與該處民警協力剿辦將該著匪龍二禿及康四邊等當場擊斃生擒匪弟衛吉納生一名餘匪被擊四散旋據報稱上年就撫之李漢臣暗中

接濟該匪當即派員前往伊家搜獲快槍子彈多件及强佔民婦周蘭氏一名業經分別擬辦另文詳報在案除勞績較次各官兵由本將軍極力核減另行給獎外所有尤爲出力之連長劉光泰等三員擬請從優核獎等因到部查該將軍所稱各節尚屬實情惟原請獎勵等級較高理合分別核擬開列名單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分別給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山西剿辦著匪龔二尧等尤爲出力人員擬給勳獎各章繕呈鈞鑒

計開

騎兵第四連連長劉光泰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晉西鎮守使署副官劉殿魁　偵探員盧俊亭

以上二員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陸軍部呈謀攻上海製造局案內文仲達一犯遵令具結悔罪據情轉呈請示文並　批令

爲遵令具結悔罪據情轉呈鑒核事徐企文柳人環等謀攻上海製造局案內文仲達一犯前據該犯之母來部稟陳伊子文仲達身在監獄悔過實出至誠擬懇援章准予赦免等情經本部以該犯無知盲從其情不無可原據情轉請准予特赦於二月四日奉批令呈悉既據查明文仲達實係無知盲從情有可原且事後尚知愧悔應依照自首特赦例取具切結呈候核辦此批等因奉此遵即轉飭本部監獄長傳知遵辦去後茲據監

獄長詳送該犯文仲達依自首例遞具悔罪切結並另由保人胡允明加具該犯確係誠心悔過嗣後永不再犯甘結先後照繳到部查該犯文仲達既經具結悔罪並有胡允明結保永不再犯前來可否仰懇恩准特予赦免以示寬典所有文仲達具結悔罪緣由理合檢齊切保各結呈請　大總統鑒核批示施行謹　呈

批令文仲達應准依例特赦以示寬典附件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司法部呈核議湖南巡按使呈請將會匪適用懲治盜匪法文並　批令

爲奉交湖南巡按使呈請將會匪適用懲治盜匪法摺謹抒管見事竊准政事堂單開湖南巡按使呈湘省會匪充斥請適用懲治盜匪法奉批據呈自係實在情形交司法部核議具復此批等因竊維匪徒句結橫行擾亂治安爲害最烈而聚衆刼略謀爲不軌如該使所稱尤爲若輩慣技誠非嚴刑懲處無以治暴安良然竊查聚衆刼略懲治盜匪法第二條業有明文規定其意在謀爲不軌顯係內亂未遂依刑律內亂罪第一百零一條所開除附和隨行外均得處至死刑現在此項匪徒殆無不以爆裂物爲武器其所犯且恆係懲治盜匪法第四條之規定故該法文字上雖簡略懲治盜匪條例中會匪之原文實際上實已包舉若無此項武器或並不聚衆刼略大抵非無知愚民聽人誘惑即畏於衆勢藉求苟安混迹匪徒情殊可憫　大總統既頒特赦自首之令開其自新之路並於頒布懲治盜匪法時諄諄戒以審愼似未便於湘省擴張盜匪範圍滋其疑懼且既未嘗攜帶爆裂危險之物又未嘗聚衆刼略事實上似無緊急處分之必要未遂陰謀之犯不如澈查詳審轉能得眞情而絕根株該省既稱會匪充斥謹當由部嚴飭各該審檢廳及兼理司法衙門嚴密檢舉從重懲治其確有情形迫切者並擬責令逕電省使聽候核辦庶於刑亂用重之中仍維明刑愼獄之至意區區之

見是否有當謹乞　大總統鑒核訓示祗遵謹　呈

批令呈悉准如所議辦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宣武上將軍督理江蘇軍務馮國璋
江蘇巡按使齊耀琳　呈請將蘇常道道尹殷鴻壽改爲署缺仍留陸軍中將原官文並　批令

爲請留現任道尹原授軍官具呈仰祈鈞鑒事竊據江蘇蘇常道尹殷鴻壽詳稱鴻壽自二年夏隨軍南邁金陵克復迭次監理裁兵由浦口而瓜洲而揚州甫經告竣適值江陰事起奉檄督軍渡江前往查辦罪人斯得又值蘇州萬分危迫奉命前往鎮守當即請示上將軍指授機宜束裝就道僅帶護勇二十名星夜抵任單騎入城接印視事蘇城各機關名目繁多積不相下鴻壽挨次簡閱犒衆誓師宣布中央德威演說種種利害軍警感奮一律服從賡續裁冗兵懲巨盜戢亂黨褫劣員時閱半年地方漸就安謐旋奉任命改授道尹並奉

大元帥批可兼任軍政執法處長文電懇辭未蒙俯允遵即任事迄今已七閱月矣舉凡整飭吏治撫循士卒嚴緝匪黨諸要政罔不積極進行不敢稍存怠忽冀仰答　大總統高厚宏施於萬一暨勉副鈞座知遇之優隆履薄臨深怵惕維厲查近日蘇常境內無一日無搶刦巨案無一案不拒傷事主當此羣盜如毛生靈塗炭暴民思逞逆燄方張迭奉密飭亂黨野心未死密派五路僞司令謀亂蘇州並有舊曆年關在蘇州起事之說頻傳警信防範尤難自維道尹一官專司民政有綏靖地方之職任無直接管轄之士兵坐視小民火熱水深無術以斡旋之清夜捫心良知有愧加以職兼軍政執法所有奉飭提訊案件半屬幫匪半屬饑民寒宵鞫囚霜晨判牘爰書既具分際實難倘使出入稍差勢必草菅民命興言及此寢饋不寧況當文職敘官伊始鴻壽以陸軍中將實官職任監司例應免去軍官照道尹階級改授文秩如將中將取消則兼任之軍政執法

第 50 册 447

辦事必多掣肘即民政範圍緝盜捕匪諸事指揮更覺不靈且鴻壽十年戎馬吏治久疏待罪蘇常已逾半載地方行政並無毫釐微功竊位素餐五衷忐忑長此戀棧覆餗堪虞籌思至再惟有仰懇俯鑒下情准予會呈大總統即日免去道尹之職以陸軍中將赴部當差雖馬齒已過五旬精力尚堪馳驟據鞍顧盼雅不欲古人專美於前也如蒙不棄藉菲畀以相當軍職藉效微勞則負弩執殳庶足仰酬期望夙承策勵用敢瀝陳爲此備文詳請伏祈鑒察施行等情據此國璋　耀琳覆查蘇州地處要衝亂黨匪徒最爲注意該道尹始任鎮守繼改今職賴其捍衛撫綏秩序幸就寧謐考核辦事成績實屬卓著勤勞當此助理需才自未便聽其遽去惟該道尹本以軍官而司行政以故指揮軍警防緝黨匪均能策應便利迅赴事機若取消原授軍官按照道尹改敘不特事實上諸多窒礙難督成功且值時局不靖浮言胥動之時深慮文秩一障之乘不足以資鎮懾國璋等再四商榷惟有仰懇　大總統俯念地方重要准將該道尹改爲署缺仍留陸軍中將免予開敘文官實於蘇省治安多所裨益理合具呈上請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殷鴻壽著仍留陸軍中將原官以資鎮懾毋庸改爲署缺交內務陸軍兩部轉行該將軍巡按使知照并由政事堂銓敘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江蘇巡按使齊耀琳呈請頒發各縣知事印信以昭信守文並　批令（附單）

爲請頒蘇省各縣知事銅質印信以昭信守仰祈鑒鈞事竊查江蘇省六十縣改稱縣知事之後均由省刊發木質印信沿用至今漸形模糊上年一月間前民政長韓國鈞曾請內務部頒發新印迄未奉發現又時逾一載屢經更易殊不足以昭信守各知事於稅契糧串等事在在與民相接關係尤爲重要合無仰懇　大總

統令飭政事堂印鑄局刊刻銅質印信六十顆頒發來蘇以資啟用所有請頒江蘇各縣知事銅質印信緣由除咨呈政事堂查照外理合繕單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謹　呈

批令交政事堂飭印鑄局查照辦理單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江蘇省各縣知事請頒銅質印信繕單呈請鈞鑒

計開

江寧縣知事	句容縣知事	溧水縣知事	高淳縣知事	江浦縣知事	六合縣知事	丹徒縣知事	
丹陽縣知事	金壇縣知事	溧陽縣知事	揚中縣知事	上海縣知事	松江縣知事	南匯縣知事	
青浦縣知事	奉賢縣知事	金山縣知事	川沙縣知事	太倉縣知事	嘉定縣知事	寶山縣知事	
崇明縣知事	海門縣知事	吳　縣知事	常熟縣知事	崑山縣知事	吳江縣知事	武進縣知事	
無錫縣知事	宜興縣知事	江陰縣知事	靖江縣知事	南通縣知事	如皋縣知事	泰興縣知事	
淮陰縣知事	淮安縣知事	泗陽縣知事	漣水縣知事	阜寧縣知事	鹽城縣知事	江都縣知事	
儀徵縣知事	東臺縣知事	興化縣知事	泰　縣知事	高郵縣知事	寶應縣知事	銅山縣知事	
豐　縣知事	沛　縣知事	蕭　縣知事	碭山縣知事	邳　縣知事	宿遷縣知事	睢寧縣知事	
東海縣知事	灌雲縣知事	沭陽縣知事	贛榆縣知事				

以上六十縣知事請頒銅質印信共六十顆

山東巡按使蔡儒楷呈報民國三年山東通省秋禾雹收分數繕冊請鑒核文並　批令

爲陳明民國三年山東通省秋禾確收分數仰祈鈞鑒事竊據山東財政廳楊壽楣詳稱案奉財政部鈔發戶部則例內載各省收成貴成彙齊通省分數分別夏收秋收兩疏題報又山東秋收限舊曆九月終旬題報等因轉行到廳當經轉飭各縣將上年秋禾約收確收分數查照舊曆分案冊報去後茲據各該知事先後查明詳報前來除將各縣災歉蠲緩分別另案辦理外理合彙造總冊詳請鑒核轉報實爲公便再此案上年奉部飭辦已在秋禾收刈之際是以各縣將約收確收分數同時分報等情據此儻楷查青島戰起臨近戰線各縣清查爲難造報未能依限嗣以戰事停止節經飭催始據陸續造送是以彙報較遲再查各縣約收分數與確收數目無甚出入應請免造約收清冊合併聲明除咨內務財政兩部查照外所有山東三年通省秋禾確收分數情形理合繕具清冊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冊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興武將軍督理浙江軍務朱瑞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遵將擊獲匪首周必昌黃飛龍在事出力人員沈鈞業等繕單分別擬請獎勵並按格給賞文並　批令（附單）

爲遵令將擊獲匪首周必昌黃飛龍在事出力人員繕單分別擬請獎勵并按格給賞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於三年十二月十八日接准統率辦事處篠電奉　大元帥訓令寒電悉亂黨并無實力屢以句結土匪爲擾亂之資浙省各匪首尤爲亂黨所注意此次先後擊獲周必昌黃飛龍訊明正法首惡已除餘孽自易清辦深堪嘉慰出力員弁人等准其擇尤請獎并酌給賞款用示鼓勵等因奉此仰見　大元帥有功必錄之至意欽悚莫名伏查匪首周必昌黃飛龍等在浙匪中最爲兇狡自與亂黨句結屢在舊溫處各屬糾合黨羽希圖

擾亂逃由瑞映光將竊發匪股飭除剿散并重懸賞格密飭所屬軍警及熟悉該處地形匪情之各文武官吏妥籌偵緝万法不分畛域一體協擊三年十一月間周必昌潛匿緝雲縣屬東余山經金華道道尹沈鈞業預先派遣由該道尹收撫曾有附亂嫌疑之呂月屏呂一心呂映光及調查員呂岐等探悉報告即派眼綫王之幹等幷兵警多名前往捕獲解交緝雲防營報經瑞映光會飭該道尹派員驗明訊確錄供拍照於十二月二日執行槍斃匪首黃飛龍亦於三年十一月間在飭各探員設計由穿山誘至鄞縣南門外報經陸軍第四十九旅旅長周鳳岐密派九十八團第一營連附鄭書豹等帶兵馳赴該處捕獲具報經瑞映光等飭解來省嚴加鞫訊并調查該匪首所犯各案罪狀昭著經於十二月二十八日執行槍斃查該匪首周必昌黃飛龍等罪惡貫盈此次仰賴鈞威得以先後就捕按律懲治人心稱快其在事出力各員自應遵令分別擬獎以勵成勞而策後效除呂月屏呂一心呂映光等因前於亂黨呂祖善案內查有附亂情事經瑞前在都督任內通飭緝拏現既立功自効業經取消緝案暨應給各探員軍警等賞洋按額賞數目發由各所屬上官分配轉給具領外所有拏獲匪首周必昌黃飛龍案內出力擬請獎勵各人員理合開具清單具呈恭陳謹乞　大元帥鑒核訓示祇遵謹　呈

批令沈鈞業等已另有令公布其餘請給勳章暨擬補衙等軍官各員應一併照准交陸軍部查照并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遵令擬議請獎拏獲匪首周必昌黃飛龍案內異常出力人員結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陸軍步兵上校葛敬恩　杭縣知事周李光
以上二員擬請獎給五等文虎章
行署軍務課員陸軍步兵少校姚慈第　陸軍步兵第九十八團第一連連附陸軍步兵少尉鄭書豹　陸軍步兵少尉徐鳳來
以上三員擬請獎給六等文虎章
金華道尹公署調查員呂岐　金華道尹公署調查員蔣偉章　金華道尹公署科員王兆基　行署軍法課員錢湄清　行署書記官陳錫恩
以上五員擬請獎給七等嘉禾章
行署差遣吳鉞
以上一員擬請補授陸軍步兵少尉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請任命姚鳴楷等試署各縣知事員缺並懇緩覲文並　批令

爲遴員委署知事員缺遵章呈請試署並請暫緩覲見事竊查知事任用條例第一條各縣知事非依知事試驗條例試驗及格或經保薦由部註冊者各地方長官不得薦請任命又內務部咨行江西成案辦法薦任知事凡有曾經歷任地方政績素著准其呈薦實授其有學識優長而經驗或有未逮者一律先行呈請試署一年期滿再當列舉成績出具考語呈薦實授各等語歷經遵辦在案茲查有第一屆考驗及格知事姚鳴楷第二屆考驗及格知事汪書瀛鄭彤雯陳贊唐第二屆審查合格知事劉蔚仁等五員分發到省當以南田等縣知事缺出經 映光 照章先行分別委署任事以來成績均尚優美擬懇　大總統俯准任命姚鳴楷試署南田縣知事汪書瀛試署崇德縣知事鄭彤雯試署麗水縣知事陳贊唐試署雲和縣知事劉蔚仁試署海寧縣知事如蒙俞允可否暫緩覲見之處伏乞鈞裁所有委署知事員缺遵章呈請試署並暫緩覲見緣由除將各該員履歷分咨內務部銓敘局查核外理合呈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姚鳴楷等已另有令任命並均准其緩覲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組織廣東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擬訂規則呈請備案文並　批令

爲組織廣東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擬訂規則仰祈鈞鑒事竊查民國三年一月二十日奉　大總統教令公布文官懲戒委員會編制令第一章第四條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設於中央及地方各官署第三章第十五條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置會長一人由各官署長官兼之委員二人至四人由各該長官於該署五等六等高等文職各官中臨時遴派組織之又內務部通令外省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如由各官署各自分設徵獨程序有煩數之嫌且恐處分有紛歧之弊嗣後地方官署每省各於省行政公署內組織一普通懲戒委員會凡該省官署之應付懲戒事件暫由該會辦理以歸劃一等因通行在案現當刷新政治之時非整肅官常不足以言治理非根據法令不足以服人心茲於巡按使公署內設立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置委員長一人遵章由國務卿兼任委員四人於公署薦任待遇以上職員中臨時遴派並擬訂廣東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規則十三條除咨陳內務部查照外所有遵章組織廣東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並擬訂規則各緣由理合繕單具呈謹乞　大總統鑒核備案謹　呈

批令如呈備案交內務部查照規則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請任命周海試署恩隆縣知事並懇暫緩覲見文並　批令

爲知事員缺需人遴員呈請任命事竊查前奉　教令公布省官制第六條內開凡各縣知事由巡按使呈請　大總統任免並咨陳內務部又部定知事任用暫行條例施行細則第十條內載各地方長官查驗知事憑照及分發憑照後應依該知事報到日期註册作爲候補知事各地方遇有缺出應就前項候補知事薦請任命又內務部核議江西巡按使請將分發知事分別試署實授辦法一案內開嗣後薦任知事凡有曾經歷任地方政績案著者准其呈薦實授其有學識優長而經驗或有未逮者一律先行呈請試署一年期滿如果稱職再當列舉成績出具考語呈薦實授各等因遵奉在案今署恩隆縣知事吳大中撤省查辦所遺員缺亟應於候補知事內遴員薦委以重職守查有分發候補縣知事周海現年四十一歲廣東順德縣人前清光緒三十三年四月考入廣東法政學堂理財特別科肄業宣統二年四月肄業期滿考列最優等是年七月考入養成統計員所肄業十月肄業期滿考列最優等宣統三年五月經前學部奏准獎給副貢出身內以八品錄事二等書記官分部補用外以直隸州州判分省補用並加七品銜民國三年四月應考第二屆知事試驗取列乙等以知事分發廣西任用六月二十六日領憑出京九月十三日到省查該員周海局度安詳心地明白堪以薦請試署恩隆縣知事現經飭委先赴署理合無仰懇　大總統俯准任命周海試署恩隆縣知事以重地方仍俟試署一年期滿如果稱職另請實授如蒙允准該員係薦任官按照覲見條例應飭入覲惟恩隆地方需人已飭先赴署理可否准其暫緩覲見之處伏候鈞裁所有薦任知事已飭先赴署理擬懇暫緩覲見各緣由除咨陳內務部外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　呈

批令周海已另有令任命並准緩覲交內務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廣西巡按使張鳴岐呈署恩隆縣知事吳大中違法縱賭玩視功令請交付懲戒文並　批令

爲縣知事違法縱賭玩視功令擬請交付懲戒以肅官常具文呈請鑒核事竊查賭爲盜源爲害極烈全賴地方官從嚴查禁方足以稍蘇民困力挽澆風鳴岐抵任之初即以嚴禁賭博整飭吏治爲要策所有溺職違法之縣知事節經撤換並遵時請付懲戒各在案茲復查有署恩隆縣知事吳大中徇私縱賭不恤民瘼前據恩隆縣民莫煥文等稟控該縣團紳陸學光於縣屬平馬地方開設賭局擅收賭規並據該管道尹宋安樞以串同營縣包賭收規詳請查辦各等情當經密飭南寧警察廳廳長呂海琯併案澈查去後茲據復稱查得平馬歷來皆有番攤半明半暗在三墟街財神廟後民房及財神廟右街民房每日約七八檯三日一墟墟期在墟東頭觀音廟後開十餘檯西頭城隍廟旁民房二三檯每日各機關各團體私收規銀多少不等自民國三年二三月起每月街上攤館約共收四百餘元墟上約收二百元五月間紳共識匪徽兵單由團練局團總陸學光招練勇四十名即以所收攤規爲養練之費於是遂明目張膽由班晉榮譚福齋等包收每月街上攤檯約收六百餘元墟上攤檯約收二百餘元共九百元繳縣署三百五十元團練局三百五十元營隊填紮無常或百元或數十元不等胡吉如月得二十元代爲運達各機關並由紳民集股一千餘元將憩安旅舍修作攤館街上各攤歸併此處每日每檯另收六毫爲屋租每日或數檯或十餘檯不等十月加抽二百元歸縣署共一千一百元十一月下旬吳知事接任胡吉如送二百元入署名爲公益捐款及後吳知事查係賭規即將此二百元送往團練局隨出示禁止詢之駐防該處之張排長金祥則云渠到防無幾即往上林後由縣署莫隊長交二十元與目兵追渠回時即禁不准收自十二月初旬出示禁止後財神廟等處仍有三兩檯暗賭風聞胡吉如及縣署稽查何金堂仍復私收然未有確據此遵飭密查平馬賭規實在情形也等情前來鳴岐復查該署知事吳大中對於平馬賭規雖未收受入已然既知有賭竟不嚴禁任聽地方團體藉名收規實屬玩視功令業經派員澈查有據擬請飭下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從嚴懲戒以肅吏治除立予撤任並嚴飭該管道尹

迅將開賭各犯查緝務獲按法重懲及通飭各屬遵照嚴禁外所有縣知事違法縱賭玩視功令請付懲戒各緣由理合備文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該知事吳大中違法縱賭瀆查有據應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處以示懲儆並交內務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咨立法院議員

各京熱綏察川 省兆河遠哈爾邊

覆選區選舉監督所有關於立法院選舉所發電報准照官

電章程辦理惟報費自本年一月起一律繳納現貨請查照分飭各選舉監督一體遵照文

爲咨行事准交通部咨稱據雲南電政管理局電稱各機關關於選舉事宜發寄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報應如何收費乞示等情查前籌備國會事務局辦理各省選舉凡初覆選監督發寄關於選舉電報其電費均准記帳按月由發電之局造册報部轉咨彙總結算本係暫行通融辦法現在立法院議員選舉又將次第舉行各省選舉電報原可照案辦理惟電政係屬營業性質一切經費向以報費爲來源現自歐戰發生收入銳減而關於綫路及局用開支又不能悉予從緩致礙進行查上年選舉報費截至十月止積欠二十七萬八千餘元至今未蒙撥付此次各省辦理立法院議員選舉所需電費儻再通融記帳則不日又成鉅數竟撥益難應請貴局通飭各該選舉機關所有關於立法院選舉報費自本年一月起一律由該機關自行繳納現貨毋再記帳如此辦理在貴局負擔既輕而本部亦得資以挹注事關電政當荷維持相應咨行查照辦理並希速復以便飭遵可也等因查此次籌備立法院一應事宜發行公文孚時均用郵遞以期妥愼惟遇有緊急事宜自當仍用電行應用電行之件較少則所需之費無多且電政係屬營業性質所有電費自應隨時照章撥付以資周轉茲准前因應請貴監督通飭各該初選監督所有關於立法院選舉所發電報准照官電章程辦理惟報費自本年一月起一律由各該選舉機關自行繳納現貨毋再記賬以免積欠而維電政除咨覆交通部外相應咨請貴監督查照並希分飭各初選監督一體遵照可也此咨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局長顧　鼇

局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一日

駐英使館致印鑄局各處電致本館之件自四月十五日以後一律用第三次所挂洋文之號請查照來函登報聲明函

敬啟者查各處電致本館之件從前電首名稱初次於倫敦電局挂號用 Tactician 電局允電首列有此項洋文即送本館譯閱二次又加挂 Minister 三次又加挂 Sinolegate 現電局以號不一律函詢究以何次所挂之號爲準其餘不用者可即取消云云當以第三次所挂之號最爲適用擬於本年四月十五日以後所有一二次所挂者即行取消專用三次所挂之號函復在案除函外交部接洽外相應函請貴局查照來函登報凡各機關於四月十五日以後電寄本館之件一律用 Sinolegate 其一次及二次所挂洋文之號概行取消以昭劃一專此敬祝公安

公電

內務部復黑龍江巡按使電

黑龍江巡按使元電悉查縣警察所所長按照官制係以縣知事兼任惟所長與縣知事雖屬一人而機關究屬有二往復公文當然以咨行之至警察分所對於縣警察所爲下級機關公文則應用詳以分所長名義行之縣警察所對於分所則應用飭以所長名義行之其警察分所對於縣知事公文應詳由警察所轉行如關於尋常事項用函用報告均無不可希查照內務部號

稅務處飭各關監督電

本處呈請將華人自製各項工品酌量減免關稅已奉批照准計運銷外洋之草帽緶及地蓆均照出口稅則減徵一半嗣後出口草帽緶每擔實徵銀三錢五分地蓆每捆實徵銀一錢惟非報運出洋者不得援照減徵其有由此口運至彼口方能出洋者先在復進口之關仍照向則完納半稅並將出口時所減之稅補繳存關俟報運出洋時由關將徵存之半稅及補繳出口時所減之稅如數發還又華人自製之各種通花邊抽通花綢巾抽通花夏布髮織警網蜜汁果品五宗無論運銷何處所有出口暨復進口各稅一律暫行免徵概以三月一日爲實行日期除鈔呈另文飭知外先電飭遵辦稅務處養

通告

參政院議事日程 第二號

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六)下午一時開議

一陸軍刑事條例徵求同意案一　大總統交議

兼代參謀次長唐在禮就職日期通告

爲通告事本年二月二十日奉　大總統策令陳宧現在出差參謀次長著唐在禮暫行兼代此令等因奉此在禮遵於本月二十三日就兼代職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陸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陸軍第二預備學校畢業生梁達海梁述祖二名分發第十師充軍官候補生於行次失去預字二百十五號及八十號畢業證書二紙均已查無下落業由本部另行補發所有原發證書應即作廢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鹽務署通告

爲通告事本年二月十三日准政事堂函送印鑄局改鑄鹽務署銀印一顆文曰鹽務署印並聲明啟用後即將舊印送局繳銷等因本部當於二月十七日啟用新印除另文呈報並將舊印繳銷外特此通告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爲通告事本廳執行蘇蘭圃訴楊王氏債務一案曾將楊王氏所有東單牌樓二條胡同住房二十七間查封拍賣在案茲據楊王氏已將債務清償請求啓封前來除由本廳飭吏前往該處將該房之封示撤銷交由楊王氏具領完案外所有本廳拍賣該房之通告應即撤銷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京師警察廳通告

遷啟者據外右二區詳報署員張允升於本月十八日午後由廳承領經費回署行至正陽門行人擁擠所佩一九六號廳員徽章脫鉤遺落等情除通飭區隊查照作廢並補行發給外特此登報週知聲明作廢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民一庭二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列後

一葉鳳春與葉孫氏因身分及家產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余禹門等與陳福昌美因保證債務糾葛涉訟不服四川重慶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徐永祥與周永康因款項糾葛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張萬春與初雲亭因鋪款糾葛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楊昌茂與楊元輝因產業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姜紹宗與林陸氏因債務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丁劉氏與王樸軒因典屋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楊鴻鈞與楊段氏因置契誠產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四川運司調查富榮鹽場場產表

項目	
坐落	自貢全場在富順榮縣交界地方其屬於富順者東自大山舖起西至艾葉灘止南自毛家壩起北至高洞止其屬於榮縣者東自中溪河起西至黃泥塘止南自長腰灘起北至標子田止是為上五壋其屬在郭關附近者曰下五壋東至蜂窩崖西至葫蘆堡南
面積	自貢全場東西距約四十餘里南北距二十餘里週圍約九十餘此上五壋之面積也下五壋面積約三十二方里
製法	掘井法以鐵錐直舂入地中深百餘丈或二三百丈即得水其深者並得燃燒之料瓦斯或井油汲取法於井孔上建垂直之小天車高四五丈至十餘丈不等以竹筒底端置皮活塞筒繫於索索由天車綆過具尾端繫於大地車上以牛運轉地車使竹筒上下井口汲取轆水視入灶戶取瓦斯法於井之四過甕圓孔置坎盆於井口中深二三尺接竹管於盆轆將此瓦斯由視筒引入另建之灶內以明
種類	有白色花鹽青色花鹽皆結晶顆粒亦有細如微沙者又有白色巴鹽灰黑巴鹽均形如沙石運銷黔邊銷巴多於花本省陸運州縣以花為多沿江兩岸以巴為多惟運楚概用花鹽
產額　本年數	計產花鹽三百零四萬一千一百一十石零三十四斤巴鹽一百一十八萬一千九百六十六石零六十八斤
產額　近三年數	民國元年計產花鹽二百七十二萬零六百六十石巴鹽一百五十一萬九千三百三十石宣統三年計產花鹽二百八十三萬一千二百五十四石巴鹽一百五十二萬八千二百九十石宣統二年計產花鹽二百六十二萬二千一百一十
成本　本年數	火鹽每石約一元六七角至二元花鹽每石約二元至二元四元[illegible]例價變滑場之產旺日益工昂之費殊為轉移
成本　近三年數	民國元年火鹽花鹽均與本年約同宣統三年火鹽每石約一元五六角至一元八九角花鹽每石約二元一二角至二元四五角宣統二年火鹽每石約一元四五角至一元七八角花鹽每石約二元至二元三四角
場價　本年數	花鹽每石約三元五至三元九角巴鹽每石[illegible]約四元至四元二角
場價　近三年數	民國元年與本年同近宣統三年二年與本年較每石相差約三四角
存餘	本場概係就場徵稅又[illegible]倉廒亦多隨出隨售存餘甚少約計僅有花鹽五十四萬五千三百六十四石零四十四斤巴鹽二十七萬二千零三十四石零一十一斤
灘池井竈數目	本場火井約計五百六十五口水井約計三百二十口火灶約計九千零六十八口炭灶約計六百七十三口而火井中推水者頗多推滷者亦間有之計較濃至某灶各出鹽若干無從分斷
倉廒垣戶數目	本場僅有八垣以為衡額納稅之地垣各有倉戶足請稅官核准之後始能開設交貿然皆時建廒售以民房舖戶為之難暫有存儲非專修儲蓄可比約計共三百三十四家

至脛子灘北至何家緯皆屬富順境內			
	火引之則天然燃燒且不閉猶永久不息熬鹽法熬鹽以井火爲多炭火爲少井火熬出之鹽色質較炭火之鹽爲優鹽水煎至濃濃入以豆漿提出渣滓即得一樣純粹鹽汁再煎即成結晶顆粒之花鹽至以強火力以渣鹽末置鍋中復以濃鹽汁加入至四五寸而止遂成巴鹽		
		二石巴鹽一百五十一萬九千三百三十八石零六十觔	

備考

按製法閩內熬鹽法尚有應申明者再分別言之以備考核花鹽熬法引鹽水煎沸用荳漿提清以文火煎之成鹽其名曰渣取盛篾包內其鹽爲輕泡形扁復加鹽水照前提清將先煎成之渣鹽入鍋又以文火煎之俟乾成塊取盛篾包內其鹽成粗顆形爲斜方形之結晶體再以鹽水入鍋煎沸提清名曰花鹽以水盛盛花水過淋篾包內之鹽務盡其鹽質始淨入手微酥色亦潔白此製花鹽之概略也其巴鹽引熬水於鍋不必提清煎沸成鹽亦名曰渣色灰黑稍細即以此渣滿布於熬巴鹽之鍋內與鍋口加重鐵圈邊約高八九寸以泥塗其縫先以火炕焦始放水入鍋開鍋底旋煎旋結火旺者三四日可成一餅火弱者則五六日至八九日始成一餅厚四寸許重六七百觔尚有花巴鍋鹽引水入鍋煎沸仍用荳漿提清熬成時底黑灰色面白色至草白與黑色此乃製巴鹽法之概略也火灶炭灶其手續相同不過炭灶火力強弱可以隨其加減而其消耗費則又較井火成本爲多

未完

廣告

張伯烈律師事務所通告

本律師代理北京各級審判民刑訴訟及一切法律行爲凡欲委任者請於每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在宣武門內王公廠永寧胡同本律師事務所接洽不誤　電話南局一千四百六十五號

殖邊銀行股東公鑒

本行自開始營業以來承各界之贊助營業甚爲發達京滬川漢各處所做匯兌押匯放款所獲純利比較資本已超過六釐以上茲經董事會決定先按本行分利章程發給民國三年六釐年利以收到股款之日起至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週年六釐攤算其紅利俟下屆結算時再行發給凡在民國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以前繳納之股款取有本行收股處正式收據各股東無論創辦股普通股及已交全期或第一二期者均按照所交實銀核算即希攜帶正式收據向總分各行或分籌辦處招股處接洽填寫本行印定領取利息收條取息爲荷

北京電話局廣告

啟者本局所設電話綫路均按區域情形預先支配然區域廣闊用戶繁多時有變遷往往有某區內用戶驟增原有綫號盡行占滿者亦有某區內用戶忽然遷移間有空號騰出者故同一時挂號而安設遲速勢難一律年來雖疊次擴充旋即滿額本局對於挂號各戶未能一一應命深爲抱歉民國二年定議增設西分局原擬大加擴充以期普及本可今春開局旋因歐戰發生所購德國材料不能如期運到未克即時開辦故近來各處綫路愈形擁擠西城一帶尤甚以致有因急需電話動向敝局追促匯電交馳甚至登報毀謗試思本局係屬營業性質對於擬安電話者無論何人一律歡迎果使該地點綫號有餘當然即行安設如該地點號額已滿無論如何斷難設法外間不察每多誤會特此登報廣告俾衆周知統希恕諒爲幸

宣告脫黨

鄙人現任山西覆選區選舉監督謹遵　大總統申令脫離各黨以後無論何黨與鄙人概無關係特此宣告

金永啟

教育部普通文官甄別委員會通告

爲通告事本部依照文官甄別法草案舉行普通文官甄別現委員會已組織成立自應依法辦理除現在本部供職應行甄別各員外其前被停職人員若在職曾滿一年以上願與此次甄別者亦須將應行查驗之履歷及各項證書送核爲此通告各該員等務將此項文書於二月二十日以前送交教育部內本會審查以憑分別辦理逾期槩不收受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二十日

發售新華儲蓄票廣告

本公司承新華儲蓄銀行委託凡(京兆)(津海)(保定)(大名)(熱河)(綏遠)區域內之有獎儲蓄票均歸本公司一家承售承售人以下尚有分售人代售人兩種辦法亦均享極大之利益現在本公司承售區域內除保定全道及文安縣歸保定協義公司包定天津縣青縣滄縣靜海縣灤縣獲鹿縣歸天津同利號包定鉅鹿縣歸訂心恒包定邢台縣歸交通銀行包定外尚有京兆津海大名熱河綏遠所屬各縣未經議定如有願在一道一縣一鎮爲本公司分售人或零躉批發爲本公司代售人者即請速臨本公司取閱章程訂立合同或用函札商訂及購買可也

北京富源公司謹啟寓煤市街掌扇胡同電話南局二百六十二號

公債利息二月撥款安存銀行

購原定及續出內國公債票諸君請鑒本年二月份利息十二萬元現已收到並存於中國交通兩銀行登列公債利息項下預備屆時提發特此奉聞

中華民國海關總稅務司內國公債局協理安格聯謹白

第二期第三期第四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價目

一元年第一期法令全書八冊自臨時政府成立之日起截至元年十二月末日止定價大洋二元五角外埠加郵費洋一角六分

二年第一期法令全書四冊自二年一月起截至三月末日止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一分

職員錄二冊定價大洋八角外埠加郵費九分

二年第二期法令全書四冊自二年四月起截至六月末日止定價大洋八角外埠加郵費九分職員錄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外埠加郵費一角一分

二年第三期法令全書四冊自二年七月起截至九月末日止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一分

職員錄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外埠加郵費一角一分

二年第四期法令全書職員錄現已出版法令全書五冊定價大洋一元外埠加郵費洋一角一分職員錄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外埠加郵費洋一角一分

三年第一期法令全書職員錄現已出版法令全書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四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四冊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

三年第二期法令全書職員錄現已出版法令全書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六冊定價大洋一元四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

凡批發四十部以上均照價八折國外郵費另計

第二期法令全書職員錄出版廣告

三年第三期法令全書職員錄現已出版法令全書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職員錄六冊定價大洋一元四角外埠加郵費一角三分批發四十部以上均照八折國外郵費另計特此廣告

發行所　王府井大街政事堂印鑄局發行所

判牘彙編出版廣告

此書爲第一審及縣知事最適用之書乃京師地方審判廳法官會所編纂判事民事分類精詳每部四冊原價三元現在減爲六折批發五折藉廣同人琉璃廠各書莊均有寄賣

發行處象坊橋東頭路北翰南王宅

大理院書記廳啓

本院民國二年九月至十二月三年二三兩月判決錄及解釋法律文件第三輯均已出書所存無多請速向收發處購取可也

收回工料價目如下　九月至十一月三冊每冊大洋三角十二月分一冊大洋八角二月分一冊大洋二角五分三月分一冊大洋四角（現因頁數較多稍增價值）解釋法律文件第三輯大洋三角外埠另加郵費每冊大洋五分

現行刑事法規大全出版廣告

是書分刑法刑事訟訴法兩編凡民國新頒及前清繼續有效之一切普通法特別法應有盡有最切實用全書洋裝兩大冊定價大洋二元五角整批另議外埠每部加郵費一角

總發行所槐陰山房啓　北京琉璃廠東頭路南

籌辦民國四年內國公債通告

內國公債局為通告事民國肇興百端待舉[illegible]歐戰發生政府為[illegible]國庫起見舉辦三年內國公債[illegible]力原擬分期募集者詎不二月間第一期[illegible]餘[illegible]千六百萬元外尚須擴充債額八百萬元內國人[illegible]踴躍應募外國人亦相率借來非[illegible]公債[illegible]公債[illegible]未能普及人民急公好義尚覺向隅現奉　大總統[illegible]續辦[illegible]公債二千四百萬元其中[illegible]保護債權條件[illegible]保極確監督極嚴用途極廣無不與三年[illegible]相同而自第三年起開始還本至第八年全數清還[illegible]限尤為縮短比來歐陸戰爭尚難終局而所繼受前清之債[illegible]款與[illegible]政府短期債款紛至[illegible]來[illegible]支付惟是本年概算相差甚鉅開濬利源緩難濟急查[illegible]國[illegible]計年度收支未能相抵者無不立行[illegible]以濟其窮是故理財之道利用經[illegible]緩則增租稅[illegible]內債以為通例況公債一道人民[illegible]輸財於國國家實藏富於民國利民福[illegible]效至宏斯密[illegible]丹[illegible]凡[illegible]利乃為[illegible]利者於公債為近所望各界提倡鼓吹積極進行宏濟艱難共安大局邦人諸友[illegible]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六第一千七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一外埠購報每年加郵費洋一元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勿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呈

司法部呈編纂司法例規進呈鈞覽文並 批令

平政院呈審理浙江黃巖縣民婁震耀陳訴種煙田畝被本省前行政公署違法決定充公一案依法裁決請鑒核文並 批令（附裁決書）

蒙藏院呈代陳哈密回部扎薩克親王沙木胡索特謝悃文並 批令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甌海道尹左杕周奉調淮陽急於交部委任孫敬泰先行代理文並 批令

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援案臚陳幕僚孔慶餘辦事成績擬請以僉事交司法部存記酌量任用文並 批令

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設立通省模範戒煙所以清煙毒繕具章程請訓示文並 批令（附章程）

湖南巡按使劉心源呈報水災賑務事竣各情形乞鑒核文並 批令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裕欽錳鑛公司援案免稅三年奉批照准刷印原呈通行遵照文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致政事堂印鑄局將湖南長岳兩關監督兼交涉署三年分各項發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附清單）

飭

司法部飭

教育部飭

交通部飭

稅務處飭

示

留學生甄拔考驗委員會示

通告

政事堂銓敘局通告

交通部通告

陸軍部通告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附錄

四川運司調查鹽源黑井場場產表

四川運司調查資中羅泉井場場產表

廣告

命令

大總統策令

賈文祥給予三等文虎章馬步雲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湖南辰沅道道尹黃本驥著開缺來京覲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吳鑒金爲湖南辰沅道道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財政部呈閩省開辦驗契截至三年九月底共徵收一百零九萬一千餘圓內計前處長劉鴻壽任內徵收四十八萬圓零前廳長朱照任內續徵六十一萬圓零洵屬任事實心成績昭著擬請分別獎勵等語此次該省辦理驗契徵收款項較至該財政廳廳長朱照督徵得力成數較多應照額外增加獎勵條例第二第六兩條給予五等金質雙鶴章以昭激勸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請任命高在田爲陸軍第四師騎兵第四團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核准察哈爾都統何宗蓮咨請挑補鑲白旗驍騎校員缺應以擬正之巴圖倭奇爾補授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申令

內務部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河南巡按使田文烈糾劾所屬知事一案依照知事懲戒條例前署信陽縣知事楊兆奎應受褫職處分署通許縣知事張泳署夏邑縣知事張紳應受免官處分等語楊兆奎等均著照所議即行褫職免官以示懲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直隸巡按使請將保定警察官制援照天津成案變通編制請照准由呈悉准其變通編制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自齊呈彙案核覆各省請加鹽價辦法請鈞鑒由呈悉即由該部署分行各該巡按使查照辦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判決前河南第三旅旅長何其愼吸食洋煙貽誤軍機一案繕具判決書呈請核示由

何其愼應褫革陸軍少將銜即依照判決執行三等有期徒刑以肅軍紀判決書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陸軍第二師步兵第八團團長劉鼎臣改編事務殷繁擬請暫緩覲見由

劉鼎臣准其緩覲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遵核福建請獎剿平安溪等縣土匪出力各員一案分別擬給勳獎各章開單請示其團長姚建屏一員無可再獎擬請傳令嘉獎由

賈文祥馬步雲已另有令給予勳章矣餘如所擬給獎其姚建屏一員著傳令嘉獎單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陸軍步兵少校王敦銘詳懇註銷軍籍據情轉呈由

王敦銘應准註銷陸軍步兵少校原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海軍部呈恭編民國二年海軍獎勵統計表籍册進呈由

呈悉表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徐世昌

教育部呈報教育品製造所開辦情形暨預籌永久辦法請訓示由

如呈備案應由該部督飭各員切實辦理用策進行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兼代參謀本部次長唐在禮呈報就職日期由

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請頒給已故親王棍楚克蘇隆之妻宝福晉封册由

應准頒給封册交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代呈哈密親王沙木胡索特條陳新疆財政軍政各節關係重要請飭下主管各部會商新疆巡按使核辦由

交財政陸軍兩部核議具復條陳并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哲盟科爾沁賓圖郡王懇予留京當差據情請示由

丹巴達爾齋應准留京當差即由該院轉行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蒙藏院呈科爾沁賓圖郡王丹巴達爾齋蒙准世襲轉陳謝恩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參政院參政梁士詒呈據情代呈明臣袁崇煥張家玉遺書請睿鑒由

呈悉袁張兩賢盡瘁報國大節凜然披誦遺書益欽芳烈允宜昭示奕禩豈惟增重藝林書留覽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鎮安右將軍督理黑龍江軍務朱慶瀾呈本行署軍務課未補軍官宋錫恩等宣力有年宜如何改敘文官職陳事實懇請訓示由

呈悉交內務部核議具復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山西巡按使金永呈土販結夥持槍偷運請查照幫匪辦法格殺勿論由

呈悉私運煙土已干厲禁況復持槍護送特衆公行殊屬藐視法紀行同匪類自應嚴重處置嗣後遇有成幫結夥販運大宗煙土以及退伍軍人執持槍械護送煙土軍警前往逮捕敢於恃衆抗拒者准其格殺勿論至並未拒捕或雖拒捕已經就獲者仍交法庭審判按律懲治交司法部轉行該巡按使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河南巡按使田文烈呈請改河防官制以重職務而專事權乞訓示由

交內務部核議具覆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昌武將軍督理江西軍務李純江西巡按使戚揚呈匪徒焚署拟獄擊斃正法前後辦理情形及現在派員清鄉會陳訓示由

呈悉該知事於匪徒焚署拟獄重案疏於防範本有應得之咎惟當場擊斃匪首事後緝捕餘

匪均能奮勉著績應准從寬免其懲戒以策後效餘如所擬辦理即交內務財政陸軍司法四部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報啟用新印日期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督辦四川籌賑事宜會鑑呈報開局日期並籌辦大概情形由呈悉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呈

司法部呈編纂司法例規進呈鈞覽文並　批令

爲編纂司法例規裝潢成帙進呈鈞覽事蓋聞賦事行刑資干故實明罰勅法守在有司凡以著當代之設施備將來之考索共和肇建因革彌繁勅令格式元豐之所待編章句節文應劭之所未校我　大總統軒物宏造姚風再薰召議郎以立漢儀頒約章而除秦法四海之準繩斯在百世之損益爲昭惟是象魏之陳榜喻已周于編戶而會要之纂考詳尚闕於曹司宗祥備位六官總持三典爰自開國以迄今茲類事歸曹具見粲然之迹張弛補闕此爲初哉之基煌煌令甲俾會極而知所歸峩峩豸冠毋習焉而有不察雖未足蔚成鉅典宣洽時雍庶幾可觀此其大略謹以所纂司法例規第一編裝潢成帙隨呈奉進謹乞　大總統鈞鑒謹呈

批令呈悉司法例規留覽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平政院呈審理浙江黃巖縣民婁震燿陳訴種煙田畝被本省前行政公署違法決定充公一案依法裁決請鑒核文並　批令（附裁決書）

爲審理行政訴訟依法裁決仰祈鑒核事竊據浙江黃巖縣民婁震燿陳訴種煙田畝被本省前行政公署違法決定充公一案本院當分交第一庭審理茲依行政訴訟法第二十三條就書狀爲之裁決查此案據裁決書所具事實理由浙江前行政公署之決定大體尚與法無違惟對於原決定係略予變更擬仍交由主管官署執行所有審理行政訴訟暨裁決各緣由理合隨同裁決書呈請　大總統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呈悉既據依法裁決應由該主管官署查照執行交內務部轉行浙江巡按使遵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平政院裁決書第五號

原告

婁震耀 年四十八歲浙江黃巖縣人住臨海縣海門業儒

被告

浙江前行政公署

右原告因不遵限犂拔煙苗致將田畝充公對於被告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五日不允撤銷原處分之決定提起行政訴訟本庭就原被告提出書狀爲審理裁決如左

主文

浙江前行政公署之決定變更之

事實

民國二年二月間寧海縣知事曹元鼎及禁煙委員江恢閱等赴鄉巡拔煙苗查見客民婁震耀管業田內有煙苗二十餘畝責令犂拔候勘該民逾限不遵委勘屬實當由該民出具田畝充公甘結詳准省前行政公署指令照章執行該民旋以委員濫罰勒結等情迭向公署控經飭縣查無其事在案三年五月該民復向該公署請求撤消違法處分閱月二十五日批斥不准因陳訴到院續補呈結稿一紙茲將原告陳訴及被告答辯之要旨列後

一原告陳訴要旨　民於寧海縣花嶼塘有業田二千畝向給佃戶租種民國二年一月民恐各佃私種罌粟特繕禁種告白寄交收租人發貼繼遣民子巡視見有私種約二十畝當時雇工犂拔詎各佃蠻阻因稟請該管區官面准率警到塘犂拔不料後有犂拔復萌者數株第二次補狀稱有未曾犂盡盡犂而復活情事適縣知事會同禁煙委員及董事等由各處巡拔煙苗道經距民塘約五六里之尖坑塘留宿知事翌日回署又越一日委員等巡至民塘見有各佃私種之罌粟民時在尖坑塘充小學校校長該委員等先言將田盡數充公繼言至少須二百五十畝委員草就結稿向民威嚇勒令照寫時民之子在京得信不服郵訴行政公署該公署信知事祖復指令充公本年五月民復請求該公署撤銷處分二十五日奉批種煙田畝充公係本省取締私種單行規則案已執行毋庸議云云民不服此項違法處分請將田畝及被縣收去田租銀一併發還等語二被告答辯要旨　浙屬溫台各處向有以田租人雙方協議指定種煙收取煙租之慣例避種煙之名而享其實情節較種煙者爲重該民果非指定種煙對佃戶不難禁止違則儘可易佃乃張貼告白塗人耳目至云犂拔復萌尤屬欺妄煙苗非善爲栽培不易長養況發見二十餘畝爲寧海知事所親見非再種安有如是之多知事限期令拔而逾限不拔非有意故縱而何是該民確係明知故犯彼田畝充公處分係根據浙江取締種煙條例與現行法令并無違反非第入民國後有此辦法前清亦奏咨有案援案充公者不止一起此項成法既與民國國體無牴觸當然繼續有效該民陽爲報告冀官廳不復注意得坐享煙利洎縣委復查未拔無可解免自願充公而以短價贖回未邀允准之故輒捏情妄控該民又稱委員勒結如果有此何以前不黏呈公署且卷查該民於公署批詞尚敢捏添數株被罰字樣其虛張爲幻何所不至此事不辨自明等語

理由

本案之爭執即委員有無勒結而煙田充公果否違法是也據原告狀稱委員草就充公結稿威嚇勒寫又云其子得信不服可見不服充公者非出於該民本意事後尚無不服則當時非由威嚇可知且此事業經該民控由被告官署飭縣查覆謂係挾嫌虛捏本可置之勿論惟原告意以誤在具結否則田不充公因而力爭結

非自願殊不知官署處分屬權力行爲不必待被處分者之同意也至懲罰煙犯自當按照暫行刑律爲準然各省行政官署間有沿用前清奏定之充公處分者被告於此案之決定係援用該省民國元年十一月間通行之取締種煙條例該條例又根據同年二月省議會之實行禁煙議決案此項例案之規定內容有無瑕疵係別一問題既經通行遵辦當然有拘束該省各行政官署之力而其充公辦法自成爲行政上一種之制裁據此處分不得謂與該省行政法規違背綜核案情該民田畝所在地向多栽種罌粟實無可諱田雖由佃戶租種而該民充任校長之被地距塘田不過數里時值煙禁森嚴儘可嚴加督察詎有雇工犁拔後不及兩月旋有煙苗二十餘畝之多如果雇工犁拔於經官查獲之先則查獲時又何不可再雇工犁拔者既不將違種佃戶即時指名稟控復不聞於官給犁拔之限懇予展寬乃故違限不拔輒出具充公願結殊不可解其兩次訴狀或稱煙苗數株或稱犁拔未盡並將約計二十畝左右數目移置於自己雇工犁拔之時顯見語多遁飾被告謂爲故縱佃戶不爲無因惟煙田二十餘畝充公至二百五十畝雖該民自願具結而數目究鉅懸殊應由浙江巡按使酌照當日查獲煙田確數依據該省禁煙條例辦理其餘分別發還以昭平允特依行政訴訟法第二十三條之規定就書狀裁決如主文

第一庭庭長董鴻禕
第一庭評事范熙壬
第一庭評事吳　煦
第一庭評事賀　愈
第一庭評事延　鴻
第一庭書記官黃厚成

蒙藏院呈代陳哈密回部扎薩克額王沙木胡索特謝悃文並　批令

爲代陳謝悃仰祈鈞鑒事據哈密回部扎薩克親王沙木胡索特咨稱本年二月五日奉　大總統策令沙

木胡索特特給一等嘉禾章此令又奉策令輔國公喇滋爾著晉封貝子此令等因仰見　大總統懷柔遠人恩施稠疊遵奉之餘感戴無地伏念世爵世守西陲素來恭順前因民國成立曾電呈贊成共和本擬早日來京恭伸慶祝祇以政體初改民心未定外蒙之煽惑多端土匪又思蠢動世爵仰體　大總統爲國爲民之至意極力聯合西北各回部贊助中央傾向民國并詳淮都督獨力捐貲募集馬步回兵各一營隨同地方文武彈壓地方搜緝土匪直至大局底定地方久安始經遣散此三年中仰仗　大總統威福地面幸漸安寧西北一帶回民亦均享共和幸福此次來京覲見慶祝共和本係出於至誠並非有所希冀乃蒙恩施逾格父子叨榮念報稱之毫無益策勵以知勉惟有率同親子勤慎趨公永矢恭順以仰答高厚鴻慈於萬一所有感激下忱謹率子喇滋爾恭呈謝悃伏乞轉呈等因到院理合據情轉呈　大總統鑒核謹　呈

批令呈悉該親王遠在回疆深明大義聯合各部贊助共和久爲本大總統所深悉茲復遠道入覲觀國之光已特給雙俸以示優異交蒙藏院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浙江巡按使屈映光呈甌海道尹左秋周奉調淮揚急於交卸委任孫啟泰先行代理文並　批令爲呈明委任代理道尹事緘本年一月二十九日奉　大總統策令左秋周著調任江蘇淮揚道道尹陳光憲著調任浙江甌海道道尹此令等因奉此遵即轉飭該道尹左秋周遵照在案茲據該道尹電稱奉調淮揚現接江蘇將軍巡按使電以淮匪緊急陳道尹既難先來應將經手事件趕速清結擬於三月一日交卸請委員代理等情查該道尹既因事急先交卸所遺一切事務自應先行派員代理以重職守茲查有政事堂存記奉令發交浙省任用之孫啟泰堪以代理甌海道道尹除飭委並將該員履歷分咨內務部銓敘局查核外所有委

任孫啟泰代理甌海道道尹緣由理合呈乞　大總統鈞鑒謹　呈
批令呈悉交內務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飭銓叙局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援案臚陳幕僚孔慶餘辦事成績擬請以僉事交司法部存記酌量任用文並
批令

爲援案臚陳幕僚辦事成績擬請以僉事交部存記酌量任用恭呈仰祈鑒核事竊維國基初奠法紀宜修必廣羅涵今茹古之才始有裨弼敎明刑之治查山西巡按使金永保薦公署文案黃襄成蔣秉熺請以僉事交內務財政兩部存記奉批令交部酌量任用在案仰見　大總統器使羣材裁成百職之至意茲查有四川巡按使公署秘書孔慶餘學粹品端研精法律早歲肄業尊經書院經術滿深卓然能立前清光緒三十年充重慶府中學堂敎員隨由府挑選學生十人派赴日本留學詳請四川總督派委該員充當監督率領學生前往嚴明約束杜絕浮囂三十二年遴取締風潮其他學生相率歸國該員所領學生恪守訓迪終始如一人以是知其能該員亦於其時肄業法政大學畢業歸國出其所學敎授各校著有國際公法國際私法講義融會中外約章成案證以新理條分縷晰闡發綦詳最爲當世所稱此外商法戶籍法城鎭鄉自治章程各講義皆按切本國情勢立言多士奉爲圭臬足以見諸施行先後數年敎授養親不樂仕進光緒三十四年川省設立諮議局籌辦處事屬草剏條理紛繁川省長官特延該員釐定辦法分別審核綱舉目張遂得依限開局現任參政院參政高增爵在成都府任內開辦自治局繼改爲通省自治籌辦處卸署陝西巡按使鈕傳善在華陽縣任內開辦地方自治皆禮聘該員贊襄主持樹立規模以爲各屬矩矱然該員於重要名位讓而不居渫然

自下但求實濟民國初建任四川司法司次長南北尚未統一法制無所遵循該員苦心擘畫申明權責委任法官必循資格訴訟程序無得凌雜統一後川省司法得有基礎該員之力也在職十月成績卓著刊有報告書送部考核元年九月赴中央司法會議曾經司法總長帶領覲見該員持身廉介見地宏通廷傑夙知其人聘佐公署勤勞贊助匡濟良多核其在署職務實與山西巡按使公署文案黃襄成蔣秉熺等職務相同成績亦復相等合無仰懇鴻施俯准援案將該員孔慶餘以僉事交司法部存記以備酌量任用之處伏候鈞裁除造具該員履歷清單並將該員所著國際公法國際私法戶籍法各講義咨陳內務部備查外所有援案臚陳幕僚辦事成績擬懇交部存記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恭呈具陳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交內務部查照成案辦理履歷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設立通省模範戒煙所以清煙毒繕具章程請訓示文並　批令（附章程）

爲設立通省模範戒煙所以清煙毒而促進行繕具章程恭呈仰祈鈞鑒事竊維鴉片一物毒害甚深前清咸同以來煙禁大開無論官商士庶幾於無人不吸迨至末造雖翻然改圖力行厲禁而人民之沈淪黑籍者猝難概予拔除民國改建迭奉嚴令限日廓清自當於種運吸三項並進兼營始足以掃清流毒惟種植煙苗不離山地夾帶泥土不外行囊物屬有形查禁尚易著手獨吸食一項其毒中人身心貞察在於隱微滌除亦非旦夕且自禁吸而後深房邃屋耳目難週古洞荒林隨時易地較之禁運禁種倍難措手尤難除根然吸者一日不盡銷路即一日不絕是吸與種運互爲因果尤以禁吸爲消極之要著傑廷深知禁煙一事關繫重要比年派員督劃煙苗設卡盤查煙土並責成知事策勵兼施文電紛馳不遺餘力幸已獲著成效迭經按月塡表

報部有案其吸煙一項亦經分飭各屬悉設戒煙所實爲施戒惟是毒根所布久遍閭閻戒除有方端資提倡不特各屬奉行之力與不力繫乎考察之密疎即彼吸煙之人膺此錮疾損失財業消耗神形初未必盡無悔心不過嗜好既深或懼生命之有傷以致畏難而莫返省城首善之區尤四方觀聽所集自應特設戒煙一所以爲拯救之津梁並爲全省之模範一面飭所購製精良藥品配發各屬期以普濟癮民一面遍張示諭加以白話通告剴切勸導省內外有癮人民入所投戒其入戒之人分別志願强制兩種以示懲戒而廣招徠其官紳之被控吸煙及介在疑似者亦發交該所爲查驗之地並責令考核各屬戒煙成績詳晰彙報督促進行俾未設所者剋期成立已設所者益加推廣當經擬定章程趕緊成立派委本署政務廳內務科科長張禮淦兼充該所所長督率各員認眞辦理庶上下交相儆勉一致推行務使闔省癮民伐毛洗髓咸堲煙癖之根而於種運兩項牟利無從亦得永收肅清之效所有設立通省模範戒煙所緣由理合繕具章程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交內務部查核備案章程並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四川模範戒煙所章程繕具清單恭呈鈞覽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本所直轄於巡按使公署定名曰四川模範戒煙所

第二條　本所以廓清煙毒爲宗旨非得考核各屬戒煙所成績詳報巡按使催促進行

第三條　本所關於禁煙重要事項非請巡按使核飭辦理其尋常事件用本所名義以函行之

第四條　本所由巡按使刊發鈐記一顆以資信守

第二章　組織

第五條　本所設所長一員坐辦一員文牘一員會計員庶務員各一員所員四員內外稽查各一員常駐醫士一員臨時醫士無定員

第六條　本所爲節省經費起見所長以省公署內務科科長兼任文牘會計各職均以內務科科員分別兼任其礙於事實萬難兼顧者始特設專員

第七條　本所內分設四所一曰製藥所一曰調劑所一曰志願戒煙所一曰强制戒煙所各以所員管理之

第八條　本所收發繕校及遞送文件並看護極民得酌用雇員看護手雜役若干人其額視事務繁簡增損之

第九條　本所職務較繁者得由所長增派雇員協助之

第十條　本所除兼差人員均不支薪水其應規定月薪如左

甲坐辦七十元　乙所員五十元　丙庶務員四十元　丁稽查員三十元　戊常駐醫士四十元　己臨時醫士二十元至三十元　庚雇員八元至十六元　辛看護手五元至八元雜役四元

第十一條　本所兼差人員得酌支輿馬費但每員每月至多不得過二十元

第十二條　所長由巡按使委任其餘各員由所長詳請巡按使核委

第三章　職員權責

第十三條　所長承巡按使暨政務廳長指揮監督總理全所一切事務

第十四條　坐辦常川駐所商承所長督同各所員及各員役經理所中一切事務

第十五條　各所所員分任本管事務如他所事繁時得由所長或坐辦派令協理之

第十六條　庶務員經理所中器物之購置支配及一切雜項事件並幫同會計照料銀錢出入

第十七條　會計員專司所中收支及預決算等事對於所長負完全責任

第十八條　外稽查員檢查出入主任登記內稽查員檢查所內一切事務補助坐辦及各所員之不及

第十九條　本所詳由巡按使飭行省會警察廳酌撥巡警輪流到所彈壓受所長及坐辦之指揮監督並由本所酌給津貼

第二十條　本所醫士由所長選擇醫學深粹富有經驗者充任之

第四章　戒煙

第二十一條　凡由官廳或團甲破獲送所勒戒者爲强制戒煙犯斷癮後仍由所分別送交司法衙門按律懲辦

第二十二條　强制戒煙犯破獲後經司法衙門按律懲罰然後送所勒戒者斷癮之後即遣令出所但須照調驗章程依限入驗

第二十三條　凡自行投所入戒者爲志願戒煙人應先邀妥實保證人寫立願書始得入所施戒

第二十四條　志願戒煙者如戒後復吸即責令保人加倍賠償藥資强制入所復戒並由所長詳請巡按使發交司法衙門按律治罪

第二十五條　入所戒煙者均須於入所時澡身換衣以便檢查而期潔淨

第二十六條　凡志願入所戒煙者應於入所之先將姓名年貫住址報明稽查員登記以便稽查

第二十七條　本所無論强制志願均須一律在所宿食非戒除後不得出所

第二十八條　本所戒煙限七日斷癮如有體弱癮深之人得酌量展限以斷淨爲度

第二十九條　戒煙人如有他故不便入所情願在家自戒者得取具妥保按日赴所購買戒煙藥丸服食於煙斷日入所查驗但不得預買數日及代他人購買

第五章　製藥

第三十條　本所照前內務司審定四種戒煙藥及禁煙聯合會藥方監視本所醫士配製並參用徐錫麒所製西藥

第三十一條　本所製造戒煙藥品責成製藥所所員並醫士親爲檢點監製如藥物不精良製造不如法及有偷減藥料等弊所員與醫士應負全責

第三十二條　本所戒煙藥品併按縣配發收回藥價以期廣爲施戒

第三十三條　各處售賣戒煙藥品經本所化驗如有攙入嗎啡鴉片煙者詳報巡按使核辦

第三十四條　本所戒煙藥品所定價格以足敷藥本爲度

第六章　調驗

第三十五條　戒煙者斷癮出所時由所給予證書黏聯連二驗票交由本人收執經過兩月由本人持票赴本所覆加查驗裁票存查屆時不赴驗者由本所知會警廳按名勒傳

第三十六條　本所凡接准各官廳吸煙之嫌疑犯及奉巡按使調驗之官吏均於所內查驗之

第三十七條　凡調入所內查驗之人無論官紳均須遵守所中規則不得踰越

第三十八條　凡入所查驗者衣被均由所中置備入驗時先洗沐換衣無論衣物飲食均不得攜帶入所

第三十九條　凡受驗人於查驗期內不得自帶僕從亦不得有親友入所看視

第四十條　凡受驗人起居飲食均由所員督同員役細心檢查隨時伴視

第四十一條　凡受驗人有無癮癖及已否戒斷均由醫士診驗之

第四十二條　凡受驗人除有癮癖者應改送强制戒煙所勒戒外其驗明無癮及舊已戒淨者查驗期滿即由本所給予證書報明巡按使准其出所

第四十三條　本所戒斷癮民及查驗人數應按月造具名冊詳送巡按使察核

第七章　經費

第四十四條　本所經費除由巡按使於本省禁煙經費項下酌撥濟用外得向來戒人按等征收藥食費其規定如左

甲等十一元至二十五元　乙等五元至十元　丙等一元至四元

第四十五條　入所戒煙者應先納藥食費其赤貧無力者得酌予分別減免

第四十六條　官吏由強制勒戒者照最高額加倍收費

第四十七條　本所帶有慈善性質如有熱心捐助費用者由本所登報誌謝其特別捐助鉅款者由所詳請巡按使給獎

第四十八條　本所額支活支各費須先期造具預算書詳請巡按使核定

第四十九條　本所收入支出按月造具計算書册詳請巡按使核銷

第八章　附則

第五十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及應行增損之處由本所隨時詳請修改施行

湖南巡按使劉心源呈報水災賑務事竣各情形乞鑒核文並　批令

爲水災賑務事竣恭報情形仰祈鑒核事竊湘省上年水患頻仍災情浩大曾經前兼巡按使湯薌銘先後呈報仰蒙　大總統垂念民瘼令領醴陵桑植兩縣賑款錢一萬串連已發急賑之一千八百串均准在國稅項下照撥復奉令領被災各縣常賑銀三萬元並　大總統特捐銀五千元均由前兼巡按使湯薌銘祇領於時被災爲長沙湘陰瀏陽醴陵湘潭益陽湘鄉攸縣安化寶慶新化武岡平江沅江衡陽衡山常寧零陵祁陽道縣江華藍山溆浦永順桑植等二十五縣比經體察災情酌酌支配委員會各該縣知事查勘散放並因辦理長沙等縣急賑先後動支國稅錢一萬五千一百串倉米一千二百一十石嗣後復因醴陵縣第三次被水災情奇重又動支國稅錢五千串均經咨陳內務財政兩部在案所收各界義賑除外省協賑共銀六千零九十三元七角五分又四十兩錢兩萬二千二百二十四串六百文亦經隨時支配散放心源到任查悉災情

以醴陵縣三次發水全境被淹災情最重以次如長沙衡陽湘潭寶慶衡山祁陽益陽安化沅江桑植漵浦各縣或田畝多被沙沈或房屋多被衝毀或商戶資財損失甚鉅或補種晚稻復被蟲傷情形最爲可慘石門麻陽等縣知事亦以屬境已成災象紛紛詳報到署似此天災洊至原預賑款難敷分散以故該管地方官輒詳請增加心源因念湘省當元氣凋殘之後又值邊境匪氛甫靖之時哀鴻在野待哺嗷嗷不爲設法拯救竊恐宵小乘間勾結死灰復然後患何堪設想遂復就禁煙罰款用餘項下提撥銀四千元錢一千四百串加給長沙醴陵湘潭安化等四縣以資普濟至石門麻陽兩縣即將續收義賑捐款酌撥錢文飭發各該縣知事擇別極貧散放一面仍就地籌捐補助分飭認眞辦理去後旋據長沙等災各縣知事及所委查勘各員先後具報情形均由委員會同知事親蒞災區切實查勘按名散放錢文並造賫戶口清冊詳請核銷前來查其中間有因地方情勢不同或買穀平糶或儲備春荒辦法雖未能一律要皆實惠及民各屬災民感戴　大總統膏澤覃敷咸知仰體深仁各安生業並無擾害地方及出外逃荒情事謹以呈報上紓慈廑惟此次辦賑曾先後動支國稅撥用倉米合無仰懇俯賜查核准予一併核銷除將放賑辦法及收支款目分別造表咨陳內務財政兩部查核外所有湘省水災賑務完竣地方安謐請予核銷動支錢米各緣由理合具呈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令咨

稅務處咨財政部等本處會呈廣東防城

文

爲咨行事本處會同財政農商等部具呈廣東

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批令准予免稅三

有該公司之錳鑛鑛石報運出口應自本年二

年在免稅期內前項錳鑛經過各新關及稅務

免稅放行其運照應由某機關發給方爲便利

本處立案一面通行各關知照至內地關卡及

各關監督暨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

處印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長岳兩關監督外交部湖南交涉署政政

文號數彙列清單請登錄公報函一附清

逕啓者查公文書程式令第十八條載本令所

至何號止於政府公報公佈之等語自應遵照

發文號數彙列清單函送貴局請煩查照登錄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八日

四川運司調查井仁鹽場場產表

坐落	面積	製法	種類	產額 本年數	產額 近三年數	成本 本年數	成本 近三年數	場價 本年數	場價 近三年數	存餘	灘池井竈數目	倉厫垣坨數目
本場在井研縣北二十里東北毘連仁壽東南毘連榮縣犍樂西北毘連青神仁壽	鹽場占地縱二百六十八里橫一百二十八里	井仁河遠山多井灶散處製鹽之法井無機器均沿習慣以竹篾代繩牛力拖車汲水貯池純用人工炭燒每巴鹽一餅約重六石有餘鹹水三晝夜淡水四晝夜成塊煎花之灶多屬淡水煎法以豆漿提滷製爲小粒白色每花鹽一鍋重三石有餘越一晝夜即可成鹽較煎巴雜便無如陸道紆斜挑運不易故銷售不廣	鹽僅花巴兩種巴鹽細緊其色青白花鹽粒小其色純白味均甜苦只供井仁民食及造醬醃菜等用	全年合計共產巴鹽五萬七千六百餘石花鹽八千二百餘石	前清簿據失考查自民國元年四月開辦起年底止共產巴鹽三萬九千餘石花鹽五千餘石	連同用費巴鹽鹹水每石約需成本三元三四角淡水三元七八角花鹽每石約需成本二元七八角現因炭價昂貴較之上年每石約高二三角	自民國元年開辦至二年五六月間巴鹽鹹水每石約需成本三元一二角淡水三元五六角花鹽每石需成本二元五六角	自引岸破除鹽無定價視銷場衰旺爲市價低昂本場本年巴鹽每石最高四元二角最低三元六七角花鹽每石通常價三元二三角	自民國元年四月開辦起年底止巴鹽每石通常價三元三四角至高三元八九角至低二元八九角花鹽每石通常價二元五六角至高二元八九角至低二元一二角	無	除廢井不計外現共計井一千一百零九眼灶戶二百四十七家井研區域舊分三甲上甲湯家老眠牛溝中甲石牛硬永興場等處下甲平橋門坎山等處至仁壽三所井灶零星每年產銷有限	僅接連稅署有空房三間橫三丈四尺直二丈八尺係王姓私有產由稅署出租承佃作爲鹽倉各灶戶運鹽堆寄以便收稅其鹽交易以成隨即灘去而房租並不派及灶戶

備考　表內所列情形以民國二年十二月以前爲斷銀數價格係照四川都督整頓幣制規則算入

廣告

張伯烈律師事務所通告

本律師代理北京各級審判民刑訴訟及一切法律行爲凡欲委任者請於每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在宣武門內王公廠永寧胡同本律師事務所接洽不誤　電話南局一千四百六十五號

殖邊銀行股東公鑒

本行自開始營業以來承各界之贊助營業甚爲發達京滬川漢各處所做匯兌押匯放款所獲純利比較資本已超過六釐以上茲經董事會決定先按本行分利章程發給民國三年六釐年利以收到股款之日起至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週年六釐攤算其紅利俟下屆結算時再行發給凡在民國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以前繳納之股款取有本行收股處正式收據各股東無論創辦股普通股及已交全期或第一二期者均按照所交實銀核算即希携帶正式收據向總分各行或分籌辦處招股處接洽填寫本行印定領取利息收條取息爲荷

北京電話局廣告

啟者本局所設電話綫路均按區域情形預先支配然區域廣闊用戶繁多時有變遷往往有某區內用戶驟增原有綫號盡行占滿者亦有某區內用戶忽然遷移間有空號騰出者故同一時挂號而安設遲速勢難一律年來雖疊次擴充旋即滿額本局對於挂號各戶未能一一應命深爲抱歉民國二年定議增設西分局原擬大加擴充以期普及本可令春開局旋因歐戰發生所購德國材料不能如期運到未克即時開辦故近來各處綫路愈形擁擠西城一帶尤甚以致有因急需電話動向敝局追促函電交馳甚至登報毀謗試思本局係屬營業性質對於擬安電話者無論何人一律歡迎果使該地點綫號有餘當然即行安設如該地點號額已滿無論如何斷難設法外間不察每多誤會特此登報廣告俾衆周知統希恕諒爲幸

宣告脫黨

鄙人現任山西覆選區選舉監督謹遵　大總統申令脫離各黨以後無論何黨與鄙人概無關係特此宣告

金永啟

公債利息二月撥款妥存銀行

購原定及續出內國公債票諸君請鑒本年二月份利息十二萬元現已收到並存於中國交通兩銀行登列公債利息項下預備屆時提發特此奉聞

中華民國海關總稅務司內國公債局協理安格聯謹白

籌辦民國四年內國公債通告

內國公債局為通告事民國肇興百端待舉去年歐戰發生政府為望頓金融補助國庫起見舉辦三年內國公債羣策羣力原擬分期募集者詎不二月間第一期內除事定額千六百萬元外尚須擴充債額八百萬元內國人固踴躍應募外國人亦相率偕來非始料所可及殊堪嘉慰惟是公債利益仍屬未能普及人民急公好義尚覺向隅現奉　大總統批令續辦四年公債二千四百萬元其中能守國信保護債權條件極優擔保極確監督極嚴用途極廣無不與三年條例相同而自為三年起開始還本至第八年全數清還期限尤為縮短比來歐陸戰爭尚未終局而所繼受前清之債賠各款與兩京政府短期債款紛至沓來自相預籌支付惟是本年概算相差甚鉅舉潛利源緩難濟急查泰西各國於會計年度收支未能相抵者無不立行內債以濟其窮是故理財之道利用經權緩則增租稅以為常規急則籌舉內債以為通例況公債一道人民概輸財於國國家實藏富於民國利民福收效至宏斯密亞丹所謂凡事兩利乃為真利者於公債為近所望各界提倡鼓吹積極進行宏濟艱難共安大局邦人諸友再接再厲盍興乎來

宣告不預黨務

鄙人前蒙各黨推舉乃因政務繁迫黨事雖未過問黨籍恐仍列賤名現既蒙藏青海立法院議員選舉會監督嗣後各黨均應脫離關係請勿再相推舉特此宣告

[illegible]